

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四期超短期融资券基础募集说明书

发行人：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金额：人民币陆拾亿元整（RMB 60 亿元）
信用增进情况：无信用增进



主承销商及簿记管理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二三年六月

声明与承诺

本次注册采用“常发行计划”方式。本募集说明书是发行人按照M表及产品、行业等子表格信息披露要求编制的基础募集说明书。在本期基础募集说明书年报的有效期内，发行人后续再次注册或发行时，本募集说明书自动构成后续注册和发行时发行人信息披露的组成部分，与续发募集说明书共同构成发行人当期债项完整的募集说明书要件，其中一致的地方，以续发募集说明书为准。投资人应将基础募集说明书、续发募集说明书及发行相关披露文件合并阅读使用。

发行人承诺，在本期基础募集说明书年报有效期内，再次注册发行时，将根据发行人最新情况、基础募集说明书差错更正等方面，编制续发募集说明书，对基础募集说明书进行更新、补充或修改，及时披露企业变化情况。

发行人发行对应期次债务融资工具已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注册不代表交易商协会对该期债务融资工具的投资价值做出任何评价，也不表明对债务融资工具的投资风险做出了任何判断。凡欲认购该期债务融资工具的投资者请认真阅读基础募集说明书、续发募集说明书及有关的信息披露文件，对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进行独立分析，并据以独立判断投资价值，自行承担与其有关的任何投资风险。

发行人董事会（或具有同等职责的部门）已批准本募集说明书，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部门）承诺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法律责任。

发行人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履行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募集说明书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履行同等职责的人员不能保证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的，应披露相应声明并说明理由。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按照《公司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协会相关自律管理要求履行了相关内部程序。

发行人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本募集说明书所述财务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及时。

发行人或其授权的机构已就募集说明书中引用中介机构意见的内容向相关中

中介机构进行了确认，中介机构确认募集说明书所引用的内容与其就本期债券发行出具的相关意见不存在矛盾，对所引用的内容无异议。若中介机构发现未经其确认或无法保证一致性或对引用内容有异议的，企业和相关中介机构应对异议情况进行披露。

凡通过认购、受让等合法手段自愿取得并持有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投资人，均视同自愿接受本募集说明书对各项权利义务的约定。包括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及债券募集说明书中其他有关发行人、债券持有人等主体权利义务的相关约定等。

发行人承诺根据法律法规、交易商协会相关自律规则的规定和本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履行义务，接受投资者监督。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除已披露信息外，无其他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事项。

目 录

声明与承诺	1
重要提示	6
一、发行人主体提示	6
二、投资人保护机制相关提示	7
第一章 释义	9
第二章 风险提示及说明	14
一、债务融资工具的投资风险	14
二、与发行人相关的投资风险	14
第三章 发行条款	27
第四章 募集资金运用	28
一、募集资金用途	28
二、发行人承诺	28
三、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及偿债测算	29
第五章 发行人基本情况	32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32
二、发行人历史沿革	33
三、发行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35
四、发行人独立性	36
五、发行人主要子公司情况	37
六、发行人治理结构及内控制度	43
七、发行人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52
八、发行人员工情况	57
九、发行人业务范围、主营业务情况及发展目标	58
十、发行人在建工程及拟建工程	103
十一、发行人发展战略	109
十二、发行人所处行业分析	110
十三、发行人行业地位及经营优势	117
第六章 发行人的主要财务状况	120
一、会计政策与会计估计的变更	120
二、财务合并范围的变化	123
二、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	126
三、重要财务指标分析	133
四、最近会计年度期末有息债务情况	191
五、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99
六、或有事项	207
七、受限资产情况	210
八、持有衍生品、理财产品、大宗期货、海外投资情况	211

九、直接债务融资计划.....	211
十、其他重大事项.....	211
第七章 企业资质状况.....	212
一、信用评级情况.....	212
二、发行人授信情况.....	213
三、审计机构被监管部门出具行政监管措施情况.....	217
第八章 债务融资工具信用增进.....	218
第九章 税项.....	219
一、增值税.....	219
二、所得税.....	219
三、印花税.....	219
第十章 信息披露.....	221
一、发行人信息披露机制.....	221
二、信息披露安排.....	221
第十一章 持有人会议机制.....	225
一、持有人会议的目的与效力.....	225
二、持有人会议的召开情形.....	225
三、持有人会议的召集.....	226
四、持有人会议参会机构.....	228
五、持有人会议的表决和决议.....	228
六、其他.....	230
第十二章 违约、风险情形及处置.....	232
一、违约事件.....	232
二、违约责任.....	232
三、偿付风险.....	232
四、发行人义务.....	233
五、发行人应急预案.....	233
六、风险及违约处置基本原则.....	233
七、处置措施.....	233
八、不可抗力.....	234
九、争议解决机制.....	235
十、弃权.....	235
第十三章 发行有关机构.....	236
一、发行人.....	236
二、承销机构.....	236
三、存续期管理机构.....	236
四、律师事务所.....	237
五、会计师事务所.....	237
六、信用评级机构.....	237
七、登记、托管、结算机构.....	237

八、集中簿记建档系统技术支持机构	238
第十四章 备查文件及查询地址	239
一、备查文件	239
二、文件查询地址	239
附录：有关财务指标的计算公式	240

重要提示

请投资者关注以下重大事项，并仔细阅读本募集说明书中“风险因素”等有关章节。

一、发行人主体提示

(一) 核心风险提示

1、未来资本性支出较大的风险

根据国家加大水利投资的战略部署，未来公司将大力投资江西省内重点水利项目建设，并通过并购和新建方式加大供水和水电业务的投资力度。

“十四五”规划期间，发行人作为江西省唯一一家省级水资源综合开发集团和水利产业项目市场化建设运营主体，在履行现有水利相关职责的基础上，强化水利资产管理等职能，努力盘活存量资产，打通水产业链，全力推动水利相关产业的发展升级，以推动江西省水利事业的健康和可持续发展。公司在建项目后续投资规模较大，未来三年公司资本性支出较高，将面临较大的资本支出和筹资压力，可能使发行人债务水平和债务负担上升，增加发行人的偿债压力。

2、资产盈利能力较弱风险

2020-2022 年度及 2023 年 1-3 月，发行人的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1.22%、1.28%、2.18%和 0.03%。由于国家加大对水利行业的投入，发行人以投资形成的资产不断增加，然而该类资产收益短期内难以实现。公司目前收入主要来自于供水、供电、工程施工、工程监理和招标代理等，此外还有建筑安装等其他业务，收入及盈利能力相对于资产来说尚未形成规模，公司资产的盈利能力有待进一步提升。

3、资产负债率较高风险

2020-2022 年末及 2023 年 3 月末，公司资产总额分别为 5,974,130.43 万元、6,708,791.69 万元、7,483,182.13 万元和 7,999,945.27 万元，负债总额分别为 3,748,311.36 万元、4,428,274.25 万元、4,963,571.91 万元和 5,479,059.54 万元，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62.74%、66.01%、66.33%和 68.49%，报告期内资产负债率较高，对发行人财务杠杆水平有所影响，增加了一定财务风险。

(二) 情形提示

依照交易商协会 MQ.7 表（重要事项），发行人董事长发生变动，审计机构涉及行政监管措施，相关内容已披露在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募集说明书“第五章发行人基本情况之第七节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和“第七章企业资信情况之第三节的审计机构被监管部门出具行政监管措施情况”中，请投资人仔细阅读相关内容。

除上述情形外，发行人近一年以来不涉及 MQ.4 表（重大资产重组）、MQ.7 表（重要事项）、MQ.8 表（股权委托管理）的情形。

二、投资人保护机制相关提示

(一) 关于持有人会议相关约定的提示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募集说明书在“持有人会议机制”章节中明确，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持有人会议所审议通过的决议对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全部持有人具有同等效力和约束力。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募集说明书在“持有人会议机制”章节中设置了对投资者实体权利影响较大的特别议案，按照本募集说明书约定，特别议案的决议生效条件为持有本期债务融资工具表决权超过总表决权数额 90%的持有人同意。因此，存在特别议案未经全体投资人同意而生效的情况下，个别投资人虽不同意但已受生效特别议案的约束，包括变更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文件中与本息偿付相关的发行条款，包括本金或利息金额、计算方式、支付时间、信用增进协议及安排；新增或变更发行文件中的选择权条款、投资人保护机制或投资人保护条款；解聘、变更受托管理人或变更涉及持有人权利义务的受托管理协议条款；同意第三方承担债务融资工具清偿义务；授权受托管理人以外的第三方代表全体持有人行使相关权利；其他变更发行文件中可能会严重影响持有人收取债务融资工具本息的约定等自身实体权益存在因服从绝大多数人利益可能受到不利影响的可能性。

(二) 关于债券风险及违约及违约处置措施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募集说明书“违约、风险情形及处置”章节约定，当发行人发生风险或违约事件后，发行人可以与持有人协商采取以下风险及违约处置措施：

1、【重组并变更登记要素】在发行人无异议的情况下，持有人会议可按照【90】%的表决比例通过决议，来调整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基本偿付条款，该决议将约束本期债项下所有持有人。

2、【重组并以其他方式偿付】在发行人无异议的情况下，持有人会议可按照【50】%的表决比例通过决议，同意启动注销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工作。通过启动注销决议后，发行人应当与愿意注销的持有人签订注销协议；不愿意注销的持有人，所持债务融资工具可继续存续。

请投资人仔细阅读相关内容，知悉相关风险。

第一章 释义

在本募集说明书中，除非文中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发行人/公司/本公司/本企业/企业/江西水投	指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债务融资工具	指具有法人资格的非金融企业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的，约定在一定期限内还本付息的有价证券
募集说明书	指发行人根据《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及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相关自律规范文件，为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发行而制作，并在发行文件中披露的说明文件，即《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四期超短期融资券募集说明书》
簿记建档/集中簿记建档	指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协商确定利率（价格）区间后，承销团成员/投资人发出申购定单，由簿记管理人记录承销团成员/投资人认购债务融资工具利率（价格）及数量意愿，按约定的定价和配售方式确定最终发行利率（价格）并进行配售的行为。集中簿记建档是簿记建档的一种实现形式，通过集中簿记建档系统实现簿记建档过程全流程线上化处理
承销协议	指发行方与主承销方为发行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签订的，明确发行方与主承销方之间在债务融资工具承销过程中权利和义务的书面协议，即《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2-2024 年度超短期融资券承销协议》
主承销商	指具备债务融资工具主承销资质，并已在“承销协议”中被发行人委任的承销机构
主承销方	指与发行人签署“承销协议”并接受发行人委任负责承销“承销协议”项下债务融资工具的主承销商和联席主承销商（若有）/副主承销商（若有）
簿记管理人	指根据“承销协议”约定受发行人委托负责簿记建档具体运作的主承销商
余额包销	指主承销方按照“承销协议”约定在募集说明书载明的缴款日，按发行利率/价格将本方包销额度内未售出的债务融资工具全部自行购入的承销方式
人民银行	指中国人民银行
交易商协会	指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
银行间市场	指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北金所	指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有限公司
上海清算所/上清所	指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	指中国外汇交易中心暨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
注册有效期	指交易商协会《接受注册通知书》中核定的债务融资工具注册金额有效期
工作日	指中国境内的商业银行的对公营业日（不包括法定节假日及休息日）
近三年及一期/报告期内	指 2020 年、2021 年、2022 年及 2023 年 1-3 月
元、万元、亿元	如无特别说明，均指人民币
江西省国资委	指江西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江西省国资集团	指江西省国有资本运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水投能源公司	指江西省水投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水电开发公司	指江西省水利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水务集团	指江西省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水投建设	指江西省水投建设有限公司
水投生态	指江西省水投生态资源有限公司
水投生态环境	指江西省水投生态环境有限公司
浯溪口公司	指江西省景德镇浯溪口水利枢纽工程开发有限公司
山口岩公司	指江西省山口岩水利枢纽工程开发有限公司
水投资本	指江西水投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赣寻公司	指江西赣寻水利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三江公司	指上饶市三江导托渠管理有限公司
水投资产公司	指江西省水投水库资产管理公司
水投文化	指江西省水投文化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修水资产公司	指修水县水库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中电投集团公司	指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

久隆公司	指江西省久隆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五河项目部	指五河重点段防洪应急整治项目部
东乡润泉	指江西省东乡润泉供水有限公司
桑海润泉	指江西省桑海润泉供水有限公司
龙南润泉	指江西省龙南润泉供水有限公司
乐平润泉	指江西省乐平润泉供水有限公司
信丰润泉	指江西省信丰润泉供水有限公司
铜鼓润泉	指江西省铜鼓润泉供水有限公司
修水润泉	指江西省修水润泉供水有限公司
南城润泉	指江西省南城润泉供水有限公司
会昌润泉	指江西省会昌润泉供水有限公司
德兴润泉	指江西省德兴润泉供水有限公司
德安润泉	指江西省德安润泉供水有限公司
庐山润泉	指江西省庐山润泉供水有限公司
永修润泉	指江西省永修润泉供水有限公司
广昌润泉	指江西省广昌润泉供水有限公司
南康润泉	指江西省南康润泉供水有限公司
景德镇水务	指江西省景德镇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三清山润泉	指江西省三清山润泉供水有限公司
宜黄润泉	指江西省宜黄润泉供水有限公司

中水联	指中水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峡江公司	指国家电投集团江西峡江发电有限公司
飞鸿置业	指江西飞鸿置业有限公司
伦潭公司	指铅山县伦潭水利枢纽工程有限公司
安源管道	指安源管道实业有限公司
赣抚建材	指江西省赣抚建材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水投工程咨询	指江西省水投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赣房公司	指江西省赣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病险水库	指实际抗御洪水标准低于国家标准，或者工程存在较严重安全隐患，不能按设计正常运行的大坝。
供水能力	指水利工程系统在一组特定条件下，具有一定供水保证率的最大供水量，与来水条件、工程条件、需水特性和运用调度方式有关。
装机容量	指水电站全部机组额定出力的总和。
千瓦时	指 1,000 瓦的电器 1 小时消耗的电量，也称“度”。
水质合格率	水质合格率计算包括色度、浑浊度、臭和味、肉眼可见物、pH、铁、锰、氯化物、硫酸盐、溶解性总固体、总硬度、耗氧量、氨氮、砷、氟化物、硝酸盐、菌落总数、总大肠菌群 18 项水质指标，不得缺项。18 项全部合格的即为合格水样，如有一项指标不合格则为不合格水样。
大型灌区	指设计灌溉面积 30 万亩以上的灌区。30 万亩及 30 万亩以上的为大型灌区；30 万亩以下 1 万亩以上的为中型灌区；1 万亩以下的为小型灌区。
BOT 项目	指建设—经营—转让(Build—Operate—Transfer)，是基础设施项目建设领域中采用的一种投资建设模式，指政府向投资者颁布特许，允许其在一定时期内筹集资金建设某基础设施并管理和经营该设施及相应产品与服务。
BT 项目	指建设-移交 (Build-Transfer)，是基础设施项目建设领域中采用的一种投资建设模式，指项目发起人通过与投资者签订合同，由投资者负责项目的融资、建设，并在规定时限内将竣工后的项目移交项目发起人，项目发起人根据事

	先签订的协议分期向投资者支付项目总投资及确定的回报。
十二五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2011-2015 年）
十三五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2016-2020 年）
十四五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2021-2025 年）

本募集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略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第二章 风险提示及说明

投资者购买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应当认真阅读本募集说明书及有关的信息披露文件，进行独立的投资判断。本期债务融资工具依法发行后，因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投资者在评价和认购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时，应特别认真的考虑下列各种风险因素：

一、债务融资工具的投资风险

（一）利率风险

受国民经济总体运行状况、国家宏观经济、金融政策以及国际环境变化的影响，市场利率存在波动的可能性。由于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投资价值在其存续期内可能随着市场利率的波动而发生变动，从而使投资者持有的债务融资工具价值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二）流动性风险

银行间市场的交易活跃程度受到宏观经济环境、投资者分布、投资者交易意愿等因素的影响，发行人无法保证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在银行间市场上市后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持有人能够随时并足额交易其所持有的债券。因此，本期投资者在购买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后可能面临由于债券上市流通后交易不活跃甚至出现无法持续成交的情况，不能以某一价格足额出售其希望出售的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所带来的流动性风险。

（三）偿付风险

在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内，宏观经济环境、资本市场状况、国家相关政策等外部因素以及发行人本身的生产经营存在着一定的不确定性，这些因素的变化会影响到发行人的运营状况、盈利能力和现金流量，可能导致发行人无法如期从预期的还款来源获得足够的资金按期支付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本息，从而使投资者面临一定的偿付风险。

二、与发行人相关的投资风险

（一）财务风险

1、未来资本性支出较大的风险

根据国家加大水利投资的战略部署，未来公司将大力投资江西省内重点水利项目建设，并通过并购和新建方式加大供水和水电业务的投资力度。

“十四五”规划期间，发行人作为江西省唯一一家省级水资源综合开发集团和水利产业项目市场化建设运营主体，将在履行现有水利相关职责的基础上，强化水利资产管理等职能，努力盘活存量资产，打通水产业链，全力推动水利相关产业的发展升级，以推动江西省水利事业的健康和可持续发展。公司在建项目后续投资规模较大，未来三年公司资本性支出较高，资本支出水平较高，将面临较大的资本支出和筹资压力，可能使发行人债务水平和债务负担上升，增加发行人的偿债压力。

2、资产盈利能力较弱风险

2020-2022 年度及 2023 年 1-3 月，发行人的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1.22%、1.28%、2.18%和 0.03%。由于国家加大对水利行业的投入，发行人以投资形成的资产不断增加，然而该类资产收益短期内难以实现。公司目前收入主要来自于供水、供电、工程施工、工程监理和招标代理等，此外还有建筑安装等其他业务，收入及盈利能力相对于资产来说尚未形成规模，公司资产的盈利能力有待进一步提升。

3、非经营性收入占比较大的风险

近三年，计入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分别为 473.15 万元、21,294.11 万元和 2,965.32 万元。政府补贴收入为发行人利润的主要来源，发行人存在一定的利润主要依靠政府补贴风险。虽然发行人作为江西省内主要水利工程项目建设的投资主体，得到了国家和当地政府的大力支持，但政府补贴政策及预期时间仍存在不确定性，发行人面临一定的政府补贴收入不确定性风险。

4、长期股权投资未来收益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

2020-2022 年末和 2023 年 3 月末，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分别为 1,783,477.68 万元、1,842,749.64 万元、1,852,233.14 万元和 1,852,696.65 万元。长期股权投资主要为公司持有的水库权益，如进行病险水库除险加固所形成的中、小型水库资产，由于目前部分病险水库的权属未能得到确认，盘活这些资产以使其成为发行人未来收益的主要来源还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

5、财务费用上升的风险

随着发行人业务的不断发展，公司的融资需求不断增加，导致企业财务费用相

应增加。2020-2022 年度，发行人财务费用分别为 43,156.70 万元、61,211.23 万和 58,321.15 万元，财务费用较高。随着发行人筹资规模的进一步扩大，发行人将面临财务费用上升压力。

6、三费占比较高的风险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期间费用合计分别为 109,510.29 万元、141,194.70 万元、142,149.61 万元和 34,472.52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3.25%、24.98%、22.59% 和 25.72%。发行人期间费用金额逐年增加。期间费用主要为管理费用和财务费用，管理费用大幅增加主要是由于公司人员增加以及公司并购项目增加导致费用增加，财务费用大幅增加主要是公司有息债务增加所致。如果未来公司期间费用控制能力下降，期间费用大幅增加，将对公司的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7、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坏账风险

2020-2022 年末和 2023 年 3 月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195,080.85 万元、251,154.85 万元、350,658.73 万元和 372,619.83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6.32%、18.26%、22.20%和 18.88%。发行人应收账款主要是由于施工业务形成，考虑到工程施工市场存在拖欠工程款现象，虽然发行人已采取账龄分析法计提了坏账准备，但仍然存在一定的回收风险，若坏账准备计提不足，则将对公司的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响。2020-2022 年末和 2023 年 3 月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分别为 252,039.24 万元、319,431.05 万元、352,837.30 万元和 399,173.73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21.09%、23.23%、22.34%和 20.23%。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为与其他单位的往来款及融资租赁保证金等。2022 年末，发行人对参股公司江西澈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其他应收款 42,296.27 亿元，计提坏账准备 8,212.42 亿元，该参股公司存在商票逾期记录。若未来受宏观环境影响，发行人合作项目回款情况不理想，则存在一定的回收风险。

8、政府类占款比例较大

2020-2022 年末和 2023 年 3 月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195,080.85 万元、251,154.85 万元、350,658.73 万元和 372,619.83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6.32%、18.26%、22.20%和 18.88%。2020-2022 年末和 2023 年 3 月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分别为 252,039.24 万元、319,431.05 万元、352,837.30 万元和 399,173.73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21.09%、23.23%、22.34%和 20.23%。2020-2022 年末和 2023 年 3 月末，公司预付款项余额分别为 109,173.32 万元、112,280.83 万元、101,905.32 万元和 113,947.86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9.13%、8.16%、6.45%和 5.77%。上述资产中与政府部门的往来款占比较大。

9、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波动风险

2020-2022 年度及 2023 年 1-3 月，发行人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37,544.56 万元、38,621.41 万元、41,622.35 万元和 6,561.40 万元；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与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1.00%、0.87%、0.84%和 0.12%。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波动较大，对债务的保障程度较低，主要依赖于再融资，一定程度上影响发行人债务偿付。

10、部分子公司持续亏损风险

发行人大部分新增合并的公司为新设立，基本都在初创投资期，未产生营业收入，导致营业收入暂时难以覆盖费用支出，出现持续亏损。虽然随着发行人子公司在建项目的建成投产，公司盈利能力将逐步增强，但是若子公司持续亏损的状况长期不能扭转，仍将给发行人造成不利的影响。

11、利润主要依靠政府补贴且政府补贴收入不确定性风险

2020-2022 年度，政府给予发行人的补贴收入分别为 9,407.44 万元、35,919.20 万元和 15,332.88 万元，占发行人利润总额的 24.81%、85.97%和 22.97%。政府补贴收入为发行人利润的主要来源，发行人存在一定的利润主要依靠政府补贴风险。虽然发行人作为江西省内主要水利工程项目建设的投资主体，得到了国家和当地政府的大力支持，但政府补贴政策及预期时间仍存在不确定性，发行人面临一定的政府补贴收入不确定性风险。

12、盈利依赖子公司的风险

2020-2022 年度及 2023 年 1-3 月，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471,070.16 万元、565,130.09 万元、629,300.00 万元和 134,023.62 万元。发行人收入主要来源于供水、供电、工程施工、安装等业务，而发行人本部无日常经营业务，发行人盈利主要依靠子公司日常经营和对子公司的投资收益，存在盈利对子公司依赖较大的风险。

13、合并范围变化频繁的风险

近年来，发行人正在通过自建、并购等方式积极拓展供水、供电业务，纳入企业合并报表范围子公司由 2019 年末的 128 家增加至 2022 年末的 194 家，发行人面临一定的合并范围变化频繁的风险。

14、工程施工毛利率波动风险

2020-2022 年度及 2023 年 1-3 月，发行人工程施工毛利润分别为 28,627.92 万元、25,426.18 万元、27,391.77 万元和 3,355.22 万元，毛利率分别为 14.71%、15.67%、17.51%和 11.99%。发行人工程施工毛利率逐年增加，存在一定的工程施工毛利率波动风险。

15、资产负债率较高风险

2020-2022 年末及 2023 年 3 月末，公司资产总额分别为 5,974,130.43 万元、6,708,791.69 万元、7,483,182.13 万元和 7,999,945.27 万元，负债总额分别为 3,748,311.36 万元、4,428,274.25 万元、4,963,571.91 万元和 5,479,059.54 万元，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62.74%、66.01%、66.33%和 68.49%，报告期内资产负债率较高，对发行人财务杠杆水平有所影响，增加了一定财务风险。

16、存货跌价风险

存货是发行人最主要的资产之一，主要包括发行人子公司工程施工及房地产公司的开发成本和原材料。发行人 2020-2022 年末及 2023 年 3 月末的存货余额分别为 76,457.39 万元、126,904.47 万元、246,723.17 万元和 281,010.73 万元。截至 2022 年末，发行人存货中的工程施工余额为 74,765.00 万元，占当期发行人存货的 30.30%。工程施工的进度快慢直接影响到工程施工的价值，工程施工工期过长会使得发行人工程施工价值有贬值风险；房地产市场销售的不确定性，也会使得发行人开发成本存在跌价风险。

17、短期资金周转压力较大风险

发行人近年来由于业务经营的不断扩张，为满足生产要求及流动性需求，负债规模有所增加。发行人 2020-2022 年末及 2023 年 3 月末的流动负债分别为 1,351,820.67 万元、1,860,561.42 万元、2,062,151.50 万元和 2,397,222.18 万元。发行人流动负债主要包括短期借款、其他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应付账款等。2020-2022 年末及 2023 年 3 月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0.88、0.74、0.77 和 0.82，

速动比率分别为 0.83、0.67、0.65 和 0.71。公司面临一定短期资金周转压力风险。

18、关联担保金额较大风险

截至 2022 年末，发行人关联担保余额 2,498,933.30 万元，占当期总资产的 33.39%，主要为关联方企业的融资行为提供担保。截至 2022 年末，上述关联担保中关注类贷款 2,950 万元。发行人关联担保金额较大，存在一定代偿风险。

19、资产流动性偏弱的风险

公司资产中非流动资产占比较高，近三年及一期占总资产的比中分别为 79.99%、79.50%、78.89%和 75.33%。非流动资产以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 and 无形资产为主。截至 2022 年末，长期股权投资占总资产比重为 23.16%，主要为历年中央、省级财政通过公司作为出资人对大型水利基础设施建设工程的投资；在建工程占总资产比重为 13.31%，主要为防洪大堤工程、农饮工程、供水工程项目；其他非流动资产占总资产比重为 6.16%，主要为水库资产；无形资产占总资产比重为 14.11%，主要为土地使用权及特许经营权。同时，发行人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及其他应收款等资产占总资产的比重持续上升，近三年及一期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及其他应收款三项合计占总资产比重分别为 9.31%、10.81%、10.76%及 11.07%，其中主要来源于与政府、政府相关部门的往来款。整体来看，发行人资产流动性偏弱。

20、银行借款担保结构中质押借款比例较高

截至 2022 年末，发行人有息债务为 3,712,362.02 万元，从担保方式来看，抵押借款和质押借款 1,465,136.52 万元，占比 53.72%，主要系其水务板块、PPP 项目板块融资，并以收费权作为质押。

（二）经营风险

1、市场竞争风险

发行人作为江西省人民政府实际控制并授权省国资委经营管理的国有企业，经营范围广泛，涵盖水务、工程施工、电力等，这些业务是公司最主要的盈利来源。近三年及一期，供水、工程施工、供电等 3 类业务收入总额分别占主营业务收入的 85.65%、69.04%、69.31%和 64.27%。由于供水、建筑施工以及发电行业进入壁垒较低，市场竞争激烈程度较高，企业之间由于综合实力大小和社会资源的多寡，以及市场自身存在的弊端等多种因素，导致竞争日趋激烈。公司不仅面临省内施工企业

的竞争，而且面临来自中央建筑企业集团以及周边省份大型建筑企业长期的、巨大的竞争压力，如果未来公司不能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保持优势，公司业绩可能面临大幅下降的风险，不利于本期债券的兑付。

2、资质等级低引致的经营风险

发行人拥有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资质、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资质，工程施工收入是发行人的主要收入来源之一，如果企业不能提高资质等级，在一定程度上限制了公司施工板块业务的发展。

3、安全生产风险

全面加快水利基础设施建设，“十四五”期间国家加大水利工程投资。同时，在“坚持以人为本，构建和谐社会”的新形势下，国家对安全生产的要求越来越高，因此，一旦发生因工伤亡的重大安全事故，发行人的社会信誉、正常的生产经营、经济效益等都将受到严重影响。

4、来水风险

水力发电受来水情况的影响较大，来水的不同可能导致供水量、发电量的不均。由于目前公司电站的库容都较小，不具备年调节功能，所以受气候影响较大，在丰水年和枯水年，其发电量会相差较大。虽然公司所建水库、水电站所在的江西地区降雨量丰富、流域来水量充沛，但来水仍具有不确定性和季节性波动，可能导致供水量、发电量不能满足用水、用电需求，给公司的经营业绩带来一定的影响，进而存在经营收入、利润降低的风险。

5、项目建设回款期长的风险

发行人在建的大型水利枢纽工程项目，从项目的论证、审批、征地、拆迁、开工建设、验收到维护运营需要经过较长时间，公司投资建设的项目建设周期最短需要 1 年，最长需要 6 年，且这些项目总投资金额大，还款来源主要是项目产生的现金流以及政府补贴，项目的建设回款期较长，增加建设回款回收的不确定性，进而影响公司经营性活动现金净流量。

6、成本上涨风险

近三年及一期，供水收入分别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 21.01%、20.64%、21.68% 和 22.39%，占比较高。供水业务的主要成本构成是电费、人工费、折旧费、原水采

购费、药品费等。若供水行业成本，尤其是电力成本，继续上涨，将对发行人的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7、自然灾害风险

水利企业受自然灾害的影响较大，除季节性来水变化外，洪涝、塌方、地震等自然灾害都可能对发行人的水利设施造成破坏，导致水电站、水库等无法正常运行，从而造成资产损失，减少主营业务收入。

8、适度超前建设的风险

发行人所属的水利行业属于市政公用行业，需根据服务区域政府的规划，适度超前建设自来水厂、污水处理厂及管网等设施，以保证未来经济发展和居民用水的需求。但若建设规划超出区域经济发展的客观需求，可能导致发行人面临建设成本和运营费用上升，进而影响发行人部分业务经营业绩的风险。

9、漏损率过高的风险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供水漏损率分别为 32.77%、31.31%、28.97 和 31.26%，由于供水管网漏损成因复杂、影响因素多，导致发行人供水业务漏损率过高，存在漏损率过高的风险。但发行人未因漏损率过高而受到行政处罚，并已采取多手段措施降低漏损率。

10、产能过剩风险

公司主要经营县城周边以及农村区域，供水用户有待开拓，使得公司当前供水业务的产能利用率偏低，存在一定的产能过剩风险。

11、水质水源变化的风险

水务行业以水资源为原料，源水水质对供水生产影响较大。随着城市水污染问题日益突出，部分污水未经处理直接排入水体，造成地表水域受到不同程度的污染，突发水体污染事件会对公司自来水生产造成一定威胁。

12、合同履行风险

近年来，为了积极把握国家 PPP 政策对施工业务带来的新的业务机会，不断拓展施工业务规模及效益，发行人承接了多个大型的 PPP 项目，其中寻乌县太湖水库工程项目、抚州抚河流域生态保护 PPP 项目、抚河生态保护及综合治理工程已签订 PPP 协议并已开工建设。即使发行人目前主要通过各地政府公开网站获取 PPP 项目

信息并参与投标，所投资的 PPP 项目均已通过当地政府相关行政许可并具备实施条件，均已进入全国 PPP 综合信息平台项目管理库，项目合法合规，但若县财政资金紧张，也可能存在不按合同完工决算、发生合同履行风险。

13、在建工程停缓建与减值风险

发行人的主营业务涉及工程施工、供水、供电、工程监理、房地产等多个产业，承担着江西省的主要水利项目的建设，并且部分项目建设周期相对较长，可能在建设过程中，出现工期、费用、质量三大要素中没有达到预期要求等不利方面，导致项目不能在原定计划的工期内完成，存在在建工程停缓建与减值风险。

14、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2020-2022 年度，发行人原材料账面余额分别为 14,860.97 万元、17,918.46 万元和 15,412.30 万元，占存货余额比例分别为 19.32%、14.12%和 6.25%。原材料价格变动对发行人成本具有较大影响，存在一定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三）管理风险

1、下属子公司管理风险

为了大力发展供水及供电业务，发行人采取并购的方式，整合了部分县市的供水公司及发电公司。发行人子公司数量近几年大幅增加。截至 2022 年末，发行人下属各级子公司已达到 194 家，虽然发行人通过委派董事长等重要岗位的方式加强对子公司的管理，但由于子公司较多，管理半径较大，发行人依然面临一定的下属子公司管理风险。

2、在建工程及项目管理风险

水利项目建设规模大、施工强度高、工期长，对施工的组织管理和物资设备的技术性要求严格。如果在工程建设的管理中出现重大失误，则可能会对整个工程建设进度产生影响。

3、多产业经营风险

发行人经营涉及工程施工、供水、供电、工程监理、房地产等多个产业，需要不同的知识和技术来支撑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同时发行人各产业涉及部门和子公司众多，协调成本增加。发行人虽然制定了明确的发展战略，但是多元化经营对发行人在管理、人员安排等各方面都有不同的要求，可能给发行人带来一定的管理风

险。

4、法律风险

发行人项目施工过程需经过多个环节，签订诸多合同，如招标投标合同、监理合同、设计合同、劳务分包合同、专业分包合同、设备租赁合同、材料采购合同、委托加工生产合同等。由于合同体系非常复杂，将给发行人带来一定的合同风险。此外，因工程质量不合格而导致的建筑工程质量责任、在生产过程中发生的人身及财产损害赔偿责任以及因委托方拖延付款导致的债务追索权，都有可能潜在诉讼风险，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

5、董事会成员缺位风险

根据 2023 年 4 月 4 日公告的《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长发生变动的公告》，根据中共江西省委办公厅印发的《关于谢德强、王爱和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赣委〔2023〕95 号)，经省委研究决定，免去谢德强公司党委书记职务。根据江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的《江西省人民政府关于袁勤华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赣府字〔2023〕17 号)，经省政府研究决定，免去谢德强公司董事长职务。截至目前，发行人董事长职位暂时空缺。

6、安全生产风险

中央提出全面加快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同时，在“坚持以人为本，构建和谐社会”的新形势下，国家对安全生产的要求越来越高，因此，一旦发生因工伤亡的重大安全事故，发行人的社会信誉、正常的生产经营、经济效益等都将受到严重影响。安全生产是发行人正常运营的前提条件，也是公司取得经济利益的重要保障。影响安全生产的因素众多，包括人为因素、设备因素、技术因素甚至是台风、地震等自然因素。一旦发生安全生产的突发事故，将对发行人的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同时发行人承接的水利建设项目，通常通过对外招标寻找合格施工单位进行施工；如因施工单位采购原材料存在质量问题、偷工减料等客观和主观、可控和不可控因素导致的工程质量不达标，可能会为发行人带来一定的安全生产风险。

7、工程质量管理风险

发行人根据江西省城市发展规划需要，承担江西省的水利开发任务。而水利设施建设本身具有投资规模大、建设周期长的特点，在项目转固之前受到多方面因素

影响，风险暴露时间较长。资金、技术、季节、天气等方面因素带来的潜在风险，都会随着基建工程施工期的增加而放大。

同时在基础设施项目建设期内的施工成本受建筑材料、设备价格和劳动力成本变化等多种因素影响，项目实际投资有可能超出项目的投资预算，影响项目按期竣工及投入运营，并对项目收益的实现产生不利影响。如果在建设施工和工程管理等 方面出现失误，可能对整个工程的质量和效益产生影响。

8、员工管理风险

发行人的总部及主要子公司均位于江西省南昌市，相对于国内发达的中心城市，南昌市经济社会发展相对落后，在经营管理上存在一定的地缘劣势。公司存在中高层管理人员和优秀人才流失，优秀高校毕业生、技术人才难以引进的风险，可能影响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9、水电站生态破坏的风险

水电站的开发建设对生态环境有一定的影响，主要包括建设期间对植被的破坏及建成后对河流流域生态系统的影响，由此可能面临被政府环境保护部门罚款甚至停业整顿的风险。

（四）政策风险

1、生态环境保护政策变化的风险

水利水电工程的开发建设对自然环境及生态环境均有一定的影响，我国政府及环境保护部门对此非常重视，要求相关单位在水电工程开发过程中要不断提高生态环保意识。随着社会发展对自然及生态环保要求的不断提高，国家有可能出台更为严格的水利生态环保政策，使公司目前的自然生态环保水平、资金投入和环保措施无法满足更严格的要求，从而公司将面临增加水利环保投入的风险。

2、行业定价风险

近三年及一期，供水收入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1.01%、20.64%、21.68%和 22.39%，供电收入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0.19%、12.21%、15.55%和 15.93%。公司的供水价格和供电价格皆由国家和地方政府相关部门调控。各级地方政府对水费、电费的调节会综合考虑地方经济承受能力，对水价、电价的调节管理严格，发行人必须严格按照相关规定执行。故供水、供电价格受控可能对

发行人盈利能力产生一定影响，进而影响发行人的债务偿付。

3、政府对水价的管制和干预风险

供水行业属公用事业，直接涉及到工业生产、商业服务和居民的生活质量，国家和地方政府对自来水的价格有严格的规定，具有一定的社会公益特征，行业发展不仅受市场成熟度的影响，很大程度上还取决于政府对水务行业的投资建设计划和主导发展力度。企业有权要求进行价格调整，但必须经过复杂的审批程序，水价的调整在很大程度上受政府有关部门的限制，因此存在政府通过管制或干预供水公司价格的制定来影响公司盈利能力的风险。

4、房地产行业政策风险

公司下属子公司江西省赣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涉及房地产行业。目前，我国实行较为严格的房地产行业调控。房地产行业政策的颁布，限购令、房产税的出台都将深刻影响着房地产市场。未来如果房地产调控政策力度进一步加大，将可能导致房地产价格出现较大幅度下滑，也将导致土地市场的疲软，影响发行人土地的变现能力，最终影响发行人的偿债能力。

5、地方政府资产整合风险

发行人是由江西省国资集团出资并按照《公司法》成立的国有企业，公司国有资产经营管理的授权方和上级主管部门是江西省国资集团，江西省国资委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尽管公司具有独立自主的企业经营权，但公司股权及资产的划转一定程度上受政府主导，因此存在受地方政府资产整合导致公司资产增添或减少，进而影响公司经营的政策性风险。

6、政府补贴政策变化风险

国家一直致力于加快推进水利改革发展，为支持企业发展，2020-2022 年度，政府给予发行人的补贴收入分别为 9,407.44 万元、35,919.20 万元和 15,332.88 万元。虽然政府给予了企业持续的补贴，但政府补贴政策的变化有可能对公司的利润产生一定影响。

7、税收政策风险

政府的税收政策，尤其与土地增值税、企业所得税等相关的税收政策对房地产行业均有特殊要求。国家税务总局陆续颁布了《关于房地产开发业务征收企业所得

税问题的通知》、《关于房地产开发企业所得税预缴问题的通知》及《关于房地产开发企业土地增值税清算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等规定，旨在加大税款缴纳力度。该等税收政策将导致公司税款资金的提前支付，加大项目开发的资金压力，进而影响公司的盈利能力和资金运营效率。此外，政府也可通过对居民个人的购房等行为征收消费税、物业费、交易环节税等举措对个人购房行为加以调控，该等政策将影响潜在客户的购房意愿和能力，从而对公司的房地产销售造成一定的影响。

8、行业受宏观调控政策影响风险

发行人主营业务中的工程施工板块，对于信贷等融资工具有较强的依赖性。若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变动，可能对发行人所从事的工程施工投资、建设、运营和管理业务产生影响。未来，若政府采取紧缩的货币政策，可能使得发行人通过信贷等工具融资难度增加，从而可能使发行人从事的项目建设受到不利影响。同时，若国家采取紧缩的财政政策，可能导致政府对基础设施投资力度下降，从而可能对发行人的业务规模和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发行人主营业务中的房地产板块是国家大力调控的行业，“国十条”、“国五条”政策的颁布，限购令、房产税的出台都深刻影响着房地产市场。未来如果房地产调控政策力度进一步加大，将可能导致房地产价格出现较大幅度下滑，也将导致土地市场的疲软，影响发行人土地的变现能力，最终影响发行人的偿债能力。

9、电力行业政策变化的风险

2015 年 3 月 22 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关于进一步深化电力体制改革的若干意见》（9 号文），新一轮电改涉及电价改革、电网独立、放开市场等一系列核心内容，从输配电价、交易机构、发用电计划、售电侧等重点领域进行改革部署，标志着电力体制改革进入全面试点、有序推进的实施阶段。新一轮电改将对中国电力行业产生深远影响，发电企业的利益格局等都将在改革的推进下产生变化，发行人供电模式涉及水力发电、风力发电及太阳能发电等多种模式，政策的变化对发行人供电的收益将会造成一定的影响。

第三章 发行条款

具体参见各期续发募集说明书。

第四章 募集资金运用

一、募集资金用途

具体参见各期续发募集说明书。

二、发行人承诺

发行人承诺募集资金应用于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政策要求的企业生产经营活动，不用于套利、脱虚向实，并在发行文件中明确披露具体资金用途。发行人承诺将加强募集资金管控，严格按照约定用途使用募集资金，实行专款专用。

发行人已按照《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募集资金用途管理规程》的规定，与符合该《规程》的承销机构签署监管协议，就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募集资金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需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将配合存续期管理机构或主承销商核查拟变更用途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自律规则及相关产品指引、通知和信息披露要求，核查是否涉及虚假化解或新增地方政府隐性债务，报交易商协会备案，并按照《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要求及时披露变更公告。

发行人承诺，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募集资金用途符合国办发〔2018〕101号文等文件支持的相关领域，符合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相关文件要求，不会新增地方政府债务，不涉及虚假化解或新增地方政府隐性债务，不会用于非经营性资产，不会划转给政府或财政使用，政府不会通过财政资金直接偿还该笔债务。

发行人募集资金投向不用于体育中心、艺术馆、博物馆、图书馆等还款来源主要依靠财政性资金的非经营性项目建设；募集资金不用于金融投资、土地一级开发，不用于普通商品房建设或偿还普通商品房项目贷款，不用于保障房（含棚户区改造）项目建设或偿还保障房（含棚户区改造）项目贷款。发行人承诺募集资金不用于归还金融子公司的有息负债、对金融子公司出资；不直接用于参股公司、上市公司二级市场股票投资等。

发行人承诺，发行本期债务融资工具不涉及重复匡算资金用途的情况。

三、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及偿债测算

发行人将按照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条款的约定，根据自身目前经营情况，并结合对未来业务发展情况的预测，拟定超短期融资券偿债保障措施和计划并履行超短期融资券到期还本付息义务，具体偿债保障措施及偿债计划如下：

（一）公司偿债保障措施

公司负债偿还来源主要包括：公司经营性收入、政府补贴、税费返还等。

1、发行人主营业务发展向好

发行人依托自身水资源优势，以打造“垄断”型供水产业和控制全省优质水资源为战略重中之重，重点发展“资源”型水利发电产业，同时保持施工、监理、咨询、设计等产业协同发展，建立和巩固省内水利相关产业龙头老大地位。发行人通过新建、并购水厂，供水能力不断增强，随着水利项目的建成投产，发行人未来水力发电及光伏发电能力将进一步增强，发行人未来稳定的主营业务收入是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到期偿付的有力保障。

2、经营活动现金流量持续稳定

近三年，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净现金流量分别为 3.75 亿元、3.86 亿元和 4.16 亿元，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持续增长，公司依靠大型国有企业良好的信誉度和相对充足的资金规模，依托自身在水利行业的优势，加快工程施工、供水、水电、监理、招标代理等业务的发展，主营业务将实现持续稳定的增长。

3、政府补贴

水利是关乎国计民生的大事，国家一直致力于加快推进水利改革发展。根据江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落实省级水利配套资金协调会议纪要的通知》（赣府厅字[2011]217号），“十二五”期间，省级财政将每年安排 40 亿元，用于中央水利建设资金省级配套，其中每年安排 1-2 亿元资金用于发行人还息。“十三五”期间政府没有另外出具文件，但依然给予发行人补贴。近三年，政府给予发行人的补贴收入分别为 9,407.44 万元、35,919.20 万元和 15,332.88 万元

4、顺畅的外部融资渠道

公司自成立以来信用状况良好，与政策性银行、国有商业银行、股份制银行等

开展广泛的合作。截至 2022 年末，公司在主要金融机构的授信总额为 8,289,784.74 万元，实际已使用额度为 2,763,574.14 万元，未使用授信额度 5,254,065.57 万元。发行人未使用的授信额度及较强的银行融资能力也为本期债券的到期偿付提供了进一步的保障。

此外，近年来，公司已发行多期公司债、中期票据及超短期融资券，积累了丰富的直接融资经验，进一步拓宽了发行人的融资渠道。

5、发行人对下属子公司具有较强的控制能力

发行人是由江西省国资集团出资并按照《公司法》成立的国有企业，公司国有资产经营管理的授权方和上级主管部门是江西省国资集团，江西省国资集团拥有公司 90% 的出资权益，是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是江西省人民政府。

发行人为控股型企业，主要业务均由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进行建设、运营和管理；发行人全资子公司的董事长等重要岗位也均由发行人直接任命或委派。发行人收入主要是由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并表形成。

此外，根据《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资金管理办法》明确规定的集中性原则和平衡性原则，发行人建立统一的集中结算平台，通过资金结算中心与银行网银系统对接，实现经营性资金的集中上收、下拨和自动转账，充分发挥资金集中管理的最大效益。并且实施发行人统一调度管理，强化资金收支动态管理，量入为出，合理调剂，综合平衡。

综上所述，发行人对公司收入享有统一调度和支配权，能够确保本次债券的按时兑付。

（二）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投资人利益，发行人为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包括确定专门部门与人员，安排偿债资金和制定管理措施，并做好组织协调工作，努力形成一套安全兑付的保障措施。

（1）设立专门偿付工作小组

发行人指定财务部负责协调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偿付工作，并通过发行人其他相关部门在财务预算中落实本息兑付资金，保证本息如期偿付，保证超短期融资券投资人利益。

(2) 其他

如果发行人出现了信用评级大幅度下降、财务状况严重恶化等可能影响投资人利益的情况，发行人将采取不分配利润、暂缓重大对外投资等项目的实施、变现优良资产等措施来保证本期超短期融资券本息的兑付，保护投资者的利益。

第五章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注册名称:	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Jiangxi Provincial Water Conservancy Investment Group Corp.
法定代表人:	谢德强
注册资本:	人民币贰拾陆亿贰仟伍佰柒拾叁万元 (262,573 万元)
实缴资本:	人民币贰拾陆亿贰仟伍佰柒拾叁万元 (262,573 万元)
设立日期:	2008 年 2 月 29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000672409626H
住所及其邮政编码:	江西省南昌市紫阳大道 3399 号云中城 A 座 330096
电话:	0791-88663969
传真:	0791-88663998
主营业务范围	负责授权范围内水利国有资产的运营管理;对水利建设项目的投资、管理及相关服务;对水利水电工程、污水处理以及与水利相关的土地资源综合利用开发等各类水利工程项目投资建设、经营管理、设计咨询和中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江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作为出资人仅以出资额为限承担有限责任,相关举借债务由发行人作为独立法人负责偿还。发行人将进一步健全信息披露机制,公司不承担政府融资职能,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起新增债务依法不属于地方政府债务。

1、发行人不存在“名股实债”的情况;

2、发行人不存在土地开发整理业务、基础设施建设业务、保障性安居住房等业务;

3、发行人不存在政府投资基金、BT、回购其他主体项目、政府购买服务、替政府项目垫资的情形。发行人存在寻乌县太湖水库工程项目、抚州抚河流域生态保护 PPP 项目、抚河生态保护及综合治理工程等 PPP 项目,符合财金[2019]10 号文相关

规定；

4、发行人存在来自江西省水利厅、宁都县财政局等政府应收款项，与政府、政府相关部门的往来款项存在经营业务背景，不存在替政府融资行为。

5、发行人不存在由财政性资金直接偿还、以非经营性资产或瑕疵产权资产融资、以储备土地或注入程序存在问题的土地融资、地方政府或其部门为发行人债务提供担保或还款承诺、以储备土地预期出让收入作为偿债资金来源的债务；

6、发行人不存在为地方政府及其他主体举借债务或提供担保的情况。

二、发行人历史沿革

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是由江西省人民政府应《关于组建江西省水利投资公司的请示》（赣水办[2007]9号），下发省政府办公厅抄告单《关于同意成立江西省水利投资公司》（赣府厅抄字[2007]29号）作为基础，根据经省政府同意的《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组建方案》，江西省水利厅、江西省财政厅联合发文《关于组建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公司注册资本金有关问题的通知》（赣水计财字[2008]7号），由江西省水利厅作为出资人组建的国有独资企业，成立时登记名称为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08年2月29日取得江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360000110002779《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人民币1,354,260,000.00元。2009年1月15日，根据江西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划转省水利厅等单位所持部分国有股权的批复》（赣国资产权字[2009]40号），将江西省水利厅持有的江西省水利水电开发有限公司、江西省水利监理公司和江西安澜工程咨询服务中心全部股权划转至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将江西省水利规划设计院和江西省水利岩土工程服务中心分别持有的江西省建洪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全部股权转让至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作为新增注册资本共计人民币91,452,448.95元，工商局实际确认金额为91,450,000.00元，公司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1,445,710,000.00元，以上内容均已在江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变更手续。

2009年7月12日，江西省水利厅根据江西省财政厅《省级水利经费预算追加（减）通知单》（赣财农[2009]17号）精神，出具《关于增加省水利投资集团公司资本金的通知》（赣水计财函[2009]41号），从省级地方政府债券资金中追加人民

币 700,000,000.00 元，用于增加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资本金，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145,710,000.00 元，以上内容均已在江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变更手续。

2009 年 9 月 29 日，江西省水利厅根据江西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09 年重点小型病险水库除险加固专项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赣财建[2009]151 号）精神，出具《关于增加省水利投资集团公司资本金的通知》（赣水计财函[2009]62 号），将中央下达江西省重点小型病险水库除险加固补助资金人民币 480,020,000.00 元作为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新增资本金，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625,730,000.00 元，以上内容均已在江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变更手续。

2020 年 1 月 19 日，江西省水利厅根据江西省财政厅、江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江西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国家税务总局江西省税务局、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西监管局《关于推进划转部分国有资本充实社保基金工作的通知》（赣财资【2019】38 号）精神，将持有的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 股份无偿划转至江西省行政事业资产集团有限公司。股份划转后，江西省行政事业资产集团有限公司所持公司股权对应的表决权归水利厅行使，公司实际控制人无变动。以上内容均已在江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变更手续。

2020 年 8 月 25 日，根据江西省人民政府发布的《江西省人民政府关于授权省国资委对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履行出资人职责的批复》（赣府字【2020】62 号），江西省人民政府同意授权江西省国资委对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履行出资人职责，江西省水利厅不再履行出资人职责。上述文件发布后，江西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有公司 90% 股份，江西省行政事业资产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10% 股份，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依然为江西省人民政府。依据公司章程，江西省行政事业资产集团有限公司所持公司股权对应的表决权归江西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行使。以上内容均已在江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变更手续。

2022 年 3 月 21 日，根据江西省人民政府发布的《关于将江西铜业集团有限公司（省铁航集团、省交通投资集团、省水投集团）等四家省属企业国有股权无偿划转至江西省国有资本运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通知》（赣府厅字【2022】23 号），江西省人民政府同意授权江西省国有资本运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对江西省水利投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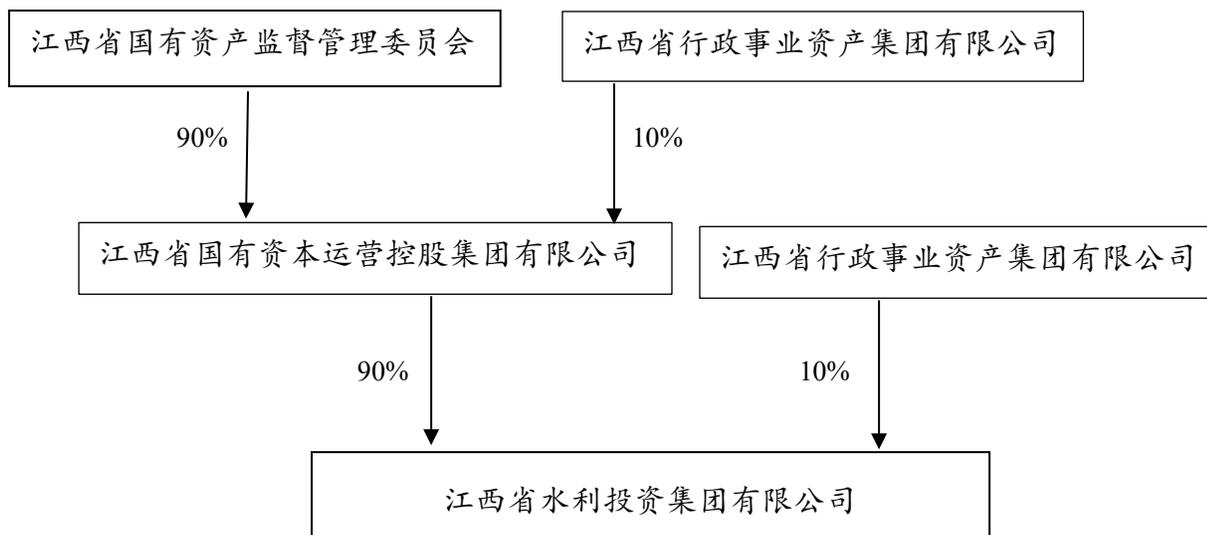
集团有限公司履行出资人职责，江西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不再履行出资人职责。上述文件发布后，江西省国有资本运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90% 股份，江西省行政事业资产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10% 股份，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依然为江西省人民政府。依据公司章程，江西省行政事业资产集团有限公司所持公司股权对应的表决权归江西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行使。以上内容均已在江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变更手续。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注册资本未发生变化，注册资金仍为人民币 2,625,730,000.00 元。

三、发行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权结构

图 5-1 发行人股权结构图



(二)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为切实发挥好省级产业投资大平台的作用，努力推动全省经济高质量跨越式发展，根据《关于将江西铜业集团有限公司（省铁航集团、省交通投资集团、省水投集团）等四家省属企业国有股权无偿划转至江西省国有资本运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通知》文件要求，于 2022 年 4 月划转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国有股权（国家直接出资形成的国有资本即国有资本）的 90.00%（万元）至江西省国有资本运营

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出具之日，江西省国有资本运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90%，江西省行政事业资产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10%，发行人国有资产经营管理的授权方和上级主管部门为江西省国资集团，江西省国资集团拥有公司 90% 的出资权益，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江西省人民政府。

江西省国资集团于 2004 年 5 月经江西省人民政府批准成立，授权江西省国资委履行出资人职责的国有独资有限责任公司，是江西省属国企改革和国有资产运营的平台公司。经营范围为国有资产及国有股权的管理和运营；资本运营、企业改制重组顾问、投资咨询和财务顾问；资产托管和代理；省国资委授权的其他业务。

江西省国资委于 2004 年 4 月 18 日正式挂牌成立，根据江西省人民政府授权，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暂行条例》等法律和行政法规，江西省国资委代表江西省人民政府履行国有资产出资人职责，指导、推进国有企业的改革和重组，对所监管企业国有资产的保值增值进行监督，负责监缴所监管企业国有资本金收益，加强国有资产的管理工作，推进国有企业的现代企业制度建设，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推动国有经济结构和布局的战略性调整。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出具之日，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有将发行人股权进行质押的情况，也不存在任何的股权争议情况。

四、发行人独立性

发行人是企业法人，有独立的法人财产，享有法人财产权，依法自主经营、独立核算、自负盈亏、独立承担民事责任，并以其全部财产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发行人的股东以其认缴的出资额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

1、业务独立情况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江西省国有资本运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办公机构和生产经营场所各自独立设立，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公司组织机构独立完整，完全自主经营，拥有独立的业务及完整的生产经营体系。

2、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资产独立、完整，公司对其所有的资产具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控股股东

江西省国有资本运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未占用、支配公司资产。

3、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在劳动人事方面已实行独立，董事长、总经理、副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领取薪酬，均未在控股股东处任职。

4、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均独立规范运作，发行人控股股东依法定程序参与公司决策。

5、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和专职财务人员，独立核算、独立财务决策、单独纳税，有独立会计体系和独立银行账户，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

五、发行人主要子公司情况

(一) 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介绍

截至 2023 年 3 月末，发行人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共计 194 家，其中主要一级子公司 27 家。

表 5-1 截至 2023 年 3 月末发行人主要一级子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享有表决权
1	江西省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	100	100
2	江西省赣农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300.00	100	100
3	江西省水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10,600.00	100	100
4	江西省水投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0	100	100
5	江西省水投生态环境有限公司	35,000.00	100	100
6	江西省赣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2,563.00	100	100
7	江西省水投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6,000.00	100	100
8	江西省水投生态资源有限公司	65,263.00	100	100
9	江西水投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	100	100
10	江西省赣江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60,000.00	100	100
11	江西省赣江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20,000.00	100	100
12	江西省水投文化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1,000.00	100	100
13	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中国）有限公司	100.00 万港币	100	100
14	江西省水投江河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5,000.00	100	100
15	江西省萍水河治理有限公司	800	95	95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享有表决权
16	共青城市浆潭联圩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800.00	94	94
17	萍乡市碧湖水利工程有限公司	2,000.00	90	90
18	江西赣寻水利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000.00	70	70
19	会昌湘岚竣德水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3,000.00	89.27	89.27
20	江西省万水生态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5,000.00	64.9	64.9
21	江西赣吉水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	94.6	94.6
22	铜鼓河湖水系生态治理有限公司	2,000.00	89.6	89.6
23	乐平市河湖生态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5,000.00	50.9	50.9
24	江西省久隆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0	50	50
25	江西省山口岩水利枢纽工程开发有限公司	2,000.00	50	50
26	上饶市三江导托渠管理有限公司	16,600.00	50.99	50.99
27	江西润泉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66.66	66.66

注：1、江西省山口岩水利枢纽工程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财务总监由发行人委派，发行人拥有江西省山口岩水利枢纽工程开发有限公司董事会多数席位，具有实际控制权，故纳入发行人合并范围。

2、江西省久隆建设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财务总监由发行人委派，发行人拥有江西省久隆建设开发有限公司董事会多数席位，具有实际控制权，故纳入发行人合并范围。

3、2021年7月22日，经发行人第2届第11次董事会决议审议通过，决定将赣农投资分立为江西省水投生态资源有限公司。派生分立后，赣农投资和水投生态均为发行人全资子公司。2021年10月21日发行人已公告上述事项并完成相关工商变更。

其中，重要子公司情况如下

1、江西省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省水务集团有限公司于2010年7月19日成立，是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出资设立的国有独资企业，法定代表人黄玮，注册资本20,000.00万元，经营范围：供水、排水、环保项目的投资、设计、建设、运营；供水、排水、环保项目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及相关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自来水、纯净水、原水供应；物联网技术开发与产品销售；光伏发电；物业管理。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江西省水务集团有限公司总资产1,887,731.38万元，总负债1,429,758.54万元，所有者权益457,972.84万元。2022年实现营业收入317,600.18万元，净利润37,511.85万元。

截至2023年3月31日，江西省水务集团有限公司总资产1,952,362.77万元，总负债1,490,249.65万元，所有者权益462,113.12万元。2023年1-3月实现营业收入65,900.75万元，净利润4,818.28万元。

2、江西省赣农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省赣农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 14 日成立，法定代表人余冬晖，注册资本 300.00 万元，经营范围包括：对水利基础设施的投资、建设和运营；投资咨询；水资源和水库综合开发、保护、管理；农业、林业、渔业资源的开发和管理；旅游开发和经营；农（林）业技术开发；水产养殖、储运；水产品加工；物业租赁、管理；餐饮服务、餐饮管理；会务会展服务；国内各类广告的设计、制作、发布及代理；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园林绿化；农业、林业的基础设施配套工程建设；工程的劳务分包；国内贸易、国际贸易。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江西省赣农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总资产 180,803.73 万元，总负债 116,076.51 万元，所有者权益 64,727.22 万元。2022 年实现营业收入 10,593.19 万元，净利润 197.00 万元。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江西省赣农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总资产 1,181,022.00 万元，总负债 115,196.70 万元，所有者权益 65,825.30 万元。2023 年 1-3 月实现营业收入 1,978.03 万元，净利润 217.76 万元。

3、江西省水投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江西省水投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9 年 2 月 10 日，法定代表人邹文明，注册资本 20,000.00 万元，经营范围包括：水电、光伏、风电能源的开发及运营；电力销售；水力、光伏、风力发电机组及输变电路检修维护；水工及能源设备、器材经营；动力能源、充电桩、能源新技术和新设备的开发与利用。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江西省水投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总资产 679,342.70 万元，总负债 582,323.16 万元，所有者权益 97,019.54 万元。2022 年实现营业收入 69,041.54 万元，净利润 17,630.47 万元。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江西省水投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总资产 672,250.61 万元，总负债 572,872.45 万元，所有者权益 99,378.16 万元。2023 年 1-3 月实现营业收入 16,485.28 万元，净利润 2,358.61 万元。

4、江西省水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省水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2 年 10 月 26 日，法定代表人为胡晓青，注册资金 110,060 万元，为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全资一级子公司，原

名为江西省水利水电开发有限公司。经营范围为对水利水电工程施工、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房屋及建筑工程施工，港口、航道、湖泊疏浚工程施工；填海造地；环境污染治理（包括生活污水、工业污水、工业废气、一般固体废弃物、噪声及生态修复污染防治）、土壤治理；洲滩地综合开发；疏浚技术咨询；船舶及有关设备的租赁；水利水电工程、市政公用工程、房屋及建筑工程开发与技术服务；防汛物资仓储。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江西省水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总资产 785,855.47 万元，总负债 662,879.04 万元，所有者权益 122,976.42 万元。2022 年实现营业收入 161,199.61 万元，净利润 10,007.85 万元。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江西省水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总资产 237,593.68 万元，总负债 167,447.99 万元，所有者权益 70,145.70 万元。2023 年 1-3 月实现营业收入 14,381.73 万元，净利润 117.93 万元。

5、上饶市三江导托渠管理有限公司

上饶市三江导托渠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6 年 4 月 8 日，法定代表人为左铨林，注册资金 16,600.00 万元，为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股一级子公司。经营范围为导托渠工程投资、建设、管理、维护及相关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先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上饶市三江导托渠管理有限公司总资产 121,375.98 万元，总负债 101,789.61 万元，所有者权益 19,586.37 万元。2022 年实现营业收入 0 万元，净利润 0 万元，主要系该公司导托渠工程尚未完工运营所致。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上饶市三江导托渠管理有限公司总资产 122,335.65 万元，总负债 102,749.27 万元，所有者权益 19,586.38 万元。2023 年 1-3 月实现营业收入 0 万元，净利润 0 万元，主要系该公司导托渠工程尚未完工运营所致。

6、江西省水投生态资源有限公司

江西省水投生态资源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1 年 9 月 18 日，法定代表人为胡晓青，注册资金 65,263.00 万元，为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一级子公司。经营范围为水利相关咨询服务；水资源管理；与农业生产经营有关的技术、信息、设施建设运营等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物

业管理；餐饮管理；会议及展览服务；品牌管理；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国内贸易代理；进出口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餐饮服务；建设工程施工；建筑劳务分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江西省水投生态资源有限公司总资产 736,956.03 万元，总负债 285,029.78 万元，所有者权益 451,926.24 万元。2022 年实现营业收入 40,569.77 万元，净利润-5,435.44 万元。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江西省水投生态资源有限公司总资产 740,417.62 万元，总负债 290,181.00 万元，所有者权益 450,236.62 万元。2023 年 1-3 月实现营业收入 12,053.07 万元，净利润-1,383.40 万元。

2021 年 9 月因发行人子公司江西省赣农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进行公司分立，分为江西省赣农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和江西省水投生态资源有限公司，2022 年末已完成全部资产划转，故江西省水投生态资源有限公司 2022 年总资产较 2021 年末有大幅度增长。

江西省水投生态资源有限公司业务投资规模较大、回收周期较长，故 2022 年和 2023 年一季度发生亏损。

7、江西省水投生态环境有限公司

江西省水投生态环境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7 年 08 月 25 日，法定代表人为李秋平，注册资金 35,000.00 万元，为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全资一级子公司。经营范围为对基础设施的投资、建设和运营；水资源及生态资源综合开发、保护、利用；生态环境的保护、开发和运营；旅游开发和经营；砂石开采及砂石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污水及固体废物处理、城乡垃圾收运及综合利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江西省水投生态环境有限公司总资产 94,570.57 万元，总负债 62,922.36 万元，所有者权益 31,648.21 万元。2022 年实现营业收入 4,793.42 万元，净利润 197.10 万。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江西省水投生态环境有限公司总资产 94,390.42 万元，总负债 63,221.61 万元，所有者权益 31,168.81 万元。2023 年 1-3 月实现营业收入 703.07 万元，净利润-479.41 万元，亏损原因主要系该公司业务范围广、投资规模大、回收周期较长。

（二）参股公司情况介绍

截至 2023 年 3 月末，发行人主要的参股公司共 2 家，基本情况如下：

表 5-2 截至 2022 年 3 月末发行人主要参股公司基本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注册资本	投资主体
1	国家电投集团江西峡江发电有限公司	20.00	20.00	88,045.00	水投生态环境
2	江西省赣抚建材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49.00	49.00	20,000.00	水投工程咨询

1、国家电投集团江西峡江发电有限公司

国家电投集团江西峡江发电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0 年 9 月 26 日，法定代表人刘忠德，注册资本 88,045.00 万元，其中，中电投集团公司占 80.00%，江西省水投生态环境有限公司占 20.00%。经营范围包括：电力开发建设，电力生产与销售，电力技术服务。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国家电投集团江西峡江发电有限公司总资产 374,824.54 万元，总负债 298,646.31 万元，所有者权益 76,178.23 万元。2023 年 1-3 月实现营业收入 5,290.79 万元，净利润 63.56 万元。

2、江西省赣抚建材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江西省赣抚建材资源开发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6 年 9 月 8 日，法定代表人为胡建军，注册资金 20,000.00 万元，江西省水投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占 49%股份，抚州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占 51%股份。主营范围包括：对河道砂石的开采、销售管理；砂石装卸、运输管理；建材行业综合开发、经营、管理；土石方工程施工；设备租赁、管理；物业租赁、管理；港口经营；港口货物装卸；水路运输；河道疏浚、河道清理、河道清淤。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江西省赣抚建材资源开发有限公司总资产 775,617.5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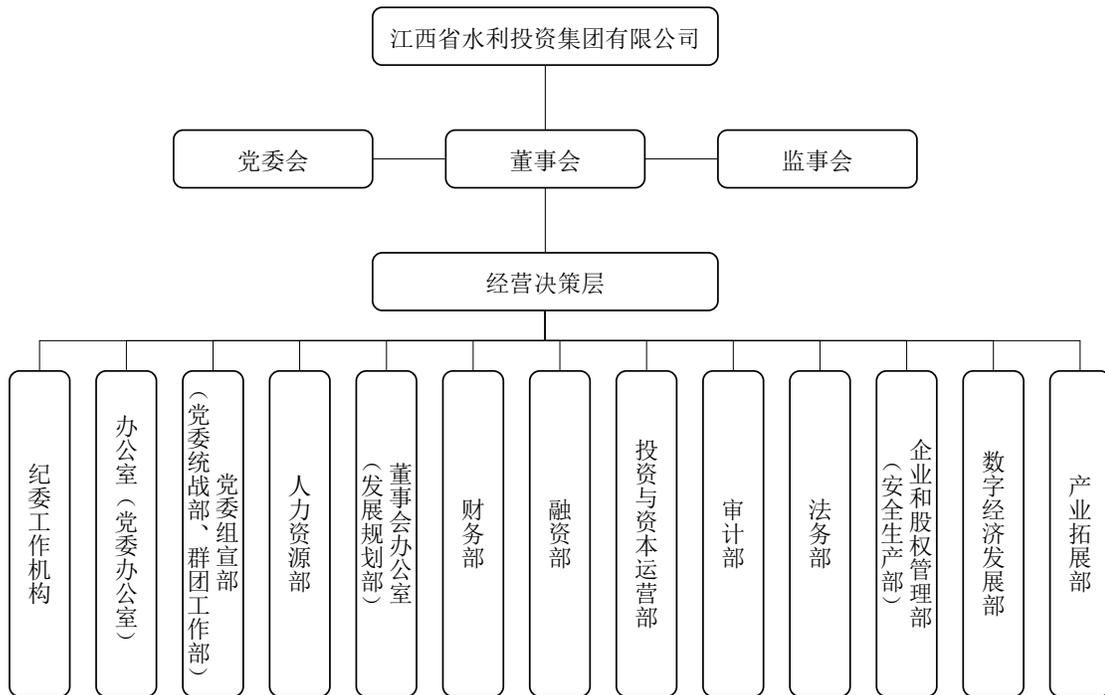
万元，总负债 738,535.17 万元，所有者权益 37,082.36 万元。2022 年实现营业收入 131,304.11 万元，净利润 8,091.66 万元。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江西省赣抚建材资源开发有限公司总资产 775,143.51 万元，总负债 737,938.89 万元，所有者权益 37,204.62 万元。2023 年 1-3 月实现营业收入 29,903.13 万元，净利润 1,600.34 万元。

六、发行人治理结构及内控制度

(一) 组织结构

图 5-2 公司组织结构图



(二) 主要职能部门简介

在组织结构方面，公司遵循高效、精简的原则，根据业务特点及需要设置了十二个职能部门，主要职能如下：

1、纪委工作机构：负责集团公司纪检监察机构正常运转和内外协调工作；筹备组织集团纪委监察专员办公室重要会议、活动；组织起草日常综合性文件文稿；负

责集团系统纪检监察干部队伍建设、组织建设的综合规划以及对集团机关纪委和二级公司纪委负责人的提名组织工作、考察、考核等工作；组织和指导集团系统纪检监察干部教育培训工作；负责组织协调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宣传教育及廉洁文化建设工作；负责集团纪委监察专员办公室有关网络信息工作；负责审理集团纪委监察专员办公室直接审查调查和集团机关纪委、二级公司纪委报批或备案的违纪违法案件，提出处理或者处分意见；归口协调抽调巡察、监督检查、审查调查工作人员等。

2、办公室（党委办公室）：作为集团公司党委和行政的综合职能部门，主要负责集团公司对外公共关系和内部组织机构的工作协调、文秘管理、公文处理、会务管理、后勤服务管理、社会综合治理和节能降耗等工作，负责对全集团办公室系统工作业务的联系和指导工作，承接集团领导交办的各项临时性工作和任务。

3、党委组织部（人力资源部）：作为集团公司党委抓党建、组织和人力资源工作的职能部门，主要负责集团组织、干部、人力资源管理及各子公司党组织建设等工作。

4、党委宣传部（群团工作部）：作为集团公司党委抓宣传、企业文化、统战和群团工作的职能部门，主要负责集团意识形态建设、企业文化建设、精神文明建设、宣传工作、统战和群团等工作。

5、董事会办公室（发展规划部）：作为集团公司董事会日常办事机构和战略规划的职能部门，主要负责集团发展战略规划、深化改革、协调和处理董事会的日常事务、办理董事长或其他董事交办的其他相关工作等。

6、财务部：作为集团公司财务管理的职能部门，主要负责集团资金管理、财务预算、会计核算、税务筹划、财务信息化、子公司财务监督指导，负责集团资金管理中心和会计核算中心等工作。

7、融资部：作为集团公司融资管理的职能部门，主要负责制定融资计划、建立融资渠道、执行融资决策、融资成本管理工作。

8、投资与资本运营部：作为集团项目投资与资本运营的归口管理部门，主要负责集团投资管理体系的建设及运行监督，负责集团公司年度投资、资本运营计划和预算的拟定，负责集团公司投资和资本运营项目（固收和融资租赁业务）的推进，

归口负责二级公司投资和资本运营项目在集团层面的立项、决策等工作，根据集团公司权责清单及相关管理制度对二级公司投资和资本运营项目进行投中或投后监管或监督。

9、审计部：作为集团公司内部监督管理的职能部门，主要负责集团内部审计实施、各二级公司监事会管理等工作。

10、法务部：作为集团公司法律保障和法务支持的职能部门，主要负责建立和完善公司运营法律支持体系和法律风险防控体系、审核法律文书及合同、处理法律事务、日常法律咨询等工作。

11、企业和股权管理部（安全生产部）：作为集团公司综合运营管理的职能部门，主要负责集团法人治理、资产管理、产权管理、企业改制与上市、企业兼并重组及公司设立、安全生产、工程质量、技术管理和质量管理体系建设等工作。

12、数字经济发展部：作为集团公司信息化、科技工作的职能部门，主要负责统筹管理集团信息化建设、制定并督促集团信息化、科技规划的实施，统筹管理集团产业与科技工作、网络安全工作。

（三）治理结构

公司已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组建公司董事会、监事会，以建立健全完备的法人治理结构，实现公司治理规范化、制度化为宗旨，制定了《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经营班子议事规则》、《财务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规章制度，从制度上加强和细化了公司的管理。

本公司已按照《公司法》的要求建立了符合现代企业制度要求的较为规范的法人治理框架，完善了董事会、监事会、经营管理层相互制衡的管理体制，并制订了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工作制度汇编文件，明确了发行人内部各业务条线、部室等规范要求。

1、党委会

公司党的委员会和纪律检查委员会设置、任期按党内相关文件规定执行。党组织机构设置及其人员编制纳入公司管理机构和编制，专职党务工作人员按不少于职工总数 1%的比例配备。公司为党组织活动提供必要条件，并将党组织工作经费纳入公司预算，按不少于企业上年度职工工资总额 1%的比例从企业管理费用列支。

党委会研究决策以下重大事项：

- (1) 公司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上级党组织重要决定的重大措施；
 - (2) 公司党的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反腐倡廉建设、制度建设等方面的
- 面的事项；
- (3) 按照管理权限决定中层干部人事任免、奖惩等事项；
 - (4) 统战工作和群团工作方面的重大事项；
 - (5) 向上级党组织请示、报告的重大事项；
 - (6) 其他应由党委会研究决策的事项。

党委会参与决策以下重大事项：

- (1) 公司贯彻执行国家法律法规和上级重要决定的重大举措；
 - (2) 公司发展战略、中长期发展规划；
 - (3) 公司生产经营方针；
 - (4) 公司资产重组、产权转让、资本运作和大额投资中原则性方向性问题；
 - (5) 公司重要改革方案、重要规章制度的制定、修改；
 - (6) 公司的合并、分立、变更、解散以及内部管理机构的设计和
- 调整，下属企业的设立和撤销；
- (7) 公司中层经营管理人员的考核、薪酬、管理和监督；
 - (8) 提交职工代表大会讨论的涉及职工切身利益的重大事项；
 - (9) 公司在特别重大安全生产、维护稳定等涉及企业政治责任和社会责任方面
- 采取的重要措施；
- (10) 向上级请示、报告的重大事项；
 - (11) 其他应由党委会决策的事项。

2、股东会

公司股东会由全体股东组成，是公司的权力机构，江西省行政事业资产集团有限公司所持公司股权对应的表决权归江西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行使，江西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代表股东会行使以下职权：

- (1) 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
- (2) 根据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及权限委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

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或补贴事项；

- (3) 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
- (4) 审议批准监事会的报告；
- (5) 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 (6) 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7) 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定；
- (8) 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定；
- (9) 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定；
- (10) 修改公司章程；
- (11) 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职权；
- (12) 股东会可以根据工作需要，授权给董事会及经营层。

3、董事会

公司设立董事会，董事会由七人组成，除职工董事一名由职工代表大会或职工大会选举产生外，其他董事会成员按企业领导人员管理权限，由相关部门委派，江西省行政事业资产集团有限公司不向公司委派董事，外部董事在董事会成员中的比例应占多数。董事长的提名及任免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办理。

董事会对股东会负责，行使下列职权：

- (1) 召集股东会会议，并向股东会报告工作；
- (2) 执行股东会的决定；
- (3) 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 (4) 制订公司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 (5) 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6) 制定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以及发行公司债券的方案；
- (7) 制订公司的合并、分立、解散或者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 (8) 决定公司的内部管理机构设置；
- (9) 决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经理层成员（不含财务总监）等事项；
- (10) 制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 (11) 法律法规、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职权；

(12) 股东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董事会对上述事项作出决定，属于公司党委会参与重大问题决策范围的，须事先听取公司党委会的意见和建议。

4、监事会

公司设监事会，由五名监事组成，其中三名成员由江西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按有关程序派出，两名成员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监事会设主席一名，由江西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在监事会成员中指定。公司董事、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法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不得兼任监事。监事任期每届三年。

监事会行使下列职责：

- (1) 检查公司账务；
- (2) 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或者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
- (3) 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要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纠正；
- (4) 依照《公司法》的有关规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
- (5) 列席董事会会议和其它重要会议，并对会议决议事项提出质询或者建议；
- (6) 法律法规和股东会规定的其他职权。

5、经营决策层

公司设总经理一名，依照法律法规、相关政策以及公司章程规定进行提名、任免。设副总经理若干名，财务总监一名，根据工作需要，可依法依规增设法务总监、总工程师、总经济师、总经理助理、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岗位。董事会秘书协助董事会开展工作，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协助总经理开展工作。

总经理对公司董事会负责，行使以下职权：

- (1) 主持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
- (2) 拟订公司战略规划、年度经营计划、投资计划及方案，并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 (3) 拟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内部管理机构设置和岗位设置方案；
- (4) 拟订公司人事制度改革方案和工资方案；

(5) 制定公司的具体规章；

(6) 主持召开总经理办公会议，签署公司行政、经营管理文件，受董事长委托签署合同；

(7) 决定聘任或者解聘除副总经理、中层干部以外的负责管理人员；

(8) 根据国家政策规定，决定公司劳动用工及内部分配形式；

(9) 提议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

(10) 公司章程和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总经理在行使上述职权时，属于公司党委会参与重大问题决策事项范围的，应当事先听取公司党委会的意见。

总经理列席董事会决议。

(四) 内控制度体系

为了健全公司管控体系与运行机制，促进公司发展，提高经济效益，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

1、建设项目管理制度

为了规范集团公司建设项目管理，明确集团总部、投资主体和项目管理部在建设项目管理中的权利、义务和责任，公司制定了《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管理暂行办法》。对于建设项目的管理公司实行分级管理，从项目的策划决策、准备、实施、竣工验收到后评价各个阶段，集团总部、投资主体、项目管理部均按照办法规定，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确保了建设项目管理的科学化、规范化和制度化。

2、投、融资管理办法

为了规范企业的投资行为，建立有效的投资风险约束机制，强化对投资活动的监管，公司制定了《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所属子公司投资管理暂行办法》，对子公司的所有投资行为从立项、论证、实施到投资回收整个过程实施管理。一方面下属子公司的中长期发展战略规划和年度投资计划需报集团总部审核或登记备案，另一方面，对于具体投资项目，子公司需向集团公司上报投资项目建议书或可行性研究报告，由集团公司组织评估后，按项目投资性质报集团公司领导决策批复或呈报政府投资主管部门审批。公司明确了融资决策程序，对于重大融资方案需进行风

险评估，实行集体决策审批。

3、财务及预算管理制度

为了规范公司财务管理，公司制定了一系列财务管理制度，同时不断更新财务管理理念，公司整体的财务管理水平不断提高。公司制定了《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暂行办法》、《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会计工作基础规范》、《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差旅费管理办法》，对集团公司及其所属子公司的财务管理进行规范。公司实行财务预算管理，并建立了财务预算报告制度。集团公司董事会是公司的最高投资决策机构，决定集团公司的年度投资计划。集团公司总部对集团公司及所属子公司的资金实行集中管理，统一调度。集团项目部、分公司和所属子公司需编制资金使用计划，由集团公司财务部汇总后报公司领导审批后生效。由于公司管理着大量的省及省级以上财政性资金，根据水利部和财政部及相关专项资金管理的规定，公司制定了《财政性资金管理办法》和《地方债券管理办法》，明确具体拨付程序和责任，为专款专用提供了保障。公司还通过与软件开发公司合作，研发了资金审批管理系统，进一步规范了公司的资金管理，保证了资金的安全。

4、人力资源管理制度

公司制定了《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人事管理制度》，对集团公司的人事管理进行了规范。制度从学识、品德、能力、身体状况等方面明确了公司员工的聘用基本条件。根据制度规定，公司对员工考核分为转正考核、季度考核和年度考核，考核结果作为员工浮动工资和绩效奖励的参考依据。公司基本建立了能上能下、奖罚分明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

5、子公司管理制度

所有子公司开立银行账户须经集团公司总部批准，不得私自开设账户，为保证子公司资金收入、支出的合理性、合法性，集团公司对子公司资金使用情况定期进行定期、定项检查。公司资金的筹集由财务部统一负责，子公司的自行筹资方案须报集团公司总部审批，经审批同意后方可进行。

6、对外担保制度

为强化管理，规范对外担保行为，公司制定了《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暂行办法》，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对外担保实行审批制度、担保风险

责任追究制度和回避制度。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外提供担保，无论金额大小，须经公司党政班子联席会议集体研究决定，并按规定报上级批准。公司法律事务部门是对外担保合同的统一归口管理部门。公司建立对外担保合同登记管理制度，单独建立对外担保合同台账，并对履行情况进行跟踪管理。公司参股企业对外担保，公司委派的董事或股东代表必须按照公司的决策意见进行表决。公司对外担保较为谨慎。

7、安全生产制度

为加强公司对项目工程的科学管理,规范项目工程安全与文明施工的各项工作,保障在建工程顺利进行,公司在建项目均指定专人负责项目工程安全与文明施工,坚持每天对施工现场进行日常性检查,每周对施工现场进行一次全面性检查。

8、工程质量管理制

为贯彻落实“科学管理、构造精品,满足客户需求”的质量方针,公司工程质量管理坚持“预防为主”的原则,坚持全面、全员、全过程的质量管理,严格要求程序化管理,公司制定《工程质量管理办法》,工程施工必须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管理办法、工程施工合同、设计文件(图纸)、工程规范规程和质量标准等规定的要求进行,工程质量必须符合规定要求。

9、关联交易管理

公司关联交易的定价遵循公平合理、平等互利的原则,即:有政府或行业定价的,优先执行政府或行业定价;没有政府或行业定价的,参考市场价格经双方协商后确定。除集团内部关联交易外,公司无其他关联交易。

10、信息披露制度

根据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公告[2012]2号《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要求,公司已制定《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公司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明确了集团财务部为信息披露的日常管理部门、公司财务总监为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的主要责任人。公司明确了信息披露内容、时间节点、流程以及相关责任认定及处罚措施,确保了公司按照银行间交易商协会要求,及时准确地披露相关信息。

11、突发事件应急处理制度

为提高公司处置突发事件和保障生产经营安全的能力,公司制定了《安全生产

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建立了由集团公司应急预案、二级公司应急预案和基层生产单位（项目部）现场应急处置预案组成的应急预案体系，以最大限度地预防和减少突发事件及其造成的损失，管控具有偶发性和不可预知性的突发事件对公司正常经营的影响，维护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秩序和稳定。

12、资金运营管理制度

为规范资金运作，保障资金安全，防范财务风险，公司制定了《资金管理办法》。公司本着安全性、集中性、平衡性、效益性的原则，由集团财务部对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集中归集管理。集团财务部负责集团公司及成员单位的银行账户管理，负责办理集团公司的资金筹集、内部资金调度、委托贷款及银行贷款的统借、分解、下拨和统还。负责集团和成员单位间资金的上划、下拨和对外付款。

13、短期资金调度应急预案

在资金应急调度方面，公司自有资金及筹措的外部借款资金将首先保障公司本部营运资金所需，顺序优先于对成员公司的资金池内部借贷和对固定资产及股权投资，发行人可基于资金池集中管控的基础上，集中调度成员公司资金，解决临时性的流动性需求。同时，发行人资金管理实行统筹规划、合理布局、科学使用直接融资渠道与工具，包括年度留存收益分配使用、企业债券、险资债权计划、短超短期融资券等多种方式并举。

七、发行人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现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如下：

表5-3 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情况

姓名	现任职务	出生年月	性别	任职期限
董事				
王志坚	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	1971年6月	男	2019年11月至今
刘雪亮	外部董事	1963年1月	女	2021年2月至今
顾有红	外部董事	1961年3月	女	2022年2月至今
林金良	外部董事	1964年5月	男	2022年2月至今

姓名	现任职务	出生年月	性别	任职期限
余军	职工董事	1981 年 8 月	男	2020 年 8 月至今
蒋岩波	外部董事	1966 年 10 月	男	2021 年 6 月至今
监事				
刘义明	监事会主席	1971 年 11 月	男	2020 年 1 月至今
李旭军	监事	1973 年 6 月	男	2020 年 4 月至今
吴珉	职工监事	1987 年 1 月	女	2020 年 8 月至今
李华生	职工监事	1972 年 7 月	男	2020 年 8 月至今
万乐	监事	1985 年 1 月	男	2020 年 4 月至今
高级管理人员				
王志坚	党委委员、副董事长、总经理	1971 年 6 月	男	2022 年 10 月至今
王诤	党委委员、财务总监	1965 年 7 月	男	2018 年 10 月至今
陈龙祥	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1965 年 4 月	男	2020 年 4 月至今
廖小春	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1973 年 9 月	男	2022 年 12 月至今
曾亚东	副总经理	1968 年 11 月	男	2019 年 1 月至今
邹文明	副总经理	1968 年 10 月	男	2019 年 12 月至今
胡晓青	副总经理	1972 年 10 月	男	2022 年 10 月至今

注：根据 2023 年 4 月 4 日公告的《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长发生变动的公告》，根据中共江西省委办公厅印发的《关于谢德强、王爱和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赣委〔2023〕95 号)，经省委研究决定，免去谢德强公司党委书记职务。根据江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的《江西省人民政府关于袁勤华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赣府字〔2023〕17 号)，经省政府研究决定，免去谢德强公司董事长职务。截至目前，发行人董事长职位暂时空缺。

(二) 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简历

1、公司董事会成员

王志坚，男，52 岁，中共党员，毕业于江西省委党校法律专业，研究生。历任赣州水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赣州市市政公用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阿克陶县委副书记，江西省援疆前方指挥部经济协作组组长，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现任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

刘雪亮，女，60 岁，中共党员，毕业于东北财经大学物资经济管理专业，研究生。历任国内贸易部办公厅信息处处长，国家国内贸易局信息新闻处处长，中央企

业工委国有企业监事会正处级专职监事，国务院国资委国有大型企业监事会办事处副主任、副局长级专职监事、党支部书记，中远船务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广州远洋运输有限公司总会计师、党委委员，中远航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党委委员，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党委委员，现任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

顾有红，女，62 岁，中共党员，毕业于浙江冶金经济专科学校工业会计专业。历任江西稀有稀土金属钨业集团公司财务审计部副主任，派驻江西钨业集团有限公司财务审计部主任（正处级），江西钨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江西钨业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江西稀有金属钨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财务总监，江西稀有金属钨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财务总监，江西稀有金属钨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财务总监，党委委员兼江西稀有稀土金属钨业集团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副总经理，江西稀有金属钨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财务总监、党委委员兼江西稀有稀土金属钨业集团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副总经理，江西省建材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董事、财务总监，江西省建材集团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现任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

林金良，男，58 岁，中共党员，毕业于武汉大学软件工程领域工程硕士专业，研究生。历任江西铜业集团有限公司团委书记，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劳动工资处副处长，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劳动人事处副处长，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多样化经营管理处处长，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企业管理处（法律事务处）处长，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法律顾问兼企业管理处、法律事务处处长，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企业管理部、法律事务部总经理兼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法律顾问，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法务总监兼企业管理部、法律事务部总经理，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法务总监，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法务总监，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外部董事，现任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

余军，男，41 岁，中共党员，毕业于江西省委党校公共管理专业，研究生，文学学士。历任江西省水投建设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副主任、党委宣传部副部长（主持工作）。现任江西省水投能源发展有限公司党委委员、纪委书记，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职工董事。

蒋岩波，男，56岁，中共党员，博士毕业于江西财经大学经济专业，江西财经大学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历任江西财经大学经济法系副主任、法学院副院长、图书馆馆长。现任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

2、公司监事会成员

刘义明，男，51岁，中共党员，毕业于河海大学农田水利工程专业，本科，工学学士，高级工程师。历任江西省水利厅办公室副主任、计划财务处副处长、机关后勤服务服务中心主任、建设与管理处处长，现任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李旭军，男，49岁，中共党员，毕业于浙江大学货币银行学专业，本科。历任江西省水利水电学校党委委员、副校长，江西省水利工程技师学院副院长，江西水利职业学院党委委员、副院长，现任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监事、审计部部长。

吴珉，女，36岁，中共党员，毕业于江西理工大学法学专业，本科，法学学士。历任江西世纪证券有限公司客户经理，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监督审计部监事专员、审计部副部长，现任江西水投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职工监事。

李华生，男，50岁，毕业于江西财经大学法律专业，研究生，法律硕士。历任江西省水利水电建设总公司项目经理、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主任工程师、投资及资本运营部副部长、PPP项目管理中心主任，现任江西省赣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职工监事。

万乐，女，35岁，中共党员，毕业于南昌大学管理与财务专业，本科。历任江西盐业包装有限公司财务主管、江西省江盐华康实业有限公司会计、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监事会中层以下副职监事，现任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监事。

3、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王志坚，见上文“公司董事会成员王志坚简历”。

王诤，男，57岁，中共党员，毕业于江西财经学院会计学专业，本科学历，经济学学士，正高级审计师，历任江西省审计厅干部、科员、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办公室副主任、经济责任审计处处长、资源环保审计处处长。现任江西省水利投资

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财务总监。

陈龙祥，男，58岁，中共党员，毕业于华东师范大学气候学专业，研究生，理学硕士，农业推广研究员。历任江西省农村社会事业发展局副局长、江西省农村社会事业发展局局长、江西省农业厅利用外资办公室主任，现任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廖小春，男，49岁，中共党员，毕业于武汉理工大学交通学院，本科学历，工程硕士。历任江西省公路机械工程局第四工程处处长，江西省交通工程集团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副总经理，江西省公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江西省高速集团项目建设管理公司党委委员、总经理，江西省赣勤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现任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曾亚东，男，54岁，中共党员，毕业于江西大学中文系汉语言文学专业，本科学历，历任江西省水利厅水土保持委员会办公室干部、江西省水利厅水土保持委员会办公室科员、江西省水利厅办公室科员、共青团江西省水利厅直属机关委员会书记、江西省水利厅直属机关纪委专职副书记、江西省水利厅宣传处副处长、江西省赣抚平原水利工程管理局党委书记、江西水利职业学院院长、江西水利职业学院党委书记。现任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邹文明，男，54岁，中共党员，毕业于河海大学水利工程专业，本科学历，工程硕士，高级工程师。历任武警水电第二总队副参谋长、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现任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江西省水投能源发展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胡晓青，男，50岁，中共党员，毕业于西南大学土木工程专业，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历任江西省水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江西省水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现任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江西省水投生态资源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三)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兼职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公务员

兼职情况。

(四)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合规情况

发行人现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所列明的情形，任职符合现行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发行人现行章程的规定。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中公务员兼职未领薪，符合《公务员法》相关规定。

根据发行人公司章程约定，应有董事 7 人。根据 2023 年 4 月 4 日公告的《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长发生变动的公告》，根据中共江西省委办公厅印发的《关于谢德强、王爱和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赣委〔2023〕95 号)，经省委研究决定，免去谢德强公司党委书记职务。根据江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的《江西省人民政府关于袁勤华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赣府字〔2023〕17 号)，经省政府研究决定，免去谢德强公司董事长职务。截至目前，发行人董事长职位暂时空缺，实际履职董事共 6 名，与公司章程约定不一致。因发行人董事会成员均为上级政府部门直接任命，目前发行人正与备案机构、上级领导部门沟通协调中，对发行人自身组织机构运行无重大不利影响。

报告期内，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均为发行人正常人事变动，对发行人自身组织机构运行无重大不利影响。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出具日，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未持有发行人股权或债券。

八、发行人员工情况

截至 2023 年 3 月末，发行人共有员工 7,033 人，其中 35 岁及以下员工为 2,473 人，占比为 35.17%，36-40 岁员工 863 人，占比为 12.27%，41-50 岁员工 2,480 人，占比 35.27%，50 岁以上员工 1,217 人，占比 17.31%，公司员工年龄结构合理。

从员工的职称情况来看，具有高级职称员工 222 人，占比 3.16%，具有中级职称员工 720 人，占比 10.24%，具有初级职称员工 760 人，占比 10.81%。

从员工的受教育程度来看，大专及大专以上学历员工为 4,313 人，占比为 61.32%，中专及以下员工 2,720 人，占比 38.68%。

表 5-4 截至 2023 年 3 月末发行人员工情况表

单位：人、%

总人数					
7,033					
年龄构成					
项目	35 岁以下	36-40 岁	41-50 岁	50 岁以上	合计
人数	2,473	863	2,480	1,217	7,033
比例	35.17	12.27	35.27	17.31	100
职称结构					
项目	高级	中级	初级	其他	合计
人数	222	720	760	5,331	7,033
比例	3.16	10.24	10.81	75.8	100
受教育程度					
项目	研究生	大学本科	大专	中专及以下	合计
人数	243	2,158	1,912	2,720	7,033
比例	3.46	30.69	27.19	38.68	100

九、发行人业务范围、主营业务情况及发展目标

（一）发行人经营范围

公司经营范围包括负责授权范围内水利国有资产的运营管理；对水利建设项目的投资、管理及相关服务；对水利水电工程、污水处理以及与水利相关的土地资源综合利用开发等各类水利工程项目的投资建设、经营管理、设计咨询和中介服务。

（二）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近年来公司依托自身优势，积极开展多元化经营，形成了供水、工程施工、供电、工程监理咨询、招标代理、咨询、房地产等多个经营板块。

1、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毛利率分析

表 5-5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营业收入结构情况表

单位：万元、%

收入	2023 年 1-3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 主营业务收入小计	107,869.77	80.49	487,690.00	77.5	448,341.34	79.26	357,299.03	75.85
供水收入	24,150.00	18.02	105,734.81	16.8	92,539.41	16.36	75,061.77	15.93
工程施工收入	27,984.13	20.88	156,456.48	24.86	162,229.52	28.68	194,571.43	41.3

招标咨询代理及监 理收入	1,179.13	0.88	8,236.08	1.31	5,537.13	0.98	4,546.83	0.97
供电收入	17,188.74	12.83	75,811.50	12.05	54,747.02	9.68	36,391.04	7.73
房地产经营收入	0	0	110.09	0.02	2,120.03	0.37	544.54	0.12
渔业收入	456.29	0.34	6,923.72	1.1	4,834.29	0.85	4,007.15	0.85
油茶收入	200.91	0.15	1,029.49	0.16	1,477.16	0.26	1,751.53	0.37
污水处理和垃圾清 运收入	2,441.98	1.82	10,282.43	1.63	15,026.49	2.66	11,787.70	2.5
技术服务及硬件收 入	3,390.65	2.53	14,509.30	2.31	10,708.33	1.89	9,494.49	2.02
其他	30,877.95	23.04	108,596.10	17.26	99,121.97	17.52	19,142.56	4.06
2. 其他业务收入 小计	26,153.85	19.51	141,610.00	22.5	117,328.22	20.74	113,771.13	24.15
安装业务收入	21,664.56	16.16	119,517.35	18.99	102,000.31	18.03	101,618.39	21.57
租赁业务收入	1,205.10	0.9	2,386.86	0.38	2,086.16	0.37	3,191.94	0.68
其他	3,284.19	2.45	19,705.79	3.13	13,241.75	2.34	8,960.80	1.9
合计	134,023.62	100	629,300.00	100	565,669.56	100	471,070.16	100

注：1、主营业务收入中的其他包含集团内个公司主要营业范围的占比较小的营业收入，包含 PPP 项目政府付费收入、灵工平台业务收入、贸易业务收入、农业收入、物业费收入、景区运营收入、林业加工及销售收入、保理款收入和融资租赁收入等；其他业务收入里的其他为非主要经营范围内的收入，主要包含销售材料收入、物业化服务收入等。

2、安装业务由子公司江西省水务集团有限公司旗下的供水公司承担，其主营业务为自来水供应业务，故虽然安装收入占比较大，但将其纳入其他业务收入中。

从营业收入的结构来看，公司业务主要包括供水、供电、工程施工、工程监理、招标代理、安装以及房地产经营业务；从业务收入占比来看，供水、安装业务、供电、工程施工是公司最主要的业务板块。

近三年及一期，公司实现供水收入分别为 75,061.77 万元、92,539.41 万元、105,734.81 万元和 24,150.00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5.93%、16.36%、16.80% 和 18.02%。未来公司将重点打造集团供水产业，加速推进省内各县（市）供水产业收购重组。

随着公司水电项目的建成投产，并大力发展光伏发电业务，公司供电收入也呈现出逐年增加的态势。近三年及一期，公司供电收入分别为 36,391.04 万元、54,747.02 万元、75,811.50 万元和 17,188.74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7.73 %、9.68%、12.05%和 12.83%。

近三年及一期，公司实现安装业务收入分别为 84,300.37 万元、101,618.39 万元、

102,000.31 万元和 18,839.53 万元,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1.57%、18.03%、18.99% 和 16.16%。公司依托自身在供水业务的优势, 不断拓展供水管道安装业务领域, 安装业务收入逐年增长。由于水务集团主营业务为供水, 因此发行人未将安装业务收入计入主营业务收入。

近三年及一期, 公司工程施工收入分别为 194,571.43 万元、162,229.52 万元、156,456.48 万元和 27,984.13 万元,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41.304%、28.68%、24.86%和 20.88%。工程施工业务收入逐年增加主要是因为公司近年 PPP 项目以及外部项目业务逐年增加。

近年来公司开拓了一些新的板块, 其中灵工平台业务、渔业、茶油、污水处理和垃圾清运收入、技术服务及硬件收入等板块都实现了收入。灵工平台业务的运营主体为发行人三级子公司萍乡江水园区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业务内容为设立用工信息发布平台向用工单位收取用工费用及服务费。渔业公司的运营主体为江西省水投生态渔业发展有限公司, 业务内容为渔业养殖和销售; 茶油公司运营主体为江西省赣农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业务内容为茶油种植、生产和销售; 污水处理收入运营主体为广昌县康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永修县弘毅水务有限公司, 业务内容为对工业用水进行处理, 使其达到国家排放标准; 垃圾清运运营主体为抚州赣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南丰县康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业务内容为对城乡居民生活垃圾进行统一收集、运往垃圾中转站处理; 技术服务及硬件收入运营主体为江西省水投江河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业务内容为计算机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推广, 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等; 其他业务收入中的其他项主要业务内容包含了渔业板块的垂钓收入、物业板块的代收电费收入、房地产板块的停车费等。

表 5-6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营业成本结构情况表

单位: 万元、%

成本	2023 年 1-3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 主营业务成本小计	83,403.19	84.79	355,731.35	83.57	359,911.40	86.08	280,595.43	82.69
供水成本	19,177.91	19.5	83,232.02	19.55	73,618.51	17.61	62,041.70	18.28
工程施工成本	24,628.91	25.04	129,064.71	30.32	136,803.34	32.72	165,943.51	48.9

招标咨询代理及监 理成本	1,206.83	1.23	4,486.81	1.05	3,226.30	0.77	1,580.78	0.47
供电成本	8,161.16	8.3	29,539.78	6.94	21,918.02	5.24	15,742.81	4.64
房地产经营成本	0	0	42.42	0.01	1,761.61	0.42	180.03	0.05
渔业成本	296.68	0.3	5,198.66	1.22	3,172.70	0.76	2,717.05	0.8
油茶成本	61.62	0.06	1,382.70	0.32	1,567.03	0.37	1,468.72	0.43
污水处理和垃圾清 运成本	2,017.43	2.05	7,899.11	1.86	11,623.76	2.78	8,775.59	2.59
技术服务及硬件成 本	2,967.60	3.02	10,922.03	2.57	8,310.57	1.99	6,899.52	2.03
其他	24,885.06	25.3	83,963.11	19.72	97,909.55	23.42	15,245.70	4.49
2. 其他业务成本 小计	14,958.30	15.21	69,961.28	16.43	58,191.16	13.92	58,734.11	17.31
安装业务成本	12,513.80	12.72	58,864.48	13.83	49,928.66	11.94	53,385.04	15.73
租赁业务成本	829.78	0.84	1,889.80	0.44	1,261.01	0.3	1,872.14	0.55
其他	1,614.72	1.64	9,207.01	2.16	7,001.49	1.67	3,476.94	1.02
合计	98,361.50	100	425,692.63	100	418,102.56	100	339,329.54	100

近三年及一期，公司营业成本分别为 339,329.54 万元、418,102.56 万元、425,692.63 万元和 98,361.50 万元，主营业务成本分别为 280,595.43 万元、359,911.40 万元、355,731.35 万元和 83,403.19 万元，占营业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82.69%、86.08%、83.57%和 84.79%。公司的营业成本主要是供水、工程施工、供电、安装等业务的运营成本。总体来看，公司近年来营业成本呈现稳定态势，公司对于营业成本的整体控制也处于比较良好的状态。

表 5-7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毛利润结构情况表

单位：万元、%

毛利润	2023 年 1-3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 主营业务毛利 润小计	24,466.58	68.61	131,958.66	64.81	88,429.94	59.93	76,703.61	58.22
供水业务	4,972.09	13.94	22,502.79	11.05	18,920.90	12.82	13,020.07	9.88
工程施工业务	3,355.22	9.41	27,391.77	13.45	25,426.18	17.23	28,627.92	21.73
招标咨询代理及监 理	-27.7	-0.08	3,749.27	1.84	2,310.83	1.57	2,966.05	2.25
供电业务	9,027.58	25.31	46,271.73	22.73	32,828.99	22.25	20,648.23	15.67
房地产经营	0	0	67.67	0.03	358.42	0.24	364.5	0.28
渔业	159.61	0.45	1,725.06	0.85	1,661.59	1.13	1,290.10	0.98
油茶	139.29	0.39	-353.21	-0.17	-89.87	-0.06	282.8	0.21

污水处理和垃圾清运	424.55	1.19	2,383.32	1.17	3,402.73	2.31	3,012.11	2.29
技术服务及硬件	423.05	1.19	3,587.28	1.76	2,397.76	1.62	2,594.96	1.97
其他	5,992.89	16.8	24,632.99	12.1	1,212.41	0.82	3,896.86	2.96
2. 其他业务毛利润小计	11,195.55	31.39	71,648.71	35.19	59,137.06	40.07	55,037.01	41.78
安装业务	9,150.76	25.66	60,652.87	29.79	52,071.65	35.29	48,233.35	36.61
租赁业务	375.32	1.05	497.06	0.24	825.15	0.56	1,319.80	1
其他	1,669.47	4.68	10,498.79	5.16	6,240.26	4.23	5,483.86	4.16
合计	35,662.12	100	203,607.37	100	147,567.00	100	131,740.62	100

近三年及一期，公司毛利润分别为 131,740.62 万元、147,567.00 万元、203,607.37 万元和 35,662.12 万元，主营业务毛利润分别为 76,703.61 万元、88,429.94 万元、131,958.66 万元和 24,466.58 万元，占营业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58.22%、59.93%、64.81% 和 68.61%。从毛利润构成情况来看，随着供水、工程施工、供电及安装业务收入的不增加，相应业务的毛利润有所增加，对毛利润总额的贡献较大。

近三年及一期，公司主营业务毛利润中的其他毛利润分别为 3,896.86 万元、1,212.41 万元、24,632.99 万元和 5,992.89 万元。

表 5-8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毛利率情况表

单位：%

毛利率	2023 年 1-3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1. 主营业务毛利率	22.68	27.06	19.72	21.47
供水毛利率	20.59	21.28	20.45	17.35
工程施工毛利率	11.99	17.51	15.67	14.71
招标咨询代理及监理毛利率	-2.35	45.52	41.73	65.23
供电毛利率	52.52	61.04	59.96	56.74
房地产经营毛利率	-	61.47	16.91	66.94
渔业毛利率	34.98	24.92	34.37	32.19
油茶毛利率	69.33	-34.31	-6.08	16.15
污水处理和垃圾清运毛利率	17.39	23.18	22.64	25.55
技术服务及硬件毛利率	12.48	24.72	22.39	27.33
其他	19.41	22.68	1.22	20.36
2. 其他业务毛利率	42.81	50.60	50.40	48.38
安装业务毛利率	42.24	50.75	51.05	47.47
租赁业务毛利率	31.14	20.82	39.55	41.35
其他	50.83	53.28	47.13	61.2
综合毛利率	26.61	32.35	26.09	27.97

近三年及一期，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27.97%、26.09%、32.35%和 26.61%，

公司综合毛利率基本维持稳定且处于较好水平；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21.47%、19.72%、27.06%和 22.68%。近三年，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有所下降，主要是由于公司其他业务毛利率下降导致。

近三年及一期，公司供水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17.35%、20.45%、21.28%和 20.59%。公司供水业务毛利率呈波动趋势，主要是因为近年来新建产能尚未饱和利用以及一批老旧管网进入养护维修周期所致。随着公司产能利用率逐渐提升以及维护成本减少，供水业务毛利率有望回升。

近三年及一期，公司工程施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14.71%、15.67%、17.51%和 11.99%。工程施工业务毛利率近三年逐年提升，发行人在该业务板块 PPP 施工项目较多，而 PPP 施工项目毛利率相对较高。

近三年及一期，公司供电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56.74%、59.96%、61.04%和 52.52%。近年来，公司供电业务毛利率总体稳定。

近三年及一期，公司安装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47.47%、51.05%、50.75%和 42.24%。近年来，公司安装业务毛利率总体稳定。

近三年及一期，公司租赁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41.35%、39.55%、20.82%和 31.14%。

（三）各项业务情况

1、水利工程施工

水利工程施工业务主要由发行人子公司江西省水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承担，水投建设拥有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资质，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资质。水投建设 1992 年 2 月成立，自成立以来承接了大小水利工程 20 多个，积累了较丰富的工程施工从业经验，2009 年 2 月划入江西水投以来，水投建设利用集团的资源优势，通过公开招投标方式承接了江西省内部分水利项目的建设。

水投建设有完善的工程管理制度，近三年在建及已完工的所有工程项目施工质量合格，均未受到政府部门的行政处罚。

表 5-9 近三年及一期水投建设承揽业务量统计表

单位：万元、%

年份	新签合同额	增幅	新签合同个数	当期完成金额	在手未完工合同金额
2019 年	176,714.46	-4.63	38	108,086.70	71,627.70
2020 年	288,038.57	63.00	27	136,332.80	151,705.68
2022 年	361,497.20	169.48	30	59,438.75	302,058.45
2023 年 1-3 月	94,464.69	-	2	0.00	94,464.69
合计	920,714.92	-	-	-	-

为了做大做强施工业务，公司积极拓展江西省内业务，历年来承接了东区南部自来水厂及供水工程-槽充水库项目、萍乡武功山麻田堤防建设项目、永修县 2020 年度灾后堤防水毁和薄弱环节建设项目、湖南省娄底市娄星区水系连通及农村水系综合整治等大项目。发行人通过公开招投标获得项目后，根据项目具体情况（主要为项目投资方资金实力，以往项目建设经历，双方合作状况等因素）与项目投资人谈判，并签署一般工程施工合同。公司所承接的施工项目主要在江西省内各地市，项目回款情况及时。新签合同施工现场主要分布在江西省内。公司的下游分包商主要是江西水建机械安装有限公司、江西中环建设有限公司、中佳建设有限公司、丰润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下游材料商主要是南昌市久天阀门有限公司、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巨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冠龙阀门机械有限公司、湖南盛仕达钢材贸易有限公司、江西奥中成套设备有限公司。公司下游客户数量较多，地域分布较广，集中度较为分散，单个下游客户对公司的影响较小。

（1）水利工程施工业务经营情况

公司的水利工程施工业务主要集中在江西省内，经营主要采取 PPP 模式及自营模式。公司无在建 BT 项目。

发行人主要已完工和在建施工项目为总承包项目，主要由子公司江西省水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承担，水投建设拥有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资质、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资质，均与项目业主签订了合同协议，项目合法合规。

表 5-10 截至 2023 年 3 月末发行人主要完成施工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工程名称	业主方	项目所在地	合同造价金额	合同签订时间	开工时间	竣工时间	经营模式	回款金额
1	抚州钟岭水厂取水口及原水泵站迁建工程	抚州市抚河流域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抚州	2,993.04	2017.6.20	2017.12.20	2019.12.31	PPP 模式	1,486.57
2	萍乡黄花桥水闸工程	湘东区水利局	萍乡湘东区	3,130.64	2018.11.6	2018.8.3	2019.9.23	PPP 模式	2,236.00
3	抚州市南城县第二水厂建设工程	江西南城县润泉项目工程有限公司	抚州南城县	10,754.54	2018.9.20	2018.10.1	2019.6.30	自营模式	9,141.36
4	萍乡 PPP 项目（污水干管提升改造工程）	江西省萍水河治理有限公司	江西萍乡	13,414.34	2018.2.1	2017.10.2	2018.10.2	PPP 模式	5,575.47
	合计			30,292.56					18,439.40

注：PPP 项目结算模式为：项目支付费用包括政府可用性付费和运维绩效费，其中可用性付费为项目建设总投资、建设期利息、税费、其他支出及必要的合理回报；运维绩效费包括维护成本、税费、其他及合理的回报。项目可用性付费支付时间在项目运营期起始日 60 日内支付第一笔费用，后期每年相同日期前完成工程可用性付费的支付；运维绩效费在项目竣工验收一年后的 60 日内完成绩效考核。考核完成后，30 日内完成运维绩效付费，后期每年相同时间分别完成当年运维绩效考核即运维绩效付费。

表 5-11 截至 2023 年 3 月末发行人主要在建施工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业主	项目所在地	是否签订合同	施工期限	合同金额	实现施工收入		截至 2023 年 3 月末已投金额	截至 2023 年 3 月末已回款金额	是否按合同回款	项目批复情况	资本金到位情况
							2022 年	2023 年 1-3 月					
1	上饶市城市防洪工程三江导托渠改扩建工程 PPP 项目	上饶市三江导排渠管理有限公司	江西上饶	是	2016.4.28-2019.7.27	41,800.00	17,990.85	0.00	41,500.00	29,098.33	是	饶发改农字[2014 年]12 号；赣国土资核[2015]1183 号	已到位
2	抚州抚河综合治理 PPP 一期项目(含抚州抚河综合治理 115 座小(二)水库 PPP 项目)	抚州市抚河流域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江西抚州	是	2017.9.15-2020.9.15	102,000.00	176.96	38.03	10,109.08	8,558.27	是	抚发改投资字[2016]46 号；抚环审函[2016]30 号；抚国土资函[2016]34 号	已到位
3	会昌县水生态文明建设工程 PPP 项目(西北街改造工程除外)	会昌湘岚竣德水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江西会昌	是	2018.4.5-2020.3.20	152,548.48	0.00	0.00	63,344.12	61,249.38	是	会发改办投资字[2017]29 号；会国土预审字[2017]28 号	已到位
4	铜鼓县河湖水系保护与综合治理工	铜鼓河湖水系生态治理有限公司	江西铜鼓	是	2018.10.1-2023.10.1	80,467.79	11,106.00	913	15,719.97	8,714.00	是	铜发改字[2018]11 号	已到位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业主	项目所在地	是否签订合同	施工期限	合同金额	实现施工收入		截至 2023 年 3 月末已投金额	截至 2023 年 3 月末已回款金额	是否按合同回款	项目批复情况	资本金到位情况
							2022 年	2023 年 1-3 月					
	程 PPP 项目												
5	吉水县赣江流域吉水段水生态综合治理工程 PPP 项目	江西赣吉水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江西吉水	是	2019.6.28-2022.3.29	107,100.00	47,483.58	0	60,100.00	53,500.00	是	吉市环评字[2014]77号、吉水县[吉]建字第2018092号、地字第360822201900058号、吉发(基)[2017]26号	已到位
	合计					483,916.27	76,757.39	951.03	190,773.17	161,119.98			

①上饶市城市防洪工程三江导托渠改扩建工程 PPP 项目

三江导托渠改扩建工程总投 82,400.00 万元，项目特许经营权 20 年。上饶市三江导托渠工程位于上饶市信州区毛家岭街道办四吉、车头、毛家岭、同心、解放村及上饶县茶亭镇南岩村、湖墩村，用地总规模为 67.986 公顷。三江导托渠渠道总长 7,226 米，新建进口闸、拦水堰（闸）各一座，新建 26 座公路桥及 4 座人行便桥；下洲调蓄池总面积 100 亩，岸线长 1.67 公里，隔堤长 150 米，隔堤设拦水闸，排水涵管。

项目已于 2014 取得上饶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上饶市城市防洪工程三江导托渠改扩建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饶发改农字[2014 年]12 号），取得江西省国土资源厅《关于上饶市城市防洪工程三江导托渠改扩建工程建设用地的批复》（赣国土资核[2015]1183 号），取得上饶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对上饶市城市防洪工程三江导托渠改扩建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饶环督字[2014]112 号）。

②抚州抚河综合治理 PPP 项目

抚河是江西省第二大河流，抚州市流域面积为 15,608.81 平方公里，占全市面积 82.95%，占鄱阳湖水系总面积的 9.75%，主道河长 350 公里，流经抚州境内 276 公里。抚河流域生态保护及综合治理 PPP 项目一期工程本项目由 33 个子项目组成，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水资源保护、提防和河道整治、水文化建设、水陆交通及智慧流域等五大工程的 33 个子项目，各子项目可独立实施、独立完工验收。项目总投资 102,000.00 万元，截至 2023 年 3 月末已完成投资 10,109.08 万元。

项目已于 2016 年取得抚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抚州市发改委关于抚州市抚河流域生态保护及综合治理（一期工程）总体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抚发改投资字[2016]46 号），抚州市环境保护局环评批复（抚环审函[2016]30 号）抚州市国土资源局的用地批复（抚国土资函[2016]34 号）。

③会昌县水生态文明建设工程 PPP 项目

水生态文明建设工程 PPP 项目是会昌县重点实施的水利基础设施项目，项目总投资 152,548.00 万元，主要包含湘水、贡水、绵水、濂水、澄江 5 条主要河流系统治理工程、农村饮用水源地保护工程、农村河道整治工程以及西北街改造工程等 8 大项目，建设内容涉及防洪保安、饮用水源地保护、河流系统治理，老城区西北街

改造工程。项目建成后，将极大提高会昌县水生态文明水平，增强水资源的可持续利用能力，有力推动经济社会发展。

项目已于 2017 年取得会昌县发改委《关于对会昌县水生态文明建设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会发改办投资字[2017]29 号），会昌县国土资源局《关于会昌县水生态文明建设工程 PPP 项目用地的预审意见》（会国土预审字[2017]28 号）。

④铜鼓县河湖水系保护与综合治理工程 PPP 项目

铜鼓县河湖水系保护与综合治理工程 PPP 项目建设项目包括以下内容：(1)河湖水系水利工程和河湖水系景观。河湖水系工程主要是定江河、金沙河、石桥河沿线进行景观打造，提升沿河景观品质以及河域内景观的提升与打造。(2)建设茶山康养特色小镇项目，推进铜鼓县产业建设，打造以红豆杉为主题的森林康养产业，大力改善休闲农业、乡村旅游、森林康养公共服务设施条件。(3)美丽乡村示范点，根据各自资源特色，进行本土化、差异化建设。(4)特色小镇建设，进一步完善景区景点基础设施建设，提升城镇品味，做好水生态文明与城镇资源的有机结合。(5)市政道路工程，配合蒙华铁路铜鼓站的建设，同时有利于县域经济的发展。项目包括 9 个子项目。本项目合作期限为 20 年，建设期不超过 3 年。

项目已于 2017 年取得铜鼓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江西省铜鼓县河湖水系生态保护与综合治理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调整的批复》（铜发改字[2018]11 号）。

近年来，为了积极把握国家 PPP 政策对施工业务带来的新的业务机会，不断拓展施工业务规模及效益，公司承接了多个大型的 PPP 项目。发行人目前主要通过各地政府公开网站获取 PPP 项目信息并参与投标，所投标的 PPP 项目均已通过当地政府相关行政许可并具备实施条件，均已进入全国 PPP 综合信息平台项目管理库，项目合法合规。

表 5-12 截至 2023 年 3 月末发行人签约主要 PPP 项目具体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签订甲方	合同签订乙方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期限	合同金额
1	乐平市洪岩旅游总体开发建设 PPP 项目	乐平市洪岩镇人民政府	江西省乐水生态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2017/9/1	运营期 20 年，子项目建设期 2 年，整体不超过 3 年	156,100.00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签订甲方	合同签订乙方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期限	合同金额
2	江西省万年县城市生态综合治理工程 PPP 项目	万年县建设局	江西省万水生态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2018/9/2	运营期 15 年, 建设期 3 年	133,127.89
3	寻乌县太湖水库工程 PPP 项目	寻乌县人民政府	江西赣寻水利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015/10/14	运营期 30 年, 建设期 32 个月	71,600.00
4	上饶市城市防洪工程三江导托渠改扩建工程 PPP 项目	上饶市人民政府	上饶市三江导托渠管理有限公司	2016/5/1	运营期 20 年, 建设期 2 年	82,400.00
5	会昌县水生态文明建设工程 PPP 项目(西北街改造工程除外)	会昌县水利局	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江西省水利水电开发有限公司、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常熟古建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17/11/3	运营期 20 年, 建设期 5 年	152,548.48
6	萍乡 PPP 项目(污水干管提升改造工程)	萍乡市水务局	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江西省水利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2017/10/2	运营期 14 年, 建设期 1 年	13,414.34
7	铜鼓县河湖水系保护与综合治理工程 PPP 项目	铜鼓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山东丽鹏股份有限公司、中国电建集团西北勘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18/10/1	运营期 20 年, 建设期 5 年	80,467.79
8	抚河流域生态保护及综合治理(一期工程)PPP 项目	抚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临川区、东乡区、崇仁县、南丰县、南城县、金溪县、宜黄县、广昌县人民政府	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重庆康达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江西省水利水电开发有限公司、中国电建集团成都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17/5/3	运营期 18 年, 建设期 2 年	250,000.00
9	共青城市苏家垵乡浆潭联圩提升改造 PPP 项目	共青城市农林水务局	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江西省水利水电开发有限公司、江西省水利规划设计研究院	2018/2/1	运营期 10 年, 建设期 1 年	19,162.00
10	乐平市南内河综合治理工程	乐平市建设局	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重庆康达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中机国际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2018/2/5	运营期 10 年, 建设期 5 年	71,946.97
11	江西省吉水县赣江流域吉水段水生态综合治理工程	吉水县水利局	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长江勘测规划设计研究有限责任公司	2019/10/1	建设期 4 年, 运营期固定为 30 年	200,823.23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签订甲方	合同签订乙方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期限	合同金额
			公司、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有限责任公司、江西省水利水电开发有限公司、山西水利建筑工程局有限公司组成的联合体			
12	萍乡市湘东区十三五水利建设(一期)PPP项目	萍乡市湘东区水利局	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江西省水利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2018/11/6	建设期3年,运营期22年	51,217.40
合计	-	-	-	-	-	1,282,808.10

截至 2023 年 3 月末, 公司拟建施工项目如下:

表 5-13 截至 2023 年 3 月末发行人拟建施工项目

单位: 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计划总投资额
1	江西省重点易涝区排涝能力建设湖口县金沙湾涝区治理工程设计、采购、施工(EPC)总承包项目	湖口县	项目位于湖口县高新技术产业园及流泗镇、凰村镇、马影镇天灯、牛脚茆、长棉、砂洲、黄茅等 5 座堤防保护区; 该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项目建设内容包括: 新建柘矶电排站 1 座, 装机 1400Kw; 新建柘矶片及龙山片排水渠沟 9.825km; 改造牛脚茆排水渠及长棉泵站排水渠 3.992km; 拆除重建牛脚闸及黄茅闸 2 处; 扩建黄茅闸排水涵、神华路连通涵、砂洲泵站连通涵 3 处; 对吴家涧水库蓄滞洪区、砂洲泵站调蓄池清淤护岸 2 处。	14,044.34
2	江西省上饶市大坳灌区工程 II 标	上饶市	大坳灌区是大坳水库配套工程, 位于大坳水库下游石溪水两岸、信江中游两岸, 灌区面积涉及上饶市的广信区、铅山、上饶经济技术开发区、横峰县、弋阳县等五县(区)中的 21 个乡镇(镇、场、街道办), 控灌面积 33.06×104 亩(南岸灌区 1.78×104 亩, 北岸灌区 31.28×104 亩)。大坳灌区工程主要建设内容为新建小(1)型水库 1 座, 新建干渠 1 条, 加固原有干渠 2 条, 新建支渠 14 条、直斗渠 24 条, 新建跨铁路专项工程 13 处等, 施工总工期为 4 年, 工程总投资 269718.13 万元, 其中: 骨干工程投资 259138 万元, 田间工程投资 10580 万元。	156,023.69
3	抚州疏山水利枢纽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	抚州市	位于抚河干流中游, 金溪县浒湾镇、临川区嵩湖乡境内, 坝址位于金临灌区渠首处, 抚河大桥下游 1.1 公里, 距抚州市约 27.5km, 坝址控制流域面积 8049km ² , 正常蓄水位 45.0m, 相应库容为 1039×104m ³ , 为抚河干流梯级开发的第 5 级, 是一座以灌溉和水环境改善为主, 兼顾航运、发电等综合利	85,062.96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计划总投资额
			用的中型水利枢纽工程。	
	合计			255,130.99

(2) 水利工程施工业务运营模式及盈利模式

公司的水利工程施工业务主要采取自营及 PPP 模式。

PPP 业务模式主要是以施工总承包为主,即由公司对建设项目施工(设计除外)全过程负责的承包方式,对工程项目的施工质量、安全、进度、成本、合同、信息及与施工有关的组织与协调等多方面进行施工项目管理,工程施工过程中,由独立公正的第三方监理单位对承包单位所承接的项目进行全过程的监理,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 15-20 年的运营期,运营期间业主单位对运营情况进行绩效考核,运营期结束后交付给业主单位。

自营业务模式下则无需交付,为发行人自持运营。发行人水利工程施工业务无政府补贴,仅在合同中约定提前完工奖励机制。

公司承接施工任务后,根据施工项目情况,实行项目法施工,组建施工项目部,实行施工项目经理负责制施工。为更好的加强企业内部管理,提高企业经济效益,对公司承接的施工项目,较多的采用由公司与施工项目部签订施工目标管理合同的形式进行项目的管理,施工项目部成立后,由施工项目部对所承担的施工任务进行施工质量、安全、进度、成本、合同、信息及与施工有关的组织与协调等多方面的项目管理。公司工程部、质安部按照公司对各部门的职能分工分别做好对施工项目部及施工项目的检查、监督、指导及服务等各项管理工作。

(3) 水利工程施工业务会计核算方法和结算模式

发行人所承接的水利基础设施项目在建设阶段纳入公司财务报表,同时按照建造合同会计准则进行会计核算。

① 自营模式下会计处理方式:

建设期

本阶段会计处理方式:借计入“在建工程”,贷计入“银行存款”。

运营期

本阶段会计处理方式:借计入“银行存款”,贷计入“主营业务收入”。

②PPP 模式下会计处理方式为：

建设期

本阶段会计处理方式为：借计入“在建工程”，贷计入“银行存款”。建设期结束后收入金额确定的计入“长期应收款”，收入金额不确定的计入“无形资产”。

运营期

本阶段会计处理方式为：收入金额确定的借计入“银行存款”，贷计入“长期应收款”，每年进行摊销，运营期结束后物产划回政府，此时长期应收款余额为零。

收入金额不确定的借计入“银行存款”，贷计入“无形资产”，每年进行摊销，运营期结束后物产划回政府，此时无形资产余额为零。

③自营项目结算模式如下：

自营项目以施工项目财务管理办法控制日常费用开支，以目标管理责任书方式实行责任承包；所有施工项目财务上施行单独核算。施工业务的收入、成本确认按实际完成的工程量进行确认，即：

合同完工进度=已经完工的合同工作量/合同预计总工作量×100%

当期确认的合同收入=(合同总收入×合同完工进度)－以前会计年度累计已确认的收入

当期确认的合同费用=(合同预计总成本×完工进度)－以前会计年度累计已确认的成本。

公司根据经业主及监理方确认的工程量确认当月收入，在未收到业主工程款时，计入应收账款。建设期间，业主支付给公司的部分工程款计预收账款，月底与业主应收账款对冲核减。在业主根据合同约定支付相应工程款后，公司核减应收账款。

④PPP 项目结算模式如下：

项目支付费用包括政府可用性付费和运维绩效费，其中可用性付费为项目建设总投资、建设期利息、税费、其他支出及必要的合理回报；运维绩效费包括维护成本、税费、其他及合理的回报。项目可用性付费支付时间在项目运营期起始日 60 日内支付第一笔费用，后期每年相同日期前完成工程可用性付费的支付；运维绩效费在项目竣工验收一年后的 60 日内完成绩效考核。考核完成后，30 日内完成运维

绩效付费，后期每年相同时间分别完成当年运维绩效考核即运维绩效付费。

(4) 水利工程施工业务成本

公司水利施工业务成本主要由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间接费用等构成。公司不断加强成本管理，近三年及一期，毛利率分别为 14.71%、15.67%、17.51%和 11.99%。公司成本明细情况见下表：

表 5-14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施工业务成本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3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人工费	9,010.15	47,932.04	55,899.20	57,868.18
材料费	9,447.00	50,255.96	58,609.40	75,769.81
机械费	281.17	1,495.78	1,744.41	2,908.35
其他直接费	2,438.71	12,973.42	15,129.83	23,329.23
间接费用	873.71	4,647.93	5,420.50	6,067.94
合计	24,628.91	129,064.71	136,803.34	165,943.51

受公司施工资质不高的制约，目前公司承接的项目金额较小，在一定程度上限制了施工业务的发展，随着国家对水利基础设施建设的重视和水利水电投资的支持，公司施工业务面临良好的发展机遇，公司正在积极准备资质晋级，通过资质的提升，不断增强在水电施工领域的竞争力。工程施工成本逐年增加主要是因为施工材料和人工成本逐年上涨，同时项目与业主的补签差价协议未办下来，所以实际发生的成本偏高。

2、供水业务

供水业务主要由江西省水务集团有限公司承担。在公司对江西省水资源控制力不断加强的背景下，公司将供水作为未来发展的重点业务，近年来公司的供水业务取得了较快的发展，供水能力由 2014 年的 212.00 万吨/日提升至 2022 年末的 607.9 万吨/日（设计供给能力），用户数达到 337.52 万户，为公司带来稳定的收入来源。2018 年，公司进一步与江西省内各县（市）政府建立了城乡一体化供水的合作关系，并签订相关协议，约定公司采用特许经营方式运作供水业务，特许经营期限 30 年，到期后可续期经营。截至 2022 年末，纳入合并范围的县（市）级供水公司已发展到

44 家，主要采用特许经营方式运作，经营期限以 30 年为主，确立合作关系后的水厂待完成交接和投资扩建后将陆续投入运营。由于江西省各设区市供水业务均由当地供水公司负责，发行人供水业务主要以县城周边以及农村区域为主。目前公司供水业务已覆盖江西省 45 县（含县级市及市辖区），占全省县域的 45%，公司进入的区域供水业务在当地市场占有率可达 80% 以上。公司当前供水业务的产能利用率偏低，供水用户有待开拓；随着用户的提升，公司供水业务具有良好成长空间。截至 2022 年末，公司纳入合并报表的供水公司有 44 家，运营水厂 200 个。公司正在着手对现有部分水厂进行改扩建，以进一步提高其供水能力。

表 5-15 发行人主要运营水厂情况表

序号	片区	公司名称	水厂名称、数量、类型等			
			名称	数量（个）	运行情况	类型
1	南昌片区	桑海润泉	桑海润泉水厂	2	运行中	城镇
			第二水厂		拟建	城镇
新建润泉		生米水厂	6	运行中	农村	
		石岗水厂		运行中	农村	
		石埠水厂		运行中	农村	
		大塘水厂		运行中	农村	
		象山水厂		运行中	农村	
		联圩水厂		运行中	农村	
3		农场润泉	珠湖水厂	3	运行中	农村
			朱港水厂		运行中	农村
			成新水厂		运行中	农村
4		进贤润泉	高桥水厂	3	运行中	城镇
			变电站一体机		运行中	城镇
			军山湖水厂		运行中	城镇
5	九江片区	永修润泉	新城水厂	7	运行中	城镇
			滩溪水厂		运行中	农村
			江上大屋水厂		运行中	农村
			梅棠枹桐水厂		运行中	农村
			第二水厂（湖东水厂）		运行中	城镇
			军山水厂		运行中	农村
			吴城水厂		运行中	农村
6	共青城润泉	共青城润泉水厂	1	运行中	城镇	
7	德安润泉	德安雁家湖水厂	8	运行中	城镇	
		邹桥水厂（湖塘水厂）		运行中	农村	
		红桥水厂（吴山水厂）		运行中	农村	
		林泉水厂		运行中	农村	
		唐山水厂		运行中	农村	

序号	片区	公司名称	水厂名称、数量、类型等			
			名称	数量(个)	运行情况	类型
			车桥水厂		运行中	农村
			磨溪水厂(新田水厂)		运行中	农村
			彭山水厂		运行中	农村
8		庐山润泉	县城水厂	2	停用	城镇
			蓼花水厂		运行中	城镇
			蓼南水厂		运行中	农村
9		修水润泉	马家坳水厂	9	运行中	城镇
			罗桥水厂		运行中	城镇
			马坳水厂		运行中	农村
			西港水厂		运行中	农村
			山口水厂		运行中	农村
			渣津水厂		运行中	农村
			黄港水厂		运行中	农村
			古市水厂		运行中	农村
10		瑞昌润泉	地下水老水厂(水源地水厂)	15	备用	城镇
			罗湖二水厂		备用	城镇
			牛头山净水厂		停用	城镇
			王家埕水厂		备用	城镇
			灯具厂水厂		备用	城镇
			杨林湖水厂		备用	城镇
			洪一水厂		运行中	农村
			乐园水厂		运行中	农村
			花园水厂		运行中	农村
			肇陈水厂		运行中	农村
			洪下水厂		运行中	农村
			高峰水厂		停用,水源由第二水厂提供	农村
			南义水厂		运行中	农村
			横立山水厂		运行中	农村
			南阳水厂		运行中	农村
			横港水厂		运行中	农村
			范镇水厂		停用,水源由横港水厂提供	农村
第二水厂(赤丰水厂)	运行中	城镇				
11		都昌润泉	观湖水厂	1	运行中	城镇
12		湖口瑞泉	石钟水厂	3	运行中	城镇
			柘矶水厂		运行中	城镇
			湖口二水厂		运行中	城镇
13	赣东北片区	景德镇水务	观音阁水厂	3	备用	城镇
			第四水厂		运行中	城镇

序号	片区	公司名称	水厂名称、数量、类型等			
			名称	数量(个)	运行情况	类型
			新洋湖水厂		运行中	城镇
14	乐平润泉	乐平润泉水厂	12	运行中	城镇	
		浯口水厂		运行中	农村	
		涌山水厂		运行中	农村	
		临港水厂		运行中	农村	
		幸福水厂		运行中	农村	
		东方红水厂		运行中	农村	
		镇桥水厂		运行中	农村	
		众埠水厂		运行中	农村	
		礼林水厂		运行中	农村	
		南港水厂		运行中	农村	
		磻溪水厂		运行中	农村	
		双田水厂		运行中	农村	
		15		浮梁润泉	大石口水厂	8
瓷都自来水工程峙滩水厂	运行中		农村			
西河自来水工程黄坛水厂	运行中		农村			
东河自来水工程鹤湖水厂	运行中		农村			
湘湖水厂(玉田水厂)	运行中		农村			
西湖水厂	运行中		农村			
兴田水厂	运行中		农村			
江村水厂	运行中		农村			
16	德兴润泉	德兴润泉第二水厂	4	运行中	城镇	
		河西水厂		备用	城镇	
		新岗山水厂		运行中	农村	
		龙头山水厂		运行中	农村	
		黄柏水厂		停用	农村	
17	三清山润泉	三清山水厂	1	运行中	农村	
18	铜鼓润泉	铜鼓润泉水厂	2	停用	城镇	
		第二水厂		运行中	城镇	
19	上高润泉	县城水厂	3	备用	城镇	
		钟家渡水厂		运行中	城镇	
		第二水厂		运行中	城镇	
20	万载润泉	万载水厂	7	停用	城镇	
		第二水厂		运行中	城镇	
		三兴水厂		运行中	农村	
		罗城水厂		运行中	农村	
		潭埠水厂		运行中	农村	
		株潭水厂		运行中	农村	

序号	片区	公司名称	水厂名称、数量、类型等					
			名称	数量(个)	运行情况	类型		
21		奉新润泉	黄茅水厂	5	运行中	农村		
			高城水厂		运行中	农村		
			城西水厂		运行中	城镇		
			老水厂		运行中	城镇		
			上富镇水厂		运行中	农村		
22	萍乡片区	莲花润泉	上富联盟村水厂	2	运行中	农村		
			观下水厂		运行中	农村		
			奉新第二水厂		运行中	城镇		
			湘东润泉		湘东冷潭湾水厂	1	运行中	城镇
			县城水厂		备用	城镇		
23	吉安片区	永新润泉	新建第二水厂	9	运行中	城镇		
			泣马坳水厂		在建	农村		
			六市水厂		拟建	农村		
			二水厂		运行中	城镇		
24	吉安片区	永新润泉	小屋岭水厂	9	运行中	农村		
			龙源口水厂		运行中	农村		
			龙田水厂		运行中	农村		
			象形乡水厂		运行中	农村		
			芦溪乡水厂		运行中	农村		
			石桥水厂		运行中	农村		
			莲洲水厂		运行中	农村		
			龙门水厂		运行中	农村		
			25		吉安片区	吉水润泉	城南水厂	3
城西水厂	运行中	城镇						
老水厂	停用	城镇						
金滩水厂	备用	城镇						
冠山水厂	拟建	农村						
水田水厂	拟建	农村						
白沙水厂	在建	农村						
26	抚州片区	临川润泉	上顿渡水厂	4	运行中	城镇		
			临川第二水厂		运行中	城镇		
			东馆水厂		在建	农村		
			昌抚水厂		拟建	城镇		
27	抚州片区	东乡润泉	吉星水厂	6	运行中	城镇		
			二水厂		运行中	城镇		
			黎圩美满水厂		运行中	农村		
			杨桥殿镇自来水厂		运行中	农村		
			瑶圩水厂		在建	农村		
			城东水厂		运行中	城镇		

序号	片区	公司名称	水厂名称、数量、类型等			
			名称	数量(个)	运行情况	类型
28		宜黄润泉	宜黄老水厂	6	运行中	城镇
			第二水厂		运行中	城镇
			第三水厂		运行中	城镇
			曹山水厂		运行中	农村
			二都水厂		运行中	农村
			棠阴水厂		运行中	农村
29		南城润泉	麻源水厂	3	运行中	城镇
			赵博生一体机		备用	城镇
			第二水厂		运行中	城镇
30		广昌润泉	北门水厂	6	停用	城镇
			第二水厂(小港水厂)		运行中	城镇
			工业园供水(一体机)		运行中	城镇
			驿前水厂		运行中	农村
			甘竹水厂		运行中	农村
			千善水厂		运行中	农村
			头陂水厂		运行中	农村
31		资溪润泉	资溪水厂	2	运行中	城镇
			第二水厂		运行中	城镇
32		金溪润泉	老水厂	3	运行中	城镇
			陈坊积水厂		拟建	-
			第二水厂		运行中	城镇
33		南丰润泉	城北水厂	3	运行中	城镇
			城西水厂		拟建	城镇
			第二水厂		运行中	城镇
34		石城润泉	县城水厂	6	运行中	城镇
			屏山水厂		运行中	农村
			大由水厂		运行中	农村
			丰山水厂		运行中	农村
			北部水厂		在建	农村
			横江水厂		运行中	农村
35	赣南片区	瑞金润泉(未签订正式协议)	陈石水厂	8	运行中	城镇
			南华水厂		运行中	城镇
			红井水厂		运行中	城镇
			谢坊久益陂水厂		运行中	农村
			武阳水厂		运行中	农村
			九堡水厂		运行中	农村
			瑞林水厂		停产	农村
			丁陂水厂		运行中	农村

序号	片区	公司名称	水厂名称、数量、类型等			
			名称	数量(个)	运行情况	类型
36			日东水厂		停产	农村
			岗面水厂		运行中	农村
			大富水厂		未移交	农村
		会昌润泉	会昌县城水厂	27	运行中	城镇
			筠门岭镇农村水厂(筠门岭片区管理所所在地)		运行中	农村
			筠门岭盘古农村水厂		运行中	农村
			清溪乡农村水厂		运行中	农村
			筠门岭镇长岭农村水厂		运行中	农村
			筠门岭镇营坊农村水厂		运行中	农村
			筠门岭镇小照农村水厂		运行中	农村
			西江钦龙农村水厂(西江片区供水管理所所在地)		运行中	农村
			西江镇丰龙农村水厂		运行中	农村
			西江镇南星农村水厂		运行中	农村
			西江镇莲石农村水厂		运行中	农村
			小密乡农村水厂		运行中	农村
			庄口配水厂		运行中	农村
			庄口镇洛口农村水厂		运行中	农村
			白鹅配水厂		运行中	农村
			珠兰配水厂		运行中	农村
			麻州农村水厂(麻州片区管理所所在地)		运行中	农村
			富城上洋农村水厂		运行中	农村
			永隆农村水厂(益寮)		运行中	农村
			周田农村水厂(周田片区管理所所在地)		运行中	农村
			中村乡农村水厂		运行中	农村
			洞头乡官丰农村水厂		运行中	农村
			洞头乡农村水厂		运行中	农村

序号	片区	公司名称	水厂名称、数量、类型等			
			名称	数量(个)	运行情况	类型
			高排乡农村水厂(高排片区管理所所在地)		运行中	农村
			高排乡石灰坝农村水厂		运行中	农村
			晓龙乡农村水厂		运行中	农村
			右水农村水厂		运行中	农村
37		安远润泉	第一水厂	3	备用	城镇
			第二水厂		运行中	城镇
			永镇水厂		拟建	农村
38		信丰润泉	第二水厂	9	运行中	城镇
			龙井水厂(太平水厂)		运行中	农村
			金鸡水厂		运行中	农村
			九渡水厂		运行中	农村
			安西水厂		运行中	农村
			黄泥水厂		运行中	农村
			虎山水厂		运行中	农村
			铁石口水厂		运行中	农村
城南水厂	运行中	城镇				
39		龙南润泉	塔下水厂	4	运行中	城镇
			金塘水厂		运行中	城镇
			老水厂		运行中	城镇
			二水厂		在建	城镇
40		南康润泉	龙华水厂	1	运行中	农村
41		寻乌润泉	九曲湾水厂	4	运行中	城镇
			大路水厂		运行中	城镇
			雁洋水厂		拟建	农村
			北亭水厂		运行中	农村
合计	-	-	-	215	-	-

截至 2023 年 3 月末,公司在建水厂 23 座,计划总投资金额合计 26.13 亿元,已完成投资 9.97 亿元,未来计划投资金额为 16.16 亿元。项目资金筹措以自筹和外部融资为主。公司拟建水厂 11 座,计划总投资金额合计 5.73 亿元。

随着城市化率的提高,城市版图不断扩大,供水量不断增加,在不断提高产能利用率的同时还须进行增项扩容才能满足城市发展的需求。同时,管网老旧导致漏损率偏高,需要对管网进行改造降低漏损率。未来公司将重点打造集团供水产业,加速推进省内各县(市)供水产业收购重组,通过对标、精细化管理等手段,全面

提升企业综合管理水平和盈利水平。发行人供水业务涉及的财政补贴方式包含省级配套资金、中央补贴资金、农饮资金、农村安全饮水专项资金、地方拨款、工程维养基金、政府无偿划转水厂等。

公司城镇供水价格的单位水价受国家政策的影响，2020-2022 年度公司平均售水价格分别为 1.47 元/吨、1.50 元/吨、1.57 元/吨。2022 年末，公司供水业务覆盖江西省内 52 个县，其中已纳入合并报表的供水公司有 44 家，运营水厂 200 个。供水价格由各县根据当地实际情况自行定价，价格不尽相同。上述年度平均售水价格是通过年度加权平均计算所得。

表 5-16 发行人 2023 年 3 月末主要供水地区供水价格情况表

单位：元/吨

序号	公司名称	居民生活用水			非居民生活用水			特种行业用水	合表用户
		第 1 级	第 2 级	第 3 级	工业	行政事业	基建经营		
1	江西省修水润泉供水有限公司	1.6	2.4	4.8	2.1			6	1.6
2	江西省德安润泉供水有限公司	1.6	2.4	4.8	2.1			6	1.6
3	江西省庐山润泉供水有限公司	1.6	2.4	4.8	2.1			6	1.6
4	江西省永修润泉供水有限公司	1.55	2.33	4.65	2			6	/
5	江西省共青城润泉供水有限公司	1.18	1.77	3.54	1.4	1.5	2	5	1.2
6	江西省瑞昌润泉供水有限公司	1.3	1.95	3.9	1.35	1.25	1.75	4.5	1.3
7	江西省都昌润泉供水有限公司	1.6	2.4	4.8	2.1			6	1.6
8	江西省湖口润泉供水有限公司	1.56	2.34	4.68	2			6	1.62
9	江西省景德镇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1.48	2.22	4.44	2.22			7	/
10	江西省浮梁润泉供水有限公司	1.48	2.22	4.44	2.22			7	/
11	江西省乐平润泉供水有限公司	1.48	2.22	4.44	2.22			7	/
12	江西省德兴润泉供水有限公司	1.42	2.13	4.26	2.13			7.1	1.44
13	江西省三清山润泉供水有限公司	1.3			/	2.9	3.6	5	2.9
14	江西桑海润泉供水有限责任公司	2.03	3.05	6.09	3.05			10.15	2.05
15	江西省新建润泉供水有限公司	2.03	3.05	6.09	3.05			10.15	2.05
16	江西省农场润泉供水有限公司	1.9			1.9			2.2	/
17	江西省进贤润泉供水有限公司	1.28	1.92	3.84	1.4	1.4	1.74	4.1	1.3
18	江西省东乡润泉供水有限公司	1.35	2.02	4.05	1.5	2.02	2.02	6.75	2.02
19	江西省广昌润泉供水有限公司	1.35	2	4	1.35	1.35	1.75	6	/
20	江西省南城润泉供水有限公司	1.31	1.97	3.93	1.7	1.70	1.70	6.55	1.31
21	江西省宜黄润泉供水有限公司	1.30	1.95	3.90	1.69	1.69	1.69	6.50	1.05
22	江西省资溪润泉供水有限公司	1.33	2	4	2			6.65	/
23	江西省临川润泉供水有限公司	1.33	2	3.99	2			6.65	/
24	江西省金溪润泉供水有限公司	1.3			1.5	1.6	1.5	5	/
25	江西省南丰润泉供水有限公司	1.1	1.65	3.3	1.65	1.65	1.65	5.5	1.1
26	江西省信丰润泉供水有限公司	1.6	2.4	4.8	2.08	2.08	2.08	8	/
27	江西省会昌润泉供水有限公司	1.65	2.48	4.95	2.48	2.48	2.48	8.25	/
28	江西省龙南润泉供水有限责任公司	1.45	2.17	4.35	1.88			7.25	/
29	江西省南康润泉供水有限公司	1.3			1.3	1.4	1.9	5	/
30	江西省石城润泉供水有限公司	1.5	2.25	4.5	1.4	2.25	2.25	5	/
31	江西省瑞金润泉供水有限公司	1.35	2.03	4.05	1.5	1.5	2.3	/	/
32	江西省安远润泉供水有限公司	1.35	2.02	4.05	1.6	1.5	2	4	/
33	江西省寻乌润泉供水有限公司	1.66	2.49	4.98	2.49			8.3	/

34	江西省上高润泉供水有限公司	1.25	1.875	3.75	1.2	1.6	2	4.5	/
35	江西省铜鼓润泉供水有限公司	1.45			2	2	2	7	/
36	江西省万载润泉供水有限公司	1.4	2.1	4.2	1.7	1.55	2.1	4.8	/
37	江西省湘东润泉供水有限公司	1.6	2.4	4.8	1.9	1.9	2.9	6	/
38	江西省莲花润泉供水有限公司	1.5	2.25	4.5	1.8	1.9	3.1	4	/
39	江西省永新润泉供水有限公司	1.35	2.03	4.05	1.50	2.00	2.10	5.00	/
40	江西省吉水润泉供水有限公司	1.40	2.10	4.20	1.80	2.10	2.10	7.00	1.45
41	江西省奉新润泉供水有限公司	1.50	2.25	4.50	1.30	1.95	1.95	7.50	/

公司运营的水厂，经发行人与当地政府协商洽谈，前期由发行人建设，建成后发行人取得特许经营权，期限一般在 15-30 年，期满再延长经营期限 15 年，经营期满后政府若有意向收回需按照市场价值支付资金取得，若政府不收回，则同等条件下发行人优先取得续签特许经营权。发行人运营的水厂主要通过与当地政府的收购协议的形式取得，经营权在协议中约定。供水业务上游主要为原水水库所有者，主要下游是用水户。公司掌握着原水这一重要资源，且供水业务能给企业带来长期、稳定的收入来源。随着城市的发展，江河水质下降，从江河取水已难以满足人们的需求，对原水的需求逐渐提高。公司投资了省内 1,334 座水库，对江西省水源控制优势明显，公司已经看到未来原水供应的发展机遇，正在积极寻求政府支持，盘活水库资产。根据《中共江西省委江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我省水利改革发展的实施意见》（赣发【2011】10 号）文件精神，围绕组建资产管理公司，集团公司全面梳理和统计了现有水库资产，提出了关于成立全省水库资产盘活工作机构的建议，草拟了水库资产盘活方案和资产管理公司组建方案。目前公司已组建了江西省丰城市水库资产管理公司等 13 家水库资产管理公司。从长远来看，原水将成为战略资源，供水业务将成为集团新的增长点，未来发展前景看好。

表 5-17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供水业务主要经营指标

项目	2023 年 1-3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设计供水能力（万吨/日）	607.90	607.90	604.90	587.82
实际供水量（万吨/年）	23,004.44	82,046.08	80,541.31	76,087.71
实际售水量（万吨/年）	14,856.42	58,276.56	55,320.39	51,156.54
用户数（万户）	343.60	337.52	308.77	271.26
平均销售水价（元/吨）	1.65	1.57	1.67	1.47
自来水业务收入（万元）	24,150.00	105,734.81	92,539.41	75,061.77

项目	2023 年 1-3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漏损率 (%)	31.26	28.97	31.31	32.77

注：平均销售水价=供水收入/实际售水量；漏损率=管网漏水量/实际供水量×100%。

受益于水源优势与投资力度的增强，公司旗下的供水公司持续增加，公司的供水能力及供水量增长较快。2022 年公司实际供水量达 82,046.08 万吨，同比增长 1.87%；实际售水量为 58,276.56 万吨，同比增长 5.34%。2023 年公司供水漏损率为 28.97%，较上年下降 7.47%。2022 年公司实现供水收入 105,734.81 万元，同比增长 14.26%。公司售水种类分为居民、非居民和特种行业，售水结算方式按月抄表，以用户实际用水量进行结算。随着公司投资的供水公司持续增加，供水能力与售水量将进一步提高，公司供水业务收入有望持续保持增长。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漏损率分别为 32.77%、31.31%、28.97 和 31.26%，存在漏损率过高的情况，其中发行人 2023 年 1-3 月漏损率较上年度有所增加，主要是由于该统计时段为冬季，因温度过低容易造成管线破裂与水表冻坏的情况，相比其它季度漏损较多。发行人报告期内供水业务漏损率过高的主要原因为：

①计算口径与行业标准不一致

根据《城镇供水管网漏损控制及评定标准》（CJJ92）行业标准规定文件，目前漏损率评定计算公式为“（供水总量-注册用户用水量）/供水总量×100%”，其中注册用水量为计费用水量加上免费用水量（主要包括消防用水、管网维护和冲洗用水等）。发行人在实际计算漏损率过程中，未将免费用水量纳入计算公式，因计算口径原因造成漏损率有一定程度增加。发行人未能对免费用水量进行统计，主要因为在地方市政用水单位未安装水表进行抄表管理，后期发行人将与地方市政协商，逐步开展水表的设置工作，完善漏损率统计工作。

②老城区管网较为老旧

发行人现有供水子公司均为投资并购获得，老城区不少管网铺设于上世纪并购前，因历史原因管网材质较差，选型、安装施工均不规范，目前老旧破损严重，常发生爆管与漏损事件，造成现有漏损率较高。近年来发行人虽陆续铺设新管网，但替换老旧管网因历史管线数据缺失且投资较大，尚需花费一定时间方能逐步完成替

换。

③部分农村供水漏损较大

发行人目前按照“城乡一体化供水”模式实施城市和农村供水工程。2023 年 1-3 月，城市与农村分别占总供水量的 85%与 15%，漏损率分别为 31.35%与 57.59%。因农村供水具有用户较分散、管线距离长、违章非法用水多、发生漏损不容易第一时间解决等特点，造成部分农村供水项目漏损较大，从而影响了整体的漏损率。

国务院颁布的《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简称“水十条”）提出，到 2017 年，全国公共供水管网漏损率控制在 12%以内；到 2020 年，控制在 10%以内。由于供水管网漏损成因复杂、影响因素多，发行人目前暂未达到“水十条”的城镇供水管网漏损率目标，但未因漏损率过高而受到行政处罚。

发行人拟采取以下措施以进一步降低供水业行漏损率，具体如下：

① 制订漏损管控方案

近年来，发行人对漏损管控愈发重视，目前已制订了漏损管控方案初稿，分析了漏损率过高的原因，明确了实施思路 and 手段，对未来的漏损管控工作进行了全面细化安排。2023 年，发行人计划实施管网改造的项目共计 58 个，其中已完工项目 1 个，在建项目 27 个，拟建项目 25 个，上述管网改造项目计划总投资 457,160.78 万元，累计完成 182,448.01 万元。

②加大管网测漏力度

目前发行人已要求各供水子公司成立专职测漏队伍，采购测漏设备、制订测漏巡检方案与测漏激励制度，从而加大管网测漏力度以减少物理漏损。

③加强抄表管理

目前发行人已要求各区域运营管理中心对区域内供水子公司开展抄表管理检查工作，重点检查抄表员估抄、漏抄、人情水等现象，以减少计量损失水量，并明确将抄表管理检查工作作为长期工作要求。

④推进漏损管控信息化建设

发行人以子公司江西省水务集团有限公司中台系统为基础，从 2020 年开始逐步建设了管网 GIS 系统、DMA 分区计量系统、巡检工单系统等与漏损管控有关的信息化系统。发行人已逐步利用最新信息化技术开展漏损管控工作，目前已有多家

供水子公司上线并取得了一定成效，未来发行人将继续推进漏损管控信息化建设，以进一步降低漏损率。

表 5-18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售水情况

单位：万吨、%

项目	2023 年 1-3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售水量	占比	售水量	占比	售水量	占比	售水量	占比
居民用水	7,688.47	51.75	34,188.84	54.05	32,798.44	55.74	30,424.61	59.47
工业用水	-	-	-	-	-	-	-	-
商业用水	-	-	-	-	-	-	-	-
行政用水	-	-	-	-	-	-	-	-
非居民用户水	6,286.11	42.31	25,352.24	40.08	22,938.23	38.98	18,553.94	36.27
特种行业水	139.65	0.94	548.81	0.87	350.67	0.6	223.89	0.44
园林环卫水	474.27	3.19	2,019.30	3.19	1,816.94	3.09	1,720.68	3.36
水厂及办公自用水	130.68	0.88	581.94	0.92	500.053	0.85	233.43	0.46
其他用水	157.24	1.06	562.97	0.89	439.79	0.75	-	-
合计	14,876.42	100	63,254.10	100	58,844.12	100	51,156.54	100

发行人水质符合国家《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为确保供水安全，公司对取水设施、净水厂、加压泵站、供水管网等主要供水工程的状况及性能都进行定期检修保养。公司仅涉及供水业务，主要负责供水管网的定期检查、维护及故障抢修。对于投入运营时间较长的水厂，主管道大修一般一年 2-3 次，支管道大修一般一个月 3-5 次。一旦出现破损，公司立即进行抢修。

公司供水成本主要由药品、电费、人工费、折旧费、原水采购费组成，由于供水业务的原水采购主要以邻近水库为主，原水采购价格主要采取年费包干方式，原水采购费用占供水业务成本的比例较小，电费、折旧费是供水业务的主要成本。近三年及一期，公司供水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17.35%、20.45%、21.28%和 20.59%。公司供水业务毛利率呈下降趋势，主要是因为近年来新建产能尚未饱和利用以及一批老旧管网进入养护维修周期所致。随着公司产能利用率逐渐提升以及维护成本减少，供水业务毛利率有望回升。

表 5-19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供水业务成本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3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药品	650.75	2,863.95	2,480.54	1,908.47
电费	4,902.00	20,055.64	16,641.34	13,813.63
人工费	3,915.16	16,152.91	12,303.00	10,868.63
折旧费	4,528.43	17,826.27	18,252.44	16,144.64
原水费	1,080.91	6,467.04	2,037.55	3,925.24
其它	4,096.07	17,006.39	21,903.64	15,381.08
合计	19,177.91	83,232.02	73,618.51	62,041.70

3、供电业务

供电业务主要由江西省水投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承担。截至2023年3月末，公司已建成投入运营的电站共24座，其中大部分电站由水投能源公司运营。截至2022年3月末，公司在建的电站项目有5个，主要为海兴200兆瓦农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沧州市沧县80MW农发互补光伏项目、乾安50MW光伏项目、乐陵80MW分散式风电项目、临县100MW光伏项目以及柳林100MW光伏项目。未来随着上述发电站的投入发电，公司供电业务将迎来快速发展。供电业务无上游企业，主要下游是供电公司。发行人未因环保问题受处罚，供电业务符合环保政策要求，发行人未因安全生产受到重大处罚。在运行项目如下表：

表5-20 发行人在运行电站

单位：万千瓦

序号	项目名称	电源点	装机容量	权益装机容量	年发电能力
1	伦潭水利枢纽工程	铅山县	4	2.8	8,852.00
2	遂川草林冲电站	吉安市遂川县	0.63	0.32	3,179.00
3	信丰龙井电站	赣州市信丰县龙井村	0.13	0.13	410
4	高安光伏电站	高安相城	4	4	4,100.00
5	分宜陆辉电站	新余分宜镇横溪村	7.8	7.8	8,089.00
6	海兴雄晖电站	河北省沧州海兴县	5.4	5.4	7,400.00
7	金寨大德电站	六安叶集	10	10	11,000.00
8	湖南焕燃电站	长沙县	2	2	800
9	修水水厂电站	修水县	0.1	0.1	70
10	分宜陆阳 10MW 电站	分宜县	1	0.87	1,044.00
11	分宜陆阳 20MW 电站	分宜县	2	1.74	2,087.00
12	小山水电站	修水县黄坳村	0.4	0.4	1,400.00
13	高泉电站	九江市瑞昌市	0.23	0.23	676

序号	项目名称	电源点	装机容量	权益装机容量	年发电能力
14	横港电站	九江市瑞昌市	0.05	0.05	96.2
15	石门电站	九江市瑞昌市	0.04	0.04	126.9
16	幸福电站	九江市瑞昌市	0.05	0.05	124.3
17	花桥电站	九江市瑞昌市	0.22	0.22	625
18	山口岩水电站	萍乡市	1.33	0.66	8,081.00
19	衡水光伏电站	衡水市冀州区	12	12	17,838.00
20	固镇兴隆风电站	安徽省蚌埠市固镇县	4.84	4.84	24,876.00
21	固镇巨龙风电站	安徽省蚌埠市固镇县	5	5	
22	白云山风力发电项目	湖北省咸宁市	10	10	20,300.00
23	海兴华翔光伏电站	河北海兴县	20	20	29,774.00
24	沧县光伏电站	河北沧州沧县	8	8	11,910.00
	合计		99.22	96.65	162,858.40

公司主要水利枢纽项目给水流区域带来防洪、供水、发电等综合效益，有利于控制和调节水资源，是利国利民的重大民生工程，得到了国家和当地政府的大力支持。蓄能调峰方面，公司在汛期根据上游来水及降雨情况视条件开停机，枯水期防办限负荷，在水库未达到相应库容条件不能下泄库容。移民政策方面，公司主要水利枢纽项目未有移民安置及土地补偿问题。

电站的销售区域主要为江西省九江市、吉安市、赣州市、新余市，河北省沧州市、衡水市等电源点分布地，水电站主要位于赣江支流流域，流量大约在2,130.00立方米每秒。主要客户为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各地分公司。电站的电量计量由供电公司工作人员在月中时抄表计量，电费收入次月月初进行结算，属售后结算。公司销售电价的审批权均在当地政府的物价管理部门。

表5-21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供电业务主要经营指标

项目	2023年1-3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装机容量(万千瓦)	99.22	99.22	71.22	39.16
年发电量(万千瓦时)	35,018	143,555	97,380	47,086
年销售电量(万千瓦时)	34,668	142,120	95,540	46,615
上网电量(亿千瓦时)	3.47	14.21	9.55	4.68
机组平均利用小时数(小时)	349.41	1,432.37	1,367.31	1,257
平均上网电价(元/千瓦时)	0.49	0.53	0.67	0.827
供电收入(万元)	17,188.74	75,811.50	54,207.54	36,391.04

由于水力发电成本低，公司的供电业务毛利率较高。公司供电业务成本主要包

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及制造费用，成本相对稳定。发电量受来水影响，导致毛利率在丰水年较高，枯水年较低。平均销售电价大幅增加主要是因为光伏电价高于水电价格，自2017年开始光伏发电量所占比重逐步升高，均价上涨。2020年，受江西省内洪灾影响，公司发电量相较2019年有所下降。近三年及一期，公司供电毛利率为56.74%、59.96%、61.04%和52.52%。

公司供电业务成本明细如下表：

表 5-22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供电业务成本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3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直接人工	93.33	519.64	524.28	513.35
直接材料	-	-	-	-
制造费用	8,067.83	29,020.14	20,050.53	15,229.46
合计	8,161.16	29,539.78	20,574.81	15,742.81

说明：企业将累计折旧计入制造费用。

目前，公司投资建设的大型水利枢纽项目主要为峡江水利枢纽工程，该项目发电站设计装机容量为 36.00 万千瓦，随着电站的投入使用，公司水电收入将大幅增长。

除了水电项目外，公司根据江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文件赣府厅字【2014】56 号文件关于印发加快推进全省光伏发电应用工作方案的通知，近年来逐步开展光伏发电业务。公司光伏业务主要由子公司江西省水投能源发展有限公司负责经营，截至 2023 年 3 月末，公司主要在建水电、光伏和风电项目总装机容量达到 61 万千瓦，计划总投资为 32.33 亿元，已投资 25.44 亿元，未来尚需投资 6.89 亿元，面临一定的资金压力。公司部分在建水利枢纽工程给水流区域带来防洪、供水、发电等综合效益，有利于控制和调节水资源，国家和当地政府均有安排一定的建设资金用于支持项目的建设，有助于缓解公司的资金压力。根据江西省财政厅赣财建（2007）83 号、227 号、赣财建（2008）34 号、102 号、375 号、赣财建（2009）9 号、96 号、赣财建（2010）157 号、赣财建（2011）372 号、赣财建（2007）83 号等系列文件，发行人供电业务补贴资金主要为伦潭水利枢纽工程财政拨款，截至 2022 年末发行

人累计收到 22,081.62 万元补贴资金，每年确认递延收益计入其他收益。

表 5-23 截至 2023 年 3 月末公司主要在建电站项目情况

单位：亿元、万千瓦

序号	项目名称	持股比例	类别	位置	总投资	已投资	装机规模
1	乾安 50MW 光伏项目	100%	光伏	吉林乾安	2.25	2.19	5
2	乐陵 80MW 分散式风电项目	100%	风电	山东乐陵	7.42	7.32	8
3	临县 100MW 光伏项目	100%	光伏	山西临县	5.62	3.02	10
4	柳林 100MW 光伏项目	100%	光伏	山西柳林	5.21	1.16	10
5	海兴 200 兆瓦农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	100%	光伏	河北海兴	8.45	8.39	20
6	沧州市沧县 80MW 农发互补光伏项目	100%	光伏	河北沧州	3.38	3.36	8
	合计				32.33	25.44	61

4、安装业务

公司的安装业务主要由子公司江西省水务集团有限公司承担。公司依托自身在供水业务的优势，不断拓展供水管道安装业务领域，承接了南昌市及周边市县大量住宅小区的供水安装工程。发行人近三年一期新签合同情况见下表：

表 5-24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安装业务新签合同情况表

单位：万元、%

年份	新签合同额	同比增幅
2020 年度	9.02	16.74
2021 年度	11.34	25.63
2022 年度	10.62	-6.34
2023 年 1-3 月	2.27	-
合计	33.25	

公司在接到客户安装申请后，先期进行地形勘查，加上水损等非工程费用后编制工程预算，与客户签订安装合同。客户根据合同约定支付一定比例（30%-70%）预付款后，公司开展施工。工程完工试压验收合格后，客户支付工程余款。通过收取一户一表落户费以及对客户进行安装业务收取的人工费用与材料费用获取盈利。业主根据合同约定支付相应的安装费。公司根据实际工程量确认当月收入，在未收

到业主安装费时，计入应收账款，在业主根据合同约定支付相应安装费后，公司核减应收账款。近三年及一期，公司实现安装收入分别为 101,618.39 万元、102,000.31 万元、119,517.35 万元和 21,664.56 万元。截至 2022 年末，发行人主要供水安装项目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5-25 截至 2022 年末发行人主要供水安装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公司名称	项目	业主名称	合同金额	2022 年实现安装收入
1	资溪润泉	丽景花园小区自来水安装工程	江西同优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117.72	114.29
2	宜黄润泉	小区安装工程	宜黄盛博房地产有限公司	706	706
3		小区安装工程	宜黄县广兴置业有限公司	182.52	182.52
4	新建润泉	玲岗花园一户一表自来水安装工程	南昌市新建区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469.48	943.7
5		南昌桃花源筑项目二期 B 地块自来水分包工程	江西威健实业有限公司	1,154.63	642.2
6		幸福家园小区自来水一户一表安装工程	南昌市新建区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455.08	309.27
7		赣抚尾间综合整治工程赣西联圩段给水管迁改工程	江西省赣抚尾间整治有限公司	1,478.77	183.49
8	湘东润泉	湘东泉湖新城 1.2 期给水安装	萍乡市新湖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80	194.17
9	万载润泉	万载古城熙园供水安装工程	万载瑞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12.61	312.61
10		万载县江工厂安置小区安装项目（专业工程分包合同）	江西省诚乡给水工程有限公司	571.3	304.48
11		万载县江湾壹号一期、二期、三期自来水管网安装工程	江西省振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740	250
12		万载县君悦城小区自来水管网及户表安装工程	万载县虹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41.79	200
13		万载县锦绣苑小区自来水管网安装工程	万载县城达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393	200
14	铜鼓润泉	铜鼓县世贸天悦商住小区给水安装工程	铜鼓县盛鑫置业有限公司	380	128.16
15		九岭嘉园小区	铜鼓县丰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22	108.74
16	石城润泉	钢琴小镇给水工程	石城海仑文旅开发有限公司	746.66	596.01

序号	公司名称	项目	业主名称	合同金额	2022 年 实现安装 收入
17		森林温泉小镇（三泉园三期）自来水给水工程	石城县水韵春秋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390	357.8
18		三科·樾龙台给水工程	石城三科置业有限公司	291.07	267.04
19		农博·颐和城给水工程	石城县宇阳置业有限公司	264	242.2
20		瑞昌市濠溪西路学府小区一、二期供水安装工程	九江金海及瑞昌祥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790.89	750
21		奥园小区供水管道安装工程	瑞昌奥园置业有限公司	2,297.86	700
22	瑞昌润泉	瑞昌市文庭雅苑小区供水管道安装工程	瑞昌市中泓泰置业有限公司	383.71	380
23		瑞昌碧桂园小区供水管道安装工程	瑞昌市碧瑞房地产有限公司	342.19	342.19
24		瑞昌市翡翠沁兴园小区供水管道安装工程	九江龙腾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354.6	330
25		南丰县登高天悦小区给水安装工程	南丰县丰晨房地产有限公司	329	226.21
26	南丰润泉	南丰盛业公馆给水安装工程	南丰县盛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16	209.71
27		南丰盱江城二、三期给水（直供、二供）工程	江西恒隆投资有限公司	697	168.58
28		亿丰商贸博览城	南城五州置业有限公司	388	376.7
29	南城润泉	聚福未来城一期	抚州聚福置业有限公司	609.44	371.01
30		盱江名苑	抚州锦图置业有限公司	226.39	219.79
31		碧桂园供水管道安装工程	庐山市星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136.00	856.6
32	庐山润泉	正恒公园道 1 号 27#、28#、29#、30#供水管网安装工程	九江正恒置业有限公司	331.3	321.65
33		庐山市铜锣湾商业 MALL 综合体项目给水安装	庐山市铜锣湾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380	174.76
34	龙南润泉	石人花苑给水安装工程	龙南发投建设有限公司	579.62	450.2
35	临川润泉	和府	江西荣世达置业有限公司	327	227.63
36		盛世名门小区安装工程	萍乡市兴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34	173
37	莲花润泉	中央学府二期安装工程	江西宝莲开发有限公司莲花分公司	162	162

序号	公司名称	项目	业主名称	合同金额	2022 年 实现安装 收入
38		中央学府小区安装工程	江西宝莲开发有限公司莲花分公司	465	115
39		云城华府二期小区安装工程	江西广福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357	107
40		新蓝天置业安装工程	莲花县琴亭镇人民政府	206	98
41	乐平润泉	中奥九颂壹号院	乐产奥辉置业有限公司	971.59	843.79
42		山水花园 ABC 区	乐平市大山饭店有限公司	1,261.22	460
43	景德镇水务	观溪郡二期	景德镇陶阳置业有限公司	1,409.40	1,409.40
44		景瑶小区	景德镇陶阳置业有限公司	1,065.90	1,065.90
45		赣铁凤凰城一二三期项目	景德镇赣铁置业有限公司	1,608.75	825
46	进贤润泉	城投高新花园给水安装工程	进贤城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499.11	789.29
48		康瑞阳光学府小区给水安装工程	进贤县康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788.09	355.18
50	金溪润泉	聚福未来城小区供水工程	金溪聚福置业有限公司	605.55	605.55
51		硕丰城水表前主管安装	抚州市硕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29.13	429.13
52	永修润泉	永修县山水美地三、四期住宅楼二次水增压项目	江西省信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永修分公司	701.6	636.96
53		信南山水美地三、四期市政供水管网工程	江西省信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永修分公司	566.62	495.41
54		永修县赣江铭著一、二期住宅楼二次供水增压项目	永修新松置业有限公司	546.8	414.27
55		广隆赣江铭著项目市政供水	永修新松置业有限公司	494.99	353.7
56		永修县广隆滨湖华庭二次供水项目建设	江西省融城置业有限公司	496	242.47
57	寻乌润泉	祥光·书香华府（二期）小区供水安装工程	寻乌县祥腾置业有限公司	400	388.45
58		寻乌县盛世鑫城小区安装工程	寻乌县鑫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14.63	208.38
59		长宁春天（东院）小区供水安装工程	江西建工集团锦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10.08	203.96

序号	公司名称	项目	业主名称	合同金额	2022 年 实现安装 收入
60		江湾悦府小区供水安装工程	寻乌福瑞置业有限公司	169.4	164.47
61	铜鼓润泉	世贸天悦商住小区给水安装工程	铜鼓县盛鑫置业有限公司	380	232
62		铜鼓县尚城华府商住小区给水安装	宜春鑫鸿置业有限公司	270	200
63		铜鼓县温泉馨城安置房小区给水安装	铜鼓县浩坤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310	93
64	上高润泉	滨江花苑住宅给水安装工程	江西建工第一建筑有限责任公司	323.52	170.87
65		上高县瑞晨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翼天文旅大观天地 C、D 区给水安装工程	1,129.96	149.2
66		上高县裕玥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都市江南给水安装工程	436	131.65
67	都昌润泉	云住小区	都昌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465.48	252.43
68		信华盛世学苑	九江信华置业有限公司	275.79	250.23
69		金铭府	都昌县旭章置业有限公司	238	181.45
70		恒宝小区工地	都昌县恒华房地产有限公司	160	154.66
71		天都府（东明）	九江市东明水电安装有限公司	289.32	130.1
72	吉水润泉	碧桂园住宅小区	吉水县金吉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99.67	197.08
73		丽景豪庭小区供水管网安装工程	吉水县景鸿永昶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9.47	138.17
74		金色海岸二期管网安装工程	江西省东山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37.98	137.98
75		幸福里安装项目	江西省鑫华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85	126.45
76	湖口润泉	翰林国际二期	江西省湖口县石钟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00.76	200.76
77		状元府	湖口县东南置业有限公司	628	222.24
78		鄱湖御景二期	江西省湖口县石钟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109.28	109
79		台山大道东段延伸管道供水工程	湖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50	109.51
80	广昌润泉	星辰花园小区接水接表工程	抚州鑫宸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398.1	193.25

序号	公司名称	项目	业主名称	合同金额	2022 年 实现安装 收入
81	东乡润泉	鸿门国际供水安装工程（市政、二次）	江西鸿门地产有限公司东乡分公司	599.38	581.92
82		当代城	江西摩码常安置业有限公司	671.97	554.54
83		佛岭小镇听雨台	抚州祥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70.96	350.61
84	德兴润泉	德兴新旅明樾府小区供水管网及一户一表安装工程	新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江西分公司	547.59	328.56
85		德兴市阳光水岸小区供水安装工程	德兴市吉兴置业有限公司	218.15	158.19
86		德兴市新城名苑小区供水管网及一户一表安装工程	德兴市佰通置业有限公司	137	137
87	德安润泉	德安碧桂园商住小区供水安装工程	德安县彼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83.23	679.61
88		城发·荣耀府商住小区供水安装工程	德安县城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98.87	480.58
89		锦绣华府商住小区供水安装工程	江西弘云置业有限公司	768.55	388.35
90		德安朝阳路步行街商住小区供水安装工程	德安县旺商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398.26	378.64
91		泰信凤凰状元府住宅供水安装工程	德安县泰信置业有限公司德安县分公司	1,150.00	291.26
	合计			48,588.76	30,603.29

公司安装业务毛利率水平较高，近三年及一期，公司安装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47.47%、51.05%、50.75%和 42.24%，安装成本主要由材料费和人工费构成。近三年及一期，公司安装业务成本明细见下表：

表 5-26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安装业务成本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3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工资	1,290.16	5,094.9	34,868.76	12,333.55
材料成本	6,787.96	39,273.14	12,333.55	34,868.76
其他	4,438.07	13,607.22	2,726.35	6,182.73
合计	12,513.80	58,864.48	49,928.66	53,385.04

5、房地产业务

公司房地产业务主要由其子公司江西省赣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获得房屋建筑

工程施工二级资质) 承担。近三年及一期, 房地产业务销售收入实现 544.54 万元、2,120.03 万元、110.09 万元和 0.00 万元, 公司房地产业务销售收入逐年下降原因包括: (1) 公司独立开发的安澜雅居和尚水花园存量楼盘已基本售罄; (2) 目前, 公司的房地产业务主要通过与外部公司合作开发进行, 包括“水天一色”在内的相关项目收益通过投资收益科目核算, 不在营业收入中体现。

表 5-27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房地产收入情况表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地址	房地产销售收入			
		2023 年 1-3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尚水花园	南昌市朝阳新区兰宫路	-	12.00	-	392.18
宁州水乡旅游度假区	修水县竹坪乡	-	110.09	2,120.03	-
合计	-	-	122.09	2,120.03	392.18

宁州水乡旅游度假区, 由江西宁州水乡旅游开发有限公司开发, 位于修水县竹坪新区, 规划总面积 60 平方公里, 总投资 33 亿元, 由省属国有企业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独资开发, 于 2018 年 11 月入选国家旅游扶贫金融支持重点项目名录, 倾力打造集生态、农业、旅游、康养等产业为一体的文旅产业综合体。项目分北部、中部、南部三大板块, 分三期实施, 规划建设期为 8 年。北部板块已于 2018 年启动建设, 规划面积 4 平方公里, 以“一轴、五园、五村、两配套”为总体布局, 目前已取得项目已取得土地证(赣(2019)修水县不动产权第 0012459 号、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修城地字第 2019002 号)、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360424202000016))、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360424202012160199)、商品房预售许可证(修房预售许字 202213 号)等。

截至 2023 年 3 月末, 公司已完工的房地产项目包括“尚水花园”、“安澜雅居”、“水天一色”。其中, “尚水花园”和“安澜雅居”由公司独立开发。“水天一色”由赣房公司与南昌市水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合作开发。截至 2023 年 3 月末, 三个项目已全部完工并基本售罄。具体项目情况如下:

表 5-28 截至 2023 年 3 月末发行人已完工房地产项目情况表

单位: 亿元、万平方米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来源	项目总投资	已投入金额	建筑总面积	已完工面积	实现销售面积	回款总额
1	尚水花园	借款及自有资金	6.70	6.50	7.76	7.76	7.71	6.66
2	安澜雅居	自有资金	1.10	1.00	1.86	1.86	1.86	0.86
3	水天一色	借款	5.17	5.17	9.36	9.36	4.87	2.75
合计	-	-	12.97	12.67	18.98	18.98	14.44	10.27

注：1、“水天一色”项目为发行人参股项目，由南昌市水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本项目收益反映在发行人的投资收益中。

2、“水天一色”项目的已完工面积和实现销售面积之间的差额为写字楼一栋，由南昌市水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自持。

表 5-29 截至 2023 年 3 月末发行人合作开发房地产项目情况表

单位：亿元、万平方米

序号	项目名称	合作方	项目总投资	已投入金额	建筑总面积	已完工面积	实现销售面积	回款总额
1	花湾城	南昌市美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1.49	10.75	22.27	12.87	14.84	14.25
2	锦瑶府	江西新想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5	19.48	32.96	4.94	4.8	5.31
3	水投天樾	南昌兴璟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19.31	13.82	18.84	-	3.25	3.15
4	水投天御	南昌兴全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10.86	8.87	10.58	7.9	3.71	4.16
5	上饶桃李郡	江西金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南昌亿拓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2.82	9.87	21.49	-	13.99	11
6	宁都时代星辰	宁都县城市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6.58	1.87	11.75	-	-	-
7	南昌江山云著	-	21.2	7.01	20.59	-	-	-
	合计		107.26	71.67	138.48	25.71	40.59	37.87

备注：南昌江山云著项目目前暂由发行人下属赣房集团全资控股，未来会引流合作方合作开发。

(1) “花湾城”项目

天悦府“花湾城”项目由飞鸿置业开发，该项目位于蒋巷镇高梧村蒋巷中心公路以东，项目占地约 120 亩，项目建设内容为蒋巷花湾城房地产项目开发住宅 21 栋、1,431 套；公寓 1 栋、245 套。项目总建筑面积 22.80 万平方米，项目总投资约 15.00 亿元。项目已取得土地证（赣 2016 年南昌县不动产权第 0000038 号、赣 2017 年南昌县不动产权第 0022929 号、赣 2017 年南昌县不动产权第 0023964 号、赣 2017 年南昌县不动产权第 0023965 号）、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地字第 360121201800044 号）、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字第 360121201800053 号）、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编号 360121201811300101 号）、商品房预售许可证（房预售证第 2019-0022、房预售证第 2019-0033）。

（2）“锦瑶府”项目

“锦瑶府”项目由江西澈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开发，该项目位于高新区航空路以东、翔鹰路以南，项目占地约 13.95 万平方米，项目建设内容为麻丘锦瑶府房地产项目开发住宅 41 栋、2,208 套。项目总建筑面积 32.96 万平方米，项目总投资为 25.00 亿元。项目已取得土地证（赣 2019 年南昌县不动产权第 0075501 号）、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地字第 360100201910009 号）、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字第 360100201910196 号）、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洪高新管施字 360101201906184101 号、洪高新管施字 360101201905304101 号）、商品房预售许可证（2019 洪高新房预售证第 0061 号、2019 洪高新房预售证第 0062 号、2019 洪高新房预售证第 0063 号、2019 洪高新房预售证第 0081 号、2019 洪高新房预售证第 0082 号、2019 洪高新房预售证第 0104 号、2019 洪高新房预售证第 0129 号、2019 洪高新房预售证第 0131 号、2019 洪高新房预售证第 0130 号、2019 洪高新房预售证第 0163 号、2019 洪高新房预售证第 0164 号）。

（3）“水投天樾”项目

“水投天樾”项目由南昌旭涛置业有限公司开发，该项目位于南昌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储备用地以东、海棠北路以南、紫荆路以西、馨薇路以北，项目占地约 6.91 万平方米，项目建设内容为项目开发住宅 15 栋，共计 1,181 套，3 栋配套用房（幼儿园、邻里中心、菜市场）。项目总建筑面积 18.85 万平方米，项目总投资为 10.56 亿元。项目已取得土地证（36015858648）、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360100202020026J）、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360100202100090J-3601005021000111J）、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360108202105210101）、商品房预售许可证（暂未取得）。

（4）“水投天御”项目

“水投天御”项目由南昌旭浩置业有限公司开发，该项目位于南昌市技术经济开发区赤府村安置房以东，海棠北路以南，荷华路（富樱路）以西、馨薇路以北，项目占地约 5.20 万平方米，项目建设内容为项目开发住宅 15 栋，共计 601 套。项目总建筑面积 10.58 万平方米，项目总投资为 6.08 亿元。项目已取得土地证（36015848335）、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360100202120004J）、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360100202100071J-360100202100089J）、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360108202104290201）、商品房预售许可证（暂未取得）。

（5）“上饶桃李郡”项目

“上饶桃李郡”项目由上饶鸿瑄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开发，该项目位于上饶市广信区惟义路以南、五经路以东，项目占地约 7.44 万平方米，项目建设内容为 6 栋高层、14 栋小高层洋房，共计 1,416 户，以及一座 9 班幼儿园和一座公共服务设施。项目总建筑面积 21.49 万平方米，项目总投资为 6.33 亿元。项目已取得土地证（赣（2021）广信区不动产第 0002551 号）、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地字第[2021]010 号）、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字第[2021]064 号、建字第[2021]063 号、建字第[2021]065 号、建字第[2021]066 号）、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361121202104280101 号）、商品房预售许可证（2021 房预售证第 020 号、2021 房预售证第 021 号）。

（6）“宁都时代星辰”项目

“宁都时代星辰”项目由赣州江水置业开发，该项目位于宁都县城南片区阳都大道东侧、宁贤府西侧，项目占地约 88.12 亩，项目建设内容为宁都时代星辰项目房地产项目。开发住宅 12 栋、880 套；项目总建筑面积 15.07 万平方米，项目总投资约 7.4 亿元。项目已取得土地证（赣（2022）宁都县不动产权第 0006007 号）、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地字第 360730202200011 号）、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建字第 360730202200031 号），商品房预售许可证（房预售证第 2023-0003 号、房预售证第 2023-002 号、房预售证第 2023-009 号）。

（7）“南昌江山云著”项目

“南昌江山云著”项目由南昌赣兴置业有限公司开发，该项目位于红谷滩区九龙湖片区域运路以东、龙兴大街以北，项目占地约 59.5 亩，项目建设内容为江山云著房地产项目。开发住宅 7 栋，367 套；商业 1 栋。项目总建筑面积 19.98 万平方米，项目总投资 25 亿元。项目已取得土地证（赣（2022）南昌市不动产权第 0225567 号）、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地字第 360100202200023 号），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字第 360100202300118 号、建字第 360100202300119 号、建字第 360100202300120 号、建字第 360100202300121 号、建字第 360100202300122 号、建字第 360100202300123 号、建字第 360100202300124 号、建字第 360100202300125 号、建字第 360100202300126 号、建字第 360100202300127 号、建字第 360100202300128 号、建字第 360100202300129 号）。该项目目前由发行人下属子公司赣房集团全资控股，未来将考虑引入合作方进行合作开发。

上述项目除“南昌江山云著”项目之外，发行人以股东借款投入资本金，不直接参与房地产项目开发。

截至 2023 年 3 月末，发行人暂无拟建房地产项目。

公司及项目开发主体具备相应资质。公司在信息披露中不存在未披露或者失实披露违法违规行为，不存在因重大违法行为受到行政处罚或受到刑事处罚等情况。公司诚信合法经营，包括但不限于：（1）未违反供地政策（限制用地目录或禁止用地目录）；（2）未违法违规取得土地使用权，包括以租代征农民用地、应当有偿而无偿、应当招拍挂而协议、转让未达到规定条件或出让主体为开发区管委会、分割等；（3）未拖欠土地款，不存在未按合同定时缴纳、合同期满仍未缴清且数额较大、未缴清地价款但取得土地证的情况；（4）不存在土地权属问题；（5）不存在未经国土部门同意且未补缴出让金而改变容积率和规划；（6）不存在项目用地违反闲置用地规定，包括“项目超过出让合同约定动工日满一年，完成开发面积不足 1/3 或投资不足 1/4”等情况；（7）所开发的项目均合法合规性，不存在相关批文不齐全或先建设后办证的情况，不存在自有资金比例不符合要求、未及时到位等情况；（8）不存在“囤地”、“捂盘惜售”、“哄抬房价”、“信贷违规”、“销售违规”、“无证开发”等问题，不存在受到监管机构处分的记录或造成严重社会负面的事件出现。

6、招标咨询代理及监理业务

公司的招标代理业务主要由其子公司安澜公司承担，安澜公司是江西省招标投标协会理事单位，具有工程招标代理甲级资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安澜公司接受不具备编制招标文件和组织评标能力的业主（建设方）委托，代理工程建设项目招标工作。

公司通过收取招标文件资料费及招标代理服务费等盈利，公司与业主签订招标代理协议，招标代理费依据国家有关规定按中标价的一定比例收取。通常情况下招标代理费在招标工作结束后一次性支付，结算周期在一个月至两个月之内。公司招标代理业务成本包括合作费、咨询费、差旅费以及开标现场费，其中以合作费及咨询费为主。根据项目的不同所发生的合作费及咨询费也相应不同。公司招标代理业务毛利率较高，成本相对较少，该业板块收入来源稳定。

公司的工程监理业务主要由其子公司建洪监理公司及水利监理公司承担。水利监理公司是水利部批准的甲级建设监理单位，是江西省水利系统第一家建设监理单位。公司工程监理项目通过公开招投标获得，通过为业主提供专业的工程管理服务从而获取监理酬金。公司依照国家有关《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收取监理服务费，根据工程进度确认当月监理收入，在未收到业主监理费时，计入应收账款，在业主根据合同约定支付相应监理费后，核减应收账款。

近三年及一期，江西水投实现招标咨询代理及监理收入分别为 4,546.83 万元、5,537.13 万元、8,236.08 万元和 1,179.13 万元。

7、租赁业务

发行人租赁业务由集团本部、赣房集团及水务公司承担，租赁业务主要是发行人云中城大厦、江水大厦的租金收入以及水务公司下属信丰润泉、修水润泉、乐平润泉多余房屋出租。

近三年及一期，公司实现租赁业务收入分别为 3,191.94 万元、2,086.16 万元、2,386.86 万元和 1,205.10 万元，租赁业务毛利率分别 41.35%、39.55%、20.82%和 31.14%。

8、水利项目投资业务

发行人是江西省唯一一家省级水资源综合开发集团和水利产业项目市场化建设运营主体，作为出资人，发行人参与了江西省内主要水利工程建设任务。目前参与

的项目主要有江西省内 1,334 座病险水库的加固工程，峡江、浯溪口等省内大型水利枢纽工程，公司还担任江西省五河重点段防洪应急整治工程项目法人，涉及十一个设区市的城市防洪工程以及圩堤江岸整治工程。公司负责使用和管理中央及省级政府投入以上项目建设的各项资金，并筹措部分建设资金。

由于水利建设工程投资资金压力大，投资期限长，投资效益不明显，为了平衡资金支出，江西省政府给公司政策支持，通过注入资本金、财政贴息、财政补贴及税收优惠等方式给予企业大力支持。另外，为积极支持江西水投整合现有重点水利资产，江西省水利厅、江西省国资委已批准实施《盘活水库存量资产工作实施意见》，由江西水投分别与各地方政府共同组建由江西水投控股的水库资产管理公司，对水库资产进行统一管理及经营。

(1) 主要盈利模式

发行人投资的水利项目按照类型分主要有水利枢纽项目、农饮项目、防洪整治项目以及病险水库。不同类型的项目盈利模式有所不同，发行人可通过进一步开发水利工程供水、供电、养殖、旅游资源等方式给公司带来一定的经营收入。

表 5-30 截至 2023 年 3 月末发行人长期股权投资中水利项目投资明细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期末金额	其他项目投资下具体项目	收益来源	项目类型及盈利模式
省级地方债券	324,131.85	峡江水利项目、大中型病险水库以及农饮项目。	供电、供水、旅游及养殖收入	A、C
666 项目	232,997.01	石门水库、幸福水库等 666 座水库	供水、旅游、养殖及供电收入	C
668 项目	192,136.10	横港水库、高泉水库等 668 座水库	供水、旅游、养殖及供电收入	C
08 年以前小型水库	135,426.00	大港水库、张岭水库、长垅水库等	供水、旅游、养殖及供电收入	C
自筹专项资金	610,750.28	峡江水利项目、浯溪口项目、2014 年农饮项目等	供电、供水、旅游及养殖收入	A、B

项目名称	期末金额	其他项目投资下具体项目	收益来源	项目类型及盈利模式
整治项目	211,180.67	五河项目	暂无收益	—
合计	1,706,621.90	-	-	-

说明：除整治项目外，以上项目发行人均可获得或通过进一步开发获得经营收入，项目收益权归发行人所有。其中水利项目预计收益率为 9%左右，供水项目预计收益率为 8%左右，旅游开发项目预计收益率为 35%左右。

A、水利枢纽项目，主要有峡江水利枢纽项目和浯溪口水利枢纽工程，发行人通过构建管理公司或项目公司对投入资金进行管理和运营，权属清晰，并通过供电收入实现项目收益。

B、农饮项目，发行人组建供水公司通过供水收入实现投资收益。

C、病险水库，公司投资了省内 1,334 座水库，对江西省水源控制优势明显，公司已经看到未来原水供应的发展机遇，正在积极盘活水库资产。

(2) 会计入账方式

发行人收到中央及省级政府投入的水利项目建设资金时，借记银行存款，贷记资本公积。发行人将上述资金投入项目时，借记长期股权投资，贷记银行存款。发行人取得项目收益时，借记银行存款，贷记主营业务收入。

十、发行人在建工程及拟建工程

(一) 发行人在建工程情况

表 5-31 截至 2023 年 3 月末公司主要在建工程及未来投资计划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发行人需投入资金	截至 2023 年 3 月末已完成投资	发行人投资额年度出资计划			建设期	资金来源
					2023 年 4-12 月	2024 年	2025 年		
1	城乡供水一体化工程项目	649,041.17	649,041.17	145,971.79	157,859.87	164,928.89	26,664.21	\	银行贷款 545,004.395 万元，政府专项债 94,641.46 万元，财政补贴 9395.315 万元
2	世行贷款江西省城乡供水一体化及农村污水处理工程项目	257,209.77	257,209.77	234,591.52	37,124.77	3,500.00	0.00	2020.2-2024.6	银行贷款 133,598.1 万元，财政补贴 116,523.27 万元
3	湘东区十三五水利建设（一期）PPP 项目	57,241.15	51,517.04	52,783.83	1,899.02	2,000.00	0.00	2018.3-2023.12	自有资金 17,241.15 万元，银行贷款 40,000 万元
4	萍乡市城区河道综合治理 PPP 项目	8,657.55	8,224.67	8,627.17	103.55	0.00	0.00	2017.10-2020.12	自有资金 1,731.51 万元，银行贷款 6,926.04 万元
5	乐平市南内河综合治理工程 PPP 项目	49,762.45	25,329.09	31,145.94	4,418.91	9,642.66	0.00	2017.8-2024.2	自有资金 9,952.49 万元，银行贷款 39,809.96 万元
6	铜鼓县河湖水系生态保护与综合治理工程 PPP 项目	67,572.54	60,545.00	57,151.97	2,109.89	0.00	0.00	2017.11-2022.11	自有资金 13,514.51 万元，银行贷款 48,000 万元

7	赣江流域吉水段水生态综合治理项目	178,662.69	169,014.90	87,505.26	15,184.75	35,000.00	0.00	2020.1-2024.8	自有资金 35,732.54 万元，银行贷款 142,930.15 万元
8	江西省抚州市抚河流域生态保护及综合治理一期工程 PPP 项目	204,657.24	104,170.54	191,188.19	3,334.10	0.00	0.00	2017.9-2020.12	自有资金 40,931.45 万元，银行贷款 163,725.79 万元
9	万年县城市生态综合治理 PPP 项目	133,127.89	86,400.00	141,406.25	800.00	0.00	0.00	2018.9-2021.9	自有资金 26,625.58 万元，银行贷款 106,502.31 万元
10	柳林 100MW 荒山治理及农光互补光储一体化光伏发电项目	52,080.00	52,080.00	11,599.96	40,023.50	0.00	0.00	2022.12-2023.12	自有资金 10,416 万元，银行贷款 41,664 万元
11	临县 100MW 农光互补光储一体化光伏发电项目	56,160.00	56,160.00	30,225.88	25,644.50	0.00	0.00	2022.12-2023.12	自有资金 11,232 万元，银行贷款 44,928 万元
12	乾安 50MW 光伏项目	22,460.00	22,460.00	21,868.90	591.10	0.00	0.00	2021.4-2022.7	自有资金 4,492 万元，银行贷款 17,968 万元

13	沧州市沧县 80MW 农光互 补光伏发电项 目	33,748.76	33,748.76	33,643.99	104.77	0.00	0.00	2021.1-2022.6	自有资金 6,749.75 万 元，银行贷款 26,999.01 万元
14	乐陵 80MW 分 散式风电项目	74,240.00	74,240.00	73,183.00	1,057.00	0.00	0.00	2022.1-2022.12	自有资金 14,848 万 元，银行贷款 59,392 万元
15	海兴 200 兆瓦 农光互补光伏 发电项目	84,514.38	84,514.38	83,914.34	600.04	0.00	0.00	2021.1-2022.6	自有资金 16,902.88 万 元，银行贷款 67,611.50 万元
16	南丰县农村生 活污水收集及 处理工程项目	22,646.47	15,829.88	14,742.60	2,565.54	0.00	0.00	2020.12-2023.9	自有资金 4,646.47 万 元，银行贷款 18,000 万元
17	修水宁州水乡 旅游度假区项 目	334,989.00	334,989.00	124,395.50	6,145.42	0.00	0.00	2018.6-2023.10	自有资金 25,000 万 元，银行贷款 212,989 万元，财政补贴及其他 97,000
	合计	2,286,771.06	2,085,474.19	1,343,946.09	299,566.73	215,071.55	26,664.21		

发行人主要在建工程合法合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国家相关政策的规定，主要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1、城乡供水一体化

城乡一体化供水项目近期供水设计总规模为 295.90 万 m³/d。工程主要项目包括取水泵站、原水输水水管、净水厂、配水管网四部分。项目覆盖范围包括：新建县、桑海经开区、湘东区、莲花县、德兴市、三清山、婺源县、上饶市、玉山县、广丰县、横峰县、东乡县、宜黄县、南城县、资溪县、广昌县、抚州市、临川区、崇仁县、金溪县、黎川县、铜鼓县、上高县、万载县、南康区、信丰县、龙南县、石城县、瑞金市、寻乌县、会昌县、大余县、安远县、修水县、星子县、永修县、德安县、共青城、瑞昌市、景德镇、浮梁县、乐平市，共 42 个县市区。项目总投资为 1,191,722.87 万元，项目于 2016 年 12 月开工，预计 2024 年 12 月完工。该项目按照成熟一个，报批一个的原则，由各县市区分别报批取得批文后开工建设。

2、抚河流域生态保护及综合治理 PPP 项目

抚河是江西省第二大河流，抚州市流域面积为 15,608.81 平方公里，占全市面积 82.95%，占鄱阳湖水系总面积的 9.75%，主道河长 350 公里，流经抚州境内 276 公里。抚河流域生态保护及综合治理 PPP 项目一期工程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水资源保护、提防和河道整治、水文化建设、水陆交通及智慧流域等五大工程的 33 个子项目，各子项目可独立实施、独立完工验收。项目总投资 204,657.24 万元，截至 2023 年 3 月末已完成投资 191,188.19 万元。

3、宁州水乡旅游度假区综合开发项目

宁州水乡旅游度假区综合开发项目位于修水县城西南方向，范围包括程坊和竹坪乡两个乡，约 280 平方公里，省道 304 为对外主要交通，内部交通以乡村公路为主。景区规划面积 60 平方公里，以“一轴，五园，五村，两配套”为格局，以民俗文化为主线，以“绿色旅游产业”为引擎，建设“花街水巷民俗村、水乐园、瀑布花海、生态农业园、百果运动公园”等核心农业生态观光旅游项目。

项目于 2017 年获得九江市国土局《关于江西宁州水乡旅游度假区项目的用地意见》修水县发改委《关于江西宁州水乡旅游开发有限公司江西省修水县宁州水乡旅游度假区建设项目节能评估和审查的批复》（修发改能审专字【2017】3 号），

《关于江西宁州水乡旅游度假区项目使用林地的预审意见》(修林字【2017】55 号), 修水县环保局《关于江西省修水县宁州水乡旅游度假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修环评字【2017】14 号)。项目计划总投资 334,989.00 万元, 107,727.00 万元, 招商引资 227,262.00 万元。截至 2023 年 3 月末, 公司已完成投资 124,395.50 万元。

4、铜鼓县河湖水系保护与综合治理工程 PPP 项目

铜鼓县河湖水系保护与综合治理工程 PPP 项目位于江西省宜春市, 项目工程包括城镇综合整治与提升工程、景观工程、水利工程和道路工程, 项目总投资 67,572.54 万元, 截至 2023 年 3 月末, 公司已完成投资 57,151.97 万元。

5、沧州市沧县农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

沧州市沧县农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位于河北省沧州市沧县大官厅乡大官厅村附近, 场地主要为旱地耕地, 地形开阔平坦, 项目拟总装机容量为 80.14MWp, 由固定支架系统组成, 光伏组件选用 445Wp 单晶双面组件组成, 箱逆变采用 3,125kW 箱逆变一体机, 综合考虑光伏电站附近地区电力系统供需现状、负荷增长预测及电网建设等因素, 预计电站建成后多年平均年发电量约为 10,836.64 万 kWh, 25 年年平均利用小时数为 1,352.17h。项目总投资 33,748.76 万元, 截至 2023 年 3 月末, 公司已完成投资 33,643.99 万元。

6、海兴 200MW 农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

本项目位于海兴县赵毛陶镇, 共计 5,208 亩地, 为海兴华阳 200MWp 农光互补光伏电站, 项目分为一起建成, 太阳能光伏发电装机总容量规划 200MWp, 生产运行期为 25 年, 项目总投资 84,514.38 万元。截至 2022 年 3 月末, 公司已完成投资 83,914.34 万元。

7、乾安 50MW 光伏项目

乾安 50MW 光伏项目可以解决一部分当地农民的就业, 补充当地及周边的电力, 改善当地及周边城镇居民的生活环境。项目场址位于吉林省松原市乾安县, 场址区域面积约 1500 亩, 场址区域土地性质为滩涂、池塘, 场址地质较好, 地形开阔, 规划建设 50MWp, 生产运行期为 25 年。该光伏电站建成后, 预计 25 年年均发电量约 8,191.48 万度, 25 年总发电量约为 202,403.24 万度。项目总投资 22,460.00 万

元，截至 2022 年 3 月末，公司已完成投资 21,868.90 万元。

8、乐陵 80MW 分散式风电项目

乐陵 80MW 分散式风电项目由中明乐陵丁坞 30MW 分散式风电项目、中明乐陵寨头堡 20MW 分散式风电项目和中明乐陵铁营 30MW 分散式风电项目组成，选址在山东省乐陵市杨安镇、花园镇、寨头堡乡和铁营镇，项目总装机容量 80MW，项目总投资 74,240.00 万元。截至 2022 年 3 月末，公司已完成投资 73,183.00 万元。

(二) 发行人在建工程情况

截至 2022 年 3 月末，发行人拟建工程情况如下：

表 5-32 截至 2023 年 3 月末公司主要拟建工程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计划总投资额
1	江西 50MWp 分布式光伏项目	江西省各县市	项目拟利用江西省水务集团有限公司在江西省境内约 105 座自来水水厂的建筑屋面、平流池、清水池及部分空地上部空间安装太阳能并网发电系统，分点并网，实现自发自用，余电上网。规划装机容量 50MWp。	21,542.18
2	江西省水利厅水旱灾害防御物资储备仓库项目	南昌市	拟建库房（6 栋优化为 5 栋）及生产辅助用房等，规划总建筑面积约 8.06 万平方米，计容总建筑面积约 7.96 万平方米。	40,446.12
	合计			61,988.30

十一、发行人发展战略

未来，发行人将把企业愿景和企业使命融入到经营方针和战略规划当中。发行人的企业愿景是打造全国一流的城乡融合发展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公司，企业使命是以水为媒、服务城乡。

在打造全国一流的城乡融合发展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公司的企业愿景指引下，发行人将以城乡融合发展产业规划设计、投资建设、监理咨询、运营管理为主体，以

资产运营和资本运作为核心，以改革和创新为动力，重点围绕“城乡融合发展”，构建以城乡水务、城乡能源、城乡生态环境、城乡综合产业为骨架的业务组合，做强做优主营业务，通过延伸城乡融合发展的价值链及相关产业的多元化，实现各产业链的联动发展，深度服务各级政府城乡融合发展“规划布局、要素配置、产业发展、公共服务、生态保护”的全领域、全过程。

同时，发行人将按照国资国企改革工作部署，向省属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公司方向坚定迈进，着力健全完善现代企业制度，优化调整产业板块，积极稳妥推进混合所有制改革，健全完善市场化经营机制，增强创新研发能力，加强管理体系和管理能力建设，建立健全符合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公司要求的法人治理结构体系和管控体系，使公司治理更加规范、管理基础更加夯实、管理体系更加完善。

秉承着“以水为媒、服务城乡”的企业使命，发行人将以水资源、水生态、水产业为依托，持续服务江西涉水涉农领域事业和城乡融合发展产业，提升江西涉水涉农领域发展水平，为各级政府和人民群众提供高品位、高标准、人性化、品质化的产品及服务。同时，发行人还将积极响应新型城镇化、乡村振兴、城乡融合发展等战略部署，主动承担社会责任，开展公益性业务，致力于改善不平衡、不充分的发展现状，满足人民群众对城乡融合发展、生态绿色环保、美丽乡村建设等方面的向往和需求，积极提供水利基础设施投资建设、生态环境治理、生态农业、生态渔业、智创水谷、康养文旅、清洁能源、市政维养等服务，不断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求。

随着国家对水利建设重视程度的不断提高，水利行业将迎来重大发展机遇。集团将抓住机遇，充分发挥自身优势，努力实现跨越式发展。

十二、发行人所处行业分析

（一）我国水利行业发展政策环境

2011年1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快水利改革发展的决定》（中共中央2011年1号文件）公布，文件提出“加快水利改革发展，不仅关系到防洪安全、供水安全、粮食安全，而且关系到经济安全、生态安全、国家安全”。把水利发展提升到“国家安全”的重要位子这是建国以来的第一次，超出市场的普遍预期。

2012-2018 年，国务院及有关部门又相继推出了《关于进一步做好水利改革发展金融服务的意见》、《关于创新重点领域投融资机制鼓励社会投资的指导意见》、《加快推进农村水利工程建设实施细则》以及“十二五”、“十三五”水利规划等一系列政策性文件。同时，仅在 2019 年就针对防洪、生态治理水利信息化等问题印发了《防汛抗旱水利提升工程实施方案》、《华北地区地下水超采综合治理行动方案》、《智慧水利总体方案》等多个方案性文件，为水利建设良好发展提供正确指引。

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水利发展也面临诸多有利条件和难得的机遇。经过长期的努力，水利发展已具有良好基础，全社会对水的认识不断深化，水忧患意识和节约保护观念增强，对提高水利保障服务能力的期盼也更加强烈，为进一步加快水利改革发展提供了良好环境。随着我国经济社会的持续快速发展，综合国力和财政实力将进一步增强，对水利这一基础设施建设和改善民生的重点领域，国家有能力加大投入，继续保持较高的投资强度。

（二）近年来我国水利发展的主要成就

“十三五”期间，我国有力推进重大节水供水工程建设，包括江河湖泊治理骨干工程、重大引调水工程、大型灌区以及重大农业节水工程等。南水北调东中线一期工程通水以来，共有 395 亿立方米的长江水一路北上，受益人口超 1.2 亿；广西大藤峡一期工程已于 2020 年通水运行，显著提升了粤港澳大湾区的供水保障能力；云南滇中引水工程施工进展顺利，狮子山隧道攻克多项世界级技术挑战，为金沙江干流引水至滇中提前一年通水创造了条件。截至“十三五”末，国家确定的 172 项重大水利工程累计开工 149 项，为稳投资、保增长发挥了重要作用，其中 36 项工程已经建成并发挥效益，项目推进之快、力度之大前所未有的。

“十三五”以来，我国大江大河治理持续推进，重点河段和区域防洪减灾能力明显提升。目前全国已建成防洪标准 5 级以上的江河堤防 32 万公里，水库 9.88 万座。在长江流域，包括三峡、丹江口、溪洛渡、向家坝等控制性水库在内的 101 座工程纳入汛期联合调度。“十三五”期间，中央启动实施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全国农村集中供水率达到 88%，自来水普及率达到 83%。

（三）“十四五”我国水利发展改革面临的形势

“十四五”时期，是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关键时期，是深化改革开放、加快转变

经济发展方式的攻坚时期，是可以大有作为的重要战略机遇期。保持经济平稳较快发展，转变经济发展方式，保障和改善民生，在工业化、城镇化深入发展中同步推进农业现代化，保障国家粮食安全，促进区域协调发展，建设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积极应对气候变化、增强抵御自然灾害综合能力等国家重大战略，都对水利发展提出了新的更高的要求，迫切需要深化水利改革，加快水利发展，充分发挥水资源要素配置的先导作用和水利基础设施的保障作用。但是，与需求相比，水利仍然存在着一些薄弱环节，洪涝灾害、干旱缺水、水污染严重以及农田水利建设滞后等问题突出，水利设施薄弱仍然是国家基础设施的明显短板。

一是防洪减灾体系尚不完善，中小河流治理和山洪地质灾害防御滞后。大江大河防洪减灾工程体系初步形成，但仍存在一些重点薄弱环节，中小河流尚未得到全面治理，小型水库和大中型水闸病险问题突出，山丘区暴雨洪水监测预报预警和防御措施亟待加强，一些城市排涝能力严重不足，主要易涝地区农田排涝能力和沿海地区防御风暴潮能力偏低，蓄滞洪区建设与管理问题突出，难以及时有效运用。随着经济社会的快速发展、社会财富的大幅增长，洪水灾害风险和损失可能进一步增大，保障国家防洪安全的任务更加艰巨。

二是城乡供水保障能力不足，水资源供需矛盾突出。目前全国仍有近 3 亿农村人口存在饮水安全问题，部分城市水源供水保证率和水源水质不达标问题突出，相当一部分城市重要经济区、能源基地、粮食主产区缺乏水源保障工程，应对严重和特大干旱的防灾减灾能力不足。随着工业化、城镇化和农业现代化的深入发展，用水需求在相当长的一个时期内还将持续增长，加之水资源的浪费、污染和过度开发等问题，城乡生活用水和农业生产用水形势将日趋严峻。另外，受全球气候变化影响，水资源系统的不确定性增加，供水安全保障难度加大。

三是水污染和水土流失问题严重，部分地区水生态环境恶化。海河等流域水污染仍然较为严重，部分河湖河道断流、湖泊萎缩、生态退化、水体富营养化等问题突出。广大农村地区排水河道污染严重、排水不畅，人居环境亟待改善。突发性水污染事件时有发生，严重威胁公共安全。地下水超采严重，全国已形成 160 多个地下水超采区，超采区面积近 19 万平方公里，年均不合理超采量达 215 亿立方米，部分地区持续发生地面沉降和海水入侵等环境地质问题。全国亟待治理的水土流失面

积仍有 180 多万平方公里，严重的水土流失，导致了部分地区土地荒漠化、河湖淤积、耕地损毁等问题，加剧了江河下游地区的洪涝灾害。

四是农田水利基础设施薄弱，农业用水方式粗放。全国一半以上耕地缺少基本灌排条件，40%的大型灌区骨干工程、50~60%的中小型灌区存在不配套和老化失修问题，大型灌排泵站设备完好率不足 60%，农田灌溉“最后一公里”问题凸显，严重影响农业稳定发展和国家粮食安全。农业节水总体水平不高，全国 9 亿亩有效灌溉面积中节水灌溉工程面积仅占 46%，旱作节水农业技术推广力度不够，且区域发展不平衡，单方水粮食产出只有发达国家的一半。

五是制约水利发展的体制机制性障碍依然较多，水利改革的深层次问题尚未解决。水资源管理制度与政策尚不健全，流域综合管理薄弱，水资源开发利用的统筹协调与统一规划不够，导致一些地方过度开发、粗放利用的现象严重；国家水权制度、主要江河水量分配方案等关键领域的改革进展不快。水利工程项目法人责任制、招标投标制等建设管理制度执行不规范，部分领域进入仍存在困难，竞争不足，水利投融资体制改革滞后，水利建设资金来源渠道不宽，多层次、多渠道、多元化的水利投入机制尚未完全建立。重建轻管，水利工程管理体制不顺、机制不活、维护管理经费不足等问题依然存在。水利国有资产管理激励约束机制不健全，管理效率和效益不高。不少地区水价改革尚不到位，农业水价总体较低与部分农民水费负担偏重并存。

六是科技创新能力不强，社会管理相对薄弱。水利科技创新体系不健全，科研成果推广和产业化程度不高。人才分布不均衡，高层次、高技能、复合型等人才偏少，基层水利单位人才匮乏。水文水资源监测能力不足，部分水文测报基础设施标准低，设备老化，水文数据共享和应用不够。洪水资源化利用程度不高，流域水量调度和水利工程调度方案有待优化。洪水管理和防灾减灾社会化保障体系亟待完善，侵占河湖和妨碍行洪的现象仍时有发生。水利应急处理能力不足，公共服务水平亟待提高。

七是水利投入不足，稳定增长的投入机制尚未形成。现有投资规模和渠道难以满足水利快速发展的需要，水利投资缺口仍然较大。水利投入占公共财政支出的比例偏低且不稳定，民间资本进入和市场化融资渠道不畅。一些地方对水利建设的投

入严重不足，建设资金到位率低，部分工程难以按合理工期建成发挥效益。

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水利发展也面临诸多有利条件和难得的机遇。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水利工作。经过长期的努力，水利发展已具有良好基础，全社会对水的认识不断深化，水忧患意识和节约保护观念增强，对提高水利保障服务能力的期盼也更加强烈，为进一步加快水利改革发展提供了良好环境。随着我国经济社会的持续快速发展，综合国力和财政实力将进一步增强，对水利这一基础设施建设和改善民生的重点领域，国家有能力加大投入，继续保持较高的投资强度。

(四) 江西省水利发展现状与前景

1、江西省水利工程建设行业发展现状

江西省是全国范围内的水利大省，“十三五”时期江西省水利基础设施建设取得重大进展，水利基础设施保障能力全面提升。全省累计落实水利投资预计 1,147 亿元，年投资规模超过 220 亿元。“十三五”时期，江西省成功应对 2016 年、2017 年鄱阳湖洪水、2018 年局地暴雨洪水及山洪灾害、2019 年前涝后旱和 2020 年鄱阳湖流域超历史大洪水。2016 年省政府印发《江西省防汛能力提升工程总体方案》，2018 年江西省政府印发《江西省圩堤加固整治三年实施方案》，完善防洪减灾综合体系。建成赣江峡江水利枢纽、建景德镇浯溪口水利枢纽、宜春四方井水利枢纽等一批大中型水利工程并发挥效益，花桥水利枢纽、景德镇水利枢纽等大中型水利工程建设有序推进，除险加固 1,479 座病险水库，治理 282 个中小河流项目，加固整治堤长 4,380 公里，为防洪减灾发挥了重要作用。洪涝灾害年均损失率由“十二五”期间的 0.65%降低到 0.18%，有力保障了江河安澜和人民安全。

截至目前，人多水少、水资源时空分布不均、洪旱灾害频繁仍然是江西省的基本省情水情。随着工业化、城镇化和经济社会深入发展，全球气候变化影响加大，水资源对经济社会发展和提高生态文明水平的约束作用更加凸显。水资源供需矛盾突出仍然是可持续发展的主要瓶颈，农田水利建设滞后仍然是影响农业稳定发展和粮食安全的最大硬伤，水利设施薄弱仍然是基础设施的明显短板，因此江西省水利工程建设行业尚有充足的发展提升空间。

2、江西省水利工程建设行业发展前景

江西水利发展的总体布局是：以鄱阳湖区和五河干流的水利工程为重点，建立

完善的防洪保安体系，提高水资源利用效率；积极推进节水型社会建设，加强人口安全饮水和水土保持生态建设，逐步建成与经济发展和自然条件相协调的水利保障体系，赣北地处长江、鄱阳湖、五河下游低洼地区，水利建设以防洪除涝工程为主。赣中地处丘陵地区，有大量的中低产田和宜农荒地，旱灾频繁，水利建设以灌区建设、节水灌溉工程为主。赣南地处低山丘陵地区，小水电资源较丰富，但水土流失严重，灌溉设施不足，水利建设以治理水土流失、灌溉设施更新改造、发展小水电代燃料生态工程为主要任务。

作为江西省最大的水利投资公司，发行人近几年在江西水利建设项目推进、规划编制、机制建设等方面取得了显著的成效，鉴于水利行业已经提高至国家战略层面，且在未来一段时间仍将保持高速发展，因此发行人在水利建设事业方面存在良好的发展机遇。

3、江西省水利发展“十四五”布局

江西省计划在 2025 年之前，全省用水总量、万元 GDP 用水量、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 4 项约束性指标满足国家要求，预期新增年供水能力 5-10 亿立方米、农村自来水普及率提高到 88% 以上。“十四五”时期，全省将全面提升防洪抗旱减灾能力，提高水资源利用效率和效益，增强城乡供水安全保障程度，改善重点河湖水生态环境，强化涉水事务监管能力，基本建成与经济社会发展要求相适应的水利保障与服务体系。在 2035 年之前，江西省水安全保障体系全面建成，基本实现水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江西省将重点实施防洪、供水、生态“九大百亿”工程。第一，以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为目标，进一步完善防洪减灾体系。重点推进“双安”工程，提高沿江（长江）滨湖（鄱阳湖）地区应对超标准洪水能力；对 7,800 公里河道进行综合治理；对 990 公里防洪堤线和圩区内涝开展综合整治。第二，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目标，进一步解决工程性缺水问题。加快推进城乡供水一体化，基本实现全员全域全覆盖；推进 3 座大型 15 座中型水库建设，优化水资源时空分配格局；实施 5 座大型 100 座中型灌区现代化改造，新建大坳、宁都梅江等大型灌区。第三，以支持生态文明建设为目标，进一步提升水生态环境质量。重点推进鄱阳湖水利枢纽、赣抚尾间综合整治和农村水系综合整治工程。

（五）水利细分行业发展现状和前景

1、我国供水行业发展现状和前景

近年来中国居民用水价格以及工业用水价格已经进入上涨通道，未来仍具备上涨空间。随着中国水务行业的市场化改革逐步推进，水价持续攀升。一方面，中国人均水资源供应不足以及供水企业成本，包括药剂和人工成本持续上升；另一方面，中国水价和国际平均水平相比仍处于较低位置，目前中国水价仅为同类型国家水价的 1/5—1/4；未来用水量将保持稳步上升趋势，并且随着水价改革逐步落实，中国自来水供应价格仍具备一定的上涨空间，因此长期来看，中国供水行业仍将保持稳定增长。

2、我国水电行业发展现状和前景

我国水能资源丰富，理论蕴藏量 6.67 亿千瓦，可开发装机容量 3.78 亿千瓦，不论是水能资源蕴藏量，还是可开发的水能资源，均居世界第一位。从水资源的分布上看，长江流域及西南诸河的理论蕴藏量、技术可开发量和经济可开发量最大，是我国水电开发的重点。但我国目前水能资源开发利用率仅为 24%，而发达国家已超过 60%，我国水能开发与发达国家相比，差距较大。从电力生产结构来看，我国电力行业以火力发电为主，水力发电与核力发电为辅，其它能源发电在整个电力行业中所占比重较小。

“十三五”时期，我国把发展水电作为能源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确保能源安全、促进贫困地区发展和生态文明建设的重要战略举措，加快构建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现代能源体系，在保护好生态环境、妥善安置移民的前提下，积极稳妥发展水电，科学有序开发大型水电，严格控制中小水电，加快建设抽水蓄能电站。2021 年我国水电投资完成额为 988 亿元，新增水电投产装机容量 2,349.00 万千瓦。根据《水电发展“十三五”规划》文件，预计 2025 年全国水电装机容量达到 4.70 亿千瓦，其中常规水电 3.80 亿千瓦，抽水蓄能约 9,000 万千瓦；年发电量 1.40 万亿千瓦时。

我国按照流域梯级滚动开发方式，正在规划建设 13 个大型水电基地，重点开发黄河上游、长江中上游及其干支流、澜沧江、红水河和乌江等流域。2020 年至 2030 年期间，我国水电资源将基本开发完毕，届时可以形成超过 3 亿千瓦的发电能力，在当时的全国电力装机中占据 30% 左右的比例。

目前，全球常规水电装机容量约 10 亿千瓦，年发电量约 4 万亿千瓦时，开发程度为 26%（按发电量计算），欧洲、北美洲水电开发程度分别达 54%和 39%，南美洲、亚洲和非洲水电开发程度分别为 26%、20%和 9%。发达国家水能资源开发程度总体较高，如瑞士达到 92%、法国 88%、意大利 86%、德国 74%、日本 73%、美国 67%。发展中国家水电开发程度普遍较低。我国水电开发程度为 37%（按发电量计算），与发达国家相比仍有较大差距，还有较广阔的发展前景。

3、我国污水处理行业发展现状和前景

中国水资源人均占有量少，空间分布不平衡。随着中国城市化、工业化的加速，水资源的需求缺口也日益增大。在这样的背景下，污水处理行业成为新兴产业，目前与自来水生产、供水、排水、中水回用行业处于同等重要地位。

我国庞大的污水处理设施规模是专业化运营需求的基础，市场的持续需求为行业发展提供了长期动力。除此之外，环保法规趋严，以及居民对水环境质量关注度的提升，使得污水处理存量设施的升级改造需求日益迫切。

虽然由于国家和各级政府对环境保护重视程度的不断提高，中国污水处理行业正在快速增长，污水处理总量逐年增加，城镇污水处理率不断提高。但目前中国污水处理行业仍处于发展的初级阶段。一方面，中国目前的污水处理能力尚跟不上用水规模的迅速扩张，管网、污泥处理等配套设施建设严重滞后。另一方面，中国的污水处理率与发达国家相比，还存在着明显的差距，且处理设施的负荷率低。

目前，我国正不断完善污水处理的政策法规，建立监管体制，创建合理的污水处理收费体系，扶植国内环保产业发展，推进污水处理行业的产业化和市场化。污水处理行业是一个朝阳产业，发展前景十分广阔。政府也在“十三五”期间拟继续投资数千亿资金以推进城市污水处理和利用。目前，我国污水处理行业正处于高速发展时期。

十三、发行人行业地位及经营优势

（一）发行人的行业地位

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是江西省国资集团下属子公司，是江西省众多重大水利枢纽工程项目的投资主体，公司以全资或控股、参股等市场化运作形式投资

建设各类水利工程项目。以水利经营性和准公益性资产为核心，整合、盘活水利国有资产，建立产权清晰、以资产为纽带的母子公司，确保国有资产增值保值，将企业建成为基础型、资源型、效益优的大型国有水利投资集团公司。

（二）发行人在行业中的竞争优势

1、丰富的水利工程建设、管理经验

截至 2022 年末，公司资产涉及 40 个中型以上水库，控制江西省原水供应的 50% 左右；设计供水能力为 607.9 万吨/日，用户数达到 337.52 万户，为供水业务带来稳定的收入来源；公司主要全资及控股的电站权益装机容量为 96.65 万千瓦，随着发电站的陆续投入发电，公司供电业务将迎来快速发展；2022 年，公司承接外部工程项目稳步增长，实现工程施工收入 156,456.48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重为 24.86 %。

2、政府的大力支持

江西省作为中部地区重要省份，受益于中部崛起战略，近年来财政经济实力不断跃升。

公司作为带动江西省经济发展的主导水利投资企业，得到了政府给予的“支持盘活存量资产、支持发挥专业供水优势、支持经营性水利项目开发、支持发挥融资优势”等各项政策措施的支持。江西省不断增强的财政经济实力和各种资源和资金的注入，对公司未来发展形成了有效的保障。

3、具备可持续融资能力

经过几年的发展，公司已成为具备市场化融资和持续经营能力的大型企业集团，与政策性银行和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合作过程中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并积极探索多种创新融资渠道。随着公司实力的不断增强和部分投资项目的建成，公司的融资能力将进一步增强。

4、具备较强的经营能力

公司在加快水利工程建设的同时积极将产业链延伸到水电、水务、房地产和物流等产业，通过项目的运作获得盈利，为长远发展提供有力的支持。同时，在长期的水利工程建设主业投资工作中，公司拥有了一批合作伙伴，如与设计院、施工单位、金融机构等形成了稳定的合作关系，降低了项目选择的成本和风险，增强了公司对外部资源的整合能力。

5、子公司已具备良好的发展基础

目前，公司旗下的水投能源公司、水电开发公司、水务集团、房地产公司等子公司已具有一定规模。其中，水电开发公司具备水利设施施工总承包壹级资质，在工程建设及管理等方面取得较好业绩，积累了一定的经验。水务集团实现快速扩张，截至 2022 年末公司纳入合并范围的县（市）级供水公司已发展到 44 家，运营水厂 200 座，并将在未来进一步扩大水务业务的覆盖范围。房地产公司实现土地拍卖拿地、土地一级开发及房地产工程等业务的开展，储备地块质量较高，未来发展潜力较大。集团子公司的快速发展和未来良好的前景，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提供了良好的基础。

第六章 发行人的主要财务状况

本募集说明书中的财务数据来源于发行人 2020 年、2021 年和 2022 年的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及未经审计的 2023 年一季度的财务报表。发行人 2020-2022 年经审计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告，经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中证天通（2021）审字 1200053 号审计报告、中证天通（2022）审字第 1200003 号和中证天通（2023）证审字 30100002 号审计报告，审计报告均为标准无保留意见。发行人合并及母公司 2020 年、2021 年、2022 年及 2023 年一季度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简称“新会计准则”）编制。发行人 2023 年 1-3 月财务报表未经审计。

非经特别说明，本募集说明书中引用的财务会计数据摘自发行人 2020 年度财务报表、2021 年度财务报表、2022 年度财务报表和 2023 年 1-3 月财务报表。

发行人 2021 年财务数据在 2022 年审计报告中部分进行了调整；发行人 2020 年财务数据在 2021 年审计报告中部分进行了调整。下文中 2021 年财务数据均为 2022 年审计报告中的年初数，同理，2021 年财务数据均为 2022 年审计报告中的年初数。

在阅读下述财务报表中的信息时，应当参阅财务报告全文（包括财务报表、附注），以及本募集说明书中其他部分对于发行人的经营与财务状况的简要说明。

一、会计政策与会计估计的变更

（一）2023 年 1-3 月会计政策与会计估计的变更情况

- 1、2023 年 1-3 月无会计政策变更情况。
- 2、2023 年 1-3 月无会计估计变更。
- 3、2023 年 1-3 月无前期差错更正。

（二）2022 年度会计政策与会计估计的变更情况

- 1、2022 年度会计政策变更

表 6-1 发行人 2022 年度会计政策变更情况

单位：万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原年初/上年列报金额	调整后年初/上年列报金额
2021 年 12 月 30 日，财政部修订《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的通知》（财会〔2021〕35 号）中“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的内容，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本次变更经公司董事会（或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	资产负债表项目		
		在建工程	943,107.41	943,461.73
		未分配利润	143,272.78	143,627.10
		利润表项目		
		营业收入	565,130.09	565,669.56
		营业成本	417,917.41	418,102.56

2、2022 年度会计估计变更

根据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会议纪要（[2022]14 号），会议对《关于水务集团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变更的议题》进行了前置研究。会议明确：（1）同意将水务集团固定资产中房屋及构筑物折旧年限变更为 45 年，管网资产折旧年限变更为 40 年；（2）同意会计估计变更事项实施基准日为 2022 年 7 月 1 日。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变更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属于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处理，无需进行追溯调整，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无需对已披露的财务报告进行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 2021 年度及以前各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影响为累计折旧少计提 30,828,358.84 元，利润总额增加 30,828,358.84 元。

3、2022 年度无前期差错更正。

（三）2021 年度会计政策与会计估计的变更情况

1、2021 年度会计政策变更

表 6-2 发行人 2021 年度会计政策变更情况

单位：万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原年初/上年列报金额	调整后年初/上年列报金额
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 5 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 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要求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告的企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非上市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本次变更经公司董事会（或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	资产负债表项目		
		预收账款	56,941.28	2,715.02
		合同负债		52,620.03
		其他流动负债	201,463.14	203,069.36
财政部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通知》（财会[2017]7 号），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告的企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上市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执行本准则的企业，应当同时执行财政部 2017 年修订印发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 号）（上述四项准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	本次变更经公司董事会（或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	资产负债表项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9,719.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78,395.4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38,589.49	
		其他债权投资		5.3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4,745.42
		递延所得税负债	649.63	1,859.05
未分配利润	123,633.20	127,261.46		
2018 年 12 月 7 日，财政部修订并发布了《企业会计	本次变更经公司董	资产负债表项目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原年初/上年列报金额	调整后年初/上年列报金额
准则 21 号—租赁》(财会[2018]35 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要求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事会(或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	使用权资产		12,105.77
		租赁负债		8,497.95
		长期待摊费用	8,624.38	5,294.56
		其他流动资产	104,096.68	103,818.67

2、2021 年无会计估计变更。

3、2021 年无前期差错更正。

(四) 2020 年度会计政策与会计估计的变更情况

1、2020 年度无会计政策变更情况。

2、2020 年度无会计估计变更。

3、2020 年度无前期差错更正。

二、财务合并范围的变化

(一) 2020 年合并范围变化情况

2020 年度发行人新增非同一控制下企业 3 家,为蚌埠永鑫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西安鑫煜光晟光伏发电有限公司和西安阳晖光伏科技有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6-3 2020 年度发行人新增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单位:万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蚌埠永鑫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0.00	100.00	支付现金	2020/1/3	股权转让协议及工商变更	0.00	-303.76
西安鑫煜光晟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100.46	100.00	支付现金	2020/7/10	股权转让协议及工商变更	0.00	-212.56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西安阳晖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0.91	100.00	支付现金	2020/12/23	股权转让协议及工商变更	0.00	-4.15

发行人新设 11 家子公司，分别为：江西省吉水润泉供水有限公司、南丰县康赣污水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江西宁州水乡智慧置业有限公司、江西宁州水乡康养置业有限公司、固镇恒升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衡水市冀州区鑫煜光晟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衡水市冀州区光裕农业开发有限公司、沧县星途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沧县瀚园农业科技有限公司、萍乡江水园区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和江西水投文化产业有限公司。

表 6-4 2020 年发行人新合并子公司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企业名称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	级次	合并原因
1	蚌埠永鑫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1,000.00	2	股权转让
2	西安鑫煜光晟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100.00	600.00	2	股权转让
3	西安阳晖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2	股权转让
4	江西省吉水润泉供水有限公司	100.00	1,000.00	2	新成立
5	南丰县康赣污水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99.90	1,000.00	2	新成立
6	萍乡江水园区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200.00	2	新成立
7	江西水投文化产业有限公司	100.00	1,000.00	2	新成立
8	江西宁州水乡智慧置业有限公司	100.00	800.00	3	新成立
9	江西宁州水乡康养置业有限公司	100.00	800.00	3	新成立
10	固镇恒升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100.00	1,000.00	3	新成立
11	衡水市冀州区鑫煜光晟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3	新成立
12	衡水市冀州区光裕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100.00	500.00	3	新成立
13	沧县星途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00.00	50.00	3	新成立
14	沧县瀚园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50.00	3	新成立

注销 1 家子公司：江西省江水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二) 2021 年合并报表范围情况

2021 年，发行人新增非同一控制下企业 2 家，为乾安西北水电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中电建咸宁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6-5 2021 年度新增发行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单位：万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乾安西北水电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10.00	100.00	支付现金	2021/1/28	股权转让协议及工商变更	0.00	0.00
中电建咸宁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4,000.00	100.00	支付现金	2021/3/4	股权转让协议及工商变更	0.00	0.00

发行人新设 11 家子公司，分别为：江西省水投生态资源有限公司、江西省金溪润泉供水有限公司、江西省云腾物资有限公司、南昌江水职业技能培训学校有限公司、井冈山江水红色文化培训基地有限公司、江西薪零工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江西江水零工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江西城市大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磁县风陌光伏发电有限公司、江西省赣江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和江西省赣江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表 6-6 2021 年发行人新合并子公司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企业名称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	级次	合并原因
1	江西江水零工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200.00	2	新设
2	江西城市大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46.00	3,000.00	2	新设
3	磁县风陌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99.00	100.00	2	新设
4	江西省赣江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100.00	20,000.00	1	新设
5	江西省赣江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00.00	60,000.00	1	新设
6	江西省金溪润泉供水有限公司	100.00	1,000.00	2	无偿划转
7	江西省云腾物资有限公司	100.00	5,000.00	2	新设
8	南昌江水职业技能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100.00	200.00	2	新设
9	井冈山江水红色文化培训基地有限公司	100.00	200.00	2	新设
10	江西薪零工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200.00	2	新设
11	江西省水投生态资源有限公司	100.00	65,263.00	1	新设

注销 2 家子公司：江西绿海营销管理有限公司和山东雄晖能源有限公司。

(三) 2022 年合并报表范围情况

2022 年，发行人新增非同一控制下企业 4 家，为鹰潭市供水集团有限公司、南京壹翼源风电科技有限公司、常州市天锦新能源有限公司和常州市天夏新能源有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6-7 2022 年度新增发行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单位：万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鹰潭市供水集团有限公司	24,245.00	51	支付现金	2022/10/1	工商登记变更之日	4,453.32	984.44
南京壹翼源风电科技有限公司	0	100	支付现金	2022/9/1	工商登记变更之日	-	-
常州市天锦新能源有限公司	0	100	支付现金	2022/12/29	工商登记变更之日	-	-
常州市天夏新能源有限公司	0	100	支付现金	2022/12/29	工商登记变更之日	-	-

发行人新设 7 家子公司，分别为：赣州江水置业有限公司、南昌赣兴置业有限公司、江西省弋阳润泉供水有限公司、江西省东临润泉供水有限公司、安远县康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江西省水投赣晶新能源有限公司和江西润泉科工股份有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6-8 2022 年发行人新合并子公司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企业名称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	级次	合并原因
1	赣州江水置业有限公司	99.00	400.00	2	投资设立
2	南昌赣兴置业有限公司	100.00	2000.00	2	投资设立
3	江西省弋阳润泉供水有限公司	100.00	1000.00	2	投资设立
4	江西省东临润泉供水有限公司	51.00	1000.00	2	投资设立
5	安远县康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3	投资设立
6	江西省水投赣晶新能源有限公司	70.00	200.00	2	投资设立
7	江西润泉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66.66	10000.00	1	投资设立

注销 1 家子公司：江西赣优生态产业运营有限公司。

(四) 2023 年 1-3 月合并报表范围情况

2022 年 1-3 月，合并报表范围无变化。

二、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

(一) 发行人 2020-2022 年末及 2023 年 3 月末合并财务报表

表 6-9 发行人 2020-2022 年末及 2023 年 3 月末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3 年 3 月末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货币资金	646,153.90	367,669.00	429,212.81	420,969.31
交易性金融资产	35,439.06	35,439.06	39,832.87	29,719.00
应收票据	269.18	200.00	150	2,227.23
应收账款	372,619.83	350,658.73	251,154.85	195,080.85
预付款项	113,947.86	101,905.32	112,280.83	109,173.32
其他应收款	399,173.73	352,837.30	319,431.05	252,039.24
存货	281,010.73	246,723.17	126,904.48	76,457.39
合同资产	3,406.73	2,936.55	-	-
持有待售资产	1,708.92	1,708.92	-	3,981.4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0,530.56	30,517.56	19,400.66	1,550.00
其他流动资产	89,147.30	88,944.61	76,952.03	104,096.68
流动资产合计	1,973,407.80	1,579,540.22	1,375,319.58	1,195,294.5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0	138,589.49
债权投资	3,000.00	3,000.00	-	-
其他债权投资	5.34	5.34	5.34	-
长期应收款	100,673.20	60,319.44	40,117.02	56,622.0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3,679.77	93,468.85	94,745.45	-
长期股权投资	1,852,696.65	1,852,233.14	1,842,749.64	1,783,477.6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429.75	3,429.75	-	-
投资性房地产	57,899.44	58,551.74	40,680.17	30,788.07
固定资产	1,134,397.29	1,107,959.15	813,554.18	577,267.95
在建工程	1,064,748.52	1,035,743.44	952,825.03	1,474,069.98
生产性生物资产	12,672.75	12,786.01	13,225.81	13,814.70
使用权资产	19,897.96	20,147.36	16,927.22	-
无形资产	1,128,487.25	1,105,622.16	1,023,538.42	205,657.25
开发支出	499.46	187.55	-	859.73
商誉	17,761.91	17,761.91	2,281.21	8,738.91
长期待摊费用	11,205.69	7,111.63	5,617.47	8,624.38
递延所得税资产	32,873.17	32,789.05	26,766.23	20,344.65
其他非流动资产	492,609.31	492,525.39	460,438.94	459,981.12
非流动资产合计	6,026,537.47	5,903,641.91	5,333,472.11	4,778,835.91

项 目	2023 年 3 月末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资产总计	7,999,945.27	7,483,182.13	6,708,791.69	5,974,130.43
短期借款	914,123.50	782,172.54	593,949.00	424,427.07
交易性金融负债	0.00	0.00	4,783.06	3,291.00
应付票据	18,351.51	20,022.73	17,210.61	7,508.64
应付账款	457,933.92	472,379.83	420,977.95	374,533.19
预收款项	2.58	2.58	0.5	56,941.28
合同负债	127,499.57	82,129.09	58,297.67	-
应付职工薪酬	18,096.02	26,719.25	21,427.05	15,361.61
应交税费	37,214.66	44,496.34	31,589.05	31,974.53
其他应付款	272,207.08	251,558.10	213,737.45	153,784.03
持有待售负债	-	-	-	2,187.1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 债	345,426.51	376,697.20	315,431.63	80,349.05
其他流动负债	206,366.84	5,973.84	183,157.45	201,463.14
流动负债合计	2,397,222.18	2,062,151.50	1,860,561.42	1,351,820.67
长期借款	1,848,029.11	1,789,865.93	1,598,820.24	1,363,571.90
应付债券	665,520.66	579,561.23	509,236.37	604,530.93
租赁负债	15,542.76	15,237.73	12,732.08	-
长期应付款	298,422.54	298,403.33	167,431.83	119,948.96
预计负债	-	-	-	-
递延收益	129,927.81	123,900.54	111,898.58	99,586.89
递延所得税负债	492.09	549.25	1,691.35	649.63
其他非流动负债	123,902.39	93,902.39	165,902.39	208,202.39
非流动负债合计	3,081,837.36	2,901,420.41	2,567,712.83	2,396,490.69
负债合计	5,479,059.54	4,963,571.91	4,428,274.25	3,748,311.36
股本	262,573.24	262,573.24	262,573.24	262,573.24
其他权益工具	300,000.00	300,000.00	199,622.64	199,622.64
资本公积	1,281,685.29	1,281,685.29	1,222,298.86	1,186,987.80
减：库存股	-	-	-	-
其他综合收益	1,646.58	1,336.46	4.45	10.04
专项储备	7,781.50	7,683.01	7,484.02	5,182.06
盈余公积	9,443.10	9,443.10	8,488.43	8,488.43
未分配利润	175,972.26	175,312.89	143,627.10	123,633.2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 益合计	2,039,101.98	2,038,034.00	1,844,098.74	1,786,497.42
少数股东权益	481,783.75	481,576.22	436,418.69	439,321.65
股东权益合计	2,520,885.72	2,519,610.22	2,280,517.43	2,225,819.07
负债及股东权益合计	7,999,945.27	7,483,182.13	6,708,791.69	5,974,130.43

表 6-10 发行人 2020-2022 年度及 2023 年 1-3 月合并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3 年 1-3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营业收入	134,023.62	629,300.00	565,669.56	471,070.16
减：营业成本	98,361.50	425,692.63	418,102.56	339,329.54
营业税金及附加	849.07	3,221.33	3,705.62	2,794.44
销售费用	4,187.44	15,914.39	14,563.05	12,103.77
管理费用	14,808.27	63,475.21	62,003.52	53,004.90
研发费用	547.05	4,438.86	3,416.90	1,244.92
财务费用	14,929.76	58,321.15	61,211.23	43,156.70
资产减值损失	0.00	0.00	-6,457.70	-2,678.2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0.00	-4,393.81	-1,350.19	-230.37
投资收益	1,071.65	12,090.73	23,548.40	12,237.02
信用减值损失	209.66	-14,171.76	-12,016.27	-
资产处置收益	-	26.15	81.75	829.15
其他收益	1,607.40	12,367.56	14,625.09	8,934.29
营业利润	3,229.25	64,155.29	21,097.74	38,527.73
加：营业外收入	799.10	4,141.87	22,186.50	1,293.00
减：营业外支出	572.57	1,545.88	1,147.33	1,896.82
利润总额	3,455.78	66,751.29	42,136.91	37,923.91
减：所得税费用	2,676.04	14,370.01	12,529.51	11,525.53
净利润	779.74	52,381.28	29,607.41	26,398.38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59.36	50,116.57	29,889.64	25,230.97
(二) 少数股东损益	120.37	2264.71	-282.23	1,167.40

表 6-11 发行人 2020-2022 年度及 2022 年 1-3 月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3 年 1-3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5,124.63	558,173.49	547,292.13	356,748.15
收到的税费返还	3.62	23,629.77	1,614.69	3,346.5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4,330.35	122,473.37	119,069.75	50,945.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9,458.59	704,276.62	667,976.57	411,040.0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4,847.04	302,876.44	345,507.32	236,394.88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1,050.15	107,470.63	94,202.64	78,880.7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280.59	44,383.40	37,983.10	27,346.1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3,719.39	207,923.80	151,662.11	30,873.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2,897.19	662,654.27	629,355.16	373,495.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61.40	41,622.35	38,621.41	37,544.56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7,896.79	2,589.10	211,214.25	711,924.69

项 目	2023 年 1-3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48.55	3,752.30	6,232.68	9,618.3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到的现金	1364.72	54.45	88.26	203.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971.41	57.99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371.43	75,057.76	326,301.68	125,556.7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381.50	81,453.61	544,808.28	847,361.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7,019.20	313,204.10	441,251.35	425,826.35
投资支付的现金	53,775.19	6,085.85	192,693.59	768,379.83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22636.98	-	50.36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46.89	28,755.93	531,333.08	509,010.0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4,141.28	370,682.87	1,165,278.01	1,703,266.6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759.78	-289,229.26	-620,469.73	-855,905.62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577.18	21,379.64	789.36	1,607.77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21,379.64	635.92	1,363.77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73,266.76	1,705,243.43	1,974,488.35	1,244,368.12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7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411.99	6,867.85	171,440.70	183,939.9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15,255.93	1,733,490.92	2,146,718.41	2,129,915.8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1,389.32	1,240,287.76	1,277,134.71	1,160,358.9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3,025.39	160,823.82	148,754.21	130,739.5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3,151.96	149,861.07	132,221.45	197,677.4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27,566.67	1,550,972.65	1,558,110.38	1,488,775.8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7,689.26	182,518.27	588,608.03	641,140.02
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5.98	101.03	-4.22	-81.8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8,484.90	-64,987.60	6,755.49	-177,302.8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8,707.18	423,694.78	416,939.29	594,242.18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37,192.08	358,707.18	423,694.78	416,939.29

(二) 发行人母公司 2020-2022 年及 2023 年 3 月会计报表

表6-12 发行人母公司2020-2022年及2023年3月末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3 月末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货币资金	342,380.86	182,488.00	215,422.09	98,354.40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12,000.00
应收账款	68.88	68.88	107.95	110.77

项目	2023 年 3 月末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预付款项	318.37	155.62	79.05	91.09
其他应收款	628,057.63	712,643.59	758,458.42	657,781.11
存货	4.83	5.89	7.46	3.51
流动资产合计	970,830.57	895,361.99	974,074.97	768,340.8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92,884.57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
债权投资	3,000.00	3,000.00	3,000.00	3,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2,319,623.97	2,317,235.35	2,274,202.66	2,157,596.7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0,214.76	90,300.85	92,884.57	92,884.57
固定资产	1,755.83	1,839.59	2,075.85	1,977.34
在建工程	391.87	245.84	269.76	543.1
无形资产	5,290.90	5,337.45	5,367.69	5,494.36
长期待摊费用	166.78	184.66	249.18	318.65
非流动资产合计	2,420,444.11	2,418,143.75	2,378,049.71	2,261,814.79
资产总计	3,391,274.68	3,313,505.73	3,352,124.68	3,030,155.68
短期借款	710,000.00	628,000.00	489,900.00	349,9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4,783.06	3,291.00
应付账款	170.61	114.1	250.42	310.43
预收款项	-	-	-	1,325.73
合同负债	1,666.16	1,818.83	460.63	-
应付职工薪酬	1,547.80	1,547.80	1,005.44	647.51
应交税费	114.39	161.73	159.74	89.32
其他应付款	57,193.65	157,180.89	395,871.93	291,139.9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281,058.59	6,750.00	4,400.00
其他流动负债	200,000.00	-	179,983.08	199,991.43
流动负债合计	970,692.60	1,069,881.94	1,079,164.30	851,095.37
长期借款	208,060.00	151,860.00	218,760.00	175,510.00
应付债券	605,820.66	519,561.23	509,236.37	408,932.34
长期应付款	4,641.62	4,641.62	472.49	-
其他非流动负债	39,792.84	9,792.84	81,792.84	124,092.84
非流动负债合计	858,315.13	685,855.70	810,261.70	708,535.19
负债合计	1,829,007.73	1,755,737.64	1,889,426.01	1,559,630.56
股本	262,573.24	262,573.24	262,573.24	262,573.24
其他权益工具	300,000.00	300,000.00	-	-
资本公积	935,708.68	930,708.68	928,087.24	926,287.24
盈余公积	9,213.95	9,213.95	8,259.27	8,259.27
未分配利润	54,771.08	55,272.23	64,156.72	73,782.7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562,266.95	1,557,768.10	1,462,698.67	1,165,608.90
股东权益合计	1,562,266.95	1,557,768.10	1,462,698.67	1,470,525.12

项目	2023年3月末	2022年末	2021年末	2020年末
负债和股东权益合计	3,391,274.68	3,313,505.73	3,352,124.68	3,030,155.68

表6-13 发行人母公司2020-2022年度及2023年1-3月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3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营业收入	230.07	777.02	937.01	914.23
减：营业成本	32.51	32.18	0	0
营业税金及附加	25.39	61.31	57.43	134.66
销售费用	-	-	-	-
管理费用	1,702.73	5,937.50	5,445.73	5,381.50
财务费用	-935.53	10,297.19	17,056.35	-6,561.05
资产减值损失	-	-	-	178.1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1,492.06	-3,291.00
投资收益	90.45	25,130.44	6,171.46	15,207.7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1,253.82	1,310.61	1,003.62
其他收益	3.84	2.88	0.00	0.00
营业利润	-500.74	9,574.10	-16,877.32	14,116.59
加：营业外收入	-	2.83	20,820.00	14
减：营业外支出	0.4	30.2	45.13	303.7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6.51	-
利润总额	-501.14	9,546.73	3,897.55	13,826.84
减：所得税费用	-	-	-	-
净利润	-501.14	9,546.73	3,897.55	13,826.8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01.14	9,546.73	3,897.55	13,826.84

表6-14 发行人母公司2020-2022年度及2023年1-3月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3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176.89	21.73	1,015.93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2.63	189,894.8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56.84	71,159.19	146,927.39	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56.84	71,336.08	146,951.75	190,910.8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4.91	-	-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68.49	3,832.36	3,681.00	3,421.04

项 目	2023 年 1-3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支付的各项税费	92.47	82	41.57	793.3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8.03	68,943.84	72,348.10	235,127.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48.99	72,863.11	76,070.67	239,341.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07.85	-1,527.03	70,881.09	-48,431.01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7,896.79	2,583.71	62,992.00	723,436.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16,149.15	3,783.05	11,458.2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	-	-	7.65	34.6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14	7,327.00	464,021.77	253,132.9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903.93	26,059.87	530,804.47	988,061.8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2.09	2,678.42	1,171.29	867.82
投资支付的现金	30,188.62	41,778.87	135,295.28	648,698.38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89	-	311,041.17	520,039.9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341.60	44,457.29	447,507.74	1,169,606.1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37.67	-18,397.42	83,296.73	-181,544.28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	-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19,895.00	1,229,720.00	852,840.00	347,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7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4,028.00	1,114,388.83	294,357.24	248,2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38,923.00	2,344,108.83	1,147,197.24	1,295,2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775,226.51	1,077,745.51	1,112,146.0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	75,006.56	65,530.35	62,836.8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79,100.32	1,506,885.40	108,419.85	3,497.4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9,100.32	2,357,118.47	1,251,695.71	1,178,480.2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9,822.69	-13,009.64	-104,498.47	116,719.71
汇率变动对现金产生的影响额	-	-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9,892.86	-32,934.09	49,679.35	-113,255.5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2,488.00	215,422.09	165,742.74	211,609.98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2,380.86	182,488.00	215,422.09	98,354.40

三、重要财务指标分析

(一) 发行人财务概况

表 6-15 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2 年 3 月末 /2022 年 1-3 月	2022 末/2022 年 度	2021 年末/2021 年度	2020 年末/2020 年度
总资产	7,999,945.27	7,483,182.13	6,708,791.69	5,974,130.43
其中：流动资产	1,973,407.80	1,579,540.22	1,375,319.58	1,195,294.51
非流动资产	6,026,537.47	5,903,641.91	5,333,472.11	4,778,835.91
总负债	5,479,059.54	4,963,571.91	4,428,274.25	3,748,311.36
其中：流动负债	2,397,222.18	2,062,151.50	1,860,561.42	1,351,820.67
所有者权益	2,520,885.72	2,519,610.22	2,280,517.43	2,225,819.07
资产负债率	68.49%	66.33%	66.01%	62.74%
营业收入	134,023.62	629,300.00	565,669.56	471,070.16
利润总额	3,455.78	66,751.29	42,136.91	37,923.91
净利润	779.74	52,381.28	29,607.41	26,398.38
净资产收益率	0.03%	2.18%	1.28%	1.22%
经营活动产生的净现金流量	6,561.40	41,622.35	38,621.41	37,544.56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37,192.08	358,707.18	423,694.78	416,939.29

2020-2022 年末及 2023 年 3 月末，公司资产总额分别为 5,974,130.43 万元、6,708,791.69 万元、7,483,182.13 万元和 7,999,945.27 万元，负债总额分别为 3,748,311.36 万元、4,428,274.25 万元、4,963,571.91 万元和 5,479,059.54 万元，所有者权益分别为 2,225,819.07 万元、2,280,517.43 万元、2,519,610.22 万元和 2,520,885.72 万元。同期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62.74%、66.01%、66.33%和 68.49%。随着政府加大对水利建设的投入以及公司负债规模的增加，公司的资产规模逐年增长。2020-2022 年及 2023 年 1-3 月，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471,070.16 万元、565,669.56 万元、629,300.00 万元和 134,023.62 万元，净利润分别为 26,398.38 万元、29,607.41 万元、52,381.28 万元和 779.74 万元。公司的营业收入逐年增长，政府每年给予公司财政补助使公司保持了较强的盈利能力。2020-2022 年及 2023 年 1-3 月，公司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6,939.29 万元、423,694.78 万元、358,707.18 万元和 637,192.08 万元，公司的现金流较为充足。

（二）资产构成分析

1、总体构成

2020-2022 年末和 2023 年 3 月末，公司资产总额分别为 5,974,130.43 万元、

6,708,791.69万元、7,483,182.13万元和7,999,945.27万元。从资产规模来看，公司近年来资产规模呈现出快速增长态势，主要系应收账款、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及无形资产增长幅度较大，这是由于近几年公司加快水利建设项目的推进和投资的增加，适应地区经济高速发展的客观需求促成的。从资产结构来看，公司资产结构较为稳定，主要以非流动资产为主。2020-2022年末和2023年3月末，公司非流动资产分别为4,778,835.91万元、5,333,472.11万元、5,903,641.91万元和6,026,537.47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79.99%、79.50%、78.89%和75.33%，这是由公司所处行业的行业性质所决定。公司流动资产、非流动资产金额及在总资产中所占比例如下表：

表6-16 发行人2020-2022年末及2023年3月末流动资产、非流动资产占比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3年3月末		2022年末		2021年末		2020年末	
	余额	比例	余额	比例	余额	比例	余额	比例
流动资产	1,973,407.80	24.67	1,579,540.22	21.11	1,375,319.58	20.50	1,195,294.51	20.01
非流动资产	6,026,537.47	75.33	5,903,641.91	78.89	5,333,472.11	79.50	4,778,835.91	79.99
总资产	7,999,945.27	100	7,483,182.13	100	6,708,791.69	100	5,974,130.43	100

2、流动资产构成

2020-2022年末和2023年3月末，发行人流动资产余额分别为1,195,294.51万元、1,375,319.58万元、1,579,540.22万元和1,973,407.80万元，整体呈现快速上升态势，系公司经营规模快速扩张导致的流动资产自然增长，占资产总额比例分别20.01%、20.50%、21.11%和24.67%。公司流动资产以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应收款、预付款项、存货以及应收账款为主，2020-2022年末和2023年3月末，公司流动资产结构如下表所示：

表6-17 发行人2020-2022年末和2023年3月末流动资产主要项目一览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3年3月末		2023年末		2021年末		2020年末	
	余额	比例	余额	比例	余额	比例	余额	比例
货币资金	646,153.90	32.74	367,669.00	23.28	429,212.81	31.21	420,969.31	35.22
交易性金融资产	35,439.06	1.80	35,439.06	2.24	39,832.87	2.90	29,719.00	2.49
应收票据	269.18	0.01	200.00	0.01	150	0.01	2,227.23	0.19
应收账款	372,619.83	18.88	350,658.73	22.20	251,154.85	18.26	195,080.85	16.32
预付款项	113,947.86	5.77	101,905.32	6.45	112,280.83	8.16	109,173.32	9.13

项 目	2023 年 3 月末		2023 年末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余额	比例	余额	比例	余额	比例	余额	比例
其他应收款	399,173.73	20.23	352,837.30	22.34	319,431.05	23.23	252,039.24	21.09
存货	281,010.73	14.24	246,723.17	15.62	126,904.48	9.23	76,457.39	6.40
合同资产	3,406.73	0.17	2,936.55	0.19	0	0.00	0	0.00
持有待售资产	1,708.92	0.09	1,708.92	0.11	0	0.00	3,981.49	0.3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0,530.56	1.55	30,517.56	1.93	19,400.66	1.41	1,550.00	0.13
其他流动资产	89,147.30	4.52	88,944.61	5.63	76,952.03	5.60	104,096.68	8.71
流动资产合计	1,973,407.80	100	1,579,540.22	100	1,375,319.58	100	1,195,294.51	100

(1) 货币资金

发行人货币资金主要用于公司正常的资金周转，2020-2022年末和2023年3月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420,969.31万元、429,212.81万元、367,669.00万元和646,153.90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35.22%、31.21%、23.28%和32.74%。公司的货币资金比较充裕，且主要以银行存款为主，流动性强。

2020年末，公司货币资金为420,969.31万元，较2019年末减少180,165.03万元，减幅29.97%，货币资金减少主要系偿还部分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致。2021年末，公司货币资金为429,212.81万元，较2020年末增加8,243.50万元，增幅1.96%，较上期变化不大。2022年末，公司货币资金为367,669.00万元，较2021年末减少61,543.81万元，降幅14.34%。2023年3月末，公司货币资金为646,153.90万元，较年初增长278,484.90万元，增幅75.74%，货币资金大幅增加主要原因是2023年一季度发行了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及公司债。

2022年末，公司其他货币资金为8,961.83万元，主要为各类汇票保证金存款、保函、担保及贷款保证金，均为受限货币资金。除上述保证金外，发行人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存放在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表6-18 发行人2022年末银行存款占比一览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现金	3.52	0.69	5.13

项目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银行存款	358,703.65	423,694.09	416,934.16
其他货币资金	8,961.83	5,518.03	4,030.02
合计	367,669.00	429,212.81	420,969.31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20-2022年末和2023年3月末，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余额分别为29,719.00万元、39,832.87万元、35,439.06万元和35,439.06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2.49%、2.90%、2.24%和1.80%。

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主要包括交易性债券投资和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主要为发行人子公司江西水投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在2020年3月获得的南昌赣水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71.71%的股权。2020年末，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为29,719.00万元，较年初减少102,881.00万元，减幅77.59%，主要为交易性债券投资大幅减少所致。2021年末，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为39,832.87万元，较2020年末增长10,113.87万元，增幅34.03%。2022年末，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为35,439.06万元，较2021年末减少4,393.81万元，降幅11.03%。2023年3月末交易性金融资产较年初无变化。

2020-2022年末，发行人交易性金融资产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6-19 2020-2022年末发行人交易性金融资产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交易性债券投资	14,719.00	14,719.00	12,000.00
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20,720.06	25,113.87	14,719.00
其他	0.00	0.00	3,000.00
合计	35,439.06	39,832.87	29,719.00

(3) 应收账款

2020-2022年末和2023年3月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195,080.85万元、251,154.85万元、350,658.73万元和372,619.83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16.32%、18.26%、22.20%和18.88%。公司应收账款主要为安装和施工业务产生的工程款、水费等。2020年末，公司应收账款为195,080.85万元，较年初增加62,645.56万元，增幅

47.30%，应收账款大幅增加主要是发行人工程施工业务收入增加，部分收入未及时回款所致。2021年末，公司应收账款为251,154.85万元，较2020年末增加56,074.00万元，增幅28.74%，主要是发行人工程施工业务收入增加，部分收入未及时回款所致。2022年末，公司应收账款为350,658.73万元，较2021年末增加99,503.88万元，增幅39.62%，主要是PPP项目转运营增加3.4亿元，新能源发电增加国补0.7亿元，新增商业保理业务增加2.7亿元。2023年3月末，公司应收账款为372,619.83万元，较年初变化增幅6.26%。

从应收账款的账龄来看，公司应收账款主要由1年以内（含1年）和1-2年（含2年）的应收账款组成，表明公司对应收账款的回收比较及时，产生坏账的可能性较小。

对除作为重要的项目以外的应收账款，公司根据应收账款的账龄在期末计提坏账准备，期末与期初坏账准备余额之差计入当期损益。

具体情况如下表：

表6-20 发行人2022年末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情况一览表

单位：万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预期信用损失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预期信用损失
1年以内	161,204.93	5	8,058.37	147,920.96	5	7,396.05
1至2年	54,865.92	10	5,486.59	33,888.73	10	3,388.87
2至3年	18,638.23	20	3,727.27	7,899.60	20	1,579.92
3至4年	4,303.78	30	1,291.13	4,172.55	30	1,251.76
4至5年	3,344.72	50	1,673.30	1,360.54	50	680.27
5年以上	4,135.31	100	4,135.31	3,647.32	100	3,647.32
合计	246,492.90		24,371.98	198,889.70		17,944.19

2022年末，应收账款前五名单位合计欠款余额为114,720.90万元，占应收账款总额的32.72%。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前5名的客户列示如下：

表6-21 发行人2022年末应收账款前五名单位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计提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江西建工第一建筑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39,843.30	2,535.86	10.59
国网安徽省电力有限公司六安供电公司	非关联方	25,715.96	15.32	6.84
乐平市财政局	非关联方	18,964.00	0.00	5.04
国网河北省电力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470.46	10.89	4.11
国网江西省电力公司	非关联方	14,727.18	8.33	3.91
合计		114,720.90	2,570.41	30.49

(4) 预付款项

2020-2022年末和2023年3月末，公司预付款项余额分别为109,173.32万元、112,280.83万元、101,905.32万元和113,947.86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9.13%、8.16%、6.45%和5.77%。公司预付款项主要为预付工程款和货款。2020年末，公司预付款项109,173.32万元，较年初增加18,421.39万元，增幅20.30%，主要系发行人子公司江西省水投能源发展有限公司因项目建设预付的款项形成。2021年末，公司预付账款金额112,280.83万元，较2020年年末增加3,107.51万元，较上年末增加2.85%，变化不大。2022年末，公司预付账款金额101,905.32万元，较2021年末减少10,375.51万元，较上年末下降9.24%。2023年3月末，公司预付款项为113,947.86万元，较年初增长12,042.54万元，增幅11.82%，主要为公司预付工程款增加所致。

从预付款项的账龄情况来看，公司预付款项主要以1年以内、1-2年为主。2020-2022年末，1年以内预付款项占预付款项比例分别为35.95%、53.66%和31.71%。具体情况见下表：

表 6-22 发行人 2020-2022 年末预付款项账龄情况表

单位：万元、%

账龄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2,318.33	31.71	60,252.61	53.66	39,246.13	35.95
1—2 年	33,148.36	32.53	5,406.46	4.82	37,136.11	34.02
2—3 年	2,952.20	2.9	18,922.39	16.85	19,179.14	17.57
3 年以上	33,486.42	32.86	27,699.37	24.67	13,611.95	12.47
合计	101,905.32	100.00	112,280.83	100.00	109,173.32	100.00

2022年末，公司预付款项前五名单位合计为53,596.73万元，占预付款项余额比

例为52.60%，主要是尚未与项目施工单位办理工程价款结算所致。明细单位如下：

表6-23 发行人2022年末预付款项前五名单位

单位：万元、%

往来单位名称	金额	预付时间	占预付款项总额比例	是否存在经营业务背景	是否存在替政府融资行为
修水县财政局	23,384.80	2-3年, 3年以上	22.95	是	否
金溪县财政局	9,732.69	1-2年	9.55	是	否
奉新县国有资产营运有限责任公司	7,684.78	1-2年	7.54	是	否
南丰县人民政府	7,047.00	1-2年	6.92	是	否
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5,747.46	1-2年	5.64	是	否
合计	53,596.73	-	52.6	-	-

公司与政府、政府相关部门的往来款项均存在经营业务背景，不存在替政府融资行为。

(5) 其他应收款

2020-2022年末和2023年3月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分别为252,039.24万元、319,431.05万元、352,837.30万元和399,173.73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21.09%、23.23%、22.34%和20.23%。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为与其他单位的往来款及融资租赁保证金等。公司其他应收款项均存在实际业务背景，均为经营性款项。2020年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为252,039.24万元，较年初增加80,826.15万元，增幅47.21%，主要系与其他单位的往来款增加，增加比例较大的单位为江西省水利厅。2021年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为319,431.05万元，较2020年末增长67,391.81万元，增幅26.74%，主要为与其他单位的往来款增加所致。2022年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为352,837.30万元，较2021年末增长33,406.25万元，增幅10.46%，主要为与其他单位的往来款增加所致。2023年3月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为399,173.73万元，较年初增长46,336.43万元，增幅13.13%，主要为与其他单位的往来款增加所致。

从其他应收款的账龄来看，公司1年以内、1-2年和5年以上的其他应收款占比较大，表明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回收比较及时，产生坏账的可能性较小。

公司已根据账龄余额的百分比分析计提坏账准备，具体情况见下表：

表6-24 发行人2022年末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情况表

单位：万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预期信用损失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预期信用损失
1年以内	59,357.71	5	2,967.83	6,407.57	5	320.38
1至2年	2,716.51	10	271.64	5,249.50	10	524.95
2至3年	4,088.92	20	817.78	1,816.07	20	363.21
3至4年	599.62	30	179.91	5,304.16	30	1,591.25
4至5年	933.34	50	466.67	998.31	50	499.15
5年以上	17,624.77	100	17,624.77	6,326.87	100	6,326.87
合计	85,320.87		22,328.61	26,102.48		9,625.81

2022年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中欠款金额前五名的单位合计267,594.88万元，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为67.95%，明细单位如下：

表6-25 发行人2022年末其他应收款单项前五名单位

单位：万元、%

往来单位名称	是否为关联方	账面余额	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比例	欠款原因及性质	是否存在经营业务背景	是否存在替政府融资行为
江西省水利厅	非关联方	142,283.63	-	36.13	往来款	是	否
宁都县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3,274.21	2,663.71	13.53	往来款	是	否
江西澈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42,296.27	8,212.42	10.74	往来款	是	否
上饶市大坳灌区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	-	5.08	投资履约保证金	是	否
进贤县水利局	非关联方	9,740.77	-	2.47	保证金	是	否
合计		267,594.88	10,876.13	67.95			

注：发行人作为江西省属水利投资主体，由于水利投资期限长，投资效益不明显，为了平衡资金支出，江西省政府通过财政贴息方式给予发行人支持。发行人2020和2021年的财政贴息分别为3.62亿元和1.55亿元。

(6) 存货

2020-2022年末和2023年3月末，公司存货分别为76,457.39万元、126,904.48万元、

246,723.17万元和281,010.73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6.40%、9.23%、15.62%和14.24%。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发行人子公司工程施工、房地产公司的开发成本、原材料和库存商品。2020年末，公司存货较2019年末变动不大。2021年末，公司存货126,904.48万元，较2020年末增加50,447.09万元，增幅65.98%，主要为未结算的工程成本增加所致。2022年末，公司存货246,723.17万元，较2021年末增加119,818.69万元，增幅94.42%，主要为未结算的工程成本增加所致。2023年3月末，公司存货余额为281,010.73万元，较年初增长34,287.56万元，增幅13.90%，主要为未结算的工程成本增加所致。

2020-2022年末，发行人存货具体情况如下表：

表 6-26 发行人 2020-2022 年存货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原材料	15,412.30	6.25	17,918.46	14.12	14,860.97	19.44
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	295.01	0.12	361.03	0.28	419.89	0.55
库存商品	7,565.81	3.07	1,421.61	1.12	1,702.46	2.23
周转材料	428.82	0.17	314.98	0.25	301.39	0.39
消耗性生物资产	15,830.44	6.42	10,717.62	8.45	9,065.92	11.86
工程施工	74,765.00	30.30	53,633.89	42.26	50,044.85	65.45
开发成本	128,362.44	52.03	38,648.66	30.45	-	-
开发产品	3,845.80	1.56	3,888.21	3.06	-	-
其他	217.57	0.09	0.00	0.00	61.9	0.08
合计	246,723.17	100.00	126,904.48	100.00	76,457.38	100

3、非流动资产构成

2020-2022年末和2023年3月末，发行人非流动资产结构如下表所示：

表6-27 发行人2020-2022年末及2023年3月末非流动资产主要项目一览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3 月末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	-	-	138,589.49	2.90
债权投资	3,000.00	0.05	3,000.00	0.05	-	-	-	-
其他债权投资	5.34	0.00	5.34	0.00	5.34	0.00	-	-
长期应收款	100,673.20	1.67	60,319.44	1.02	40,117.02	0.75	56,622.01	1.1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3,679.77	1.55	93,468.85	1.58	94,745.45	1.78	-	-

项目	2023 年 3 月末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长期股权投资	1,852,696.65	30.74	1,852,233.14	31.37	1,842,749.64	34.55	1,783,477.68	37.3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429.75	0.06	3,429.75	0.06	-	-	-	-
投资性房地产	57,899.44	0.96	58,551.74	0.99	40,680.17	0.76	30,788.07	0.64
固定资产	1,134,397.29	18.82	1,107,959.15	18.77	813,554.18	15.25	577,267.95	12.08
在建工程	1,064,748.52	17.67	1,035,743.44	17.54	952,825.03	17.87	1,474,069.98	30.85
生产性生物资产	12,672.75	0.21	12,786.01	0.22	13,225.81	0.25	13,814.70	0.29
使用权资产	19,897.96	0.33	20,147.36	0.34	16,927.22	0.32	0	0.00
无形资产	1,128,487.25	18.73	1,105,622.16	18.73	1,023,538.42	19.19	205,657.25	4.30
开发支出	499.46	0.01	187.55	0.00	-	-	859.73	0.02
商誉	17,761.91	0.29	17,761.91	0.30	2,281.21	0.04	8,738.91	0.18
长期待摊费用	11,205.69	0.19	7,111.63	0.12	5,617.47	0.11	8,624.38	0.18
递延所得税资产	32,873.17	0.55	32,789.05	0.56	26,766.23	0.50	20,344.65	0.43
其他非流动资产	492,609.31	8.17	492,525.39	8.34	460,438.94	8.63	459,981.12	9.63
非流动资产合计	6,026,537.47	100.00	5,903,641.91	100.00	5,333,472.11	100.00	4,778,835.91	100.00

发行人非流动资产主要包括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近三年及一期末，上述五项资产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合计分别为 94.18%、95.49%、94.76%和 94.13%，具体分析如下：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20-2022 年末和 2023 年 3 月末，公司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分别为 0.00 万元、94,745.45 万元、93,468.85 万元和 93,679.77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0.00%、1.78%、1.58%和 1.55%。2021 年末，发行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较 2020 年末增幅较大，主要系发行人会计政策变更，将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重分类入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所致。2022 年末，发行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3,468.85 万元，整体变化较小。

公司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明细列示如下：

表 6-28 发行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明细一览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恒邦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4,620.00	4,620.00
江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8,264.57	38,264.57
南昌江佰泰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7,416.29	50,000.00
安源管道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3,168.00	1,860.85
合计	93,468.85	94,745.42

(2) 长期股权投资

2020-2022 年末和 2023 年 3 月末，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分别为 1,783,477.68 万元、

1,842,749.64万元、1,852,233.14万元和1,852,696.65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37.32%、34.55%、31.37%和30.74%，近三年及一期变动幅度不大，主要为对重大水利建设项目、子公司、联营公司和参股公司的投资。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取成本法计量，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取权益法计量。

2020-2022年末，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分类明细列示如下：

表6-29 发行人2020-2022年末长期股权投资分类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对联营企业投资	145,611.24	7.86	136,127.73	7.39	92,884.77	5.21
对合营企业投资	-	-	-	-	-	-
对其他项目投资	1,706,621.90	92.14	1,706,621.90	92.61	1,690,592.90	94.79
小计	1,852,233.14	100	1,842,749.64	100	1,783,477.68	100
减：减值准备	-	-	-	-	-	-
合计	1,852,233.14	100	1,842,749.64	100	1,783,477.68	100

从长期股权投资的构成来看，对其他项目投资占长期股权投资的比例最高，2020-2022年末分别为94.79%、92.61%和92.14%。对其他项目投资增加主要是公司根据《关于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公司组建方案的批复》（赣府厅抄字【2007】29号），作为出资人代表所投入的省级以上水利项目，公司享有出资人权益。

2022年末，发行人长期股权投资明细如下：

表6-30 发行人2022年末长期股权投资明细表

单位：万元

被投资单位	初始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一、对联营企业投资	130,366.74	136,127.73	145,611.24
中水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20.35	391.11	387.87
江西省赣抚建材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16,681.41	20,691.67	20,463.69
上饶鸿瑄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8,811.00	8,316.34	7,755.73
南昌旭浩置业有限公司	12,136.38	11,908.36	11,789.46
南昌旭涛置业有限公司	17,190.00	17,150.82	16,764.11
江西省飞鸿置业有限公司	880.00	4,900.46	13,353.81
江西澈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200.00	1,666.71	1,523.24
宁都县美居置业有限公司	396.00	0	0
宁都县美安置业有限公司	396.00	0	0
宁都县美盛置业有限公司	396.00	0	0

被投资单位	初始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宁都县美兴置业有限公司	396.00	0	0
国家电投集团江西峡江发电有限公司	15,057.60	14,451.91	15,222.34
江西江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35.38	570.36	465.63
中科水研（江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800.00	2,484.59	2,358.20
中铁水利水电规划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47,531.62	49,818.63	51,075.70
江西水投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98.00	118.75	138.93
江西赣鄱正品品牌管理有限公司	300.00	132.00	60.63
抚州市茂康管网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2,567.40	2,889.49	3,706.13
奉新县奉建建材有限公司	150.00	124.92	0
江西省景德镇浯溪口水利枢纽工程开发有限公司	511.60	511.60	511.60
江西虹工匠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2.00	0	34.16
二、其他投资	1,706,621.90	1,706,621.90	1,706,621.90
省级地方债券项目	324,131.85	324,131.85	324,131.85
666 病险水库项目	232,997.01	232,997.01	232,997.01
668 病险水库项目	192,136.10	192,136.10	192,136.10
2008 年前小型水库项目	135,426.00	135,426.00	135,426.00
自筹专项资金项目	610,750.28	610,750.28	610,750.28
整治项目	211,180.67	211,180.67	211,180.67
合计	1,836,988.64	1,842,749.64	1,852,233.14

注：发行人持有江西省景德镇浯溪口水利枢纽工程开发有限公司51.16%股权，但未将江西省景德镇浯溪口水利枢纽工程开发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主要系发行人与景德镇市水利投资有限公司签订了《浯溪口股权代管协议书》，将所持有的股权全部委托景德镇市水利投资有限公司管理，代为行使股东相关权利，委托期限为2020年7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故未纳入合并范围。

长期股权投资说明如下：

a. 发行人长期股权投资中“其他类的长期股权投资”为权益性投资，根据《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公司组建方案》，公司定位以省及省以上注入资金和公司投入的资金为基础，以全资或控股、参股等市场化运作形式投资建设各类水利工程，公司担任项目法人，享有出资人权利，其他类的长期股权投资主要是历年中央、省级财政拨付的水利项目建设资金以及公司投入的水利项目建设资金。

b. 其他类的长期股权投资中“省级地方政府债券”，系江西省政府通过发行地方政府债券募集的资金，由省政府注入至发行人，再由发行人投入至峡江水利项目、大中型病险水库以及农饮项目。根据《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公司组建方案》，发行人将其计入长期股权投资，未来发行人享有出资人权利。该资金是省级政府资

金投入，不需要发行人偿还，不会形成发行人债务。

c. 发行人长期股权投资中有水利枢纽项目、农饮项目、防洪整治项目以及病险水库。不同类型的项目盈利模式有所不同，发行人可通过进一步开发水利工程供水、供电、养殖、旅游资源等方式给公司带来一定的经营收入。除整治项目外，上述其他项目均可获得经营收入，为经营性资产。

(3) 固定资产

2020-2022年末和2023年3月末，公司固定资产净值分别为577,267.95万元、813,554.18万元、1,107,959.15万元和1,134,397.29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12.08%、15.25%、18.77%和18.82%。公司固定资产主要为房屋及建筑物、管道及沟槽和机器设备等。2021年末较2020年末增加236,286.23万元，增幅29.04%，主要是及其设备、管道及沟道科目的增加。2022年末较2021年末增加294,404.97万元，增幅36.19%，主要是土地资产、机器设备、管道及沟道科目的增加，其中，新增土地资产价值101,823.93万元，主要为农业厅划转的土地。2023年3月末较2022年末变化不大。

2020-2022年末，发行人固定资产构成明细如下：

表6-31 发行人2020-2022年末固定资产构成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末		2021 年		2020 年末	
	资产净值	占比	资产净值	占比	资产净值	占比
土地资产	101,823.93	9.19	-	-	-	-
房屋及建筑物	298,111.46	26.91	281,560.60	34.61	242,027.83	41.93
机器设备	410,316.98	37.03	304,931.50	37.48	150,989.74	26.16
运输工具	3,761.12	0.34	4,419.79	0.54	5,203.04	0.9
电子设备	3,195.99	0.29	3,083.27	0.38	2,628.82	0.46
办公及其他	1,825.03	0.16	2,064.10	0.25	2,304.60	0.4
管道及沟槽	211,746.87	19.11	141,709.43	17.42	104,642.24	18.13
其他	77,177.77	6.97	75,785.48	9.32	69,471.68	12.03
合计	1,107,959.15	100	813,554.18	100	577,267.95	100

表6-32 发行人2022年末固定资产计提折旧情况

单位：年、%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50	5	1.90-4.75
机器设备	10-25	5	3.80-9.50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运输工具	5-10	5	9.50-19
管道及沟渠	30-40	5	2.38-3.17
电子设备	5-10	5	9.50-19
办公设备	5-10	5	9.50-19
其他设备	3-10	5	9.50-19

(4) 在建工程

2020-2022 年末和 2023 年 3 月末，公司在建工程分别为 1,474,069.98 万元、952,825.03 万元、1,035,743.44 万元和 1,064,748.52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30.85%、17.86%、17.54% 和 17.67%，公司在建工程逐年增加，主要系由于公司在建项目持续建设，投入成本逐渐增加所致。

2021 年末，公司在建工程 952,825.03 万元，较 2020 年末减少 521,599.27 万元，减幅 35.38%，主要是根据 14 号会计准则，将发行人 PPP 项目计入无形资产科目特许经营权中。2022 年末，公司在建工程 1,035,743.44 万元，较 2021 年末增加 82,918.41 万元，增幅 8.70%，主要系增加供水和发电在建项目的投入。2023 年 3 月末，公司在建工程 1,064,748.52 万元，较 2022 年末增长 29,005.08 万元，增幅 2.80%。

2022 年末，发行人在建工程前十大项目明细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6-33 截至 2022 年末发行人主要在建工程情况表

单位：万元

工程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赣江生米九龙湖段防洪大堤工程	86,328.26	0.00	86,328.26	86,284.67	0.00	86,284.67
瑞昌市城乡一体化供水工程	46,739.54	0.00	46,739.54	41,657.74	0.00	41,657.74
农饮工程	46,066.90	0.00	46,066.90	46,262.70	0.00	46,262.70
修水县县城水生态综合治理工程	41,371.33	0.00	41,371.33	38,223.60	0.00	38,223.60
城市供水水源（樟树坑）工程	29,811.41	0.00	29,811.41	29,755.88	0.00	29,755.88
宁州水乡旅游度假区综合开发项目	30,182.61	0.00	30,182.61	32,868.45	0.00	32,868.45
中明乐陵 80MW（铁营 30MW+丁坞 30MW+寨头堡 20MW）分散式风电项目	28,049.60	0.00	28,049.60	0.00	0.00	0.00
进贤县军山湖水厂建设工程	25,492.59	0.00	25,492.59	19,825.89	0.00	19,825.89
世界银行贷款江西省城乡供水一体化及农村污水处理工程（永新县子项目）	24,745.51	0.00	24,745.51	17,462.90	0.00	17,462.90

景德镇市洋湖水厂净水厂整体搬迁 (一期)工程(新洋湖水厂)	24,187.81	0.00	24,187.81	21,949.91	0.00	21,949.91
----------------------------------	-----------	------	-----------	-----------	------	-----------

(5) 无形资产

2020-2022年末和2023年3月末,公司无形资产净值分别为205,657.25万元、1,023,538.42万元、1,105,622.16万元和1,128,487.25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4.30%、19.19%、18.73%和18.73%。公司无形资产主要为土地使用权及特许经营权。发行人按照使用期限对无形资产进行摊销。2020年末,公司无形资产较2019年末减少1,298.79万元,减幅0.63%,变动幅度不大。2021年末,公司无形资产1,023,538.42万元,较2020年年末增加817,881.17万元,增幅397.69%,主要是特许经营权增加82.39亿元。2022年末,公司无形资产1,105,622.16万元,较2021年末增加82,083.74亿元,增幅8.02%。2023年3月末,公司无形资产较2022年末增加22,865.09万元,增幅2.09%,变化不大。

表6-34 发行人2020-2022年末主要无形资产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		2021年		2020年末	
	净值	占比	净值	占比	净值	占比
土地使用权	36,202.62	3.27	39,293.90	3.84	32,498.79	15.8
软件	2,469.73	0.22	1,649.99	0.16	1,146.59	0.56
特许经营权	1,052,242.97	95.17	971,076.60	94.87	160,773.03	78.18
养殖权	10,886.29	0.98	10,889.52	1.06	10,916.80	5.31
专利权	3,793.90	0.34	569.55	0.06	262.33	0.13
其他	26.65	0.00	58.85	0.01	59.7	0.03
合计	1,105,622.16	100.00	1,023,538.42	100	205,657.25	100

截至2022年末,发行人持有的土地资产明细如下:

表6-35 2022年末发行人主要土地资产明细表

单位:平方米、万元

序号	土地证编号	土地位置	土地面积	土地性质	土地用途	2022年末 账面原值
1	昌省属国用1998 字第045号	洪都南大道312 号	5,705.70	划拨	办公	6,523.24
2	洪土国用登经 2006第036号	南昌经济技术开 发区庐山南大道 (蛟桥镇下罗)	54,043.30	划拨	仓储用地	1,099.11
3	景土国用(2003) 第455号	洋湖村洋湖水厂 公路对面	1,800.00	划拨	办公	3,717.22

4	景土国用(2015)第 6007 号	北环路瓷都大桥西	80,870.71	划拨	公共设施	
5	景土国用(2015)第 6006 号	景德镇市新村西路 19 号	1,331.53	划拨	公共设施	
6	景土国用(2015)第 6005 号	景东大道中段北路	80,130.07	划拨	公共设施	
7	景高新土国用(2013)第 014 号	梧桐大道北侧	4,686.91	划拨	工业	
8	东土国用 2015 第 A942 号	吉星水厂	41,080.00	出让	工业	1,359.60
9	(1987)安远管字第 A01-96 号	欣山镇	3,375.00	批建	办公供水用地	78.26
10	(1987)安远管字第 A01-96 号	欣山镇	2,578.00	批建	办公供水用地	
11	(1987)安远管字第 A01-96 号	欣山镇	159	批建	办公供水用地	
12	安国用(97)字第 1-04-016-0001 号	西门路 76 号	28,882.01	批建	办公供水用地	
13	赣(2017)德兴市不动产权第 0005128 号	德兴市银城镇银城南路 2-4 层	1,427.00	划拨	综合用地/住宅	360.89
14	赣(2018)德兴市不动产权第 0000244 号	德兴市银城镇银城南路	1,427.00	划拨	综合用地/住宅	
15	赣(2018)德兴市不动产权第 0000245 号	德兴市银城镇银城南路	1,427.00	划拨	综合用地/住宅	
16	赣(2018)德兴市不动产权第 0000246 号	德兴市银城镇银城南路	1,427.00	划拨	综合用地/住宅	
17	赣(2017)德兴市不动产权第 0005225 号	德兴市银城镇土地坞	946	划拨	公共设施用地/办公	25.26
18	赣(2017)德兴市不动产权第 0005226 号	德兴市银城镇土地坞	946	划拨	公共设施用地/办公	
19	赣(2017)德兴市不动产权第 0004794 号	德兴市银城镇新营迎宾路	144	划拨	公共设施用地/办公	15.72
20	赣(2017)德兴市不动产权第 0006498 号	德兴市银城河西畈	2,005.00	划拨	公共设施用地	63.96

21	赣 (2016) 浮梁县不动产权第 0000022 号	浮梁县县城朝阳大道	18,286.80	划拨	公共设施用地	93.55
22	赣 (2017) 广昌县不动产权第 0000693 号	广昌县盱江镇北门 46 号	15,980.00	划拨	公共设施用地	362.54
23	赣 (2017) 广昌县不动产权第 0000714 号	广昌县盱江镇北门 46 号	15,980.00	划拨	公共设施用地	
24	赣 (2017) 广昌县不动产权第 0000615 号	广昌县盱江镇北门 46 号	15,980.00	划拨	公共设施用地	
25	赣 (2017) 广昌县不动产权第 0000613 号	广昌县盱江镇建设路 235 号	5,118.51	划拨	公共设施用地	
26	赣 (2017) 广昌县不动产权第 0000614 号	广昌县盱江镇北门 46 号	15,980.00	划拨	公共设施用地	
27	会国用 (2015) 第 040 号	会昌县文武坝镇燕子窝工业园	18,713.25	划拨	公共设施	451.78
28	会国用 (2015) 第 041 号	文武坝镇小坝村石壁坑电站	370.66	划拨	公共设施	
29	赣 (2016) 龙南县不动产权第 0000555 号	龙南县金塘开发区工业园	16,395.37	划拨	工业用地	87.92
30	龙国用 (2015) 第 0647 号	龙南镇金塘开发区工业园	496.44	划拨	工业用地	
31	赣 (2016) 南康区不动产权第 0010423 号	南康区龙华沙田墩村	26,475.23	划拨	公共设施	329.46
32	赣 2017 瑞金市不动产权第 (0000607) 号	江西省瑞金市叶坪乡松坪村	31,174.36	出让	工业用地	333.73
33	赣 (2016) 上高县不动产权第 0000010 号	锦江镇朱桥村 (学园西路 188 号)	85,971.24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777.22
34	赣 (2018) 上高县不动产权第 0002902 号	锦江镇钟家渡村	17,258.78	划拨	公共设施用地	160.62
35	赣 (2018) 上高县不动产权第 0002900 号	敖山镇晏家村	6,570.15	划拨	公共设施用地	
36	赣 (2018) 上高县不动产权第 000290 号	敖山镇晏家村	1,055.70	划拨	公共设施用地	

37	万国用 (2013) 第 0074-13024853 号	康乐街道阳乐大道	2,277.40	划拨	公共设施	221.63
38	赣 (2019) 万载县不动产权第 0014057	康乐街道沿河东路 132-9 号	44	出让	批发零售用地/商业服务	-
39	赣 (2019) 万载县不动产权第 0015179 号	坛埠镇坛埠村山仔下组	1,277.30	划拨	市政公用设施	15.31
40	万国用 (2001) 第 004526 号	万载三兴乡人民政府	3,146.10	划拨	市政公用设施	36.23
41	赣 (2019) 万载县不动产权第 0015180 号	坛埠街农贸市场	333.1	出让	综合	4.07
42	赣 (2019) 万载县不动产权第 0015178 号	坛埠镇坛埠村垦场组	448.9	划拨	市政公用设施	5.38
43	尚未办证	万载县城滨江大道	12,568.40	划拨	市政公用设施	283.54
44	尚未办证	万载县鹤峰乡涂泉村	912.8	划拨	市政公用设施	6.65
45	尚未办证	万载县鹤峰乡涂泉村	700	划拨	市政公用设施	5.1
46	尚未办证	万载县鹤峰乡涂泉村	137.86	划拨	市政公用设施	1
47	尚未办证	万载县鹤峰乡涂泉村	85	划拨	市政公用设施	0.62
48	尚未办证	万载县株楠公路旁	1,354.00	划拨	市政公用设施	11.98
49	尚未办证	万载县株潭镇卓家桥头	1,293.33	划拨	市政公用设施	11.44
50	尚未办证	万载县黄茅镇	1,054.80	划拨	市政公用设施	8
51	尚未办证	万载县黄茅镇	162	划拨	市政公用设施	1.23
52	尚未办证	万载县三兴镇	224	划拨	市政公用设施	1.63
53	尚未办证	万载县三兴镇	80	划拨	市政公用设施	0.58
54	尚未办证	万载县罗城镇	313.2	划拨	市政公用设施	2.28
55	尚未办证	万载县罗城镇	191.69	划拨	市政公用设施	1.4

56	尚未办证	万载县罗城镇	49.2	划拨	市政公用设施	0.36
57	赣国用(2015)第 04001 号	新建县象山镇江边柴油厂赣江边	18,000.00	划拨	公共设施用地	172.8
58	赣(2016)新建区不动产权第 0003886 号	望城新区珂里村	27,560.00	划拨	公共设施用地	347.25
59	新国用(2015)第 06002 号	新建县大塘坪乡敬老院	2,395.00	划拨	公共设施用地	22.99
60	赣国用(2015)第 06003 号	新建县铁河乡新丰分厂	2,000.00	划拨	公共设施用地	19.2
61	赣(2017)新建区不动产权第 0011637 号	南昌市新建区昌邑乡伍喻村	6,986.67	划拨	公共设施用地	67.13
62	尚未办证	生米镇生米村	18,000.00	划拨	公共设施用地	40.08
63	新国用(籍)字第 009509011 号	石岗镇老街	23,660.00	划拨	公共设施用地	338.34
64	新国用(籍)字第 009509012 号	石岗镇宁岗路	16,632.00	划拨	公共设施用地	
65	赣(2016)宜黄县不动产权第 0001132 号	宜黄县凤冈镇附东村百花洲	29,940.34	划拨	公共设施用地	276.27
66	赣(2016)宜黄县不动产权第 0000389 号	宜黄县丰厚工业园区	7,313.05	划拨	公共设施用地	120.55
67	赣(2016)宜黄县不动产权第 0000251 号	宜黄县丰厚工业园区 B 区	20,336.03	出让	工业用地	
68	宜 A 国用(2000)字第 02744 号	沿江路	32,470.00	划拨	综合	95.92
69	赣 2018 永新县不动产权第 0003490 号	永新县埠前镇小屋岭工业园区	9,547.00	出让	工业	82.87
70	赣 2018 永新县不动产权第 0003489 号	永新县禾川镇秀水路	19,101.93	划拨	办公、宿舍、水厂	45.62
71	暂未办证	永新润泉	3,682.70	出让	水厂	1.95
72	赣(2018)临川区不动产权第 0008511 号	临川润泉	21,926.66	划拨	水厂	1,012.48
73	赣(2018)临川区不动产权第 0008512 号	临川润泉	4,610.50	划拨	办公	

74	赣（2015）共青城市不动产权第 0000545 号	共青城润泉	6,000.00	出让	水厂	498.88
75	2015 第 1105-089	石城润泉	12,298.93	划拨	水厂	11.16
76	资国用（2015）第 700 号	资溪润泉	10,124.92	出让	水厂	89.5351
77	赣（2017）资溪县不动产权第 0000166	资溪润泉	25,737.50	出让	水厂	198.85
78	赣（2017）资溪县不动产权第 0000562	资溪润泉	3,536.03	划拨	水厂	25.91
79	德国用（2015）第 001117 号	德安润泉	840.7m ²	划拨	公共设施用地	6.3
80	德国用（2015）第 032298 号	德安润泉	14918.5m ²	划拨	公共设施用地	57.35
81	德国用（2015）第 030418 号	德安润泉	1412.6m ²	划拨	公共设施用地	10.75
82	赣（2016）修水县不动产权第 0001618 号	修水润泉	2,156.04	划拨	水厂	59.4
83	赣（2016）修水县不动产权第 0001619 号	修水润泉	6,473.72	划拨	水厂	144.36
84	赣（2018）修水县不动产权第 0006637 号-0005505 号	修水润泉	1,223.75	出让	水厂	43.89
85	赣 2018 修水县不动产权第 0018483 号	古市镇杨田村 7 组	1,176.00	划拨	农村水厂	7.59
86	无证	古市镇汪坪村九组地段	685.7	划拨	农村水厂	4.51
87	无证	大桥镇自来水厂（五通一平）	4878.56/3955.09	划拨	农村水厂	25.93
88	信他项（2011）第 37 号	信丰润泉	45,666.30	划拨	水厂	404.4
89	赣（2018）瑞昌市不动产权第 0010591 号等	瑞昌润泉	6,337.64	划拨	水厂	161.2
90	尚未办证	莲花润泉	10,805.87	划拨	水厂	92.48
91	寻国用（2003）字第 325 号	寻乌润泉	4,787.50	划拨	水厂	82.41

92	湖国用(2009)第 0188 号	湖口润泉	12,359.90	划拨	综合	1,266.18
93	湖国用(2009)第 0670 号	湖口润泉	1,088.84	划拨	住宅	62.56
94	湖国用(2009)第 0673 号	湖口润泉	108	划拨	商服、住宅	48.66
95	湖国用(2009)第 0674 号	湖口润泉	327.43	划拨	商业	155.42
96	湖国用(2009)第 0671 号	湖口润泉	6,214.47	划拨	公共设施用地	23.37
97	湖国用(2009)第 0672 号	湖口润泉	212.83	划拨	公共设施用地	1.59
98	赣(2017)湖口县不动产权第 0000003 号	湖口润泉	5,670.92	划拨	公共设施用地	37.48
99	D36001913766	都昌润泉	21,810.23	划拨	公共设施用地	140.26
100	丰国用(2003)字第 030027 号	南丰润泉	97.3	划拨	综合用地	0.33
101	赣(2020)进贤 0000865 号	进贤润泉	65,145.49	出让	办公供水用地	1380.61
102	吉国用(99)字第 221310D-81 号	吉水润泉	14,734.07	划拨	公共设施用地	484.48
103	吉国用(2004)字第 0093 号	吉水润泉	33,333.50	划拨	公共设施用地	639.59
104	赣(2020)永修县 0034827 号	永修润泉	45,801.00	划拨	公共设施用地	188.04
105	暂未办理土地证	永修润泉	27,663.39	出让	水厂、办公	793.2
106	赣(2020)奉新县不动产权第 0006080 号	奉新县澡下镇	99,020.00	划拨	公共设施用地	16
107	尚未办证	金溪润泉	16,277.30	划拨	水厂、办公	1,213.35
108	尚未办证	赣江新区桑海第二水厂	80,890.00	出让	水厂	4.3
109	尚未办证	江西省九江市永修县牛头山恒丰水厂	1,000.00	划拨	生产	499.24
110	赣 2022 湖口县不动产权第 0010318 号	湖口县洋港通园路北侧、鷓鹰山隧道西侧	36,510.98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101.47

111	尚未办证	龙南镇大罗工业园	2,025.33	划拨	商住用地	0.84
112	尚未办证	龙南县东江富康工业园	95.94	出让	工业	7.98
113	尚未办证	龙南镇金虎村	1,505.84	划拨	工业	25.38
114	尚未办证	龙南县东江乡新圳工业园	2,884.63	出让	工业	145.45
115	尚未办证	龙南镇塔下	27,443.86	划拨	工业	4.68
116	尚未办证	龙山镇赣丰县东侧地块一	38,046.86	出让	公共设施	468.59
117	尚未办证	龙山镇赣丰县东侧地块二	6,040.03	出让	公共设施	74.83
118	尚未办证	江西省九江市永修县虬津水厂	533.33	划拨	生产	5.84
119	地字第 360521201600004 号	横溪村二号灰库养猪场	4,478.78	出让	工业	48.95
120	赣（2019）分宜县不动产权第 0005136 号	分宜镇横溪村	4,425.61	出让	工业	44.55
121	遂国用 97 字第 0001548 号	草林冲水库库区	309,500.00	划拨	水库库区	365.42
122	遂国用 97 字第 0001549 号	草林冲电站厂区及生活区	97,097.60	划拨	厂区及生活区	
123	遂国用 99 字第 0003495 号	遂川县消防大队	2,762.00	划拨	工业用地	
124	赣（2020）高安市不动产权第 0003121 号	高安市相城镇会上村	4,636.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81.02
125	冀（2020）冀州区不动产权第 0007674 号	衡水市冀州区冀州镇新庄村东南	7,200.00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88.46
126	永国用[2001]字第 0832 号	江西省吉安市永丰县	23,185.77	出让	工业用地	220.4
127	永国用[2006]第 694 号	江西省吉安市永丰县	1,033.21	出让	工业用地	
128	瑞国用 1994 字第 Q0066 号	瑞昌市高泉电站山峰村	13,680.07	划拨	修建水库	113.04
129	瑞国用（2000）字第 Q0056 号	横港镇繁荣村	1,373.34	划拨	原发电站	
130	瑞国用 1994 字第 Q0071 号	瑞昌市南阳乡排砂村	1,360.01	划拨	生活区	
131	瑞国用 1994 字第 Q0050 号	瑞国用 1994 字第 Q0050 号	1,626.67	划拨	生活区	

132	万府林证字 (2013) 第 1905090008 号	万安县百嘉镇黄 南村	214,931.18	出让	林地	45.14
133	万府林证字 (2013) 第 1905090001 号	万安县百嘉镇芙 蓉村	77,999.22	出让	林地	36.2
134	万府林证字 (2013) 第 2007160001 号		32,999.67	出让	林地	
135	万府林证字 (2013) 第 1506020001 号		61,399.39	出让	林地	
136	万府林证字 (2012) 第 1506020004 号	万安县韶口乡	196,731.37	出让	林地	225.34
137	万府林证字 (2012) 第 2007050001 号	梅岗村	196,464.70	出让	林地	
138	万府林证字 (2012) 第 1506020003 号		253,397.47	出让	林地	
139	万府林证字 (2012) 第 2007060001 号		146,531.87	出让	林地	
140	万府林证字 (2012) 第 2007200001 号		200,664.66	出让	林地	
141	万府林证字 (2012) 第 2007200002 号		79,265.87	出让	林地	
142	万府林证字 (2012) 第 1905100001 号	万安县百嘉镇黄 南村	295,930.37	出让	林地	144.88
143	万府林证字 (2012) 第 1905100002 号		400,795.99	出让	林地	
144	崇仁县林证字 (2011) 第 1606120001 号	崇仁县马鞍镇大 同村	281,330.52	出让	林地	251.9
145	崇仁县林证字 (2011) 第 1606100001 号		916,657.50	出让	林地	
146	进贤县林证字 (2008) 第 2300000001 号	进贤县红旗林场	457,395.43	出让	林地	137.22

147	进贤县林证字 (2011) 第 1914030002 号	进贤县钟陵乡茶 园村	794,658.72	出让	林地	151.74
148	安府林证字 (2011) 第 1120040002 号	安福县枫田镇双 园村塘里四组	419,329.14	出让	林地	81.22
149	安府林证字 (2011) 第 1120090001 号	安福县枫田镇双 园村大分九组	307,396.93	出让	林地	
150	安府林证字 (2011) 第 1120080001 号	安福县枫田镇双 园村大分八组	626,860.40	出让	林地	
151	安府林证字 (2011) 第 1609150001 号	安福县洲湖镇花 门村葱塘组	703,526.30	出让	林地	75.04
152	奉新县林证字 (2009) 第 048967 号	奉新宋埠镇锁石 村	136,998.63	出让	林地	536.61
153	奉新县林证字 (2009) 第 048968 号	奉新宋埠镇锁石 村	232,664.34	出让	林地	
154	奉新县林证字 (2009) 第 048969 号	奉新宋埠镇锁石 村	355,329.78	出让	林地	
155	奉新县林证字 (2009) 第 048970 号	奉新宋埠镇锁石 村	156,665.10	出让	林地	
156	奉新县林证字 (2009) 第 048971 号	奉新宋埠镇锁石 村	176,264.90	出让	林地	
157	奉新县林证字 (2009) 第 048972 号	奉新宋埠镇锁石 村	267,064.00	出让	林地	
158	奉新县林证字 (2009) 第 048973 号	奉新宋埠镇锁石 村	128,665.38	出让	林地	
159	奉新县林证字 (2009) 第 048974 号	奉新宋埠镇锁石 村	85,999.14	出让	林地	
160	奉新县林证字 (2009) 第 048975 号	奉新宋埠镇锁石 村	137,331.96	出让	林地	
161	奉新县林证字 (2009) 第 048976 号	奉新宋埠镇锁石 村	18,666.48	出让	林地	

162	奉新县林证字 (2011) 第 049428 号	奉新宋埠镇锁石 村后村 (插花 山)	105,532.28	出让	林地	94.78	
163	奉新县林证字 (2011) 第 049429 号	奉新宋埠镇锁石 村后村 (插花 山)	228,397.72	出让	林地		
164	奉新县林证字 (2009) 第 049049 号	奉新赤田镇蔡埕 村	252,664.14	出让	林地	518.84	
165	奉新县林证字 (2009) 第 049050 号	奉新赤田镇蔡埕 村	563,394.37	出让	林地		
166	奉新县林证字 (2010) 第 049075 号	奉新赤田镇蔡埕 村	357,329.76	出让	林地		
167	奉新县林证字 (2009) 第 049051 号	奉新赤田镇蔡埕 村	209,997.90	出让	林地		
168	奉新县林证字 (2010) 第 049076 号	奉新赤田镇蔡埕 村	229,797.70	出让	林地		
169	奉新县林证字 (2011) 第 049501 号	奉新赤田镇蔡埕 村	1,999.98	出让	林地		
170	奉新县林证字 (2011) 第 049500 号	奉新赤田镇蔡埕 村	152,665.14	出让	林地		
171	奉新县林证字 (2011) 第 049427 号	奉新赤田镇蔡埕 村	123,532.10	出让	林地		
172	宜府林证字 (2009) 第 0719000010 号	宜丰县石市镇夏 讲村	1,032,656.34	出让	林地		778.6
173	宜府林证字 (2009) 第 071900001 号	宜丰县石市镇夏 讲村	1,184,921.48	出让	林地		
174	宜府林证字 (2010) 第 0702001000 号	宜丰县石市镇夏 讲村	39,599.60	出让	林地	12.74	
175	宜府林证字 (2010) 第 0702001000 号	宜丰县石市镇油 茶林场	581,127.52	出让	林地	186.89	
176	宜府林证字 (2009) 第 0720000010 号	宜丰县石市镇石 崖滩村	200,131.33	出让	林地	64.36	

177	宜府林证字 (2010) 第 0720091000 号	宜丰县石市镇石 崖滩村	722,626.11	出让	林地	233.05
178	宜府林证字 (2011) 第 0702008800 号	宜丰县石市镇油 茶林场	629,793.70	出让	林地	203.11
179	宜府林证字 (2011) 第 0702008801 号	宜丰县石市镇油 茶林场	291,130.42	出让	林地	93.89
180	宜府林证字 (2011) 第 0703119924 号	宜丰县石市镇梨 树村	489,661.77	出让	林地	152.71
181	尚未办理	宜丰县石市镇工 业园小区	33,333.33	出让	工业	214.5
182	赣 2018 修水县第 0003694 号	修水县竹坪乡	40,735.00	出让	商业用地	962.99
183	赣 2018 修水县第 0003621 号	修水县竹坪乡	27,874.00	出让	商业用地	704.4
184	赣 2021 修水县第 0030766 号	修水县竹坪乡	9,712.00	出让	商业用地	246.59
185	赣 2019 修水县第 0012460 号	修水县竹坪乡	11,891.50	出让	商业用地	282.17
186	赣 2019 修水县第 0012459 号	修水县竹坪乡	137,332.00	出让	商业用地	3,435.74
187	赣 2022 修水县第 0101117 号	修水县竹坪乡	15,252.73	出让	商业用地	359.85
188	赣 2019 修水县第 0039474 号	修水县竹坪乡	68,023.61	出让	商业用地	1,704.38
189	赣 2021 修水县第 0039779 号	修水县竹坪乡	30,866.20	出让	商业用地	5,790.34
190	赣 2021 修水县第 0039301 号	修水县竹坪乡	66,666.58	出让	商业用地	12,493.06
191	赣 2022 修水县第 0002185 号/赣 2022 修水县第 0002187 号	修水县竹坪乡	12,614.93	出让	商业用地	2,368.64
192	赣 (2020) 丰城 市不动产权第 0027608 号	丰城市生态硒谷 S-01 号地块	33,367.00	出让	工业用地	649.97
193	赣 (2017) 临川 区不动产权第 0000976	江西省抚州市临 川区抚北西路 33 号	9,997.85	出让	公共设施 用地	146

194	赣（2022）南昌市不动产权第 0225567 号	红谷滩区九龙湖片区城运路以东（HJZ705-F02 地块）	39,662.67	出让	商务金融用地/其他商服用地/城镇住宅用地/科教用地	67,668.23
195	赣（2022）宁都县不动产权第 0006007 号	宁都县阳都大道东侧、宁贤府西侧	58,745.08	出让	住宅用地	15,041.65
196	冀（2022）沧县不动产权第 0000079 号	沧县大官厅乡白贾存	8,417.77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367.65
197	皖（2022）固镇县不动产权第 0014140 号	固镇县湖沟镇大庄村	360.62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305.95
198	皖（2022）固镇县不动产权第 0014153 号	固镇县湖沟镇涂光村	360.62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199	皖（2022）固镇县不动产权第 0014148 号	固镇县湖沟镇涂光村	360.62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0	皖（2022）固镇县不动产权第 0014042 号	固镇县湖沟镇岳王村	360.62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1	皖（2022）固镇县不动产权第 0014043 号	固镇县杨庙镇刘魏湖村	360.62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2	皖（2022）固镇县不动产权第 0014061 号	固镇县杨庙镇十里村	360.62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3	皖（2022）固镇县不动产权第 0014044 号	固镇县杨庙镇刘魏湖村	8,994.55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4	皖（2022）固镇县不动产权第 0014052 号	固镇县杨庙镇赵湖村	360.62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5	皖（2022）固镇县不动产权第 0014057 号	固镇县湖沟镇路庙村	360.62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6	皖（2022）固镇县不动产权第 0014053 号	固镇县湖沟镇大桥村	360.62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7	皖（2022）固镇县不动产权第 0014047 号	固镇县湖沟镇东乡居委会	360.62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8	皖（2022）固镇县不动产权第 0014040 号	固镇县湖沟镇涂光村	360.62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09	皖（2022）固镇县不动产权第 0014041 号	固镇县任桥镇团结村	360.62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10	皖（2022）固镇县不动产权第 0014045 号	固镇县湖沟镇集贤村	360.62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11	皖（2022）固镇县不动产权第 0014046 号	固镇县湖沟镇旗王村	360.62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12	皖（2022）固镇县不动产权第 0014035 号	固镇县杨庙县畜牧场	360.62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13	皖（2022）固镇县不动产权第 0014034 号	固镇县杨庙镇姚王村	360.62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14	皖（2022）固镇县不动产权第 0014033 号	固镇县湖沟镇魏庙村	360.62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15	皖（2022）固镇县不动产权第 0014031 号	固镇县湖沟镇种兔场	360.62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16	皖（2022）固镇县不动产权第 0014039 号	固镇县湖沟镇张湾村	360.62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17	皖（2022）固镇县不动产权第 0014032 号	固镇县湖沟镇东南村	360.62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18	皖（2022）固镇县不动产权第 0014059 号	固镇县任桥镇车湖村	361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138.99
219	皖（2022）固镇县不动产权第 0014013 号	固镇县任桥镇余张村	360.52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20	皖（2022）固镇县不动产权第 0014151 号	固镇县仲兴镇棠棣村	361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21	皖（2022）固镇县不动产权第 0014019 号	固镇县任桥镇刘桥村	361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22	皖（2022）固镇县不动产权第 0014060 号	固镇县任桥镇田余村	348.76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23	皖（2022）固镇县不动产权第 0014056 号	固镇县任桥镇吴庙村	361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24	皖（2022）固镇县不动产权第 0014109 号	固镇县任桥镇	360.98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25	皖（2022）固镇县不动产权第 0014152 号	固镇县仲兴镇中陈村	361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26	皖（2022）固镇县不动产权第 0014017 号	固镇县任桥镇余张村	361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27	皖（2022）固镇县不动产权第 0014020 号	固镇县任桥镇刘桥村	359.37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28	皖（2022）固镇县不动产权第 0014048 号	固镇县任桥镇刘桥村	361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29	皖（2022）固镇县不动产权第 0014141 号	固镇县任桥镇稿沟村	361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30	皖（2022）固镇县不动产权第 0014149 号	固镇县仲兴镇后楼村	361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31	皖（2022）固镇县不动产权第 0014139 号	固镇县任桥镇清凉村	361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32	皖（2022）固镇县不动产权第 0014054 号	固镇县任桥镇三义村	360.73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33	皖（2022）固镇县不动产权第 0014058 号	固镇县任桥镇桥东村	361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34	皖（2022）固镇县不动产权第 0014051 号	固镇县任桥镇刘桥村	360.54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35	皖（2022）固镇县不动产权第 0014050 号	固镇县仲兴镇后楼村	361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36	皖（2022）固镇县不动产权第 0014018 号	固镇县谷阳镇漂涧村	361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237	皖（2022）固镇县不动产权第 0007 号	固镇县任桥镇清凉村	361	出让	公共设施用地

	合计		18,438,003			146,883.79
--	----	--	------------	--	--	------------

2022年末，发行人持有的特许经营权明细如下：

表6-36 2022年末发行人特许权明细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名称	主要内容	使用年限	账面原值
1	信丰城市供水特许经营权	信丰城市供水经营权	45年	28,147.70
2	江西桑海经济技术开发区供水特许经营协议	乐平市城市供水经营权、自来水公司供水管网产权等	35年	4,403.33
3	乐平市城市供水特许经营权	乐平市城市供水经营权、乐平市自来水公司供水管网产权等	45年	59,815.15
4	修水城市供水特许经营权	修水城市供水特许经营权	30年	41,643.81
5	湖口城市供水特许经营权	湖口城市供水经营权	30年	429.33
6	其他项目子公司收费权	-	-	1,007,878.22
合计				1,142,317.54

(6) 商誉

2020-2022年末和2023年3月末，公司商誉分别为8,738.91万元、2,281.21万元、17,761.91万元和17,761.91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0.18%、0.04%、0.30%和0.29%。

1、水务集团公司于2022年10月和11月共支付投资款242,450,000.00元，取得鹰潭市供水集团有限公司51%的股权，合并成本超过按持股比例取得的鹰潭市供水集团有限公司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154,806,956.70元，将其确认为商誉。

2、2021年江西绿海油脂有限公司采用收益法评估方法对商誉的账面价值进行了减值测试，经江西神州资产房地产土地评估咨询有限公司出具赣神州资评（2021）字第32号《江西省赣农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商誉减值测试涉及的江西绿海油脂有限公司资产组可收回价值估价报告》，该公司近年来经营效益不及预期，故2022年初对江西绿海油脂有限公司商誉64,576,968.31元全额计提减值准备，2022年末该减值准备无变化。

3、期末水投能源公司对收购分宜县陆辉光伏发电有限公司形成商誉 16,264,496.04 元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现该商誉减值。

4、期末水投能源公司对收购西安鑫煜光晟光伏发电有限公司形成商誉 2,009,171.75 元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现该商誉减值。

5、期末生态资源公司对收购江西正邦林业开发有限公司 4,538,434.02 元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现该商誉减值。

(7)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主要是发行人持有的水库资产。2020-2022 年末和 2023 年 3 月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分别是 459,981.12 万元、460,438.94 万元、492,525.39 万元和 492,609.31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9.63%、8.63%、8.34% 和 8.17%。2020 年末较 2019 年末减少 814.07 万元，减幅 0.18%。2021 年末较 2020 年末增加 457.82 万元，增幅 0.10%，变化不大。2022 年末较 2021 年末增加 32,086.45 万元，增幅 6.97%，主要系新增林木资产和预付资产收购款。2023 年 3 月末较 2022 年末变动不大。

发行人其他非流动资产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6-37 2020-2022 年末发行人其他非流动资产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合作项目（水天一色）	5,714.31	5,714.31	5,714.31
修水水库资产	11,062.44	11,062.44	11,062.44
瑞昌四座水库资产	14,529.41	14,529.41	14,529.41
吉水水库资产	22,907.07	22,907.07	22,907.07
丰城水库资产	156,604.49	156,604.49	156,604.49
东乡四座水库资产	10,802.00	10,802.00	10,802.00
万年四座水库资产	45,458.33	45,458.33	45,458.33
靖安水库资产	8,722.80	8,722.80	8,722.80
乐平水库资产	68,049.55	68,049.55	68,049.55
永修水库资产	19,744.23	19,744.23	19,744.23
泰和水库资产	21,249.77	21,249.77	21,249.77
彭泽水库资产	70,769.77	70,769.77	70,769.77
土地流转租赁费	-	-	-
待抵扣的进项税	3,686.34	3,679.01	2,616.03
临川润泉园林绿化资产	201.66	201.66	201.66
固定资产采购款	658.99	658.99	658.99
预付工程款	12.69	80.51	890.28
资产清查-待处理财产损益	145.84	145.84	-

项 目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抵债房屋	58.77	58.77	-
预付资产收购款	18,800.00	-	-
林木资产	13,346.93	-	-
合 计	492,525.39	460,438.94	459,981.12

(三) 负债构成分析

1、总体构成

2020-2022 年末和 2023 年 3 月末，公司负债总额分别为 3,748,311.36 万元、4,428,274.25 万元、4,963,571.91 万元和 5,479,059.54 万元。总体而言，近年来发行人负债总额增长较快，其中短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以及非流动负债增长较多，这主要是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大量资金支持，融资增加所致。

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流动负债分别为 1,351,820.67 万元、1,860,561.42 万元、2,062,151.50 万元和 2,397,222.18 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36.06%、42.02%、41.55% 和 43.75%。流动负债主要由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和其他流动负债构成。

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非流动负债分别为 2,396,490.69 万元、2,567,712.83 万元、2,901,420.41 万元和 3,081,837.36 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63.94%、57.98%、58.45% 和 56.25%。非流动负债主要由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递延收益和其他非流动负债构成。

2、流动负债

2020-2022 年末和 2023 年 3 月末，发行人流动负债分别为 1,351,820.67 万元、1,860,561.42 万元、2,062,151.50 万元和 2,397,222.18 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36.06%、42.02%、41.55% 和 43.75%。从流动负债结构来看，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应付利息、其他应付款和其他流动负债构成了流动负债的主要部分。具体分析如下：

表 6-38 发行人 2020-2022 年末及 2023 年 3 月末流动负债主要项目一览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3 月末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短期借款	914,123.50	38.13	782,172.54	37.93	593,949.00	31.92	424,427.07	31.4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4,783.06	0.26	3,291.00	0.24
应付票据	18,351.51	0.77	20,022.73	0.97	17,210.61	0.93	7,508.64	0.56

项目	2023 年 3 月末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应付账款	457,933.92	19.10	472,379.83	22.91	420,977.95	22.63	374,533.19	27.71
预收款项	2.58	0.00	2.58	0.00	0.5	0.00	56,941.28	4.21
合同负债	127,499.57	5.32	82,129.09	3.98	58,297.67	3.13	-	-
应付职工薪酬	18,096.02	0.75	26,719.25	1.30	21,427.05	1.15	15,361.61	1.14
应交税费	37,214.66	1.55	44,496.34	2.16	31,589.05	1.70	31,974.53	2.37
其他应付款	272,207.08	11.36	251,558.10	12.20	213,737.45	11.49	153,784.03	11.38
持有待售负债	-	-	-	-	-	-	2,187.13	0.1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45,426.51	14.41	376,697.20	18.27	315,431.63	16.95	80,349.05	5.94
其他流动负债	206,366.84	8.61	5,973.84	0.29	183,157.45	9.84	201,463.14	14.90
流动负债合计	2,397,222.18	100.00	2,062,151.50	100.00	1,860,561.42	100.00	1,351,820.67	100.00

发行人流动负债主要由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合计）、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和其他流动负债构成。报告期内，上述五项负债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合计分别为91.33%、92.84%、91.59%和91.61%。具体分析如下：

（1）短期借款

2020-2022年末和2023年3月末，公司短期借款余额分别为424,427.07万元、593,949.00万元、782,172.54万元和914,123.50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31.40%、31.92%、37.93%和38.13%。由于公司每年的资金需求不断进行变化，导致近三年的短期借款余额不断变化，波动较大。2020年末相较于2019年末，公司短期借款增加245,166.54万元，增幅136.77%，主要系发行人资金需求提升所致。2021年末较2020年末增加169,521.93万元，增幅39.93%，主要是发行人新增短期流动资金贷款所致。2022年末较2021年末增加188,223.54万元，增幅31.69%，主要系发行人业务发展需要，新增短期流动资金贷款所致。2023年3月末，公司短期借款较2022年末增加131,950.96万元，增幅16.87%。

表6-39 发行人2020-2022年末短期借款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保证借款	15,000.00	1.92	30,000.00	5.05	10,000.00	2.36

项目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信用借款	766,172.54	97.95	563,949.00	94.95	414,427.07	97.64
质押借款	1,000.00	0.13	-	-	-	-
合计	782,172.54	100	593,949.00	100	424,427.07	100

(2) 应付账款

发行人应付账款主要为采购原材料欠款以及公司尚未支付的工程款，2020-2022 年末和 2023 年 3 月末，发行人应付账款分别为 374,533.19 万元、420,977.95 万元、472,379.83 万元和 457,933.92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27.71%、22.63%、22.91% 和 19.10%，其中 2020 年末较 2019 年末增加 59,742.85 万元，增幅 18.97%，主要系公司工程项目增多导致应付工程款增加所致。2021 年末较 2020 年末增加 46,444.76 万元，增幅 12.40%，主要是公司工程项目增多导致应付工程款增加。2022 年末较 2021 年末增加 51,401.88 万元，增幅 12.21%，主要是公司工程项目增多导致应付工程款增加。2023 年 3 月末较 2022 年年末减少 14,445.91 万元，减幅 3.06%。变动不大。

从应付账款账龄来看，2020-2022 年末，公司账龄为 1 年以内的应付账款占比分别为 60.76%、63.92% 和 58.47%。

表 6-40 发行人 2020-2022 年末应付账款账龄情况表

单位：万元、%

账龄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 年以内	276,182.56	58.47	269,100.47	63.92	227,566.94	60.76
1-2 年	109,826.83	23.25	56,928.46	13.52	74,845.47	19.98
2-3 年	39,442.61	8.35	50,509.22	12	28,217.98	7.53
3 年以上	46,927.83	9.93	44,439.80	10.56	43,902.81	11.72
合计	472,379.83	100	420,977.95	100	374,533.19	100

2022 年末，公司应付账款期末余额中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合计 196,197.27 万元，主要为未结算的工程款，往来单位较为分散，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前五名单位明细如下：

表 6-41 发行人 2022 年末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前五名单位

单位：万元

项 目	是否关联企业	期末余额	占应付账款 总额比例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中国水利水电建设工程咨询西北有限公司	非关联企业	53,344.49	11.29%	工程尚未结算
中国葛洲坝集团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企业	9,931.67	2.10%	工程尚未结算
江西建工第一建筑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企业	5,066.16	1.07%	工程尚未结算
湖南雄江智慧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企业	4,155.66	0.88%	工程尚未结算
安徽徽正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非关联企业	2,598.28	0.55%	工程尚未结算
合 计		75,096.25	15.90%	

(3) 其他应付款

2020-2022年末和2023年3月末，其他应付款余额分别为153,784.03万元、213,737.45万元、251,558.10万元和272,207.08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11.38%、11.49%、12.20%和11.36%。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的其他应付款主要为各类往来款，其中2020年末较2019年末减少29,697.30万元，减幅16.19%，主要结清部分对萍乡市山口岩水利枢纽工程开发公司及萍乡市汇丰投资有限公司往来款所致；2021年末较2020年末增加59,953.42万元，增幅38.99%，主要是增加了应付利息中企业债券利息。2022年末较2021年末增加37,820.65万元，增幅17.69%，主要是其他应付款中代收代付费用增加所致。2023年3月份较2021年末增加20,648.98万元，增幅8.21%。

表6-42 发行人2020-2022年末其他应付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类别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其他应付款项	227,236.35	9.66	194,142.54	90.83	138,043.67	89.76
应付利息	24,309.24	0.00	19,582.40	9.16	15,727.87	10.23
应付股利	12.50	90.33	12.5	0.01	12.5	0.01
合计	251,558.10	100	213,737.45	100	153,784.03	100

表6-43 发行人2020-2022年末其他应付款账龄情况表

单位：万元、%

类别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金额	占总金额比例	金额	占总金额比例	金额	占总金额比例
1 年以 内	108,850.14	43.27	88,159.06	41.25	40,314.75	26.22

类别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金额	占总金额比例	金额	占总金额比例	金额	占总金额比例
1-2 年	45,388.32	18.04	22,031.25	10.31	40,088.51	26.07
2-3 年	19,508.39	7.76	31,338.05	14.66	24,251.93	15.77
3 年以上	77,811.24	30.93	72,209.08	33.78	49,128.84	31.94
合计	251,558.10	100	213,737.45	100	153,784.03	100

2022 年末，公司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的明细单位如下：

表6-44 发行人2022年末其他应付款账龄超过1年的前五名单位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关联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款项性质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比例
南昌旭浩置业有限公司	关联方	11,281.67	1-2 年	往来款	4.48
萍乡市山口岩水利枢纽工程开发公司	关联方	9,978.48	3 年以上	往来款	3.97
上饶鸿瑄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关联方	8,811.00	1-2 年	往来款	3.50
萍乡市财政局	非关联方	7,719.33	1-2 年、3 年以上	往来款	3.07
信丰县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036.95	2-3 年、3 年以上	往来款	2.40
合计		43,827.44			17.42

(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20-2022 年末和 2023 年 3 月末，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分别为 80,349.05 万元、315,431.63 万元、376,697.20 万元和 345,426.51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5.94%、16.95%、18.27% 和 14.41%。发行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主要由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应付债券及长期应付款构成，由于应付债券和长期应付款在每个会计年度的到期时间分布不均匀。所以，发行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金额存在波动，其中 2020 年末较 2019 年末减少 266,357.39 万元，减幅 76.83%；2021 年末较 2020 年末增加 235,082.58 万元，增幅 292.58%；2022 年末较 2021 年末增加 61,265.57 万元，增幅 19.42%。2023 年 3 月末较 2022 年末减少 31,270.69 万元，减幅 8.30%。

表6-45 发行人2020-2022年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明细

单位：万元

类别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55,447.97	116,120.58	75,627.70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89,958.59	191,433.63	-

类别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876.71	7,606.14	4,721.35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长期负债	30,413.93	271.28	-
合计	376,697.20	315,431.63	80,349.05

(5) 合同负债

2020-2022年末和2023年3月末，公司合同负债余额分别为0.00万元、58,297.67万元、82,129.09万元和127,499.57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0.00%、3.13%、3.98%和5.32%。

表6-46 发行人合同负债账龄情况表

单位：万元、%

类别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 年以内	75,109.25	91.45	52,386.61	89.86
1-2 年	5,046.83	6.15	4,725.83	8.11
2-3 年	948.32	1.15	267	0.46
3 年以上	1,024.69	1.25	918.23	1.58
合 计	82,129.09	100	58,297.67	100

(6) 其他流动负债

2020-2022年末和2023年3月末，公司其他流动负债余额分别为201,463.14万元、183,157.45万元、5,973.84万元和206,366.84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14.90%、9.84%、0.29%和8.61%。发行人2021年其他流动负债主要由超短期融资券构成。2022年末较2021年末减少177,183.61万元，降幅96.74%，主要原因是超短期融资券到期兑付。

表6-47 发行人2020-2022年末一年内到期的其他流动负债明细

单位：万元

类别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预提折旧、摊销	2,315.78	1,895.28	1,469.78
超短期融资券	0.00	179,983.08	199,991.43
转让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待转销项税	919.94	1,279.08	0.00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353.02	-	-
其他	1.09	0.00	1.93
合计	5,973.84	183,157.45	201,463.14

3、非流动负债

发行人非流动负债主要由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递延收益和其他非流动负债构成。报告期内，上述五项负债占非流动负债的比例合计分别为99.97%、99.44%、99.46%和99.48%。

表6-48 发行人2020-2022年末及2023年3月末非流动负债主要项目一览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3月末		2022年末		2021年末		2020年末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长期借款	1,848,029.11	59.97	1,789,865.93	61.69	1,598,820.24	62.27	1,363,571.90	56.90
应付债券	665,520.66	21.59	579,561.23	19.98	509,236.37	19.83	604,530.93	25.23
租赁负债	15,542.76	0.50	15,237.73	0.53	12,732.08	0.50	0	0.00
长期应付款	298,422.54	9.68	298,403.33	10.28	167,431.83	6.52	119,948.96	5.01
预计负债	-	-	-	-	-	-	-	-
递延收益	129,927.81	4.22	123,900.54	4.27	111,898.58	4.36	99,586.89	4.16
递延所得税负债	492.09	0.02	549.25	0.02	1,691.35	0.07	649.63	0.03
其他非流动负债	123,902.39	4.02	93,902.39	3.24	165,902.39	6.46	208,202.39	8.69
非流动负债合计	3,081,837.36	100	2,901,420.41	100	2,567,712.83	100	2,396,490.69	100

(1) 长期借款

2020-2022年末和2023年3月末，公司长期借款分别为1,363,571.90万元、1,598,820.24万元、1,789,865.93万元和1,848,029.11万元，占非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56.90%、62.27%、61.69%和59.97%。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长期借款逐年增加，2020年末较2019年末增长127,591.19万元，增幅10.32%。2021年末较2020年末增加235,248.34万元，增幅17.25%。2022年末较2021年末增加191,045.69万元，增幅11.95%，主要系供水项目、水电项目、光电项目建设导致了长期借款金额增加。2023年3月末较2022年末增长58,163.18万元，增幅3.25%。

发行人长期借款构成如下表所示：

表6-49 发行人2020-2022年末长期借款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末		2021年末		2020年末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保证借款	195,577.38	10.05	242,006.42	14.11	953,072.72	66.22
信用借款	285,600.00	14.68	229,800.00	13.4	10,800.00	0.75
抵押借款	42,500.00	2.18	51,000.00	2.97	286,226.88	19.89
质押借款	1,421,636.52	73.08	1,192,134.40	69.51	189,100.00	13.14
小计	1,945,313.90	100	1,714,940.82	100	1,439,199.60	1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55,447.97	-	116,120.58	-	75,627.70	-

项目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合计	1,789,865.93	-	1,598,820.24	-	1,363,571.90	-

(2) 应付债券

2020-2022年末和2023年3月末,公司应付债券分别为604,530.93万元、509,236.37万元、579,561.23万元和665,520.66万元,占非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25.23%、19.83%、19.98%和21.59%。2020年末较2019年末增长106,641.24万元,增幅21.42%,2021年末较2020年末减少95,294.56万元,减幅15.76%。2022年末较2021年末增加70,324.86万元,增幅13.81%。2023年3月末较2022年末增长85,959.43万元,增幅14.83%。

表6-50 发行人2020-2022年末应付债券明细表

单位:万元、%

债券名称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8 赣水投 MTN001	79,983.36	10.39	79,908.97	11.4	79,838.62	13.21
18 赣水投 MTN002	109,975.23	14.29	109,876.77	15.68	109,783.47	18.16
19 赣水投 MTN001	99,859.62	12.98	99,780.51	14.24	99,704.63	16.49
20 赣水投 MTN001	119,812.20	15.57	119,717.31	17.09	119,605.62	19.78
绿色债券(美元债)	-	-	191,433.63	27.32	195,598.59	32.36
21 赣水 01	99,971.36	12.99	99,952.81	14.27	-	-
22 赣水 01	99,960.53	12.99	-	-	-	-
22 赣水投 MTN001	99,957.53	12.99	-	-	-	-
赣水投 1A	57,000.00	7.41	-	-	-	-
赣水投 1B	3,000.00	0.39	-	-	-	-
小计	769,519.83	100	700,670.00	100	604,530.93	100
减: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89,958.59		191,433.63		-	-
合计	579,561.23		509,236.37		604,530.93	-

(3) 递延收益

2020-2022年末和2023年3月末,发行人递延收益分别为99,586.89万元、111,898.58万元、123,900.54万元和129,927.81万元,占非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4.16%、4.36%、4.27%和4.22%,主要为公司确认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2020年末较2019年末减少209,300.24万元,减幅67.76%,主要系子公司江西省景德镇浯溪口水利枢纽工程开发有限公司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故减少浯溪口水利枢纽工程财政拨款186,914.70万元所致。2021年末较2020年末增加12,311.69万元,增幅12.36%,

变动不大；2022年末较2021年末增加12,001.96万元，增幅10.73%。2023年3月末较2022年末增长6,027.27万元，增幅4.86%，变动不大。发行人递延收益具体明细如下表所示：

表6-51 截至2022年末发行人递延收益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伦潭水利枢纽工程—财政拨款	19,460.62		436.83	19,023.79
龙井电站增效扩容改造项目	69.60		8.70	60.90
除险加固专项工程	292.80		36.60	256.20
草林冲增容改造项目	459.81		66.90	392.91
安澜购房补贴	13.15		0.54	12.61
江西省水利厅水旱灾害防御物资储备仓库项目	7,121.51	8,500.00		15,621.51
德兴润泉省级财政拨款	60.97		4.94	56.03
德安行政大楼管网工程	229.20			229.20
浮梁管网工程（景光、万年电子）	23.92			23.92
浮梁自来水管网建设	141.04		5.00	136.04
三龙陶瓷工业基地给水管网及附属工程	557.05		39.36	517.69
浮梁农饮水工程拨款	1,310.85		8.91	1,301.94
大石口水厂项目	1,115.77		94.74	1,021.02
湘湖水厂改造资金	20.00			20.00
三清山农饮资金	362.88		21.62	341.26
三清山专项建设基金	5.00			5.00
增值税税控设备款	0.04			0.04
修水农饮工程	3,413.16	807.62		4,220.78
修水三水厂专项资金	192.93		12.19	180.74
修水润泉水厂管网改造款	53.93		18.80	35.13
景德镇国债补助建设基金	1,700.00			1,700.00
水务集团水质监测设备	728.80		87.48	641.31
杨桥殿	629.81			629.81
会昌农村饮用水安全工程	226.55		7.10	219.45
宜黄第二水厂建设	341.41			341.41
东乡农饮资金	4,579.00		255.68	4,323.32
信丰设备维修与管道改造	208.92			208.92
瑞金田坞片区、黄沙村两个管网延伸工程款	131.00			131.00
安远二水厂建设拨款	1,751.08			1,751.08
桑海地方财政拨款	18.34			18.34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桑海农饮资金	20.34			16.27
新建一期工程中央补贴资金	844.95			844.95
新建工程省级配套资金	1,765.00			1,765.00
新建工程地方配套资金	2,295.90			2,295.90
南昌县供水管网改造工程补助款	63.56			63.56
农饮水工程拨款	528.02			528.02
日升廉租房	10.00			10.00
西马路管网改造	500.00			500.00
六里铺大桥至园区补偿款、凤冈镇中渡供水项目材料	30.00			30.00
河东大道环保局等 6 处拆迁安置地供水主管工程材料管	4.40			4.40
六里浦工业园区加压泵补偿款	2.40			2.40
潭坊老路沿线企业供水管网工程	13.00			13.00
宜黄供水工程	934.12		482.00	452.12
高信化项目、抚州东京东京路项目	406.87			406.87
吉星水厂二期工程	1,080.00			1,080.00
东乡农饮水安全工程	10.84			10.84
铜鼓新城区管网改造工程	280.00			280.00
资溪润泉省级财政拨款	41.03		5.14	35.89
水利局拨入增容扩效改造工程补助款	275.39			275.39
庐山一级泵站取水口迁移项目前期启动经费	48.54			48.54
星子县老城区自来水管网改造工程	32.17			32.17
景德镇科学技术局拨款	32.50			32.50
农场润泉中央财政拨款	180.00			180.00
农场润泉省级财政拨款	180.00			180.00
都昌润泉原水厂转入	3,239.14		189.43	3,049.71
东乡小（2）型病库除险工程专项资金	13,074.00			13,074.00
智慧渔业	24.00		10.00	14.00
共青城浆潭联圩水利专项资金	7,958.00		1,106.30	6,851.70
江西省财政 5G 有关项目专项资金	124.70		5.45	119.25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6 眼大口井取水泵配电柜	208.28			208.28
湖边城乡供水管网工程资金	2,762.50		75.68	2,686.82
湖口县新城区给水管网工程建设一期工程及湖口县石钟水厂扩建 2 万吨/日给水工程项目	583.89			583.89
奉新润泉省级财政拨款	468.22			468.22
南丰润泉地方财政拨款	3.27			3.27
中小河流治理工程专项资金	4,257.80	325.44	265.36	4,317.88
渔旅项目垂钓休闲平台政府补助	39.11		2.67	36.44
财政旅游发展基金	15,622.38	102.00	524.15	15,200.23
打造具备成为省级城乡供水物联网控制平台能力的技术平台	60.80		-5.03	65.83
省水务集团“智鄱源”智慧水务品牌工程项目	180.00			180.00
农饮资金	300.00			300.00
蓼南水厂管网延伸工程	539.91			539.91
永修县第二水厂管网延伸至三角乡、九合乡工程项目	1,024.40			1,024.40
中央财政拨款	1,920.00		47.27	1,872.73
地方财政拨款	1,645.96			1,645.96
2019 年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项目中央配套预算投资款	273.00			273.00
城乡一体化供水工程款	22.50			22.50
城乡供水一体化项目补助资金	0.00	111.00		111.00
2018 年巩固提升工程（吴城、军山扩改建至恒丰项目）省级配套资金	499.32			499.32
进贤润泉中央财政拨款	200.00			200.00
进贤润泉省级配套资金	462.12			462.12
进贤润泉地方财政拨款	504.10			504.10
脱贫攻坚农村安全饮水项目款		1,204.50		1,204.50
道路基础设施配套给排水工程款		150.00		150.00
永修县水利局转入乡村振兴补助		23.00		23.00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永修县交通运输局四好农村路自来水改迁费		800.00		800.00
高田水厂项目专项资金		400.00		400.00
政府划拨材料		150.43		150.43
东馆水厂建设		114.99		114.99
增效扩容改造政府补助款		696.11		696.11
临川区万亩圩堤加固及河西堤“一河两岸”景区提升工程	1,103.00	791.39		1,894.39
抚河流域生态保护综合治理（一期）工程前期工作经费		152.00		152.00
改革经费		2,278.30	786.93	1,491.38
合计	111,898.58	16,606.79	4,604.82	123,900.54

(4) 其他非流动负债

2020-2022年末和2023年3月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负债分别208,202.39万元、165,902.39万元、93,902.39万元和123,902.39万元，占非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8.69%、6.46%、3.24%和4.02%。2020年末较2019年末减少97,921.35万元，减幅31.99%，主要系偿还浯溪口水利枢纽工程-世行贷款所致。2021年末较2020年年末减少42,300.00万元，减幅20.32%，主要是太平-江西水投工程项目债权投资计划减少4.2亿元所致。2022年末较2021年年末减少72,000.00万元，减幅43.40%，主要是太平-江西水投工程项目债权投资计划减少7.2亿元所致。2023年3月末较2022年末增加30,000.00万元，增幅31.95%，主要为科目为重分类所致。

表6-52 发行人2022年末其他非流动负债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太平-江西水投水利工程项目债权投资计划	4,000.00	76,000.00
五河重点段防洪应急整治项目	2,589.18	2,589.18
江西省五河治理防洪工程项目	2,815.96	2,815.96
前湖卫东导排渠综合整治工程项目	387.71	387.71
农发行建设债券基金	1,000.00	1,000.00
中国农发重点建设基金有限公司	2,100.00	2,100.00
农发基金（城乡一体化项目部）	1,000.00	1,000.00
自筹资金	0.93	0.93
职工集资建房款	8.62	8.62
长江养老-江西水投新能源基础设施债权投资计划	80,000.00	80,000.00
合 计	93,902.39	165,902.39

(5) 长期应付款

2020-2022 年末和 2023 年 3 月末，公司长期应付款分别为 119,948.96 万元、167,431.83 万元、298,403.33 万元和 298,422.54 万元，占非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5.01%、6.52%、10.28%和 9.68%。公司长期应付款主要为租赁公司、基金等应付款项。2020 年末较 2019 年末减少 31,349.78 万元，减幅 20.72%，主要系结清部分融资租赁贷款所致。2021 年末较 2020 年末增加 47,482.87 万元，增幅 39.59%，主要是增加世界银行的贷款和各县市财政局、水利局的长期应付款。2022 年末较 2021 年末增加 130,971.50 万元，增幅 78.22%，主要为新增改革经费，改革经费是事业单位改制，为安置人员产生的费用。2023 年 3 月末较 2022 年末变动不大。

表 6-53-1 发行人 2022 年末长期应付变动明细

单位：万元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中国农发重点建设基金有限公司	7,300.00			7,300.00
上高-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	950.00		90.00	860.00
庐山-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	900.00		100.00	800.00
协力银行贷款（景德镇第四水厂）	7,133.18			7,133.18
国债转贷款（景德镇第四水厂）	3,200.00			3,200.00
财政局	273.23			273.23
国际复兴开发银行	997.87	1,489.71		2,487.58
世界银行贷款资金	51,831.06	15,988.38		67,819.44
宜黄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5,902.00			5,902.00
宜黄县水利局	7,900.00			7,900.00
基建拨款	220.00			220.00
国债项目借款	600.00			600.00
市发改委项目转入	0.40			0.40
建设局	10.00			10.00
南昌赣水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0,170.00			20,170.00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	4,504.85		3,628.14	876.71
瑞金市财政局	9,172.00			9,172.00
供水项目专项债券资金（铜鼓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0.00	2,000.00		2,000.00
月湖新城童家四路（雄鹰大道一纬四路）给水工程）	0.00	6,699.79		6,699.79
浦发银行南昌分行（售后回租）	3,977.99		3,977.99	0.00
国际复兴开发银行（世行）	472.49	4,169.13		4,641.62
抚州市临川区农工部（设备投资-临川垃圾收运一体化项目）	0.00	280.00		280.00
专项建设基金（南丰县财政局）	0.00	1,648.68		1,648.68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永丰县财政局	125.00			125.00
改革经费	0.00	101,847.92		101,847.92
生态公益林管护经费	0.00	4.16		4.16
电网增容费	0.00	1.34		1.34
早熟梨园技术推广项目	0.00	2.66		2.66
赣中试验推广站经费	0.00	2.28		2.28
省级现代化农业全产业链标准化基地建设	0.00	19.44		19.44
国家茧丝绸发展专项资金	0.00	36.08		36.08
其他	0.00	0.26		0.26
耕地地力保护补贴	0.00	2.11		2.11
2022年第三批中央农业生产救灾资金	0.00	5.00		5.00
基础设施建设费	0.00	9.46		9.46
危房改造补助经费	0.00	15.00		15.00
3A 景区品牌奖励工作经费资金	0.00	4.30		4.30
小 计	125,640.08	134,225.70	7,796.14	252,069.65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	7,606.14			876.71
合计	118,033.94			251,192.94

表6-53-2 发行人2022年末专项应付款变动明细

单位：万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上高国债专项拨款	2,233.00			2,233.00
上高专项建设基金	830.00			830.00
上高县财政拨款	14.00			14.00
国债专项拨款	1,440.00			1,440.00
抚州市临川区农工部（设备投资-临川垃圾收运一体化项目）	560.00		560.00	
南丰县城乡垃圾收运一体化项目	1,648.68		1,648.68	
吉水县财政局（基建拨款）	3,441.97			3,441.97
花桥小水电代燃料项目	230.24		1.53	228.70
三江导托渠改扩建工程生态流域建设专项资金	1,000.00			1,000.00
红谷滩财政局	32,000.00			32,000.00
江西省财政厅	6,000.00			6,000.00
灾害资金	0.00	22.72		22.72
合计	49,397.89	22.72	2,210.22	47,210.39

(四) 所有者权益构成分析

表6-54 发行人2020-2022年末及2023年3月末所有者权益构成表

单位：万元、%

科目	2023年3月末		2022年末		2021年末		2020年末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股本	262,573.24	10.42	262,573.24	10.42	262,573.24	11.51	262,573.24	11.80
其他权益工具	300,000.00	11.90	300,000.00	11.91	199,622.64	8.75	199,622.64	8.97
资本公积	1,281,685.29	50.84	1,281,685.29	50.87	1,222,298.86	53.60	1,186,987.80	53.33
减：库存股	-	-	-	-	-	-	-	-
其他综合收益	1,646.58	0.07	1,336.46	0.05	4.45	0.00	10.04	0.00
专项储备	7,781.50	0.31	7,683.01	0.30	7,484.02	0.33	5,182.06	0.23
盈余公积	9,443.10	0.37	9,443.10	0.37	8,488.43	0.37	8,488.43	0.38
未分配利润	175,972.26	6.98	175,312.89	6.96	143,627.10	6.30	123,633.20	5.5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039,101.98	80.89	2,038,034.00	80.89	1,844,098.74	80.86	1,786,497.42	80.26
少数股东权益	481,783.75	19.11	481,576.22	19.11	436,418.69	19.14	439,321.65	19.74
股东权益合计	2,520,885.72	100	2,519,610.22	100	2,280,517.43	100	2,225,819.07	100

2020-2022年末和2023年3月末，公司所有者权益余额分别2,225,819.07万元、2,280,517.43万元、2,519,610.22万元和2,520,885.72万元。

1、实收资本

2020-2022年末和2023年3月末，发行人实收资本均为262,573.24万元；2023年3月末，发行人实收资本主要构成情况见下表：

表6-55 截至2022年末发行人实收资本构成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出资人	金额	占比
1	江西省国有资本运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36,315.92	90.00
2	江西省行政事业资产集团有限公司	26,257.32	10.00
合计		262,573.24	100.00

2、资本公积

2020-2022年末和2023年3月末，公司资本公积分别为1,186,987.80万元、1,222,298.86万元、1,281,685.29万元和1,281,685.29万元。其中，2020年末较2019年末增加88,361.20万元，增幅8.04%，2021年末较2020年末增加35,311.06万元，增幅2.97%，2022年末较2021年末增加59,386.43万元，增幅4.86%。2022年3月末较2022年末无变化。

公司资本公积主要由中央及省级财政拨付的水利枢纽项目、病险水库除险加固、五河重点段治理等专项资金构成，没有储备土地。发行人资本公积中子公司收到财政拨款资金占比最大，依据《企业财务通则》第二条中企业取得的各类财政资金入账的规定，发行人将收到的中央及省级财政拨付的水利枢纽项目、病险水库除险加固、五河重点段治理等专项资金计入资本公积。

发行人注册资本、资本公积合法合规，符合发改办财金【2012】3451号文，不存在江西省政府将储备土地作为资产注入发行人的情况，不存在将政府办公场所、公园、学校等纯公益性资产注入发行人的情况。

表6-56 截至2022年末发行人资本公积构成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溢价	-	-	-	-
其他资本公积	1,222,298.86	59,386.43	0.00	1,281,685.29
合计	1,222,298.86	59,386.43	0.00	1,281,685.29

注：1、根据江西省财政厅《江西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2年度省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的通知》文件（赣财资指[2022]12号，本公司本期收到2022年度省级国有资本经营资本金补助3,000.00万元。

2、本公司本期偿还19赣水Y1永续债本金，调整初始计量时确认的承销费用3,773,584.90元，调减资本公积3,773,584.90元。

3、各子公司其他权益变动净增加的资本公积567,637,931.30元。主要系本公司接受江西省农业农村厅无偿划入的江西金乔园林股份有限公司、江西凤凰沟生态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江西省绿韵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和江西井冈蚕种科技有限公司等11家子公司，资本公积相应地增加549,366,751.21元。

3、盈余公积

2020-2022年末和2023年3月末，公司盈余公积分别为8,488.43万元、8,488.43万元、9,443.10万元和9,443.10万元。2022年新增法定盈余公积954.67万元。公司盈余公积全部为法定盈余公积金。

4、未分配利润

2020-2022年末和2023年3月末，公司未分配利润分别为123,633.20万元、143,627.10万元、175,312.89万元和175,972.26万元。近三年，公司盈利能力逐年增强，

未分配利润也逐年增加，2020年末公司未分配利润较2019年末增加12,844.67万元，增幅11.59%。2021年末较2020年末增加19,639.58万元，增幅15.89%。2022年末较2021年末增加32,040.11万元，增幅22.36%。2023年3月末较2022年末变化较小。

（五）盈利能力分析

表6-57 发行人2020-2022年度及2023年1-3月经营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3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营业收入	134,023.62	629,300.00	565,669.56	471,070.16
营业成本	98,361.50	425,692.63	418,102.56	339,329.54
期间费用	34,472.52	142,149.61	141,194.70	109,510.29
营业利润	3,229.25	64,155.29	21,097.74	38,527.73
利润总额	3,455.78	66,751.29	42,136.91	37,923.91
其他收益	1,607.40	12,367.56	14,625.09	8,934.29
营业外收入	799.10	4,141.87	22,186.50	1,293.00
营业外支出	572.57	1,545.88	1,147.33	1,896.82
净利润	779.74	52,381.28	29,607.41	26,398.38
毛利率	26.61%	32.35%	26.09%	27.97%
营业利润率	2.41%	10.19%	3.73%	8.18%
净资产收益率	0.03%	2.18%	1.28%	1.22%

（1）营业收入

近三年及一期，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471,070.16 万元、565,669.56 万元、629,300.00 万元和 134,023.62 万元。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营业收入逐年上升，其中 2020 年度较 2019 年度增加 98,994.46 万元，增幅 26.61%，2021 年度较 2020 年度增加 94,059.93 万元，增幅 19.97%，2022 年度较 2021 年度增加 64,169.91 万元，增幅 11.35%。营业收入逐年大幅增长，主要系供水业务收入、工程施工业务收入、供电业务收入、安装业务收入增加所致。

近三年及一期，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357,299.03 万元、448,341.34 万元、487,690.00 万元和 107,869.77 万元，占当年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75.85%、79.33%、77.50%和 80.49%。

表 6-58 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万元、%

类别	2023年1-3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	-----------	--------	--------	--------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107,869.77	80.49	487,690.00	77.5	448,341.34	79.26	357,299.03	75.85
其他业务收入	26,153.85	19.51	141,610.00	22.5	117,328.22	20.74	113,771.13	24.15
营业收入合计	134,023.62	100	629,300.00	100	565,669.56	100	471,070.16	100

1) 主营业务收入

表 6-59 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主营业务收入明细表

单位：万元、%

类别	2023 年 1-3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供水收入	24,150.00	22.39	105,734.81	21.68	92,539.41	20.64	75,061.77	21.01
工程施工收入	27,984.13	25.94	156,456.48	32.08	162,229.52	36.18	194,571.43	54.46
招标咨询代理及监理收入	1,179.13	1.09	8,236.08	1.69	5,537.13	1.24	4,546.83	1.27
供电收入	17,188.74	15.93	75,811.50	15.55	54,747.02	12.21	36,391.04	10.19
房地产经营收入	0	0	110.09	0.02	2,120.03	0.47	544.54	0.15
渔业收入	456.29	0.42	6,923.72	1.42	4,834.29	1.08	4,007.15	1.12
油茶收入	200.91	0.19	1,029.49	0.21	1,477.16	0.33	1,751.53	0.49
污水处理和垃圾清运收入	2,441.98	2.26	10,282.43	2.11	15,026.49	3.35	11,787.70	3.3
技术服务及硬件收入	3,390.65	3.14	14,509.30	2.98	10,708.33	2.39	9,494.49	2.66
其他	30,877.95	28.63	108,596.10	22.27	99,121.97	22.11	19,142.56	5.36
主营业务收入	107,869.77	100	487,690.00	100	448,341.34	100	357,299.03	100

从主营业务收入的结构来看，公司主营业务包括供水、工程施工、供电、工程监理、招标代理以及房地产经营业务。目前工程施工及供水是公司的主要业务，近三年及一期，工程施工收入分别为 194,571.43 万元、162,229.52 万元、156,456.48 万元和 27,984.13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54.46%、36.18%、32.08%和 25.94%，同期，供水收入分别为 75,061.77 万元、92,539.41 万元、105,734.81 万元和

24,150.00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1.01%、20.64%、21.68%和 22.39%，主要系近年来公司通过收购重组省内各县（市）供水企业，供水能力不断增强所致。

根据公司发展规划，公司不断加快供水和水电两大主导产业发展，随着公司水电项目的建成投产，公司供电收入也呈现出逐年增加的态势，近三年及一期，公司供电收入分别为 36,391.04 万元、54,207.54 万元、75,811.50 万元和 17,188.74 万元，占主营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0.19%、12.21%/15.55%和 15.93%。

近三年及一期，公司房地产经营收入分别为 544.54 万元、2,120.03 万元、110.09 万元和 0.00 万元。截至 2023 年 3 月末，公司独立开发的房地产项目已基本售罄，合作开发的房地产项目收益计入投资收益科目，因此近三年及一期公司房地产业务收入总体呈下降趋势。2021 年房地产经营收入来自江西宁州水乡旅游开发有限公司店铺销售收入。

2) 其他业务收入

表6-60 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其他业务收入明细表

单位：万元、%

类别	2023 年 1-3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安装业务收入	21,664.56	82.84	119,517.35	84.4	102,000.31	86.94	101,618.39	89.32
租赁业务收入	1,205.10	4.61	2,386.86	1.69	2,086.16	1.78	3,191.94	2.81
其他	3,284.19	12.56	19,705.79	13.92	13,241.75	11.29	8,960.80	7.88
其他业务收入合计	26,153.85	100	141,610.00	100	117,328.22	100	113,771.13	100

公司其他业务收入主要以安装收入为主。随着公司未来供水业务的进一步发展，公司对于供水设备安装、管网铺设、线路搭建等配套服务的需求将随之增加，安装业务收入也将有所增加。

(2) 营业成本

近三年及一期，公司营业成本分别为 339,329.54 万元、418,102.56 万元、425,692.63 万元和 98,361.50 万元，2021 年末较 2020 年末增长 78,773.02 万元，增幅 23.21%，2022 年末较 2021 年末增长 7,590.07 万元，增幅 1.82%，营业成本变动趋势与营业收入保持一致。

表6-61 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营业成本情况

单位：万元、%

类别	2023 年 1-3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成本	83,403.19	84.79	355,731.35	83.57	359,911.40	86.08	280,595.43	82.69
其他业务成本	14,958.30	15.21	69,961.28	16.43	58,191.16	13.92	58,734.11	17.31
营业成本合计	98,361.50	100	425,692.63	100	418,102.56	100	339,329.54	100

表6-62 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营业成本明细表

单位：万元、%

成本	2023 年 1-3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 主营业务成本小计	83,403.19	84.79	355,731.35	83.57	359,911.40	86.08	280,595.43	82.69
供水成本	19,177.91	19.5	83,232.02	19.55	73,618.51	17.61	62,041.70	18.28
工程施工成本	24,628.91	25.04	129,064.71	30.32	136,803.34	32.72	165,943.51	48.9
招标咨询代理及监理成本	1,206.83	1.23	4,486.81	1.05	3,226.30	0.77	1,580.78	0.47
供电成本	8,161.16	8.3	29,539.78	6.94	21,918.02	5.24	15,742.81	4.64
房地产经营成本	0	0	42.42	0.01	1,761.61	0.42	180.03	0.05
渔业成本	296.68	0.3	5,198.66	1.22	3,172.70	0.76	2,717.05	0.8
油茶成本	61.62	0.06	1,382.70	0.32	1,567.03	0.37	1,468.72	0.43
污水处理和垃圾清运成本	2,017.43	2.05	7,899.11	1.86	11,623.76	2.78	8,775.59	2.59
技术服务及硬件成本	2,967.60	3.02	10,922.03	2.57	8,310.57	1.99	6,899.52	2.03
其他	24,885.06	25.3	83,963.11	19.72	97,909.55	23.42	15,245.70	4.49
2. 其他业务成本小计	14,958.30	15.21	69,961.28	16.43	58,191.16	13.92	58,734.11	17.31
安装业务成本	12,513.80	12.72	58,864.48	13.83	49,928.66	11.94	53,385.04	15.73
租赁业务成本	829.78	0.84	1,889.80	0.44	1,261.01	0.3	1,872.14	0.55
其他	1,614.72	1.64	9,207.01	2.16	7,001.49	1.67	3,476.94	1.02
合计	98,361.50	100	425,692.63	100	418,102.56	100	339,329.54	100

公司的营业成本主要是供水、工程施工、供电、房地产经营以及安装等业务的运营成本。总体来看，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成本呈现稳定态势，公司对于营业成本的整体控制也处于比较良好的状态。

(3) 期间费用

公司的期间费用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6-63 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的期间费用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3 年 1-3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销售费用	4,187.44	12.15	15,914.39	11.20	14,563.05	10.31	12,103.77	11.05
管理费用	14,808.27	42.96	63,475.21	44.65	62,003.52	43.91	53,004.90	48.40
研发费用	547.05	1.59	4,438.86	3.12	3,416.90	2.42	1,244.92	1.14
财务费用	14,929.76	43.31	58,321.15	41.03	61,211.23	43.35	43,156.70	39.41
期间费用合计	34,472.52	100	142,149.61	100	141,194.70	100	109,510.29	100
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25.72		22.59		24.98		23.25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期间费用合计分别为 109,510.29 万元、141,194.70 万元、142,149.61 万元和 34,472.52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3.25%、24.98%、22.59% 和 25.72%。发行人期间费用主要为管理费用和财务费用，近年来发行人子公司数量增加，导致管理费用增加；发行人融资规模增加，导致财务费用增加。

(4) 营业外收入与其他收益

表6-64 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营业外收入与其他收益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3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	2020 年度
营业外收入	799.10	4,141.87	22,186.50	1,293.00
其中：政府补助	-	2,965.32	21,294.11	473.15
其他收益	1,607.40	12,367.56	14,625.09	8,934.29
合计	2,406.50	16,509.43	36,811.59	10,227.29

近三年及一期，公司营业外收入分别为 1,293.00 万元、22,186.50 万元、4,141.87 万元和 799.10 万元。近三年，计入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分别为 473.15 万元、21,294.11 万元和 2,965.32 万元。公司其他收益分别为 8,934.29 万元、14,625.09 万元、12,367.56 万元和 1,607.40 万元。

根据江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落实省级水利配套资金协调会议纪要的通知》

(赣府厅字【2011】217号),“十二五”期间,省级财政将每年安排40亿元,用于中央水利建设资金省级配套,其中每年安排1-2亿元资金用于发行人还息。“十三五”及“十四五”期间政府没有另外出具文件,但依然每年给予发行人补贴。

(5) 净利润

近三年及一期,公司净利润分别为26,398.38万元、29,607.41万元、52,381.28万元和779.74万元。近年来,发行人净利润逐年稳步增长。

(6) 未分配利润

近三年及一期,公司未分配利润分别为123,633.20万元、143,627.10万元、175,312.89万元和175,972.26万元。近年来公司经营稳健,资产质量较好,公司未分配利润不断增加,为以后可能出现的经营风险提供了坚实的保障。

(7) 综合毛利率及主营业务毛利率

近三年及一期,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27.97%、26.09%、32.35%和26.61%,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21.47%、19.72%、27.06%和22.68%,公司综合毛利率及主营业务毛利率总体稳定且处于较好水平。

(8) 投资收益分析

2020年度,发行人投资收益为12,237.02万元,其中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2,958.84万元,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收益为16.09万元,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为940.61万元。其他(理财类收益)8,321.49万元。

2021年度,发行人投资收益为23,548.40万元,其中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5,839.70万元,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收益为14,098.38万元,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为2,145.79万元。其他(理财类收益)885.35万元。

2022年度,发行人投资收益为12,090.73万元,主要为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11,494.93万元。2023年1-3月,发行人投资收益为1,071.65万元。

近三年,发行人使用闲置资金进行的投资逐步减少,由此带来的投资收益同步降低。另外,发行人各类股权投资产生的收益通常在下半年确认,使得上半年该部分投资对应的投资收益通常较少。因此,发行人2023年1-3月投资收益相较往年偏低。

(六) 现金流量分析

表6-65 发行人2019-2021年度及2022年1-3月现金流量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3 年 1-3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5,124.63	558,173.49	547,292.13	356,748.15
收到的税费返还	3.62	23,629.77	1,614.69	3,346.5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4,330.35	122,473.37	119,069.75	50,945.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9,458.59	704,276.62	667,976.57	411,040.0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4,847.04	302,876.44	345,507.32	236,394.88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1,050.15	107,470.63	94,202.64	78,880.7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280.59	44,383.40	37,983.10	27,346.1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3,719.39	207,923.80	151,662.11	30,873.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2,897.19	662,654.27	629,355.16	373,495.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61.40	41,622.35	38,621.41	37,544.56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7,896.79	2,589.10	211,214.25	711,924.6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48.55	3,752.30	6,232.68	9,618.3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到的现金	1364.72	54.45	88.26	203.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971.41	57.99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371.43	75,057.76	326,301.68	125,556.7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381.50	81,453.61	544,808.28	847,361.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7,019.20	313,204.10	441,251.35	425,826.35
投资支付的现金	53,775.19	6,085.85	192,693.59	768,379.83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22636.98	-	50.36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46.89	28,755.93	531,333.08	509,010.0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4,141.28	370,682.87	1,165,278.01	1,703,266.6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759.78	-289,229.26	-620,469.73	-855,905.62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577.18	21,379.64	789.36	1,607.77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21,379.64	635.92	1,363.77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73,266.76	1,705,243.43	1,974,488.35	1,244,368.12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7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411.99	6,867.85	171,440.70	183,939.9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15,255.93	1,733,490.92	2,146,718.41	2,129,915.8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1,389.32	1,240,287.76	1,277,134.71	1,160,358.9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3,025.39	160,823.82	148,754.21	130,739.5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3,151.96	149,861.07	132,221.45	197,677.4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27,566.67	1,550,972.65	1,558,110.38	1,488,775.8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7,689.26	182,518.27	588,608.03	641,140.02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入主要为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和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经营活动现金流出主要为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和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近三年及一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37,544.56 万元、38,621.41 万元、41,622.35 万元和 6,561.40 万元。2020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 2019 年度增加 1,737.45 万元，增幅 4.85%，变动不大。2021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 2020 年度增加 1,076.85 万元，增幅 2.87%，变动不大。2022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 2021 年度增加 3,000.94 万元，增幅 7.77%，保持了一定增长幅度。

发行人经营活动现金流入主要由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构成，近三年及一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分别为 356,748.15 万元、547,292.13 万元、558,173.49 万元和 175,124.63 万元，占经营活动现金流入的比例分别为 86.79%、81.93%、79.25%和 73.13%。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近三年及一期，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855,905.62 万元、-620,469.73 万元、-289,229.26 万元和-115,759.78 万元。其中，2020 年度，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 2019 年度减少 482,717.04 万元，减幅 129.35%，主要系项目建设投资支出增加及对外投资增加所致。2021 年度，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 2020 年度增加 235,435.89 万元，增幅 27.51%。2022 年度，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 2021 年度增加 331,240.47 万元，增幅 53.39%。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投资活动现金净流出一直处于较高水平，主要系各类水利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建设支出较大、建设周期以及投资回收期较长所致。随着发行人对江西省重大水利项目投资力度较大，预计未来投资现金流连续净流出状态持续可能性较大。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近三年及一期，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641,140.02 万元、588,608.03 万元、182,518.27 万元和 387,689.26 万元。其中 2020 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 2019 年度增加 124,886.25 万元，增幅 24.19%，主要系新增借款收到的现

金增加所致。2021 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 2020 年度减少 52,531.99 万元，降幅 8.19%，主要系偿还到期债务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2022 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 2021 年度减少 406,089.76 万元，降幅 68.99%，主要系当年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减少较多。由于公司对于水利项目的资本投入不断增加，需要大量融资支持，因此公司的融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较大。

（七）偿债能力分析

发行人主要偿债指标如下：

表6-66 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末主要偿债指标

项目	2023 年 3 月末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流动比率	0.82	0.77	0.74	0.88
速动比率	0.71	0.65	0.67	0.83
资产负债率	68.49%	66.33%	66.01%	62.74%
利息保障倍数（倍）	0.71	1.05	1.20	1.31

1、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

近三年及一期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0.88、0.74、0.77 和 0.82，速动比率分别为 0.83、0.67、0.65 和 0.71。近三年及一期末，公司在经营规模不断扩张中，流动资产对流动负债的覆盖率虽然有所波动，但仍处于相对安全的水平。公司的短期偿债能力较强，发行人货币资金一直保持较大的余额，对短期债务能提供较好的还款保障。总体来看，公司拥有较多货币资金和可变现资产，能较好的应对短期债务风险。

2、资产负债率

近三年及一期末，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62.74%、66.01%、66.33%和 68.49%，整体来看，发行人资产负债率有一定上升风险，但仍较同行业平均水平存在一定优势。

3、利息保障倍数

从利息保障倍数来看，近三年末，公司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 1.31 倍、1.20 倍和 1.05 倍，近年来公司有息债务规模有所增长，同时公司利润稳定增长，偿债能力有较好保障。

（八）营运效率分析

表6-67 发行人营运能力指标

指标	2023 年 3 月末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应收账款周转率 (次)	0.37	2.09	2.53	2.88
存货周转率 (次)	0.37	2.26	4.11	4.56
总资产周转率 (%)	1.73	8.87	8.91	7.98

近三年，发行人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2.88 次、2.53 次和 2.09 次，呈下降趋势，主要为发行人施工业务和光伏发电项目应收款增加所致。

近三年，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4.56 次、4.11 次和 2.26 次，周转率整体较高，主要为发行人存货占比较小，2022 年周转率下降较快，主要受未结算工程款影响导致存货增加幅度较大。

近三年，总资产周转率分别为 7.98%、8.91%和 8.87%，处于较高水平，说明发行人销售能力较强，营运能力较好。

四、最近会计年度期末有息债务情况

(一) 有息债务情况

1、有息债务构成及期限结构

截至 2022 年末，发行人有息债务合计 3,712,362.02 万元，主要由短期借款、长期借款及应付债券构成。其中，一年以上的中长期债务占比 68.81%，短期债务占比 31.19%，债务期限结构符合发行人行业特征。

表 6-68 发行人 2022 年末有息债务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末	
	金额	占比
短期借款	782,172.54	21.0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有息部分）	375,820.49	10.12
其他流动负债（有息部分）	0.00	0.00
长期借款	1,789,865.93	48.21
应付债券	579,561.23	15.61
长期应付款（有息部分）	96,841.82	2.61
其他非流动负债中（有息部分）	88,100.00	2.37
合计	3,712,362.02	100.00

2、融资担保方式

截至 2022 年末，发行人银行借款主要由短期借款和长期借款科目组成，发行人银行借款担保方式如下：

表6-69 发行人2022年末银行借款担保方式结构情况表

单位：万元、%

借款类别	担保类别	借款余额	占比
短期借款	保证借款	15,000.00	0.55
	信用借款	766,172.54	28.09
	质押借款	1,000.00	0.04
小计		782,172.54	28.68
长期借款	质押借款	1,421,636.52	52.12
	抵押借款	42,500.00	1.56
	保证借款	195,577.38	7.17
	信用借款	285,600.00	10.47
小计		1,945,313.90	71.32
银行借款合计		2,727,486.44	100.00

截至 2022 年末，发行人应付债券（含 1 年内到期）余额为 769,519.83 万元，主要为公司发行的中期票据、公司债等，其中信用方式的应付债券（含 1 年内到期）余额为 709,519.83 万元，占比 92.20%。

（二）银行借款

表6-70 发行人2022年末主要银行借款明细表

单位：万元

借款主体	金融机构	借款余额	放款日	到期日	借款利率
集团本部	农业银行	40,000.00	2022/4/15	2023/4/14	3.40%
集团本部	国家开发银行	63,360.00	2012/10/22	2032/10/21	4.31%
集团本部	光大银行	30,000.00	2022/7/18	2023/7/17	3.25%
集团本部	招商银行	20,000.00	2022/3/30	2023/3/29	3.40%
集团本部	建设银行	50,000.00	2022/11/23	2023/11/22	3.15%
集团本部	民生银行	50,000.00	2022/3/31	2023/3/16	3.40%
集团本部	工商银行	26,000.00	2022/7/29	2023/7/26	3.30%
集团本部	工商银行	24,000.00	2022/7/29	2023/7/26	3.30%
集团本部	工商银行	26,000.00	2022/9/27	2023/9/26	3.20%
集团本部	工商银行	48,000.00	2022/2/14	2023/2/13	3.40%
集团本部	工商银行	24,000.00	2022/9/28	2023/9/27	3.20%
集团本部	平安银行	30,000.00	2022/11/25	2023/11/24	3.15%
集团本部	交通银行	40,000.00	2022/9/22	2023/9/20	3.30%
集团本部	浦发银行	15,000.00	2022/12/16	2023/12/15	3.15%
集团本部	浦发银行	10,000.00	2022/12/22	2023/12/21	3.15%
集团本部	兴业银行	20,000.00	2022/3/30	2023/3/29	3.50%
集团本部	邮储银行	50,000.00	2022/7/29	2023/7/28	3.20%
集团本部	进出口银行	50,000.00	2021/6/28	2023/6/27	3.65%
集团本部	中国银行	30,000.00	2022/9/15	2023/9/15	3.25%

集团本部	中国银行	10,000.00	2022/12/23	2023/12/23	3.15%
集团本部	北京银行	40,000.00	2022/12/9	2023/12/7	3.05%
集团本部	北京银行	45,000.00	2022/12/19	2023/12/14	3.05%
水务集团	农业银行	11,900.00	2015/3/6	2030/3/5	4.90%
水务集团	农业银行	1,851.60	2016/9/13	2032/9/12	4.90%
水务集团	农业银行	3,274.40	2017/1/5	2033/1/4	4.90%
水务集团	国家开发银行	4,000.00	2010/5/21	2025/5/20	4.80%
水务集团	国家开发银行	4,000.00	2012/3/26	2026/3/25	5.04%
水务集团	国家开发银行	3,020.00	2014/11/13	2029/11/12	4.80%
水务集团	国家开发银行	6,700.00	2015/12/21	2028/7/2	4.89%
水务集团	国家开发银行	4,700.00	2015/12/21	2035/12/20	4.89%
水务集团	国家开发银行	15,000.00	2015/12/21	2035/12/20	4.89%
水务集团	国家开发银行	6,700.00	2015/12/21	2035/12/20	4.89%
水务集团	国家开发银行	6,700.00	2015/12/21	2035/12/20	4.89%
水务集团	国家开发银行	12,800.00	2016/5/30	2036/5/29	4.94%
水务集团	国家开发银行	7,400.00	2016/12/29	2046/12/28	4.80%
水务集团	国家开发银行	9,000.00	2017/3/22	2047/3/21	4.80%
水务集团	国家开发银行	6,000.00	2017/5/9	2047/5/8	4.80%
水务集团	国家开发银行	27,500.00	2017/5/10	2047/5/9	4.80%
水务集团	国家开发银行	36,628.00	2017/5/10	2047/5/9	4.80%
水务集团	国家开发银行	21,000.00	2017/12/11	2047/12/10	4.80%
水务集团	国家开发银行	4,500.00	2018/5/4	2048/5/3	4.80%
水务集团	国家开发银行	7,000.00	2018/4/16	2048/4/15	4.80%
水务集团	国家开发银行	8,614.00	2018/5/4	2048/5/3	4.80%
水务集团	国家开发银行	12,068.00	2018/5/3	2048/5/2	4.80%
水务集团	国家开发银行	7,000.00	2018/5/3	2048/5/2	4.80%
水务集团	国家开发银行	19,000.00	2018/6/25	2048/6/24	4.80%
水务集团	国家开发银行	13,044.00	2018/6/25	2048/6/24	4.80%
水务集团	国家开发银行	6,000.00	2018/9/26	2048/9/25	4.80%
水务集团	国家开发银行	19,000.00	2018/10/30	2048/10/29	4.80%
水务集团	国家开发银行	4,300.00	2018/11/15	2048/11/14	4.80%
水务集团	国家开发银行	10,556.00	2018/12/7	2048/12/6	4.80%
水务集团	国家开发银行	13,100.00	2019/1/23	2049/1/22	4.80%
水务集团	国家开发银行	10,600.00	2019/1/23	2049/1/22	4.80%
水务集团	国家开发银行	10,300.00	2019/1/23	2049/1/22	4.80%
水务集团	国家开发银行	8,200.00	2019/1/23	2049/1/22	4.80%
水务集团	国家开发银行	10,500.00	2019/5/29	2049/5/28	4.80%
水务集团	国家开发银行	1,556.00	2019/8/27	2049/8/26	4.80%
水务集团	国家开发银行	1,100.00	2019/8/27	2049/8/26	4.80%
水务集团	国家开发银行	7,100.00	2019/8/27	2049/8/26	4.80%
水务集团	国家开发银行	1,100.00	2019/8/27	2049/8/26	4.80%
水务集团	国家开发银行	15,700.00	2019/8/27	2049/8/26	4.80%
水务集团	国家开发银行	1,100.00	2019/8/27	2049/8/26	4.80%
水务集团	国家开发银行	3,100.00	2019/8/27	2049/8/26	4.80%
水务集团	国家开发银行	35,100.00	2019/8/27	2049/8/26	4.80%

水务集团	国家开发银行	3,100.00	2019/8/27	2049/8/26	4.80%
水务集团	国家开发银行	1,700.00	2019/10/10	2049/10/9	4.70%
水务集团	国家开发银行	8,786.00	2019/10/10	2049/10/9	4.70%
水务集团	国家开发银行	2,100.00	2019/10/10	2049/10/9	4.70%
水务集团	国家开发银行	1,100.00	2019/10/10	2049/10/9	4.70%
水务集团	国家开发银行	8,300.00	2019/10/10	2049/10/9	4.70%
水务集团	中国银行	14,880.00	2021/7/12	2046/7/11	4.50%
水务集团	建设银行	19,117.55	2021/8/31	2046/8/30	4.45%
水务集团	国家开发银行	24,000.00	2021/9/6	2051/9/5	4.65%
水务集团	国家开发银行	2,000.00	2021/9/6	2051/9/5	4.65%
水务集团	国家开发银行	4,000.00	2021/9/6	2051/9/5	4.65%
水务集团	国家开发银行	7,300.00	2021/9/6	2051/9/5	4.65%
水务集团	国家开发银行	9,800.00	2021/9/6	2051/9/5	4.65%
水务集团	兴业银行	11,000.00	2021/11/30	2024/11/29	3.80%
水务集团	广发银行	13,409.40	2022/6/22	2023/6/21	3.40%
水务集团	中国银行	13,000.00	2022/6/22	2023/6/21	3.40%
水务集团	中国银行	20,000.00	2022/9/28	2025/9/27	3.35%
水务集团	中国银行	7,000.00	2022/9/28	2023/9/27	3.25%
水务集团	光大银行	15,000.00	2022/9/28	2023/9/27	3.20%
水务集团	民生银行	20,000.00	2022/3/31	2023/3/30	3.40%
水务集团	邮储银行	14,900.00	2020/6/23	2023/6/22	3.85%
水务集团	邮储银行	10,000.00	2022/4/29	2023/4/28	3.40%
水务集团	交通银行	19,900.00	2022/1/4	2025/1/3	3.35%
水务集团	交通银行	15,000.00	2022/6/21	2023/6/20	3.40%
水务集团	国家开发银行	10,000.00	2020/5/9	2023/5/8	3.05%
水务集团	建设银行	29,600.00	2022/10/12	2025/10/11	3.35%
水务集团	平安银行	9,800.00	2022/11/28	2023/11/28	3.20%
水务集团	中行建行银团	1,000.00	2022/12/16	2047/12/15	4.00%
水务集团	交通银行	30,000.00	2022/9/28	2023/9/27	3.25%
水投生态	建设银行	42,500.00	2022/7/1	2025/6/30	3.40%
水投生态	农业发展银行	1,981.65	2019/2/28	2029/6/21	4.85%
水投生态	九江银行	4,200.00	2017/4/25	2026/12/24	4.90%
水投生态	建设银行	1,000.00	2019/1/18	2028/1/17	4.98%
水投生态	农业发展银行	1,900.00	2019/8/8	2034/8/7	5.15%
水投生态	工商银行	2,000.00	2021/1/1	2042/1/1	4.00%
水投生态	中国银行	7,613.00	2022/12/1	2023/11/30	3.30%
赣江商业保理	交通银行	4,135.00	2022/8/8	2023/8/4	3.70%
赣江商业保理	交通银行	2,971.00	2022/8/8	2023/8/4	3.70%
赣江商业保理	交通银行	23,125.00	2022/8/9	2023/8/4	3.70%
水投能源	建设银行	1,400.00	2022/3/30	2023/3/29	3.50%
水投能源	北京银行	18,080.00	2017/9/30	2032/8/17	3.80%
水投能源	北京银行	18,000.00	2019/1/3	2032/8/17	3.80%
水投能源	北京银行	2,000.00	2019/1/22	2032/8/17	3.80%
水投能源	兴业银行	21,264.00	2017/8/30	2027/8/24	4.30%
水投能源	工商银行	7,400.00	2010/6/23	2023/6/22	5.64%

水投能源	农业银行	19,225.00	2018/6/29	2033/6/28	4.30%
水投能源	农业银行	2,649.20	2018/7/26	2033/6/28	4.30%
水投能源	农业银行	2,318.00	2019/1/3	2033/6/28	4.30%
水投能源	农业发展银行	10,164.00	2018/12/17	2033/12/11	3.90%
水投能源	建设银行	18,800.00	2020/8/31	2033/6/18	3.90%
水投能源	建设银行	14,880.50	2020/8/31	2034/6/18	3.90%
水投能源	进出口银行	6,361.00	2021/4/22	2034/4/7	4.05%
水投能源	工商银行	3,180.50	2021/9/10	2034/4/7	4.05%
水投能源	工商银行	7,216.50	2021/9/10	2034/4/7	4.05%
水投能源	工商银行	25,423.00	2021/8/5	2034/4/7	4.05%
水投能源	建设银行	26,047.00	2021/6/30	2034/6/28	4.45%
水投能源	建设银行	3,056.00	2021/8/6	2034/6/28	4.45%
水投能源	建设银行	6,512.00	2022/1/24	2034/6/28	4.45%
水投能源	建设银行	8,140.00	2021/11/10	2034/6/28	4.45%
水投能源	建设银行	3,256.00	2022/7/1	2034/6/28	4.45%
水投能源	建设银行	3,800.00	2022/11/9	2034/6/28	4.45%
水投能源	建设银行	21,560.35	2022/5/31	2036/5/20	3.75%
水投能源	建设银行	23,453.29	2022/5/31	2036/5/20	3.75%
水投能源	建设银行	7,658.40	2021/12/2	2034/12/1	3.70%
水投能源	建设银行	10,000.00	2022/1/6	2034/12/1	3.70%
水投能源	建设银行	10,000.00	2022/2/28	2034/12/1	3.70%
水投能源	建设银行	7,000.00	2022/6/20	2034/12/1	3.70%
水投能源	建设银行	3,000.00	2022/12/19	2034/12/1	3.70%
水投能源	邮储银行	18,285.00	2022/11/24	2037/11/1	3.80%
水投能源	建设银行	2,745.00	2022/3/11	2037/11/1	3.90%
水投能源	建设银行	9,145.00	2022/3/25	2037/11/1	3.90%
水投能源	建设银行	27,425.00	2022/8/22	2037/11/1	3.90%
水投建设	农业银行	4,575.00	2022/9/29	2023/9/28	3.20%
水投建设	交通银行	17,280.00	2022/1/14	2023/1/11	3.80%
水投建设	建设银行	1,000.00	2022/9/19	2023/9/19	3.30%
水投建设	光大银行	5,000.00	2022/7/21	2023/7/20	3.50%
水投建设	农业银行	3,000.00	2017/6/20	2037/5/25	4.41%
水投建设	农业银行	2,500.00	2017/6/20	2037/5/25	4.90%
水投建设	农业银行	4,400.00	2017/11/9	2037/5/25	4.90%
水投建设	农业银行	3,900.00	2018/11/26	2037/5/25	4.90%
水投建设	农业银行	4,164.00	2020/3/19	2037/5/25	4.90%
水投建设	农业银行	36,056.00	2019/1/2	2037/5/25	4.90%
水投建设	国家开发银行	10,000.00	2017/9/5	2047/9/4	4.90%
水投建设	国家开发银行	8,000.00	2018/1/12	2047/9/4	4.90%
水投建设	国家开发银行	3,000.00	2018/5/2	2047/9/4	4.90%
水投建设	国家开发银行	2,000.00	2018/6/22	2047/9/4	4.90%
水投建设	农业发展银行	3,000.00	2019/1/29	2029/9/28	5.15%
水投建设	农业发展银行	5,000.00	2019/5/24	2029/9/28	5.15%
水投建设	农业发展银行	21,000.00	2019/10/14	2029/9/28	5.15%
水投建设	农业发展银行	4,200.00	2019/8/28	2034/8/21	4.95%

水投建设	农业发展银行	2,700.00	2019/8/29	2039/8/22	4.70%
水投建设	农业发展银行	1,300.00	2020/4/10	2039/8/22	4.70%
水投建设	农业发展银行	1,400.00	2021/1/22	2039/8/22	4.65%
水投建设	农业发展银行	4,800.00	2021/9/23	2039/8/22	4.70%
水投建设	农业发展银行	9,325.00	2021/11/24	2039/8/22	4.70%
水投建设	农业发展银行	1,200.00	2021/12/21	2039/8/22	4.70%
水投建设	农业发展银行	3,735.00	2022/1/28	2039/8/22	4.65%
水投建设	农业银行	16,570.00	2020/1/22	2042/12/26	5.00%
水投建设	农业银行	2,050.00	2020/11/18	2042/12/26	5.00%
水投建设	农业银行	2,340.00	2021/11/25	2042/12/26	5.00%
水投建设	农业银行	3,140.00	2022/1/12	2042/12/26	5.00%
水投建设	农业银行	1,435.00	2022/4/28	2042/12/26	5.00%
水投建设	农业银行	23,050.00	2022/4/29	2042/12/26	5.00%
水投建设	国家开发银行	2,155.00	2018/6/28	2038/6/27	5.14%
水投建设	国家开发银行	1,880.00	2018/6/28	2038/6/27	5.14%
水投建设	国家开发银行	5,140.00	2018/7/12	2038/7/11	5.14%
水投建设	国家开发银行	4,500.00	2018/7/12	2038/7/11	5.14%
水投建设	国家开发银行	14,120.00	2018/7/12	2038/7/11	5.14%
水投建设	国家开发银行	12,200.00	2018/7/12	2038/7/11	5.14%
水投建设	国家开发银行	4,460.00	2018/7/12	2038/7/11	5.14%
水投建设	国家开发银行	8,500.00	2018/7/12	2038/7/11	5.14%
水投建设	国家开发银行	2,100.00	2018/7/12	2038/7/11	5.14%
水投建设	国家开发银行	1,261.64	2018/8/15	2038/8/11	5.14%
水投建设	国家开发银行	1,372.54	2018/8/15	2038/8/11	5.14%
水投建设	国家开发银行	1,117.58	2018/8/15	2038/8/11	5.14%
水投建设	国家开发银行	15,000.00	2018/8/15	2038/8/11	5.14%
水投建设	国家开发银行	8,000.00	2018/8/15	2038/8/11	5.14%
水投建设	国家开发银行	1,000.00	2018/8/15	2038/8/11	5.14%
水投建设	国家开发银行	10,000.00	2020/4/21	2040/4/20	4.95%
水投建设	国家开发银行	1,900.00	2020/4/21	2040/4/20	4.95%
水投建设	国家开发银行	1,549.28	2020/4/21	2040/4/20	4.95%
水投建设	国家开发银行	2,246.88	2020/4/21	2040/4/20	4.95%
水投建设	农业银行	9,000.00	2019/11/27	2032/11/27	5.10%
水投建设	农业银行	11,000.00	2020/1/21	2032/9/29	5.10%
水投建设	农业银行	3,000.00	2020/12/2	2032/9/29	5.10%
水投建设	农业银行	4,000.00	2021/1/8	2032/11/26	5.10%
水投建设	农业银行	15,100.00	2021/5/11	2032/11/26	5.10%
水投建设	农业发展银行	12,026.67	2021/12/20	2040/2/23	3.65%
水投建设	农业发展银行	13,333.33	2020/8/28	2040/2/23	3.65%
水投建设	农业发展银行	6,600.00	2020/11/23	2040/2/23	3.65%
水投建设	农业发展银行	3,400.00	2020/12/25	2040/2/23	4.65%
水投建设	农业发展银行	11,000.00	2021/5/31	2040/2/23	4.65%
水投建设	农业发展银行	2,095.90	2022/1/17	2040/2/23	4.65%
水投建设	农业发展银行	9,474.00	2022/4/29	2040/2/23	4.60%
水投建设	农业发展银行	77,635.25	2022/7/4	2040/2/23	4.45%

水投建设	农业发展银行	1,000.00	2022/9/30	2040/2/23	4.30%
水投建设	农业发展银行	2,000.00	2022/10/29	2040/2/23	4.30%
水投建设	工商银行	1,000.00	2019/7/25	2034/7/24	5.15%
水投建设	工商银行	9,000.00	2019/7/26	2034/7/24	5.15%
水投建设	工商银行	11,000.00	2019/7/29	2034/7/24	5.15%
水投建设	工商银行	9,000.00	2019/8/12	2034/7/24	5.15%
水投建设	工商银行	8,000.00	2019/8/13	2034/7/24	5.15%
水投建设	工商银行	8,000.00	2019/8/30	2034/7/24	5.15%
水投建设	工商银行	2,000.00	2020/6/10	2034/7/24	5.15%
水投建设	工商银行	1,000.00	2020/10/1	2034/7/24	5.15%
水投建设	工商银行	3,000.00	2020/11/18	2034/7/24	5.15%
水投建设	工商银行	4,000.00	2021/2/7	2034/7/24	5.15%
水投建设	工商银行	4,000.00	2021/1/28	2034/7/24	5.15%
水投建设	工商银行	1,314.00	2021/9/9	2034/7/24	5.15%
水投建设	工商银行	15,100.00	2021/12/10	2034/7/24	5.15%
水投建设	建设银行	2,000.00	2022/12/17	2036/10/30	3.75%
水投建设	建设银行	9,020.00	2021/12/11	2038/12/21	5.15%
水投建设	建设银行	10,000.00	2019/3/8	2038/12/21	5.15%
水投建设	建设银行	5,000.00	2019/3/8	2038/12/21	5.15%
水投建设	建设银行	2,500.00	2021/1/19	2038/12/21	5.15%
水投建设	农业发展银行	14,200.00	2021/6/16	2038/12/21	5.15%
水投建设	农业发展银行	16,700.00	2019/6/21	2038/12/21	5.15%
水投建设	农业发展银行	8,300.00	2019/6/21	2038/12/21	5.15%
水投建设	农业发展银行	5,000.00	2021/1/19	2038/12/21	5.15%
水投建设	进出口银行	12,026.67	2021/6/25	2038/12/21	5.15%
水投建设	进出口银行	13,333.33	2019/6/28	2038/12/21	5.15%
水投建设	进出口银行	6,600.00	2019/6/28	2038/12/21	5.15%
水投建设	进出口银行	3,400.00	2021/2/4	2038/12/21	5.15%
水投建设	中国银行	11,000.00	2022/5/27	2038/5/27	4.70%
水投建设	中国银行	2,095.90	2022/7/1	2038/5/27	4.70%
水投建设	中国银行	9,474.00	2022/7/28	2038/5/27	4.70%
水投江河信息	江西银行	1,000.00	2022/2/11	2023/2/11	3.85%
水投江河信息	国家开发银行	2,000.00	2022/6/28	2025/6/27	2.70%
赣农集团	交通银行	1,000.00	2022/6/24	2023/6/23	3.30%
合计		2,667,187.31			

(三) 其他机构借款

1、融资租赁

截至2022年末，发行人融资租赁余额876.71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表6-71 发行人2021年末融资租赁情况表

单位：万元、%

企业名称	经办机构	放款金额	余额	放款日	到期日	利率
乐平润泉	平安租赁	2,371.05	309.19	2021/2/1	2023/9/1	5.21
景德镇润泉	平安租赁	6,079.19	567.52	2021/1/8	2023/8/8	5.21
合计		8,450.24	876.71			

2、保险债权计划

截至2022年末，发行人保险债权计划业务余额84,000.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表6-72 发行人2022年末保险债权计划情况表

单位：万元、%

企业名称	品种	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利率
江西省水投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长江养老-江西水投新能源基础设施债权投资计划	80,000.00	2019/1/3	2029/1/2	6.50
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太平-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债券计划	4,000.00	2014/12/31	2024/12/30	6.70
合计		84,000.00			

(四) 直接融资情况 (含权益工具)

截至募集说明书出具之日，发行人直接债务融资余额（含权益工具）为128亿元，具体明细如下：

表6-73 发行人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情况

单位：亿元、%

债券类别	债券简称	发行日	期限	兑付日	票面利率	余额
一般公司债	21 赣水 01	2021/6/23	3 年	2024/6/25	3.52	10
一般公司债	22 赣水 01	2022/1/17	3 年	2025/1/19	3.00	10
可续期公司债	22 赣水 Y1	2022/7/15	3+N	/	3.07	10
可续期公司债	22 赣水 Y2	2022/8/25	3+N	/	2.99	10
一般公司债	23 赣水 01	2023/4/27	3 年	2026/5/4	3.10	10
小计						50
中期票据	19 赣水投 MTN001	2019/10/16	5 年	2024/10/18	4.16	10
中期票据	20 赣水投 MTN001	2020/4/20	5 年	2025/4/22	3.38	12

债券类别	债券简称	发行日	期限	兑付日	票面利率	余额
中期票据	22 赣水投 MTN001	2022/3/23	3 年	2025/3/25	3.28	10
永续中票	22 赣水投 MTN002	2022/12/20	2+N	/	4.87	10
中期票据	23 赣水投 MTN001	2023/3/23	3 年	2026/3/27	3.28	10
小计						52
超短期融资券	23 赣水投 SCP001	2023/1/5	180 天	2023/7/5	2.60	5
超短期融资券	23 赣水投 SCP002	2023/1/12	180 天	2023/7/12	2.45	5
超短期融资券	23 赣水投 SCP003	2023/3/20	90 天	2023/6/19	2.19	10
小计						20
资产支持证券	赣水投 A	2022/8/26	3*6 年	2040/9/25	3.05	5.7
资产支持证券	赣水投 B	2022/8/26	3*6 年	2040/9/25	/	0.3
小计						6
余额合计						128

五、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关联方

1、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表6-74 发行人母公司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母公司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江西省国有资本运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法人	南昌市青云谱区洪城路8号	60.00	90.00	90.00

2、公司的子公司

发行人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子公司，见表 5-2：发行人 2022 年 3 月末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3、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见表 5-3：发行人 2022 年 3 月末主要合营、联营公司情况。

4、其他关联方

表 6-75 发行人其他关联方明细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新力物业集团有限公司	子公司股东
萍乡市山口岩水利枢纽工程开发公司	子公司股东
中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子公司股东

(二) 关联方担保情况

表 6-75 截至 2022 年末发行人关联担保明细情况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余额	借款日期	约定还款日期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省水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	2022/9/14	2023/9/13	否
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上饶市三江导托渠管理有限公司	32,000.00	2017/6/1	2037/5/31	否
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省景德镇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11,900.00	2015/3/6	2030/3/5	否
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省宜黄润泉供水有限公司	1,851.60	2016/9/13	2032/9/12	否
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和江西省水投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金寨大德新能源有限公司	38,080.00	2018/6/29	2033/6/28	否
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乐平河湖生态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15,703.17	2019/11/27	2032/11/27	否
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省宜黄润泉供水有限公司	3,274.40	2017/1/5	2033/1/4	否
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赣寻水利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6,280.00	2017/10/27	2047/9/4	否
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赣寻水利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018/1/12	2047/9/4	否
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赣寻水利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018/5/2	2047/9/4	否
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赣寻水利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018/6/22	2047/9/4	否
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抚州市抚河流域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123,700.00	2018/6/28	2038/6/28	否
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省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	2010/5/21	2025/5/20	否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余额	借款日期	约定还款日期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省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	2012/3/26	2026/3/25	否
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省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3,020.00	2014/11/13	2029/11/12	否
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省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6,700.00	2015/12/21	2035/12/20	否
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省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4,700.00	2015/12/21	2035/12/20	否
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省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0	2015/12/21	2035/12/20	否
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省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6,700.00	2015/12/21	2035/12/20	否
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省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6,700.00	2015/12/21	2035/12/20	否
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省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12,800.00	2016/5/30	2036/5/29	否
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省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860	2015/10/16	2033/10/15	否
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省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800	2015/10/16	2030/10/15	否
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省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1,080.00	2015/12/8	2035/12/7	否
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省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1,220.00	2015/12/8	2035/12/7	否
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省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420	2015/12/8	2035/12/7	否
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省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7,400.00	2016/12/29	2046/12/28	否
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省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9,000.00	2017/3/22	2047/3/21	否
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省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6,000.00	2017/5/9	2047/5/8	否
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省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27,500.00	2017/5/10	2047/5/9	否
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省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36,628.00	2017/5/10	2047/5/9	否
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省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21,000.00	2017/12/11	2047/12/10	否
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省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4,500.00	2018/5/4	2048/5/3	否
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省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7,000.00	2018/4/16	2048/4/15	否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余额	借款日期	约定还款日期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省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8,614.00	2018/5/4	2048/5/3	否
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省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12,068.00	2018/5/3	2048/5/2	否
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省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7,000.00	2018/5/3	2048/5/2	否
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省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19,000.00	2018/6/25	2048/6/24	否
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省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13,044.00	2018/6/25	2048/6/24	否
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省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6,000.00	2018/9/26	2048/9/25	否
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省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19,000.00	2018/10/30	2048/10/29	否
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省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4,300.00	2018/11/15	2048/11/14	否
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省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10,556.00	2018/12/7	2048/12/6	否
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省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13,100.00	2019/1/23	2049/1/22	否
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省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10,600.00	2019/1/23	2049/1/22	否
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省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10,300.00	2019/1/23	2049/1/22	否
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省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8,200.00	2019/1/23	2049/1/22	否
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省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10,500.00	2019/5/29	2049/5/28	否
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省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1,556.00	2019/8/27	2049/8/26	否
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省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1,100.00	2019/8/27	2049/8/26	否
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省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7,100.00	2019/8/27	2049/8/26	否
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省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1,100.00	2019/8/27	2049/8/26	否
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省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15,700.00	2019/8/27	2049/8/26	否
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省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1,100.00	2019/8/27	2049/8/26	否
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省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3,100.00	2019/8/27	2049/8/26	否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余额	借款日期	约定还款日期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省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35,100.00	2019/8/27	2049/8/26	否
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省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3,100.00	2019/8/27	2049/8/26	否
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省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1,700.00	2019/10/10	2049/10/9	否
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省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8,786.00	2019/10/10	2049/10/9	否
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省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2,100.00	2019/10/10	2049/10/9	否
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省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1,100.00	2019/10/10	2049/10/9	否
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省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8,300.00	2019/10/10	2049/10/9	否
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省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24,000.00	2021/9/6	2051/9/5	否
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省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	2021/9/6	2051/9/5	否
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省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	2021/9/6	2051/9/5	否
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省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7,300.00	2021/9/6	2051/9/5	否
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省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9,800.00	2021/9/6	2051/9/5	否
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共青城市浆潭联圩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0,800.00	2018/9/30	2029/9/28	否
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赣吉水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57,600.00	2020/8/28	2040/2/23	否
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宁州水乡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42,500.00	2019/2/28	2034/2/7	否
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海兴县雄晖能源有限公司	21,264.00	2018/12/17	2033/12/16	否
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省乐水生态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44,200.00	2019/6/21	2038/12/21	否
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省萍水河治理有限公司	4,663.46	2019/8/28	2034/8/21	否
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萍乡市碧湖水利工程有限公司	32,400.00	2020/1/21	2042/12/26	否
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会昌湘岚竣德水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67,056.00	2019/8/29	2039/8/22	否
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分宜县陆辉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3,125.00	2017/8/30	2027/8/24	否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余额	借款日期	约定还款日期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省万水生态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2,000.00	2022/12/17	2036/10/30	否
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省万水生态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77,660.88	2019-7-25 2019-7-26 2019-7-29 2019-8-12 2019-8-13 2019-8-30	2034/7/24	否
江西省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衡水市冀州区鑫煜光晟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5,131.35	2021/9/10	2034/4/7	否
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省景德镇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	2015/10/14	2025/9/29	否
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省景德镇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2,500.00	2015/12/3	2025/11/16	否
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省景德镇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1,800.00	2015/12/3	2025/12/2	否
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省乐平润泉供水有限公司	2,100.00	2016/1/15	2026/1/14	否
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省瑞金润泉供水有限公司	2,000.00	2016/2/29	2026/2/28	否
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省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11,440.00	2016/1/13	2026/1/12	否
江西省水投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乾安华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3,835.00	2022/11/10	2037/11/6	否
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沧县星途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2,764.00	2021/12/2	2034/12/1	否
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和江西省水投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中电建咸宁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54,600.00	2021/6/30	2034/6/29	否
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固镇国核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5,423.00	2022/5/27	2036/5/26	否
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固镇恒升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6,047.00	2022/5/27	2036/5/26	否
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和江西省水投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海兴华翔新能源有限公司	52,672.04	2022/2/11	2037/1/10	否
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高安市相城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14,719.00	2017/9/30	2032/8/17	否
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省水投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80,000.00	2019/1/3	2029/1/2	否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余额	借款日期	约定还款日期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省乐水生态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35,360.00	2019/6/28	2038/12/21	否
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和江西省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衡水市冀州区鑫煜光晟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9,225.00	2021/4/22	2034/4/7	否
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省龙南润泉供水有限公司	31,032.99	2022/12/16	2047/12/15	否
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铜鼓河湖水系生态治理有限公司	24,188.90	2022/5/27	2038/5/27	否
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省赣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7,000.00	2022/8/26	2025/9/10	否
江西省水投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分宜县陆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7,400.00	2020/8/27	2034/8/26	否
江西省水投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江西科陆售电有限公司	3,700.00	2020/8/27	2033/8/26	否
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西安阳晖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22,764.00	2021/11/20	2035/12/21	否
江西省水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南昌旭涛置业有限公司	9,900.00	2022/8/30	2027/8/29	否
江西省水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铜鼓河湖水系生态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480,000.00	2022/5/7	2038/5/6	否
江西省水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赣吉水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319,800.00	不适用	2040/2/23	否
江西省水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省桑海润泉供水有限责任公司	2,300.00	2007/5/21	2022/5/20	是
江西省赣农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澈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2,000.00	2019/6/26	2022/6/21	是
江西省赣农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澈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19/7/31	2022/6/21	是
抚州赣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江西省水投生态资源有限公司	1,981.65	2017/4/25	2026/11/23	否
江西水投康赣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省水投生态资源有限公司	838.86	2022/9/21	2025/9/21	否
余额合计			2,498,933.30		

(三)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关联方应收、预付款项

表 6-76 截至 2022 年末发行人关联方应收、预付款项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	备注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	备注
应收账款：						
新力物业集团有限公司				1.15		
江西澈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1.38		
上饶鸿瑄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71.89		
合计				124.42		
其他应收款：						
萍乡市山口岩水利枢纽工程开发公司	10,276.32			9,600.01		
中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11.58					
新力物业集团有限公司				3.53		
江西澈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2,296.27	8,212.42	其中：占用本公司资金拆借金额为 408,162,718.44 元，系购地款和项目建设款。	41,461.19	4,843.35	其中：占用本公司资金拆借金额为 363,158,124.13 元，系购地款和项目建设款。
南昌旭涛置业有限公司	8,005.30	768.00	其中：占用本公司资金拆借金额为 80,053,025.00 元，系项目建设款。	8,474.47		其中：占用本公司资金拆借金额为 84,690,000.00 元，系项目建设款。
上饶鸿瑄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0.00	0.00		808.88		
合计	60,789.47	8,980.41		60,348.07	4,843.35	

(2) 关联方应付、预收款项

表 6-77 截至 2022 年末发行人关联方应付、预收款项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萍乡市山口岩水利枢纽工程开发公司	8,461.71	9,581.69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上饶鸿瑄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8,811.00	
合计	17,272.71	9,581.69

注：对萍乡市山口岩水利枢纽工程开发公司的其他应付款主要为收到的财政贴息。

上述应收应付款项对发行人日常经营无重大影响，不存在关联资金占用的情况。

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定价遵循公平合理、平等互利的原则，即：有政府或行业定价的，优先执行政府或行业定价；没有政府或行业定价的，参考市场价格经双方协商后确定。

六、或有事项

（一）对外担保

截至2022年末，发行人无对外担保。

（二）重大未决诉讼、仲裁事项

截至 2022 年 12 月末，发行人存在正在进行的重大诉讼或者执行情况如下：

1、2022 年 6 月 7 日上海浦发银行南昌分行因江西澈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金融借款案的担保纠纷起诉包括发行人下属子公司江西省赣农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江西省水投生态资源有限公司等发行人子公司在内的保证人，要求连带承担本金 4.4 亿元及相应利息（含罚息、复利），违约金 1,050 万元（暂计算至 2022 年 4 月 18 日止）。目前该案件尚处于进行过程中。

2、正邦集团有限公司诉发行人下属子公司江西省赣农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股权转让款纠纷案，诉请其支付相关标的公司股权转让款 3,000 万元，资金占用利息 2,332,000 元（自 2019 年 7 月 26 日起至 2021 年 12 月 20 日按每日万分之一计算）及诉讼费。目前该案件尚在推进过程中。

3、发行人下属公司江西省赣农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诉江西华昊水产养殖有限公司、江西鄱阳湖四海国际水产有限公司、曾亮、闵婉清追偿权纠纷案，涉案金额 1728.73 万元。2015 年 9 月 14 日，华昊公司向农担公司借款人民币 700 万元用于归还大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到期借款。双方签订《借款协议书》约定：借款金额为 700 万元，借款期限自 2015 年 9 月 15 日至 2015 年 9 月 26 日。因借款到期未还，为维护农担公司合法权益，农担公司于 2022 年 9 月起诉至法院，并

于 2023 年 2 月 20 日开庭。2023 年 4 月华昊公司还款 50 万元。目前该案件尚在推进过程中。

4、江西省赣农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诉吉安市惠民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江西省博速汽车贸易有限公司、江西省博兴汽车销售有限公司、江西省文博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江西省文博汽车服务有限公司、江西省文博餐饮管理有限公司、曾海南、曾文博、徐华、邹怡、彭文杰追偿权纠纷案，涉案金额 1737.44 万元。2017 年 8 月 7 日，被告吉安市惠民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因流动资金周转向江西庐陵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借款人民币 800 万元，借款期限 12 个月。同年 9 月 28 日，惠民公司再次借款人民币 450 万元，借款期限 12 个月，两次均由农担公司提供保证担保。借款期限届满后，惠民公司对上述借款本金及利息均未归还，农担公司依约承担了保证责任，总共代偿 1170 万元。2022 年 9 月，农担公司提请诉讼，于同年 12 月 9 日收到法院判决书。2023 年 2 月 13 日，法院执行立案。目前该案件尚在推进过程中。

5、江西省赣农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诉鹰潭市金花米业有限公司、江西中轻智能设备有限公司、胡斌、鲍金花、桂润元、桂永斌、桂黎琴案件，涉案金额 1167.12 万元。2021 年 7 月 13 日，被告鹰潭市金花米业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鹰潭市分行营业部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约定借款金额为 520 万元，农担公司为该笔借款提供担保。2021 年 8 月 5 日，被告鹰潭市金花米业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鹰潭市分行营业部再度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约定借款金额 600 万元，农担公司再度为该笔借款提供担保。鹰潭市金花米业有限公司均无力归还。2022 年 6 月 30 日，农担公司代偿借款本金共计 500 万元；2022 年 7 月 29 日，代偿借款本金 550 万元，代偿借款利息共计 144845.78 元。因金花米业不履行还款义务，农担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7 日向鹰潭市月湖区人民法院起诉，于同年 12 月 5 日收到法院判决书。2023 年 3 月 23 日，法院执行立案。目前该案件尚在推进过程中。

6、江西省赣农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诉遂川县兴隆牧业开发有限公司、遂川和川生态农牧有限公司、遂川县裕鑫农牧有限公司、蒋应相、王六生、刘智娟借款合同纠纷案，涉案金额 1435.87 万元。2018 年 10 月 16 日被告遂川县兴隆牧业开发有限公司从原告处借款 1100 万元，至 2019 年 3 月 20 日才归还本金，但一直未支付资金占用费。2020 年 4 月 15 日，被告遂川县兴隆牧业开发有限公司又两次向农担公

司借款共计 1100 万元用于归还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遂川支行的贷款,借款期限为 2020 年 4 月 15 日至 2020 年 4 月 26 日,借款期限届满至今,兴隆公司未履行还款义务。2021 年 3 月 2 日,农担公司依法向吉安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2021 年 3 月 17 日,法院立案受理。2021 年 6 月 1 日,法院出具调解书。因兴隆牧业未按调解书约定还款,2022 年 8 月 25 日向吉安市中级人民法院提交强制执行申请书。2022 年 10 月 21 日,收到吉安中院出具的执行裁定书。2023 年 4 月 20 日,归还代偿款 7614.81 元。目前该案件尚在推进过程中。

(三) 承诺事项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无重大承诺事项。

(四) 其他

1、盘活水库存量资产的工作方案

为积极支持公司整合现有重点水利资产,由江西省国资委牵头,会同省发改委、省财政厅、省水利厅、省政府金融办、江西银监局、人行南昌中心支行、国开行江西省分行,就江西水投存量资产的整合、盘活工作进行调研,提出方案报省政府审批。经过前期梳理与调研,公司已形成了《盘活水库存量资产工作实施意见》。

具体方案为,由江西水投分别与各地方政府共同组建由江西水投控股的水库资产管理公司,对水库资产进行统一管理。水库经营收入产生的现金流为水库资产管理公司融资提供支持,为解决江西省地方水利配套资金提供帮助。

具体而言,建立二级管理的模式:

首先,由江西水投与各县(市、区)共同组建由公司控股的县级水库资产管理公司。江西水投以 1998 年以来中央和省级投入的病险水库除险加固资金作为出资,水库其余资产作为地方投资。

其次,江西水投以各水库资产管理公司的股权发起设立独资子公司——江西省水库资产管理公司,对各县级水库进行管理,利用水库经营收入的现金流为公司融资提供支持,解决部分融资的资产担保问题,夯实省级水利投融资平台,同时也可为地方水利建设提供帮助。

2、水库资产管理公司的经济效益

根据公司《盘活水库存量资产工作实施意见》,由公司与各地、市水库共同成

立江西省水库资产管理公司，对各县级水库进行管理。新成立的水库资产管理公司由发行人控股，水库资产管理公司未来所形成的资产、收入都将并入发行人合并报表。

江西省水库资产管理公司下辖江西省内 668 座水库，水库资产投入运营后，将为江西省内大部分水厂提供原水，发行人可据此收取供水费用，进一步做大供水业务。

3、盘活水库存量资产的会计核算方式

公司采取成本法核算对病险水库的投资。在收到政府病险水库除险加固资金后，公司确认专项应付款；在拨付至水库时，冲减专项应付款，同时确认长期股权投资和资本公积。

目前公司已完成了对现有水库的全面梳理和统计，已组建了江西省丰城市水库资产管理公司、江西省水投水库资产管理公司、修水县水库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等 12 家资产管理公司。《盘活水库存量资产工作实施意见》已经江西省水利厅、江西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联合行文批转实施。公司水库资产盘活工作正在有序地进行。

七、受限资产情况

截至 2022 年末，发行人受限资产合计为 12,838.55 万元，占当期净资产比例 0.51%，占比较小，具体情况如下表：

表6-78 截至2021年末发行人受限资产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余 额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原因
货币资金	4,058.69	汇票保证金
货币资金	626.96	农民工工资保函保证金
货币资金	12.98	公积金、贷款保证金
货币资金	50.00	借款保证金
货币资金	20.74	汇票保证金
货币资金	4,192.46	担保保证金
小 计	8,961.83	
存货	3,030.09	借款担保
无形资产	846.63	借款担保
合 计	12,838.55	

发行人部分质押借款的质押物为应收债权，该部分应收债权主要系发行人与委

托方就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等签署的相关协议项下的权益和收益所形成的应收账款，由于上述项目尚未到回款期，尚未形成应收账款，因此未在上表中列示。

八、持有衍生品、理财产品、大宗期货、海外投资情况

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任何衍生品、理财产品、大宗期货、海外投资情况。

九、直接债务融资计划

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日，除本次超短期融资券外，发行人暂无其他融资计划。

十、其他重大事项

经排查，发行人 2022 年度经营情况、财务情况及资信情况均未发生重大不利事项。

第七章 企业资信状况

一、信用评级情况

(一) 发行人历史信用评级情况

发布日期	信用评级	评级类型	评级展望	评级机构
2015.7.24	AA+	主体评级	稳定	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2016.7.14	AA+	主体评级	稳定	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2017.7.5	AAA	主体评级	稳定	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2018.9.15	AAA	主体评级	稳定	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2019.6.10	AAA	主体评级	稳定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
2020.6.1	AAA	主体评级	稳定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2021.6.16	AAA	主体评级	稳定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
2021.7.27	AAA	主体评级	稳定	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2021.7.27	AAA	主体评级	稳定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2022.7.27	AAA	主体评级	稳定	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2022.7.27	AAA	主体评级	稳定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2022.8.18	AAA	主体评级	稳定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27 日评定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次发行未进行债项评级安排，主体评级使用《2022 年度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信用评级报告》主体评级相关信息。上述情况已与评级机构进行确认。

(二) 主体信用评级情况

基本观点：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诚信国际”）对公司的信用状况进行了综合分析，并据此于 2022 年 7 月 27 日出具了《2022 年度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信用评级报告》（信评委函字【2022】2327M 号）。中诚信国际评定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水投”或“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中诚信国际肯定了区域环境发展向好、公司业务区域专营性很强及股东支持力度较大及收入来源较为多元等方面的优势对公司整体信用实力提供了有力支持。同时，中诚信国际关注到公司财务杠杆水平较高、债务规模增长较快且面临较大的短期偿债压力、面临一定的资本支出压力等因素对公司经营及信用状况造成的影响。

正面：

良好的外部环境。2021 年，江西省实现地区生产总值（GDP）29,619.70 亿元，同比增长 8.8%。区域经济的稳定增长为公司发展提供了良好的外部环境。

业务区域专营性很强，股东支持力度较大。公司是江西省唯一的省级水利基础设施建设主体，水利基础设施建设及供水业务等具有很强的区域专营性；2021 年公司获得计入营业外收入和其他收益中的政府补助合计 3.68 亿元。

收入来源较为多元。公司业务包括供水、工程施工、发电、安装业务等，收入来源较为多元。

关注：

财务杠杆水平较高。截至 2021 年末，公司资产负债率上升至 66.01%，2022 年 3 月末进一步增长至 68.26%，财务杠杆处于较高水平。

债务规模增长较快，且面临较大的短期偿债压力。2021 年以来公司总债务规模继续增大，截至 2022 年 3 月末总债务规模为 381.72 亿元，增长较快；同期末，公司短期债务规模为 99.36 亿元，货币资金/短期债务为 0.69 倍，无法足额覆盖，公司面临较大的短期偿债压力。

存在一定资本支出压力。公司在建的水利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总投资规模较大，且水厂、电站每年亦有一定的投资支出，公司未来面临一定的资本支出压力。

评级展望：

中诚信国际认为，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信用水平在未来 12~18 个月内将保持稳定。

二、发行人授信情况**（一）银行授信情况**

截至 2022 年末，公司在主要金融机构的授信总额为 8,289,784.74 万元，实际已使用额度为 2,763,574.14 万元，未使用授信额度 5,254,065.57 万元。公司主要授信情况见下表：

表 7-1 截至 2022 年末发行人主要金融机构授信及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金融机构	授信金额	已使用金额	未使用金额
农业银行	616,600.00	217,209.17	382,216.83
国家开发银行	1,823,300.00	822,582.00	946,288.00
光大银行	133,000.00	48,000.00	85,000.00
招商银行	44,000.00	20,000.00	24,000.00
建设银行	1,679,600.00	371,043.59	1,294,321.41
南昌农商行	30,000.00	0.00	30,000.00
民生银行	420,000.00	70,000.00	350,000.00
工商银行	870,000.00	254,392.08	595,644.80
北京银行	110,000.00	100,219.00	3,000.00
中信银行	26,000.00	0.00	26,000.00
渤海银行	150,000.00	0.00	150,000.00
平安银行	111,000.00	39,800.00	71,200.00
九江银行	75,710.00	4,383.35	67,961.14
交通银行	215,000.00	91,900.00	123,000.00
浙商银行	120,000.00	0.00	120,000.00
浦发银行	72,000.00	25,600.00	41,000.00
兴业银行	289,135.34	55,060.34	216,200.00
邮储银行	350,000.00	78,735.00	271,265.00
进出口银行	200,000.00	104,585.00	90,000.00
中国银行	232,600.00	107,880.00	111,531.10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	492,200.00	260,089.96	117,892.54
江西银行	51,000.00	1,000.00	50,000.00
广发银行	13,409.40	13,409.40	0.00
赣州银行	230.00	50.00	180.00
国际复兴开发银行	140,000.00	77,635.25	62,364.75
汇丰银行	25,000.00	0.00	25,000.00
银行合计	8,289,784.74	2,763,574.14	5,254,065.57

(二) 公司近三年及一期银行借款履约情况

发行人严格遵守银行结算纪律，按时归还银行贷款本息。人民银行信贷征信系统查询显示发行人及下属子公司无未结清不良贷款，无欠息。

(三) 直接融资工具偿还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直接融资工具发行情况如下：

表 7-2 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直接融资工具发行情况

单位：亿元、%

名称	类别	起息日期	到期日期/ 行权日期	发行规模	票面利率	偿还情况	担保
12 赣水投债	企业债	2012/6/5	2019/6/5	10	5.6	已偿付	无担保
13 赣水投 MTN1	中期票据	2013/1/22	2018/1/22	8	5.4	已偿付	无担保
13 赣水投 MTN2	中期票据	2013/4/25	2018/4/25	12	5.3	已偿付	无担保

名称	类别	起息日期	到期日期/ 行权日期	发行规模	票面利率	偿还情况	担保
15 赣水投 MTN001	中期票据	2015/6/26	2020/6/26	20	5.3	已偿付	无担保
18 赣水投 MTN001	中期票据	2018/3/23	2023/3/23	8	5.64	已偿付	无担保
18 赣水投 MTN002	中期票据	2018/3/30	2023/3/30	11	5.44	已偿付	无担保
18 赣水投 SCP001	超短期融资券	2018/4/19	2019/1/14	10	4.49	已偿付	无担保
18 赣水投 SCP002	超短期融资券	2018/9/27	2019/3/26	10	3.75	已偿付	无担保
19 赣水投 SCP001	超短期融资券	2019/1/7	2019/7/6	10	3.5	已偿付	无担保
19 赣水投 SCP002	超短期融资券	2019/3/20	2019/9/16	10	3.07	已偿付	无担保
19 赣水投 SCP003	超短期融资券	2019/6/28	2019/12/25	10	2.9	已偿付	无担保
19 赣水投 SCP004	超短期融资券	2019/9/11	2020/2/28	10	2.8	已偿付	无担保
19 赣水投 MTN001	中期票据	2019/10/18	2024/10/18	10	4.16	未偿付	无担保
19 赣水 Y1	公司债	2019/12/23	2022/12/23	20	4.84	已偿付	无担保
江西水投 3.4%B20221205	境外债	2019/12/5	2022/12/4	3.00 亿美 元	3.4	已偿付	无担保
20 赣水投 SCP001	超短期融资券	2020/2/26	2020/11/20	18	2.7	已偿付	无担保
20 赣水投 MTN001	中期票据	2020/4/22	2025/4/22	12	3.38	未偿付	无担保
20 赣水投 SCP002	超短期融资券	2020/8/10	2020/10/9	10	1.45	已偿付	无担保
20 赣水投 SCP003	超短期融资券	2020/9/25	2020/11/24	10	1.45	已偿付	无担保
20 赣水投 SCP004	超短期融资券	2020/11/13	2021/1/12	10	1.5	已偿付	无担保
20 赣水投 SCP005	超短期融资券	2020/11/13	2021/2/11	10	1.85	已偿付	无担保
21 赣水投 SCP001	超短期融资券	2021/1/15	2021/7/14	8	2.8	已偿付	无担保
21 赣水投 SCP002	超短期融资券	2021/1/29	2021/7/28	10	2.7	已偿付	无担保
21 赣水投 SCP003(乡村振兴)	超短期融资券	2021/3/31	2021/9/27	10	2.7	已偿付	无担保
21 赣水 01	公司债	2021/6/25	2024/6/25	10	3.52	未偿付	无担保
21 赣水投 SCP004	超短期融资券	2021/7/12	2022/1/8	10	2.5	已偿付	无担保
21 赣水投 SCP005	超短期融资券	2021/7/23	2021/10/21	10	2.29	已偿付	无担保
21 赣水投 SCP006	超短期融资券	2021/10/15	2022/4/13	10	2.5	已偿付	无担保
22 赣水投 SCP001	超短期融资券	2022/1/6	2022/7/5	11	2.45	已偿付	无担保
22 赣水 01	公司债	2022/1/19	2025/1/19	10	3	未偿付	无担保
22 赣水投 MTN001	中期票据	2022/3/25	2025/3/25	10	3.28	未偿付	无担保
22 赣水投 SCP002	超短期融资券	2022/3/31	2022/9/27	10	2.15	已偿付	无担保
22 赣水投 SCP003	超短期融资券	2022/6/27	2022/12/24	11	1.9	已偿付	无担保
22 赣水 Y1	公司债	2022/7/19	2025/7/19	10	3.07	未偿付	无担保
赣水投 1A	资产支持证券	2022/8/26	2040/9/25	5.7	3.05	未偿付	有担保
赣水投 1B	资产支持证券	2022/8/26	2040/9/25	0.3	-	未偿付	有担保
22 赣水 Y2	公司债	2022/8/29	2025/8/29	10	2.99	未偿付	无担保
22 赣水投 MTN002	中期票据	2022/12/22	2022/12/22	10	4.87	未偿付	无担保
23 赣水投 SCP001	超短期融资券	2023/1/6	2023/7/5	5	2.6	未偿付	无担保
23 赣水投 SCP002	超短期融资券	2023/1/13	2023/7/12	5	2.45	未偿付	无担保
23 赣水投 SCP003	超短期融资券	2023/3/21	2023/6/19	10	2.19	未偿付	无担保

名称	类别	起息日期	到期日期/ 行权日期	发行规模	票面利率	偿还情况	担保
23 赣水投 MTN001	中期票据	2023/3/27	2026/3/27	10	3.28	未偿付	无担保
23 赣水 01	公司债	2023/5/4	2026/5/4	10	3.1	未偿付	无担保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及其下属企业不存在到期无法支付或延迟支付本息的情形，没有债务融资工具违约记录。

表 7-3 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永续债发行情况

单位：亿元、%

名称	起息日期	期限	发行规模	票面利率	利率调整机制	清偿顺序	是否计入所有者权益
19 赣水 Y1	2019/12/23	3+N	20	4.84	如发行人不行使赎回权，则从第 4 个计息年度开始，每 3 年票面利率调整为当期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再加上 300 个基点。	等同于公司所有其他待偿还债务融资工具	是
22 赣水 Y1	2022/7/19	3+N	10	3.07	如发行人不行使赎回权，则从第 4 个计息年度开始，每 3 年票面利率调整为当期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再加上 300 个基点。	等同于公司所有其他待偿还债务融资工具	是
22 赣水 Y2	2022/8/29	3+N	10	2.99	如发行人不行使赎回权，则从第 4 个计息年度开始，每 3 年票面利率调整为当期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再加上 300 个基点。	等同于公司所有其他待偿还债务融资工具	是
22 赣水投 MTN002	2022/12/22	3+N	10	4.87	如发行人不行使赎回权，则从第 3 个计息年度开始，每 2 年票面利率	清偿顺序列于公司其他待偿还债务融资工具之后	是

					调整为当期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再加上 300 个基点。		
--	--	--	--	--	-----------------------------	--	--

三、审计机构被监管部门出具行政监管措施情况

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接受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委托，为发行人提供 2020、2021、2022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服务，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本募集说明书出具之日止，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受到相关行政监管措施情况说明如下：

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1 年 1 月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厦门监管局（以下简称“厦门监管局”）下发的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21]2 号）《关于对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注册会计师李朝辉、肖源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

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2 年 08 月 29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陕西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关于对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注册会计师徐跃辉、应海银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陕证监措施字[2022]33 号）。

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2 年 9 月 27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内蒙古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关于对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及沈富明、温安平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2]14 号）。

对此，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被监管部门出具行政监管措施的说明》，上述监管措施并未暂停或禁止本所从事公司债券相关业务，前述的监管措施和行政处罚对本次债券发行申请不构成实质性影响。

综上，本次注册发行涉及的 2020、2021 及 2022 年度审计报告签字注册会计师与上述行政监管措施无关，对本次发行不构成实质性影响。

第八章 债务融资工具信用增进

本次超短期融资券无信用增进措施。

第九章 税项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持有人应遵守我国有关税务方面的法律、法规。本章的分析是依据我国现行的税务法律、法规及国家税务总局有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作出的。如果相关的法律、法规发生变更，本章中所提及的税务事项将按变更后的法律法规执行。投资者所应缴纳税项与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各项支付不构成抵销。

下列说明仅供参考，所列税项不构成对投资者的法律或税务建议，也不涉及投资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可能出现的税务后果。投资者如果准备购买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并且投资者又属于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需要遵守特别税务规定的投资者，投资者应就有关税务事项咨询专业财税顾问，发行人不承担由此产生的任何责任。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投资者所应缴纳的税项与债务融资工具各项支付不构成抵消。

一、增值税

根据 2016 年 3 月 24 日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发布的《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在全国范围内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建筑业、房地产业、金融业、生活服务业等全部营业税纳税人，纳入试点范围，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

根据《金融业增值税收政策指引》，纳税人从事的有价证券业务应以卖出价减去买入后的余额作为销售额，缴纳增值税。

二、所得税

根据 2008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他相关的法律、法规，债务融资工具的利息收入应纳入企业纳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并依法缴纳企业所得税。

三、印花税

根据 2022 年 7 月 1 日起生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印花税法》（以下简称“印花税法”），在我国境内书立应税凭证、进行证券交易的单位和个人，为印花税法

人，应当依法缴纳印花税。其中，应税凭证指印花税法所附《印花税税目税率表》列明的合同、产权转移书据和营业账簿；证券交易指转让在依法设立的证券交易所、国务院批准的其他全国性证券交易场所交易的股票和以股票为基础的依托凭证。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投资者买卖、赠与或继承债务融资工具而书立转让书据时，应不需要缴纳印花税。发行人无法预测国家是否或将会于何时决定对有关债券交易征收印花税，也无法预测将会适用税率的水平。

以上所列税项不构成对投资者的纳税建议和纳税依据，也不涉及投资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可能出现的税务后果。投资者如果准备购买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并且投资者又属于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需要遵守特别税务规定的投资者，发行人建议投资者应向其专业顾问咨询有关的税务责任。

第十章 信息披露

一、发行人信息披露机制

(一) 信息披露内部管理制度

发行人按照中国人民银行《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中国人民银行令〔2008〕第1号)、《公司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国人民银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20〕第22号)、交易商协会《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2021版)及《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制定了《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信息,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集团融资部是公司信息工作的主管部门,对公司信息工作实行统一领导。

如有关信息披露的监管部门规章和协会的自律规则发生变化,发行人将依据其变化对于信息披露作出调整。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王诤

职位:党委委员、财务总监

电话:0791-88559117

传真:0791-88559117

联系地址:江西省南昌市紫阳大道3399号云中城A座

邮箱:75450380@qq.com

二、信息披露安排

发行人将严格按照中国人民银行《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及交易商协会《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等文件的相关规定,进行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间各类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及可能影响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兑付的重大事项的披露工作。

(一) 发行前的信息披露安排

公司在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日【2】个工作日前,通过中国货币网和上海清算所网站等交易商协会认可的网站披露如下文件:

- 1、发行人 2020 年至 2022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和 2023 年一季度财务报表；
- 2、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四期超短期融资券募集说明书；
- 3、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主体信用评级报告及跟踪评级安排；
- 4、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四期超短期融资券法律意见书；
- 5、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四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方案及承诺函；
- 6、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要求的其他需披露的文件。

(二) 存续期内定期信息披露

发行人在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内，向市场定期公开披露以下信息：

- 1、企业应当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之日后 4 个月内披露上一年年度报告。年度报告应当包含报告期内企业主要情况、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经审计的财务报表、附注以及其他必要信息；
- 2、企业应当在每个会计年度的上半年结束之日后 2 个月内披露半年度报告；
- 3、企业应当在每个会计年度前 3 个月、9 个月结束后的 1 个月内披露季度财务报表，第一季度财务报表的披露时间不得早于上一年年度报告的披露时间；
- 4、定期报告的财务报表部分应当至少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企业，除提供合并财务报表外，还应当披露母公司财务报表。

(三) 存续期内重大事项的信息披露

存续期内，企业发生可能影响债务融资工具偿债能力或投资者权益的重大事项时，应当及时披露，并说明事项的起因、目前的状态和可能产生的影响。所称重大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 1、企业名称变更；
- 2、企业生产经营状况发生重大变化，包括全部或主要业务陷入停顿、生产经营外部条件发生重大变化等；
- 3、企业变更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债务融资工具受托管理人、信用评级机构；
- 4、企业 1/3 以上董事、2/3 以上监事、董事长、总经理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

员发生变动；

5、企业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总经理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无法履行职责；

6、企业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变更，或股权结构发生重大变化；

7、企业提供重大资产抵押、质押，或者对外提供担保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 20%；

8、企业发生可能影响其偿债能力的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无偿划转以及重大投资行为、重大资产重组；

9、企业发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的重大损失，或者放弃债权或者财产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 10%；

10、企业股权、经营权涉及被委托管理；

11、企业丧失对重要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

12、债务融资工具信用增进安排发生变更；

13、企业转移债务融资工具清偿义务；

14、企业一次承担他人债务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或者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 20%；

15、企业未能清偿到期债务或企业进行债务重组；

16、企业涉嫌违法违规被有权机关调查，受到刑事处罚、重大行政处罚或行政监管措施、市场自律组织做出的债券业务相关的处分，或者存在严重失信行为；

17、企业法定代表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涉嫌违法违规被有权机关调查、采取强制措施，或者存在严重失信行为；

18、企业涉及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9、企业发生可能影响其偿债能力的资产被查封、扣押或冻结的情况；

20、企业拟分配股利，或发生减资、合并、分立、解散及申请破产的情形；

21、企业涉及需要说明的市场传闻；

22、债务融资工具信用评级发生变化；

23、企业订立其他可能对其资产、负债、权益和经营成果产生重要影响的重
大合同；

24、发行文件中约定或企业承诺的其他应当披露事项；

25、其他可能影响其偿债能力或投资者权益的事项。

(四) 本息兑付的信息披露

发行人应当在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本息兑付日前五个工作日,通过交易商协会认可的网站公布本金兑付、付息事项。

债务融资工具偿付存在较大不确定性的,企业将及时披露付息或兑付存在较大不确定性的风险提示公告。

债务融资工具未按照约定按期足额支付利息或兑付本金的,企业将在当日披露未按期足额付息或兑付的公告;存续期管理机构将不晚于次 1 个工作日披露未按期足额付息或兑付的公告。

债务融资工具违约处置期间,企业及存续期管理机构将披露违约处置进展,企业将披露处置方案主要内容。企业在处置期间支付利息或兑付本金的,将在 1 个工作日内进行披露。

上述信息的披露时间应不晚于企业在证券交易所、指定媒体或其他场合公开披露的时间。信息披露内容不低于《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及《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信息披露表格体系》要求。

第十一章 持有人会议机制

一、持有人会议的目的与效力

(一) 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会议由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或其授权代表参加，以维护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的共同利益，表达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的集体意志为目的。

(二) 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持有人会议所审议通过的决议对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包括所有出席会议、未出席会议、反对议案或者放弃投票权、无表决权的持有人，以及在相关决议通过后受让债务融资工具的持有人，具有同等效力和约束力。

二、持有人会议的召开情形

(一)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会议的召集人。

(二) 在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间，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召集人应当召集持有人会议：

1、发行人发行的债务融资工具或其他境内外债券的本金或利息未能按照约定按期（债务融资工具或其他债券条款设置了宽限期的，以宽限期届满后未足额兑付为召开条件）足额兑付；

2、发行人拟转移债务融资工具清偿义务；

3、发行人拟变更债务融资工具信用增进安排，或信用增进安排、提供信用增进服务的机构偿付能力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4、发行人拟减资（因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或实施业绩承诺补偿等回购注销股份导致减资的，且在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内累计减资比例低于发行时注册资本【26.26】亿元的 5%的除外）、合并、分立、解散，申请破产、被责令停产停业、被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5、发行人因拟进行的资产出售、转让、无偿划转、债务减免、会计差错更正、会计政策（因法律、行政法规或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等要求变更的除外）或会计估计变更等原因可能导致发行人净资产减少单次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或者 24 个月内累计超过净资产（以首次导致净资产减少行为发生时对应的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为准）的 10%，或者虽未达到上述指标，但对发行人营业收入、净利润、现金流、持续稳健经营等方面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 6、发行人发生可能导致其丧失对重要子公司实际控制权的情形；
- 7、发行人拟进行重大资产重组；
- 8、拟解聘、变更受托管理人或变更涉及持有人权利义务的受托管理协议条款；
- 9、单独或合计持有 30%以上同期债务融资工具余额的持有人书面提议召开；
- 10、发行文件中约定的其他应当召开持有人会议的情形；
- 11、法律、法规及相关自律规则规定的其他应由持有人会议做出决议的情形。

(三) 召集人在知悉上述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形后，在实际可行的最短期内召集持有人会议，拟定会议议案。

发行人或者提供信用增进服务的机构（如有）发生上述情形的，应当及时告知召集人。持有人会议的召集不以发行人或者提供信用增进服务的机构履行告知义务为前提。

召集人不能履行或者不履行召集职责的，单独或合计持有 30%以上同期债务融资工具余额的持有人、发行人、提供信用增进服务的机构均可以自行召集持有人会议，履行召集人的职责。

(四) 在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间，发行人或提供信用增进服务的机构出现《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列明的重大事项或信息披露变更事项情形之一的（上述约定须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形除外），召集人可以主动召集持有人会议，也可以根据单独或合计持有 10%以上同期债务融资工具余额的持有人、发行人或提供信用增进服务的机构向召集人发出的书面提议召集持有人会议。

召集人收到书面提议的，应自收到提议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向提议人书面回复是否同意召集持有人会议。

三、持有人会议的召集

(一) 召集人应当至少于持有人会议召开日前 10 个工作日在交易商协会认可的渠道披露召开持有人会议的公告。召开持有人会议的公告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下列事项：

- 1、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情况、持有人会议召开背景；
- 2、会议召集人、会务负责人姓名及联系方式；

3、会议时间和地点；

4、会议召开形式：持有人会议可以采用现场、非现场或两者相结合的形式；

5、会议议事程序：包括持有人会议的召集方式、表决方式、表决截止日和其他相关事宜；

6、债权登记日：应为持有人会议召开日前一工作日；

7、提交债券账务资料以确认参会资格的截止时点：**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在持有人会议召开前未向召集人证明其参会资格的，不得参加持有人会议和享有表决权；**

8、参会证明要求：参会人员应出具参会回执、授权委托书、身份证明及债权登记日债券账务资料，在授权范围内参加持有人会议并履行受托义务。

(二)召集人应与发行人、持有人、提供信用增进服务的机构等相关方沟通，并拟定持有人会议议案。

召集人应当至少于持有人会议召开日前 7 个工作日将议案发送至持有人。

议案内容与发行人、提供信用增进服务的机构、受托管理人等机构有关的，议案应同时发送至相关机构。

持有人及相关机构如未收到议案，可向召集人获取。

(三)发行人、提供信用增进服务的机构、单独或合计持有 10%以上同期债务融资工具余额的持有人可以于会议召开日前 5 个工作日以书面形式向召集人提出补充议案。

召集人可对议案进行增补，或在不影响提案人真实意思表示的前提下对议案进行整理，形成最终议案，并提交持有人会议审议。

(四)召集人应当在不晚于会议召开前 3 个工作日将最终议案发送至持有人及相关机构，并披露最终议案概要。

最终议案概要包括议案标题、议案主要内容、议案执行程序及答复时限要求。

(五)持有人会议议案应有明确的决议事项，遵守法律法规和银行间市场自律规则，尊重社会公德，不得扰乱社会经济秩序、损害社会公共利益及他人合法权益。

(六)若发行人披露债务融资工具本息兑付的特别风险提示公告、出现发行人信用类债券违约以及其他严重影响持有人权益的突发情形，召集人可在有利于

持有人权益保护的情形下，合理缩短持有人会议召集程序。

符合上述缩短召集程序情形的，召集人应在持有人会议召开前披露持有人会议召开公告，并将议案发送至持有人及相关机构，同时披露议案概要。

若发行人未发生上述情形，但召集人拟缩短持有人会议召集程序的，需向本次持有人会议提请审议缩短召集程序的议案，与本次持有人会议的其他议案一同表决，经持有本期债务融资工具表决权超过总表决权数额【90】% 的持有人同意后方可生效。

四、持有人会议参会机构

(一) 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应当向登记托管机构查询本人债权登记日的债券账务信息，并于会议召开前提供相应债券账务资料以证明参会资格。召集人应当对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或其授权代表的参会资格进行确认，并登记其名称以及持有份额。

(二) 除法律、法规及相关自律规则另有规定外，在债权登记日确认债权的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有权出席持有人会议。

(三) 发行人、债务融资工具清偿义务承继方、提供信用增进服务的机构等相关方应当配合召集人召集持有人会议，并按照召集人的要求列席持有人会议。受托管理人应当列席持有人会议，及时了解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信用评级机构可应召集人邀请列席会议。

(四) 持有人会议应当至少有 2 名律师进行见证。

见证律师对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表决权有效性、议案类型、会议有效性、决议生效情况等事项出具法律意见书。法律意见书应当与持有人会议决议一同披露。

五、持有人会议的表决和决议

(一) 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及其授权代表行使表决权，所持每一债务融资工具最低面额为一表决权。未出席会议的持有人不参与表决，其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额计入总表决权数额。

(二) 发行人及其重要关联方持有债务融资工具的，应主动向召集人表明关联关系，并不得参与表决，其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额不计入总表决权数额。利用、

隐瞒关联关系侵害其他人合法利益的，承担相应法律责任。重要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1、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 2、发行人合并范围内子公司；
- 3、债务融资工具清偿义务承继方；
- 4、为债务融资工具提供信用增进服务的机构；
- 5、其他可能影响表决公正性的关联方。

(三) 下列事项为特别议案：

- 1、变更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文件中与本息偿付相关的发行条款，包括本金或利息金额、计算方式、支付时间、信用增进协议及安排；
- 2、新增或变更发行文件中的选择权条款、投资人保护机制或投资人保护条款；
- 3、解聘、变更受托管理人或变更涉及持有人权利义务的受托管理协议条款；
- 4、同意第三方承担债务融资工具清偿义务；
- 5、授权他人代表全体持有人行使相关权利；
- 6、其他变更发行文件中可能会严重影响持有人收取债务融资工具本息的约定。

(四) 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发行文件另有约定外，出席持有人会议的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额应超过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总表决权数额的 50%，会议方可生效。

(五) 持有人会议对列入议程的各项议案分别审议，逐项表决。持有人会议不得对公告和议案中未列明的事项进行决议。持有人会议的全部议案应当在会议召开首日后的 3 个工作日内表决结束。

(六) 召集人应当向登记托管机构查询表决截止日持有人名册，并核对相关债项持有人当日债券账务信息。

表决截止日终无对应债务融资工具面额的表决票视为无效票，无效票不计入议案表决的统计中。

持有人未做表决、投票不规范或投弃权票的，视为该持有人放弃投票权，其所持有的债务融资工具面额计入议案表决的统计中。

(七)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发行文件另有约定外,持有人会议决议应当由持有本期债务融资工具表决权超过总表决权数额 50%的持有人同意后方可生效;针对特别议案的决议,应当由持有本期债务融资工具表决权超过总表决权数额 90%的持有人同意后方可生效。

(八)持有人会议应有书面会议记录作为备查文件。持有人会议记录由出席会议的召集人代表和见证律师签名。

(九)召集人应当在持有人会议表决截止日后的 2 个工作日内将会议决议公告在交易商协会认可的渠道披露。会议决议公告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出席会议的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所持表决权情况;
- 2、会议有效性;
- 3、各项议案的概要、表决结果及生效情况。

(十)发行人应对持有人会议决议进行答复,决议涉及提供信用增进服务的机构、受托管理人或其他相关机构的,上述机构应进行答复。

召集人应在会议表决截止日后的 2 个工作日内将会议决议提交至发行人及相关机构,并及时就有关决议内容与相关机构进行沟通。

相关机构应当自收到会议决议之日后的 5 个工作日内对持有人会议决议情况进行答复。

召集人应于收到相关机构答复的次一工作日内在交易商协会认可的渠道披露。

六、其他

(一)本节所称以上、以下,包括本数。

(二)召集人、参会机构对涉及单个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的持券情况、投票结果等信息承担保密义务。

(三)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发行完毕进入存续期后,债务融资工具清偿义务承继方应按照本节中对发行人的要求履行相应义务;新增或变更后的提供信用增进服务的机构应按照本节中对提供信用增进服务的机构的要求履行相应义务。

(四)本节关于持有人会议的约定与《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会议规程(2019 版)》要求不符的,或本节内对持有人会议规程约定

不明的，按照《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会议规程（2019 版）》要求执行。

第十二章 违约、风险情形及处置

一、违约事件

(一) 以下事件构成本期债务融资工具项下的违约事件:

1. 在本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本金到期日、付息日、回售行权日等本息应付日, 发行人未能足额偿付约定本金或利息;
2. 因发行人触发本募集说明书中其他条款的约定(如有)或经法院裁判、仲裁机构仲裁导致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提前到期, 或发行人与持有人另行合法有效约定的本息应付日届满, 而发行人未能按期足额偿付本金或利息;
3. 在本期债务融资工具获得全部偿付或发生其他使得债权债务关系终止的情形前, 法院受理关于发行人的破产申请;
4.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获得全部偿付或发生其他使得债权债务关系终止的情形前, 发行人为解散而成立清算组或法院受理清算申请并指定清算组, 或因其它原因导致法人主体资格不存在。

二、违约责任

(一) 【持有人有权启动追索】如果发行人发生前款所述违约事件的, 发行人应当依法承担违约责任; 持有人有权按照法律法规及本募集说明书约定向发行人追偿本金、利息以及违约金, 或者按照受托管理协议约定授权受托管理人代为追索。

(二) 【违约金】发行人发生上述违约事件, 除继续支付利息之外(按照前一计息期利率, 至实际给付之日止), 还须向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支付违约金, 法律另有规定除外。违约金自违约之日起到实际给付之日止, 按照应付未付本息乘以日利率【0.21】‰计算。

三、偿付风险

本募集说明书所称“偿付风险”是指, 发行人按本期发行文件等与持有人之间

的约定以及法定要求按期足额偿付债务融资工具本金、利息存在重大不确定性的情况。

四、发行人义务

发行人应按照募集说明书等协议约定以及协会自律管理规定进行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披露信息；按照约定和承诺落实投资人保护措施、持有人会议决议等；配合中介机构开展持有人会议召集召开、跟踪监测等违约及风险处置工作。发行人应按照约定及时筹备偿付资金，并划付至登记托管机构指定账户。

五、发行人应急预案

发行人预计出现偿付风险或“违约事件”时应及时建立工作组，制定、完善违约及风险处置应急预案，并开展相关工作。

应急预案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工作组的组织架构与职责分工、内外部协调机制与联系人、信息披露与持有人会议等工作安排、付息兑付情况及偿付资金安排、拟采取的违约及风险处置措施、增信措施的落实计划（如有）、舆情监测与管理。

六、风险及违约处置基本原则

发行人出现偿付风险及发生违约事件后，应按照法律法规、公司信用类债券违约处置相关规定以及协会相关自律管理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清偿、公开透明、诚实守信等原则，稳妥开展风险及违约处置相关工作，本募集说明书有约定从约定。

七、处置措施

发行人出现偿付风险或发生违约事件后，可与持有人协商采取下列处置措施：

（一）【重组并变更登记要素】发行人与持有人或有合法授权的受托管理人协商拟变更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文件中与本息偿付相关的发行条款，包括本金或利息的金额、计算方式、支付时间、信用增进协议及安排的，并变更相应登记要素

的，应按照以下流程执行：

1.将重组方案作为特别议案提交持有人会议，按照特别议案相关程序表决。议案应明确重组后债务融资工具基本偿付条款调整的具体情况。

2.重组方案表决生效后，发行人应及时向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和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提交变更申请材料。

3.发行人应在登记变更完成后的 2 个工作日内披露变更结果。

(二)【重组并以其他方式偿付】发行人与持有人协商以其他方式履行还本付息义务的，应确保当期债务融资工具全体持有人知晓，保障其享有同等选择的权利。如涉及注销全部或部分当期债务融资工具的，应按照下列流程进行：

1.发行人应将注销方案提交持有人会议审议，议案应明确注销条件、时间流程等内容，议案经由持有本期债务融资工具表决权超过总表决权数额【50】%的持有人同意后生效；

2.注销方案表决生效后，**发行人应当与愿意注销的持有人签订注销协议；**注销协议应明确注销流程和时间安排；**不愿意注销的持有人，所持债务融资工具可继续存续；**

3.发行人应在与接受方案的相关持有人签署协议后的 2 个工作日内，披露协议主要内容；

4.发行人应在协议签署完成后，及时向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注销协议约定的相关债务融资工具份额；

5.发行人应在注销完成后的 2 个工作日内披露结果。

(三) 其他处置措施

无。

八、不可抗力

不可抗力是指本期债务融资工具计划公布后，由于当事人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情况，致使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相关责任人不能履约的情况。

(一) 不可抗力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情况

- 1.自然力量引起的事故如水灾、火灾、地震、海啸等；
- 2.国际、国内金融市场风险事故的发生；
- 3.交易系统或交易场所无法正常工作；
- 4.社会异常事故如战争、罢工、恐怖袭击等。

(二) 不可抗力事件的应对措施

1.不可抗力发生时，发行人或主承销商应及时通知投资者及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相关各方，并尽最大努力保护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2.发行人或主承销商应召集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会议磋商，决定是否终止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或根据不可抗力事件对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影响免除或延迟相关义务的履行。

九、争议解决机制

任何因募集说明书产生或者与本募集说明书有关的争议，由各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由发行人住所地法院管辖。

十、弃权

任何一方当事人未能行使或延迟行使本文约定的任何权利，或宣布对方违约仅适用某一特定情势，不能视作弃权，也不能视为继续对权利的放弃，致使无法对今后违约方的违约行为行使权利。任何一方当事人未行使任何权利，也不会构成对对方当事人的弃权。

第十三章 发行有关机构

一、发行人

单位名称：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江西省南昌市紫阳大道 3399 号云中城 A 座
法定代表人：谢德强
联系人：范志士
电话：0791-86353752
传真：0791-86353752
邮编：330096

二、承销机构

主承销商兼簿记管理人

名称：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福建省福州市台江区江滨中大道 398 号兴业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吕家进
联系人：季超凡
联系电话：0791-88397226
传真：0791-88397226

三、存续期管理机构

名称：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福建省福州市台江区江滨中大道 398 号兴业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吕家进
联系人：季超凡
联系电话：0791-88397226

传真：0791-88397226

四、律师事务所

单位名称：江西豫章律师事务所

住所：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区红谷中大道 1402 号浦发大厦七楼

负责人：张工

联系人：万虹霞

联系电话：17707911353

传真：0791-86931116

五、会计师事务所

单位名称：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张先云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甲 43 号 1 号楼 13 层 1316-1326

联系人：杨洪顺

联系电话：13679103546

传真：010-62212990

邮编：100044

六、信用评级机构

名称：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南竹杆胡同 2 号 1 幢 60101

法定代表人：闫衍

联系人：伍味

电话：010-66428877

传真：010-66426100

七、登记、托管、结算机构

单位名称：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黄浦区北京东路 2 号

法定代表人：谢众

联系人：发行岗

联系电话：021-63326662

传真：021-63326661

邮政编码：200010

八、集中簿记建档系统技术支持机构

后续管理机构：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乙 17 号

法定代表人：郭欠

联系人：发行部

电话：010-57896722、010-57896516

传真：010-57896726

邮政编码：100032

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及其他重大利害关系。

第十四章 备查文件及查询地址

一、备查文件

具体参见各期续发募集说明书。

二、文件查询地址

投资者可以通过交易商协会认可的网站、发行人和主承销商与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发行相关的前述备查文件。交易商协会认可的网站包括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网站（www.cfae.cn）、中国货币网（www.chinamoney.com.cn）和上海清算所网站（www.shclearing.com）。

（一）发行人

名称：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查询地址：江西省南昌市紫阳大道3399号云中城A座

法定代表人：谢德强

联系电话：0791-86353752

传真：0791-86353752

联系人：范志士

邮编：330096

（二）主承销商兼簿记管理人

名称：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季超凡

联系电话：0791-88397226

传真：0791-88397226

附录：有关财务指标的计算公式

指标名称	计算公式
毛利率	$(\text{营业收入} - \text{营业成本}) / \text{营业收入}$
销售净利率	净利润/主营业务收入
总资产收益率	净利润/年初年末平均总资产
净资产收益率	净利润/年初年末平均所有者权益
应收账款周转率	营业收入净额/年初年末平均应收账款金额
应收账款周转天数	$360 / \text{应收账款周转率}$
存货周转率	营业成本/年初年末平均存货金额
存货周转天数	$360 / \text{存货周转率}$
营业周期	应收账款周转天数 + 存货周转天数
总资产周转率	营业收入/年初年末平均总资产
流动比率	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	$(\text{流动资产} - \text{存货}) / \text{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	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EBIT	息、税前利润 (利润总额 + 费用化利息支出)
利息保障倍数	$\text{EBIT} / (\text{费用化利息支出} + \text{资本化利息支出})$
EBITDA	税、息、折旧及摊销前的收益 (利润总额 + 费用化利息支出 + 折旧 + 摊销)
营业利润率	营业利润/营业收入
流动资产周转率	主营业务收入/年初年末平均流动资产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度第四期超短期融资券
基础募集说明书》之盖章页)

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3年06月13日